语言学纲要

叶蜚声　徐通锵　著



北 京 大 学 教 材

语言学纲要

叶蜚声 徐通锵 著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文甚连
98.3.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语言学纲要/叶蜚声,徐通锵著. -3 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4

ISBN 7-301-00153-3

Ⅰ.语… Ⅱ.①叶… ②徐… Ⅲ.语言学-教材 Ⅳ.H0

书　　名:语言学纲要

著作责任者:叶蜚声　徐通锵著

责 任 编 辑:胡双宝

标 准 书 号:ISBN 7-301-00153-3/H・014

出　版　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电　　话:出版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559712　编辑部 62752032

排　印　者: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375 印张　210 千字

1997 年 4 月第三版　1997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9.50 元

重 印 说 明

这次趁新排重印之机，我们除了改正原书中的一些错漏之外，对有些不确切的提法（如“思维的全人类性”之类）也作了一些补正和调整。

作　者

1996 年 12 月

修订说明

本书出版以来，不少兄弟院校采用作为教材或参考书，也陆续有同志来信表示鼓励，提出意见或讨论问题。现在国家教育委员会把本书列为高等学校文科教材，我们趁再版的机会对全书作了一次修订，除了订正原书的疏漏和排印错误以外，还调整了一些章节的内容，有的作了改写。我们感谢陈松岑、贾彦德、索振羽三位同志，他们根据在北大的授课情况，提供了很多宝贵的意见。我们也要感谢四川阿坝师专的林向荣同志，他提供的当地“土汉语”的情况为本书关于混合语的分析补充了新的重要材料。我们希望通过这次修订，使本书的质量能在初版的基础上有所提高。欢迎同志们继续提出批评和指正。

作　者

1985 年 12 月

序

最近两年，我们给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一年级学生和西语、东语、俄语各系一、二年级学生讲授“语言学概论”，试用了新编的讲义。这本书是在总结试用经验的基础上，对讲义进行全面的补充修订而写成的教材。汉语专业有一系列语言学方面的课程，“语言学概论”是其中的先行课，它的任务是阐明语言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概念，为学习各门语言课程提供必要的理论知识，也为以后学习语言理论课程打下基础。在外语系各专业，“语言学概论”是唯一的一门语言学基础理论课，它要求在阐述理论问题的同时，注意联系外语教学的实际。本书以中文系的要求为主，兼顾外语系的需要。这是一本教材，有一定的深度，我们大体上以北京大学中文系汉语专业一年级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能够理解的程度作为掌握的标准。有些章节的内容偏深、偏难（如第三章第二节“音质的音响分析”），教学中可酌情安排。本书也可供语言学爱好者自学之用。

语言学是一门既古老而又年轻的学科。推动语言学前进的传统的动力是语言的教学和运用。最近几十年来，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需要利用语言学的成果，同时也向语言研究提供新的材料、观点和方法。语言学在这股新的力量的推动下，进入了迅速发展的轨道。从五十年代末期开始，语言学理论出现了剧烈的震荡，各种学说竞相争鸣。在这种背景之下，我国语言学界也活跃起来，汉语研究，特别是现代汉语的研究，取得了一些扎实的进展。语言学的这些新进展，当然应该在本书中有所反映。我们参考了国内外新出版的一些专著、教材，对各种新的学说、理论采取客观、谨慎的态度，不尚新异，不拘一家，选择切实可靠的论点编入教材。贯串全书的

语言结构的总框架是瑞士语言学家德·索绪尔在本世纪初阐述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经过半个多世纪的语言研究实践的检验，这种框架是比较稳妥、可靠的，至少用来组织和安排各种语言现象，使之各得其所，是比较合适的。在联系汉语和汉语研究的实际方面，我们也作了一些努力。我们想在上述几方面对“语言学概论”教材的改革作一点尝试。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承石安石、王福堂、王理嘉、陆俭明、符淮青、裘锡圭、侯学超、郭锡良、蒋绍愚诸同志分别审阅有关章节，胡双宝同志通读了全稿，他们都提出了很好的批评和修改意见。初稿完成后又承王力、岑麒祥、朱德熙诸师审阅、指导。对各位老师和同志们的关怀和帮助，十分感激，谨此致谢。

这是一本概述语言的各个方面规律的基本理论著作，涉及的问题很多，加之我们水平有限，因而在论点和材料的取舍、组织、阐述、评价等方面肯定有错漏片面的地方，渴望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80年11月

目　　录

导　言

一、语言学的对象和任务

语言学，顾名思义，是研究语言的科学。语言是语言学的研究对象。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每个正常的人都至少掌握一种语言，但不一定对它有理性的认识。语言学的基本任务是研究语言的规律，使人们懂得关于语言的理性知识。

中国、印度、希腊-罗马具有悠久的历史文化传统，是语言学的三大发源地。在过去，人们认为古代经典著作的语言是学习的榜样和写作的典范，需要好好掌握，因此古代书面语成了语言研究的对象，口语被看成为不登大雅之堂的俚言俗语，不予重视。语言研究的任务也只是给古代留传下来的政治、哲学、宗教、历史、文学等方面的经典作注解，而不是探索语言的规律。所以，那时语言研究处于从属的地位，还没有发展为独立的学科。这就是所谓传统的语文学。在印度，记载宗教典籍的梵语成为研究的对象，印度的语音和语法的研究很早就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在欧洲，西欧各国有一千多年时间使用古典拉丁文，语法、修辞、逻辑是学校传授的主课，语言研究围绕着拉丁文进行，编出了种种语法、词典、读本。在我国，古代书面语——文言文——的使用一直延续到本世纪初，围绕着阅读先秦典籍的需要，人们抓住汉字，分析它的形体，讲求它的古代读音和意义，形成了统称“小学”的文字、音韵、训诂的我国传统语文学。

资本主义的发展冲决了封建割据的藩篱，形成了统一的民族市场。这种情况给各个民族国家的语言交际带来了深刻的影响。列宁说："语言的统一和语言的无阻碍的发展，是保证贸易周转能够适应现代资本主义而真正自由广泛发展的最重要条件之一。"[①]民族市场的形成大大密切了各地区人们之间的交往，人们迫切要求在口头交际方面推广民族共同语，在书面交际方面改革和口语脱节的书面语，确立新的书面语，做到言文一致。这些要求促使语言研究的注意力从古代书面语转到当代的共同语和新出现的书面语，兼顾口头和书面两种形式。另一方面，各族人民的交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日益频繁，推动了语言间的比较和外语教学的发展。于是，语言学成了以描写各种语言的现状、追溯它们的历史、探索人类语言的共同规律为主要任务的独立的科学。从研究古代经典中的书面语的语文学发展到全面研究语言的语言学，是语言研究的深刻转折。这种转折往往是随着一个群众性的文化革命运动的胜利而完成的。最有名的例子是欧洲的文艺复兴和我国的"五四"运动。西欧和我国的语言研究基本上就是在这两个运动之后分别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的。

语言本身的构造很复杂，对它的研究大致可以分为语音、词汇和语义、语法三个部分，对于这些部分又都可以描写它在某个断代的状况，或者探索它的历史演变，或者进行一定范围内的语言间的比较去探索史前的演变。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和使用者的心理也有密切的联系，所以还可以从它同社会、同使用者的心理的关系进行考察。以上这些都是就研究一种语言的基本内容说的。综合各种语言的基本研究的成果，归纳成语言的一般规律，这是理论语言学的任务。理论语言学的水平决定于具体语言的研究成果。世界上有几千种语言，有些语言的研究已经比较深入，大部分语言还研究得很不够，甚至还没有人去研究。所以理论语言学就其目前的状

---

① 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第2卷第508页。

况来说，只是综合了一部分语言的研究成果，有待于不断补充和修正。同时，语言有共性，局部的概括有助于认识一般，指导新的研究。我们这本书是理论语言学的入门书，讲述三方面的问题：语言在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语言的结构，语言的发展，目的是给学习和研究语言的同志提供基本的理论知识。

二、语言学在科学体系中的地位

语言活动深入人类社会生活的一切领域，只要有人活动的地方就需要语言。这种情况必然会使语言的研究和其他学科发生密切的关系。在语文学时期，语言研究就和各种古文献的研究密不可分，它的成果是哲学、历史学、考古学、文学、政治学、经济学、逻辑学、社会学、民族学等学科所必须利用的，可见语言研究在这些社会科学中已占重要的地位。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语言研究不仅与社会科学，而且还和很多自然科学发生了密切的关系。这可以联系交际的过程加以分析。

运用语言进行交际的过程是瞬息间的事情，但却包含着一系列复杂的问题。如果借用信息论的术语来说，这一过程大体上可以分为"编码——发送——传递——接收——解码"五个阶段。说话人为了表达某一信息，首先需要在语言中寻找有关的词语，按照语言的语法规则编排起来，进行编码；说话人力求编码清晰、明确，避免失误。编码完成，通过发送器输出，口语的发送器是肺、声带、口腔、鼻腔、舌头等发音器官。信息一经输出，说话人发音器官所发出的声音就通过空气等通道传递，到达听话人的一方；听话人的听觉器官开始运转，接收信息，并进行解码，将它还原为说话人的编码。这里的每一个阶段都需要进行专门的研究，这种研究自然与语言的研究有密切的关系，但又不是语言学所能独立完成的。这需要各门学科互相配合，共同协作。编码和解码是交际过程的两个根本的环节，不过人类大脑怎样进行编码和解码，现在还说不清楚，还有

待于和心理学等学科合作进行深入的探索。很多学科都从自己关心的角度来研究语言。生理学研究语言的发音原理，物理学研究语言的音响传递，心理学关心语言的听觉接收，神经学研究语言在中枢神经系统中的生理基础，病理学通过说话的种种现象判断和治疗失语症，情报学研究语言的情报编码以便储存和使用，数学把语言看作素(elements)及其可允许组合的一套数学体系，等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某些领域要求实现交际过程的机械化、自动化，因而语言研究与通信工程等学科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例如，为了改进和扩大语音的传递方式，发明了录音设备，乃至利用激光通信设备。为了保证通信质量，提出了通信清晰度的问题；为了提高通信线路的效率，使它负荷最大数量的通信量，提出了多余信息的压缩问题。再如深水、外层空间、极度嘈杂环境下的通话，以及保密通信等等，也各有自己的特殊问题。这种种问题需要声学、无线电电子学、实验语音学、通信技术、信息论、控制论、符号学等学科来研究解决；它们在解决这些问题的时候又需要利用语言研究的成果，因而向语言研究提出了一些特殊的要求。例如，语言信息的处理需要将语言符号转换成各种代码，如何有效地编码、译码、便利在机器，特别是计算机中使用，就成了专门研究的课题。语言学正在日益开拓它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协作领域。

从上述的情况中我们可以看到，语言学既是一门古老的科学，又是一门年轻的科学；既与社会科学有密切的关系，也与自然科学有密切的关系。它的研究成果越来越为其他学科所关心、所运用。它在整个科学体系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三、语言学的功用

语言的理性知识来源于实践，但是反过来又可以指导实践。语言学在社会生活、科学发展中有重要的作用。

首先，学习语言文字是掌握科学技术、提高文化水平的基础。

目前，我国的中小学学生几乎用三分之一的课余时间学习语文。为了借鉴外国的经验，发展我国的科学技术，外语已普遍成为各级各类学校的必修课，而且成年人学习外语的也日益增多。汉语是国际会议上的工作语言之一，随着我国国际威望的不断提高，国外学习汉语的人愈来愈多。为了继承祖国的历史遗产，我们不少人还要专门学习古代汉语。本族语（包括古语）的学习，外语学习，以及外国人学汉语，做好翻译工作等等，都需要解决教材，教学方法和词典、语法等工具书的问题，这是关系到提高全民族文化水平的大事，和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目标有直接关系。要学好、用好语言，必须利用语言研究的成果。

第二，我国幅员辽阔，民族众多，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这在宪法中有明文规定，是我们国家民族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汉语方言分歧，影响不同地区人民的交际，必须尽快地推广普通话。汉字难学、难认、难写、难记，必须根据文字发展的规律进行认真的整理和研究。语言在使用中不断丰富发展，同时也会随时产生一些妨碍交际的分歧，这就需要进行规范化的工作。为了使语言文字在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充分发挥交际工具的作用，解放以来，党和政府专门制定了有关的方针政策，做了大量的工作。语文政策的贯彻是长期的任务，正确地、顺利地做好各项工作，必须以语言、文字的规律作为依据。

第三，新兴技术的出现扩大了语言学的应用范围。这从前面所说的语言学和其他科学的关系中可以明显地看出来。此外，像聋哑人的学话、口吃的矫正、失语症的治疗等实际工作，也都需要运用语言研究的成果。

我国古代的语言研究有辉煌的成就。可是语言研究的现状同客观需要存在着相当大的差距，逐步缩短以至消灭这个差距，使我们的语言研究进一步适应社会主义事业的需要，是我国语言工作者光荣而艰巨的任务。

第一章　语言的社会功能

第一节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一、语言和说话

每个正常的人都会说话，这就像每个人都用两条腿走路一样，极其平常。正因为它太平常了，一般人才不去想它究竟是怎么回事情。其实，平常的事情往往隐含着极不平常的奥妙。谁能够看到并且揭示这个奥妙，谁就能够推动科学的发展。牛顿看到成熟的苹果从树上掉下来，研究它的原因，发现了万有引力的秘密，开创了物理学的一个新时代。瓦特从水开时蒸汽顶起壶盖的现象中受到启发，发明了蒸汽机。马克思从人们每天都在进行的亿万次的商品交换中发现了现代资本主义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规律，为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指明了广阔的道路。语言中也隐藏着很深奥的秘密。人类有语言，会说话，实在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它是把人和其他动物区别开来的一个重要的标志。自古以来，历代都有人探索语言中的奥妙，取得了不少成果。不过，由于语言这种现象牵涉的方面多，本身太复杂，至今还只有一个大致的认识。

我们可以从人们最平常的说话谈起。

人们都会说话。话是一句一句说的。话的长短差别很大。短可以只有一个词，长可以长到无止境。例如，在一定的环境中，“看”就可以是一句话，表达一个完整的意思。但这种现象不典型。说话通常是把几个词按照一定的顺序组合起来，造出一句句的话。

这种话的长度在理论上说是无限的。例如：

看。

看书。

看一本书。

看一本有趣的书。

看昨天买来的一本有趣的书。

看图书馆昨天买来的一本有趣的书。

李晓明看图书馆昨天买来的一本有趣的书。

李晓明喜欢看图书馆昨天买来的一本有趣的书。

……

不论多么长的句子，我们都可以加上一些成分，使它更长。当然，实际说话的时候，句子是不会太长的。因为太长了，说话的人（或听话的人）说（或听）到后来会忘记前面说过（或听过）的内容。

句子的长度可以无限，单从这点来看，一种语言的句子的数目就可以是无限的，何况每个人都可以根据说话的需要自由地造出各种各样的句子，说出各种各样的话来呢。所以，一种语言的句子是无限的。北京大学图书馆几百万册藏书所包含的句子，也只是可能说出的句子的一小部分。实际上，说话就是创造新句子。这是语言的基本事实。这一点对于语言理论的研究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句子的数目无限，每句话又可以拉得很长，那么人们是怎么学会说话的呢？如果我们从人们说出来的话中抽出一些样品来研究，就不难发现，无限的句子中包含着有限的东西：不同的句子中所包含的词是有限的。每一个词像机器的零件一样可以卸下来装上去，反复使用，因而同一个词可以和不同的词组合，构成不同的句子。更重要的是，组织这些材料的规则是极其有限的。比方说：

我看书

他写字

你读报

妹妹绣花

哥哥抽烟

客人喝茶

叔叔开拖拉机

……

这些都是由不同的词组合起来构成的不同的句子，但使用的却是同样的规则。上面的事实告诉我们：无限的句子中包含着有限的词和为数不多的规则，学话就是掌握这套材料和规则。人们可以根据交流思想的需要自由讲话，但是不能杜撰词语，违反规则，所以在自由中又有不自由，说话只能在这种有限和无限、自由和不自由的矛盾中进行。

所以，每个人说话是自由的，想什么时候说就什么时候说，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但说话时选择什么材料，遵循什么规则是不自由的，必须服从社会的习惯。说出来的一句一句的话和说话时所用的词与规则是两回事。语言是说话和表达思想的工具，而说出来的话则是人们运用这种工具表达思想所产生的结果。语言好比打字机的字盘，说出来的话好比是打出来的文章。一盘铅字可以打出彼此毫不相干的种种文章来，而字盘里的铅字却有一定的数目，排列也有一定的规矩。这个比喻可以帮助我们大致理解语言和说话之间的关系。

一个人从小学会一种语言，可以说是使用这种语言的权威，最有能耐的语言学家要研究这种语言，也得拜他为师。尽管这样，他对自己的语言究竟是什么样子，有哪些规则，却往往茫然，说不清楚。语言研究的任务就是要把说话中反复使用的材料和规则找出来，把那隐藏在无数话语中的见首不见尾的语言找出来，使它的整体和每一片鳞甲都清清楚楚地展现在人们的面前。这当然是非常复杂细致的任务。

二、语言是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

会不会说话是人类和其他动物的根本区别之一。非洲有一个民族把新生的婴儿叫做 kuntu(物),到孩子学会说话才叫做 muntu(人),这一现象鲜明地反映出这种认识。

说话的目的是表达思想,进行交际;说话时所用的语言是表达思想、进行交际的工具。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和人类社会有紧密的联系。所谓“社会”,就是指生活在一个共同的地域中、说同一种语言、有共同的风俗习惯和文化传统的人类共同体,即一般所说的部落、部族和民族。每一个社会都有它自己的经济基础和与这种基础相适应的政治制度。所以每一个社会都必须有自己的语言,因为,语言是组成社会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因素。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得靠语言来维持。有了语言,生活在社会中的人才能共同生产、共同生活、共同斗争,协调在同自然力的斗争中、在生产物质资料的斗争中的共同行动。没有语言,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就会中断,社会就会解体。

语言对于社会全体成员来说是统一的,共同的,不论王公贵族,学术泰斗,还是奴隶百姓,瘪三小偷,都得遵守社会的语言习惯,谁都不能垄断。不管阶级、集团之间的斗争多么尖锐,斗争的双方都得使用互相懂得的语言。但是,另一方面,语言在人们的使用中可以有不同的变异、不同的风格。普通老百姓说话时用词造句的习惯和风格与学术泰斗肯定有差异,但都不能偏离统一的语言规则。比方说,相声是人们喜闻乐见的一种艺术形式,它的语言表达不同于其他的文艺作品,也不同于我们平常的说话,更不同于科学论文的语言,它通俗、生动、含蓄、夸张,但其中所用的每一个词、每一条规则又都是我们平常说话的时候经常运用的,所以人们一听就懂,不会因语言表达上的差异而影响相互的交际和理解。语言正是在各种变异中表现出自己的性质。

三、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语言不但是人类交际的工具，而且是各种交际工具中最重要的一种。

除了语言之外，人们还使用其他的交际工具：文字，旗语，红绿灯，电报代码，数学符号，化学公式等等。文字记录语言，打破了语言交际中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在社会生活中起着重大的作用，中小学语文教学主要就是教学生识字、阅读、写作。但是，文字在交际中的重要性远不能和语言相比。一个社会可以没有文字，但是不能没有语言；没有语言，社会就不能生存和发展。文字是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的，只有几千年的历史。在文字产生以前，语言早已存在，估计有几十万年。今天世界上没有文字的语言比有文字的语言多得多。文字产生以后要随着语言的发展而演变，它始终从属于语言，是一种辅助的交际工具。旗语、电报代码等交际工具，大多是在语言和文字的基础上产生的，是更加后起的交际工具，离开语言与文字，它们就不能独立存在。这些交际工具都有特殊的服务领域，使用的范围相当狭窄，而语言的服务领域非常广阔，包括人们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所以旗语等等是只适用于某些特殊领域的辅助性的交际工具。

人们在运用语言进行交际的时候，不但动嘴，而且脸部的表情、手的动作、乃至整个躯体的姿态等非语言的东西也都会参加进来。这就是说，交际的时候除了运用语言工具以外，还可以运用一些非语言的交际工具。这一点，在以往的研究中往往被忽视了。其实，我们平常说话，不可能毫无表情或动作。孩子学话也需要依靠大量的非语言手段的帮助。可以说，语言的交际处于身势等各种伴随动作的包围之中。有些时候，离开这些特定的伴随动作，语言的交际还可能发生故障。《红楼梦》第四十四回有这样一段描写：贾琏、凤姐听说鲍二媳妇上吊自杀，她娘家的人要打官司，“都吃了一

惊”。可是凤姐“忙收了怯色，反喝道：‘死了罢了！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从说的话看，气壮如牛，从实际的神态看，却是“吃了一惊”，“忙收了怯色”。林之孝家的后进来，没有看到这种神态，也就听不懂凤姐的下面一段话：“我没一个钱。——有钱也不给他！只管叫他告去。也不许劝他，也不用镇唬他，只管叫他告！——他告不成，我还问他个‘以尸诈讹’呢！”多厉害的言辞！实际的含义却是想吓唬吓唬人家，给点钱，早一点了结，以免把事情闹大。林之孝家的没有联系凤姐当时的一些特定的神态，不知就里，因而感到为难，等到贾琏和他使眼色，才明白过来。生活中类似这样的例子是不少的。有些反面话只有联系神态、身势等伴随动作才能听出真意。在这种情况下，身势、神态等伴随动作往往更接近事情的核心。所以，伴随动作在交际中也有重要的作用，可以补充语言的不足。

在一定的条件下，身势等伴随动作还可以脱离语言而独立完成一些交际任务。例如，鼓掌欢迎，举手为礼，挥手送别，伸舌表示惊讶，这些都是常用的身势。用手指刮着脸皮羞人，是汉族人特有的动作；西方人摊手耸肩，表示不知道，据说源于法国。我们平常说的“察颜观色”“眉目传情”等等，都是不用语言的一些特定的交际方式。在这些情况下，如果用语言来表达，甚至还显得有点笨拙。

不同民族的语言是不同的，说话时身势等伴随动作，各民族也有自己的特点。打招呼是一种日常的交际行为，除了用语言之外，还运用一些其他的方式。比方中国人过去是打拱作揖，欧美人用握手、接吻、拥抱等方式，库泊爱斯基摩人用一个拳头连打对方的脑袋，拉丁美洲有些地方的人以拍背为礼，波利尼西亚有些地方的人则是拥抱和互相擦背。点头表示同意，摇头表示不同意，也不是各个民族都这样。我国境内的佤族人就用摇头表示同意。塞孟(Semang)人头往前冲表示同意。奥维崩达(Ovibunda)人伸出食指在脸前晃动表示不同意。招呼人过来一般是手指向里摆动，可是在各个民族中间也有两种方式，有的民族是手掌朝下，有的民族是手掌

朝上。

交谈时双方的空间距离也有一定讲究。和朋友谈话、和陌生人谈话、和异性谈话、招呼长者和上级，都需要有一个合适的距离。如果上级故意“缩减”与下级人员通常谈话时的距离，那是表示对下级的关切。说话的时候需要一面想，一面说，为了控制说话的主动权，免得被别人插入、打断，人们可以使用“唔”“啊”之类的音节，表示“话还没有说完，你别着急”之类的意思。空白也表示意思，在说唱艺术中，什么时候停顿，停多久，都有讲究，以便使交际更有成效。这就是说，空间和时间的因素也在交际中得到了适当的运用。

所以，各种伴随动作也是交际的工具。它们一般都是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的。即使像“察颜观色”这一类特定的交际方式，也必须有语言的交际为基础，预先有了一定的了解，对方才能领会。

总之，在上述的种种交际工具当中，身势等伴随动作是非语言的交际工具；

旗语之类是建立在语言、文字基础之上的辅助性交际工具；

文字是建立在语言基础之上的一种最重要的辅助交际工具；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第二节　语言是思维的工具

一、思维离不开语言

思维和思想不同，思想是人们对现实世界的认识，思维是认识现实世界时的动脑筋的过程，也指动脑筋时进行比较、分析、综合以认识现实的能力。思维的时候需要用语言。语言和思维是两种独立的现象，但形影相随，不可分离。

日常说话，因为太平常、太习惯了，脱口而出，仿佛不感到

有使用语言动脑筋的过程。如果我们考虑的是一些复杂的问题，就能感到有一个默默自语的过程，而且你还能感到动脑筋时所用的方言或者语言跟你实际说话时所用的方言或语言是一致的。学习外语要养成用外语思维的习惯。如果没有这种习惯，用外语说话时就得先用本族语把意思想好，然后译成外语再说出来。这样，说出来的外语就不会流畅、纯正。总之，不管用本族语思维也好，还是用外族语思维也好，一个人在思维的时候总得运用一种语言。

语言是思维的工具，也是认识成果的贮存所。人们认识客观事物，形成概念，必须用语言中确切的词语把它“包装”好，否则就会“飞走”。在这以前，新的想法也是在语言材料的基础上进行的，但不明确，不定型，往往要用好些话来说明，而且还不容易向别人转述。认识活动的成果得到适当的语言表达以后，人们就可以在已有认识成果的基础上继续前进，而不必从头做起。例如在 1937 年，毛泽东同志看到革命队伍里有些不良的现象，如“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明知不对，少说为佳；明哲保身，但求无过”等等，共有 11 种之多。毛泽东同志把这些现象概括成一种不正之风，形成一个概念，这是认识活动的成果，这个成果，毛泽东同志用“自由主义”一词在语言上把它固定下来。从此，人们就能够用“自由主义”这个词语来评论这一整类复杂的现象了。

可见思维离不开语言，必须在语言材料的基础上进行。

二、儿童学习语言的过程

儿童学习语言的过程是考察语言与思维的关系的一条很好的途径。

婴儿呱呱落地，就堕入一个现成的语言环境里，他要花几年时间才能学会周围的这种语言。整个学话的过程简单说来是这样的：

开始的时候发出“咿咿呀呀”的声音，一周岁左右会说一些单个词的句子，后来发展到会说两个词的句子，只有实词的句子（类似电报的电文），大致到了五六岁的时候，就能自由运用各种语言成分造出各种各样的句子来了。

学话的过程实际上也就是认识世界的过程，思维发展的过程。孩子见到猫，听到大人说 māo，他的脑子里就把 māo 这个声音和猫这种动物联系起来了。在另一种场合孩子见到狗，他说是 māo，大人纠正他，说这不是猫，而是 gǒu。这个纠正促使孩子去注意猫和狗的区别。下一次他看到另一只猫，把它说成别的什么，又得到纠正，这又引导他注意两只猫的共同点。词是一类事物的名称。孩子经过种种失误和纠正，学会了一个词，把它跟它所表示的那类事物联系起来，这样他就认得了这类事物。在这个阶段，孩子只会用单个的词表达意思，所以可以称为独词句阶段。这时候孩子的思维能力主要表现为词和某类事物挂钩，初步学会了概括。如果语言里区分 māo 和 gǒu，那么他就能把看到的一只只猫归为一类，一只只狗归为另一类，同时也就把猫和狗区别开来了。

进一步，孩子在独词句的基础上学会两个词的组合。比方说，孩子借助于词识别了猫和狗以后，又听得大人说 bái māo，huā māo，bái gǒu，huā gǒu，他又按照词的指示辨出了白猫和白狗的共同点，花猫和花狗的共同点，进而把物和物的属性区分开来。后来他知道一种东西叫 màozi，他就有可能把 bái 和 huā 加在 màozi 上，区别两顶不同颜色的帽子。这时候，孩子不仅注意到不同事物之间的区别，而且注意到不同事物中共同的东西，抽象出事物的属性（例如“白猫”“白狗”中的“白”），同时也会把统一的事物分析成不同的要素（例如“白”和“狗”）。“猫跳”“狗叫”之类的句子也是在这个阶段学会的。

独词句的出现和从独词句到双词句，这是孩子学话中的关键的两步，因为语言的基本的奥秘已开始渗入这些简单的学习之中。独词句体现了词和事物的联系，特别是词指称整类事物的概括性。

双词句体现了造句的基本原理，就是选择需要的词，按照学会的格式把它们组合在一起。这就是说，孩子已不仅仅注意词与事物的联系，而且已注意词与词之间的关系。随着从双词句到实词句，进而掌握表示语言单位之间的关系的虚词，孩子在学习语言的道路上就逐步摆脱事物的具体形象的影响而愈来愈注意语言本身的事实。就是说，当孩子能熟练地使用语言时，外界的现象就愈来愈少"物质"的意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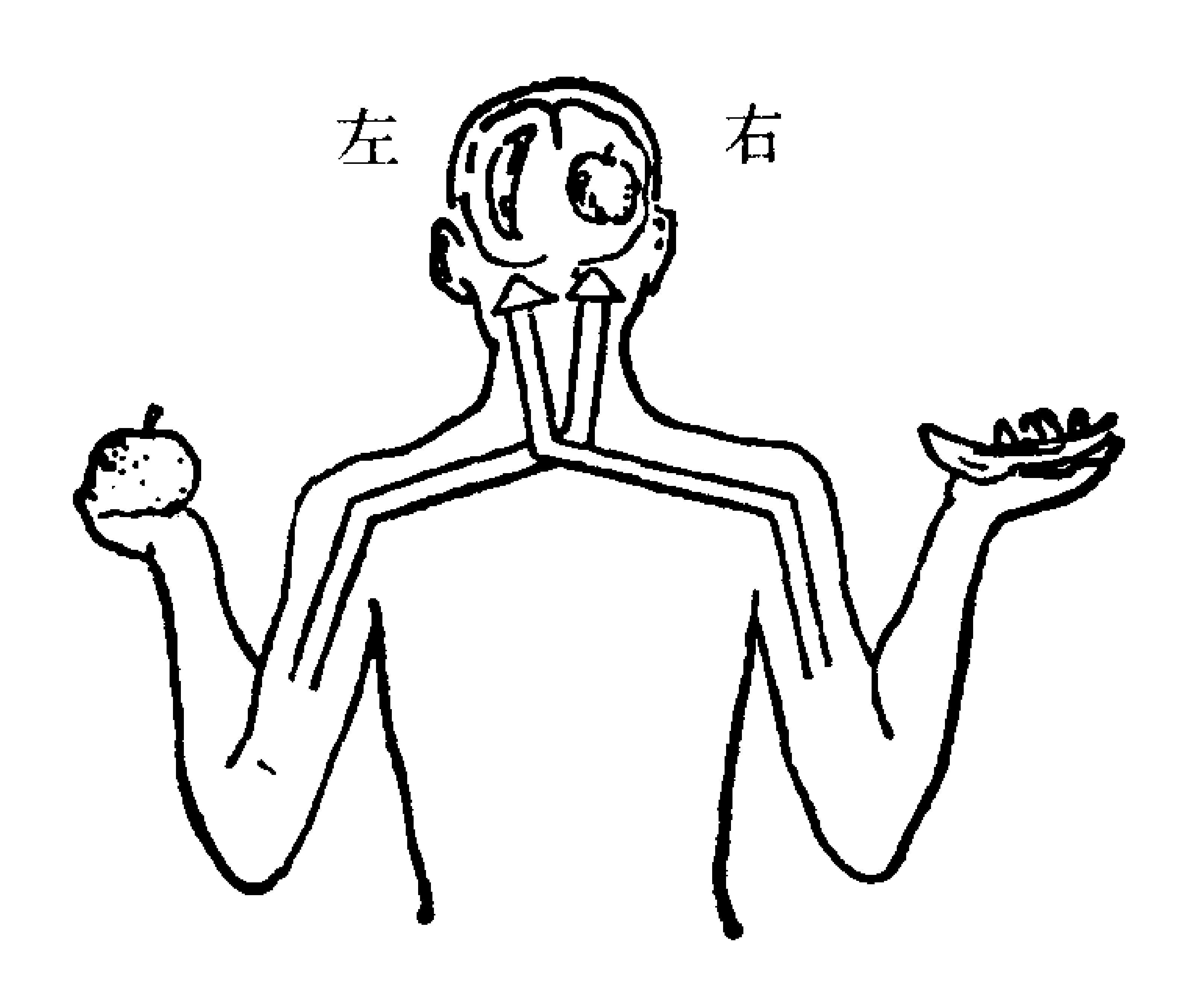
上述的几个阶段只就孩子学话的大体发展趋势而言，不是说可以划分出几个截然不同的界线。

孩子在学话的过程中从大人那里学来的现成的句子是有限的，但是孩子能够理解从来没有听说过的句子，也能说出从来没有说过的句子。可见他学到的不光是一些词和现成的句子，更重要的是语言中的规则；他正是根据这些规则造出自己想说的句子来的。这个道理有点像小学生学算术：小学生通过老师的举例，学到了加、减、乘、除的算法规则。他掌握了这些算法规则，就什么样的算术题也都能计算了。

孩子的最早的智力活动就是学话，在学话的过程中认识周围世界，发展思维能力。语言和思维从每个人的孩提时期起就如影随形，始终保持着密切的关系。语言非常复杂，可是孩子学会说话却在学习简单得多的算术规则之前，这个问题引起了科学家的兴趣。有人猜测孩子的大脑有从遗传而来的学习语言的"装置"。究竟怎样，有待于科学的证明。

三、思维不能离开语言的实验根据

思维不能脱离语言，还有神经生理学的实验根据。人的大脑分左、右两半球，中间有"脑桥"（神经纤维）连接，使两个半球互相沟通。左半球管右半身的动作，右半球管左半身的动作。比方右手拿香蕉，左手拿苹果，信息传入大脑的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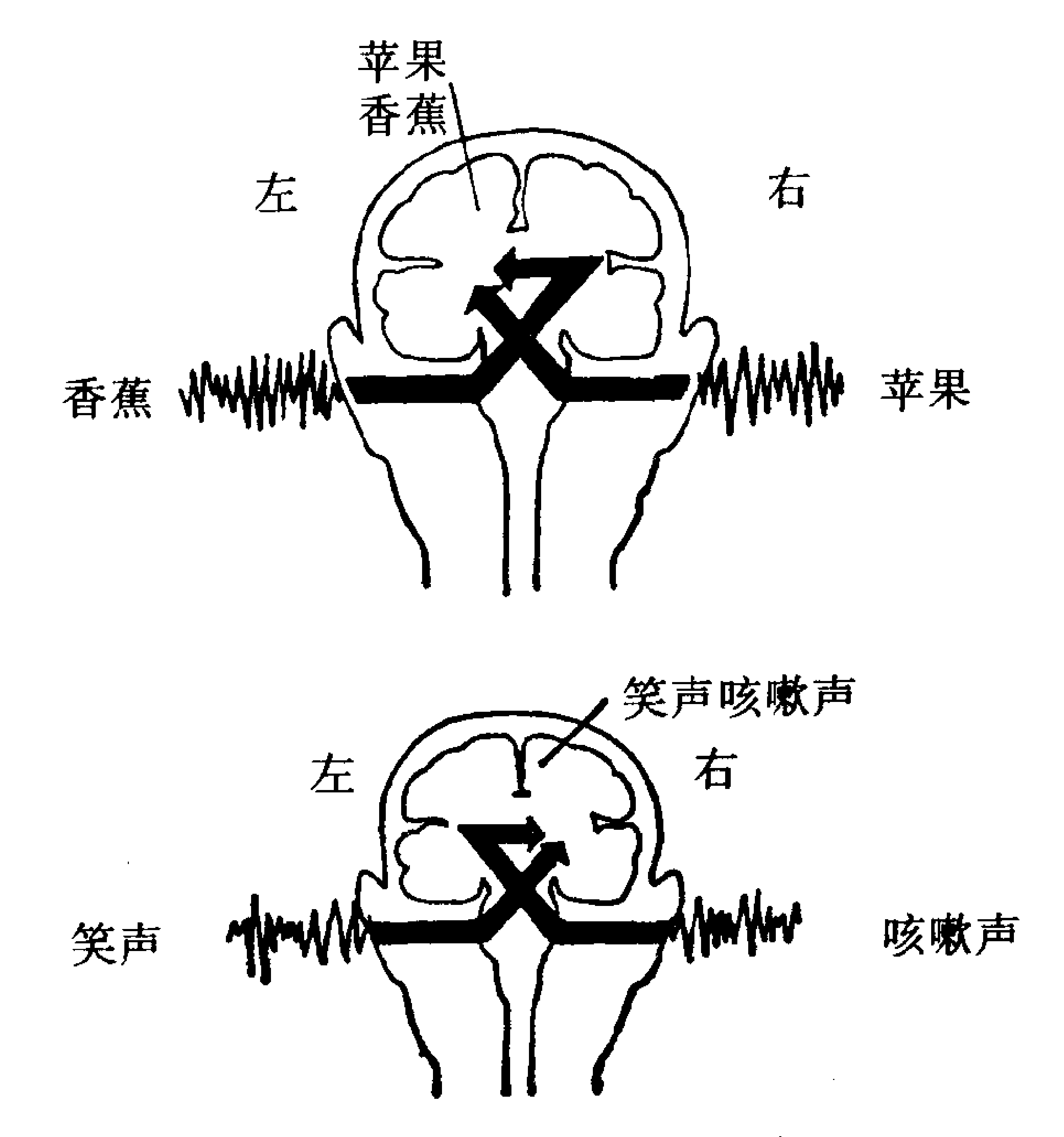


人类的语言活动与大脑左半球的某些部位相联系。控制语言活动的大脑左半球掌管抽象的、概括的思维，右半球掌管不需要语言的感性直观思维。因此，如果一个病人大脑左半球发生损伤，他尽管说不出所住医院的名称、病房和病床的号码，却认得医院、病房和自己的病床。相反，大脑右半球受到损伤，病人尽管能说出他所住病院的名称，却找不到所在的病房、病床，也认不出熟人；能说出他家的住址，却找不到自己的家门。可见人脑的左右两半球有明确的分工，各有自己的职责。

通过对大脑的解剖，人们可以直观地看到，控制语言活动的大脑左半球的有关部位比另一半球的相同部位要大，连婴儿也不例外。为了解除重症癫痫患者（俗称羊痫风）的痛苦和控制病情的发展，可以通过外科手术切断联系两半球的"脑桥"。动过这种手术的人，如果蒙住他的眼睛，把他平常用的铅笔、纸烟放在他的左手上，信息传入右脑，他可以正确地使用它们，但说不出它们的名称；如果把它们放在右手上，信息直达控制语言活动的左脑，就能立即用语言正确地说出它们的名称。有的科学家还做了这样一种实验：把一种叫做阿米妥钠的药物注入病人的一侧颈内动脉，使同侧大脑半球的功能暂时发生故障，如果注入控制语言活动的左侧，那病人就不会说话；如果注入另一侧，则说话能力正常。这一切都说明大

脑的左半球掌管着人类的语言活动。

以上是来自病人的证据，对正常的人也可以进行实验，办法是让两耳同时听各种声音，比较它们的反应。比方通过耳机一边传入"苹果"这个词，一边传入"香蕉"这个词；或一边传入笑声，一边传入咳嗽声，如果刺激是语言性质的（词，没有意义的音节等），右耳（左脑）的反应比较正确；如果刺激是非语言性质的音，则左耳（右脑）的反应比较正确。先看下面两个图：



右耳听到"苹果"，信息直达专司语言的大脑左半球，立刻在那里得到了处理，反应不易出错；让左耳听到"香蕉"，信息直达右脑，然后通过"脑桥"转到左脑去处理，拐了一个弯，反应就容易出错。反之，对于笑声，从左耳听到的就不易出错。右耳听语言刺激的能力强，这也证明掌管语言的机制在大脑左半球。

大脑的两半球的分工是人类特有的。有人给猴子做过实验，发

现它的大脑左右两半球能够完成同样的任务。人类以外的动物既掌握不了语言，也没有逻辑思维的能力，这与它们大脑两半球缺乏分工有密切的关系。

初生婴儿的大脑的两半球没有专业的分工。大脑两半球的专业化与学话的过程一致，看来到五六岁的时候才实现分工的专业化。但究竟是语言“输入”支配大脑分工的专业化，还是分工专业化先于语言而获得，还缺乏实验的根据。

四、关于聋哑人的思维

既然思维离不开语言，那么聋哑人能不能进行思维呢?这是一个特殊的问题。

聋哑人也是能够思维的。第一，聋哑人和常人一样，生活在人类社会中，有健全的大脑和发音器官，他们的大脑也分左右两半球，各有专门的分工。他们主要是因为耳聋听不见别人说话，才学不会语言。一旦恢复或获得了听觉，聋哑人也就可以逐渐学会说话。近二十年来，我国不断出现的针刺治愈耳聋、使哑巴开口说话的事例，就是这方面的证明。所以，决不能把聋哑人不能说话和其他动物不能说话的情形相提并论。其他动物的大脑，左、右两半球没有专门的分工，没有专门管语言的大脑机构，而且发音器官也发不出人类语言那样多种多样的音，因此它们根本不可能学会语言，这与聋哑人失去语言能力是根本不同的两回事情。

其次，大脑是人的一切活动的司令部，人的各种感觉器官由它统一指挥，组成一个完整的体系。聋哑人不能从听觉中得到应有的信息，但可以通过别的感觉器官得到补偿。前面讲过，交际工具分语言的交际工具和身势等非语言的交际工具，聋哑人既然得不到语言的交际工具，就发展非语言的交际工具，从视觉、触觉等去接收常人用听觉得到的信息。聋哑人视觉很灵，通常用手势来表达意思。经过专门的训练，还能掌握“手指语”，用约定的手指动作拼写

语言中的词语。教会聋哑人观察和模仿常人说话时的口形，是帮助他掌握语言的另一条途径。他们用“看话”代替“听话”，自己也能发出含混而依稀可辨的音来表达意思。通过这类专门的训练，聋哑人彼此之间能进行正常语言的交际，并且能够看书作文，发展他们的智能。

第三，“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听觉获得信息的可能性比视觉大得多，通过视觉的交际，效果究竟不如有声语言，这不能不给聋哑人思维能力的发展带来影响。教聋哑人学习文化，教他们认“猫”“狗”“笔”“铁”等词语没有什么困难，但要他们掌握“伟大”“祖国”“辩证”之类的抽象词语和一些语法规则，就非常困难了。对比小孩子学习语言的过程，小孩子在这方面碰到的困难要小得多，比较容易摆脱具体事物形象的影响而掌握比较抽象的词语和语法规则。可见，对聋哑人来说，不会说话确实有很多不便。

看来，抽象思维总得以某种物质的形式作为依托，最方便、灵活的依托是声音，此外视觉、动觉、触觉也能作为依托，只是不如声音那样方便、有效。没有任何依托的“赤裸裸”的思维是不存在的。

五、思维能力是全人类共同的，语言是各民族不同的

思维是大脑的功能。人类大脑的生理构造都是一样的，没有民族性，因而大脑的功能——思维能力也没有民族性，全人类都一样。正因为这样，不同民族的人都有能力认识相同的事物，同一部著作或同一部电影可以译成多种语言，在世界各地发行。在国际性的运动会上，来自世界各地的观众都了解一场球赛的经过和结果，在紧张关头异口同声地喝彩或表示惋惜。但是思维能力的全人类共同性不等于各民族想问题的方式都一样，相反，它们之间可以表现出很大的差异。平常说，中国人和西方人的思维方式不一样，说的就是这种差异。我们怎么知道这种差异？就是根据语言差异的

分析，因为每一种语言都包含着一个民族认识客观世界的特殊方式，我们学会一种语言也就学会了该民族的独特的思维方式。语言的民族性不仅是语言不一样，而且和思维方式的民族特点紧密地联系在一起。这方面的问题很复杂，我们这里只能作一点举例性的说明。

客观世界对各族人民是统一的。语言既然要指称事物，就要对事物进行分类，分别给以名称。对现实的这种划分，各语言很不一样。同一条光谱，汉语切成红、橙、黄、绿、青、蓝、紫七段，英语切成purple，blue，green，yellow，orange，red 六段，有的语言切成五段，三段，甚至两段，而且，即使段数相近，各段的起迄点也有差别。亲属称谓也是这方面的明显的例子。同是父母的兄弟或其姊妹的丈夫，汉语分成伯父、叔父、舅父、姨父、姑父，而英语统称 uncle；同是父母的姊妹或其兄弟的妻子，汉语分成伯母、叔母、舅母、姨母、姑母，而英语也只有一个统称：aunt。日语的书面语使用一些汉字，很多人以为日语和汉语相近，日语好学，其实这是误解。汉语和日语是两种完全不同的语言，各有自己的特点，即使写成相同的汉字，意义也往往不同。例如：

汉　　字	汉语的意思	日语的意思
大　将	大　将	权　威
手　纸	手　纸	信
汽　车	汽　车	火　车
探　亲	探望亲人	寻找亲人
野　菜	野　菜	蔬　菜

类似的现象在语言中比比皆是。除了科学术语之外，可以说两种语言里很少有意义、色彩等各方面都完全等同的词。一种语言里的词语通常要根据它所处的上下文才能在另一种语言里找到恰如其分的说法。至于不同语言的语法方面的特点，这更是显而易见的事

实。例如英语普通名词在句中出现的时候，一般得标明它是有定（例如前面加 the）还是无定（单数前面加 a）。可数名词还得标明是单数还是复数。汉语就不必。可是汉语的可数名词前面通常要加量词，如“一本书”，“三个人”，“两枝笔”，外国人说汉语时容易把这个量词漏了，说成“一书”，“三人”，“两笔”。

这些都只是语言的民族特点的举例性的说明。语言复杂多样，两种语言的成分很少能够简单地对应，而是要经过复杂的换算，因而无论从事外语教学或翻译，都需要对本族语和外语有比较全面的知识，作细致的比较，找出彼此的异同，这样才能学好外语，做好翻译工作。我们不能因为人类思维能力的共同性而忽视语言的多样性，也不能因为语言的多样性而断定各民族的思维能力有强弱之分。

六、人类思维在机器中的再现

电子计算机，也有人称为“电脑”，除了能进行数字的运算以外，还能代替人的一些别的脑力劳动，于是出现了一门叫做“人工智能”的新学科。这门学科研究包括模拟人的触觉、视觉、听觉直至智力功能在内的控制系统，属于控制论的范围。这种控制系统就是具有机械手、“电眼”、“电耳”、“电脑”的自动化装置。人工智能的发展对语言与思维的关系提出了一个新的问题：机器能不能思维？

有人认为机器能够思维，人类能够制造出思维能力纵然不超过自己至少也可以和自己相当的机器来。1959 年，美国一位名叫塞缪尔的工程师，在一架电子计算机上装置了一套下棋的程序，制成了弈棋机。下棋时，机器战胜了它的设计者。1962 年，经过改进的另一架弈棋机又战胜了美国一个州的前跳棋冠军。这件事引起了轰动。计算机还能够作曲，奏出的音乐在国外曾经风靡一时。利用计算机阅读文件，检索情报资料，进行排字印刷，已经成为现实。让机器进行简单的翻译工作的设想，也进行了一些年的研究，取得

了不同程度的进展。不少人根据科技的这类进展来论证机器能够思维，甚至可以超过人的智力。直到1978年，美国的《时代》周刊还举弈棋机的例子说明计算机可以“朝着超过人的智力而发展”。但很多人不同意这种看法，认为机器不能思维。塞缪尔本人就是坚持这种看法的人之一。他指出，“机器不能输出任何未经输入的东西”，弈棋机“使用的特定逻辑过程，是程序设计者预先制订的”。

思维是人的大脑的机能，是反映客观世界的一种能动过程。人不仅能消极地适应环境，而且能制造和利用工具积极地改造环境。具有人工智能的机器的制造和使用，是人类能动地认识客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的一种特定的形式。机器所具有的智能是人的智能的延伸，是人的智能在机器中的再现。机器只能按照人预先设定的条件机械地执行预先规定的指示，它不能“随机应变”，能动地对事先没有考虑到的条件作出反应。如果条件在预定的范围之内，它的反应也是“照章办事”式的，没有灵活劲儿。所以有人说它是“忠实的呆子”。简单的机器是拨一拨动一动，接受人工智能的机器不过是预先周密地“拨”好了，让它视情况而“动”罢了。机器的能耐不管多大，毕竟是人造的没有“灵性”的装置，永远不可能像人的大脑那样对客观世界作出能动的反映。

人类思维职能的延伸使机器能代替人的一部分脑力劳动，出现了人直接命令机器进行操作的前景。这将给语言研究带来重大的影响。要给机器下命令，必须使机器“懂”得一种语言。但机器远不能理解自然语言，因而创造了使它能够识别的、高度形式化的算法语言。初期的算法语言比较烦琐，跟自然语言的距离很大，人们要掌握它，相当费事。近年来，经过人们的不断改进，算法语言有逐步向自然语言靠拢的趋势，出现很多方案，大大方便了操作计算机的人员的学习和使用，同时也提高了机器的效能。不过自然语言太复杂，人们没有办法让机器全部接受。如果我们把自然语言分析得很透彻，连机器也能识别，那么人和机器就能直接对话，不必经过算法语言的中介了。

现在，计算机的研制已经进入了第五代。第五代计算机的特点是带有人类的智能，关键在于要求机器更好地识别和处理语言。计算机技术的发展要求语言分析不断深入，而语言分析的结果也可以让计算机去检验（因为它“铁面无私”，没有先入之见，要求也最严格）。语言学和计算机技术的合作领域正在日益扩大。

第二章　语言是符号系统

第一节　语言符号的性质和特点

一、什么是符号？为什么要用符号来交际？

前一章讲了语言在社会现象中的地位：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和进行思维的工具。从这一章开始，我们要进一步分析语言本身的结构。语言是符号系统，这句话概括了语言本身的性质和特点。要理解它，必须知道符号是什么，语言的符号构成什么样的系统。我们先从符号说起。

乔纳森·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是孩子们很爱看的一本书。书里写到飞岛国里的百姓想绕开语言用实物来进行交际，于是每个人都带着一个大口袋，里面装着可能要说到的全部东西，想要表达什么，就从口袋里掏出那个东西来。这种交际方式只有在童话或幻想小说中才有可能。人类社会的交际不能采用这种方式。且不说那个口袋该有多大的容量，好些东西像水、火没法往里装，而且更多的交际内容，比方“远近”“喜欢”“真理”等等，根本就不是具体的东西。人类用来交际的不是实在的事物，而是代表事物的符号。词就是一种符号，它能使听话者意识到它所代表的事物或现象。例如我说“火”，这个“火”代表“物体燃烧时发出的光和焰”，你听到“火”这个词也就知道它代表什么。语言中像“火”这样的词都是符号。整个语言就是由这种符号组成的一个系统。掌握符号，就

是知道了符号所代表的是哪一类事物。这正像商品交换中的货币一样：一个人有了货币，就可以买到他所需要的商品，所以经济学中把货币叫做商品的一般等价物。像词这样的符号在交际中的作用与货币类似，不过货币能和一切商品交换，而符号只能和它所代表的那类现象相联系。一个人脑子里贮存了符号和符号的组合规则，他就可以和别人交际，谈论各种事情。

词这样的符号是声音和意义相结合的统一体。声音是语言符号的物质形式。人类为什么不像大人国里的人那样用实物进行交际，而选择用声音做表达材料的语言符号作为交际的工具呢？这是因为语言符号使用起来最简便，容量最大，效果也最好。声音是每个人都能发出来的，本身没有任何“重量”，便于携带，人走到哪里，它就能“跟”到哪里，张嘴就能说，既不需要像大人国里的人那样背着一个沉重的大口袋，也不需要任何其他专门的物质设备（即使像旗语这种简单的交际工具，也还需要两根棍子、两块布）。它的容量最大，几十个语音单位通过排列组合就可以把现实世界中的所有的现象都表达出来。而且，它的效果也最好：说话只是动“嘴皮子”，可以大声疾呼，也可以慢声细语，上下古今，喜怒哀乐，不管多么复杂的道理，动人的感情，都可以通过语言表达出来。如果改用手势，效果就要差得多：远处看不清，暗处看不见；深奥的哲理，细腻的感情，也难以用手势表达；而且做手势时还得把双手腾出来，影响劳动。由于用声音作语言符号的材料有这种种优越性，因而人类的祖先在长期发展过程中选用它做交际工具的物质形式。

二、符号应该具备的条件

代表甲事物的乙事物，不一定都是符号。它可能是事物的“征候”。什么是符号，这要和征候比较，才容易明白。

征候是事物本身的特征，它代表着事物，可以让我们通过它来推知事物。例如，在山里赶路，看到远处炊烟袅袅升起，就可以知道

那里有可以歇脚或投宿的人家。中医诊断疾病，总是要号脉，看病人的气色、舌苔，闻他呼出的气息。公安人员侦察案情，要收集指纹、脚印，记录和拍摄现场。远处的炊烟，病人的脉象、气色、舌苔、口气，罪犯的指纹、脚印，这些都与它们所代表的事物有自然的联系，本身就是那事物的特征。

符号和自己所代表的事物是两回事，相互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符号包含形式和意义两个方面。形式是人们的感官可以感知的。像红绿灯、旗语的手势、文字等是视觉可以感知的，盲字是触觉可以感知的，语言是听觉可以感知的。这些可以感知的形式都是和意义结合在一起的。汉语中“人”的语音形式rén，是听觉可以感知的声音，它的意义是指所有的人，概括起来可以说是“用两条腿走路、会说话、会干活的动物”。rén 这个形式和“人”的意义结合成汉语中“人”这个符号，代表着客观世界中“人”这种事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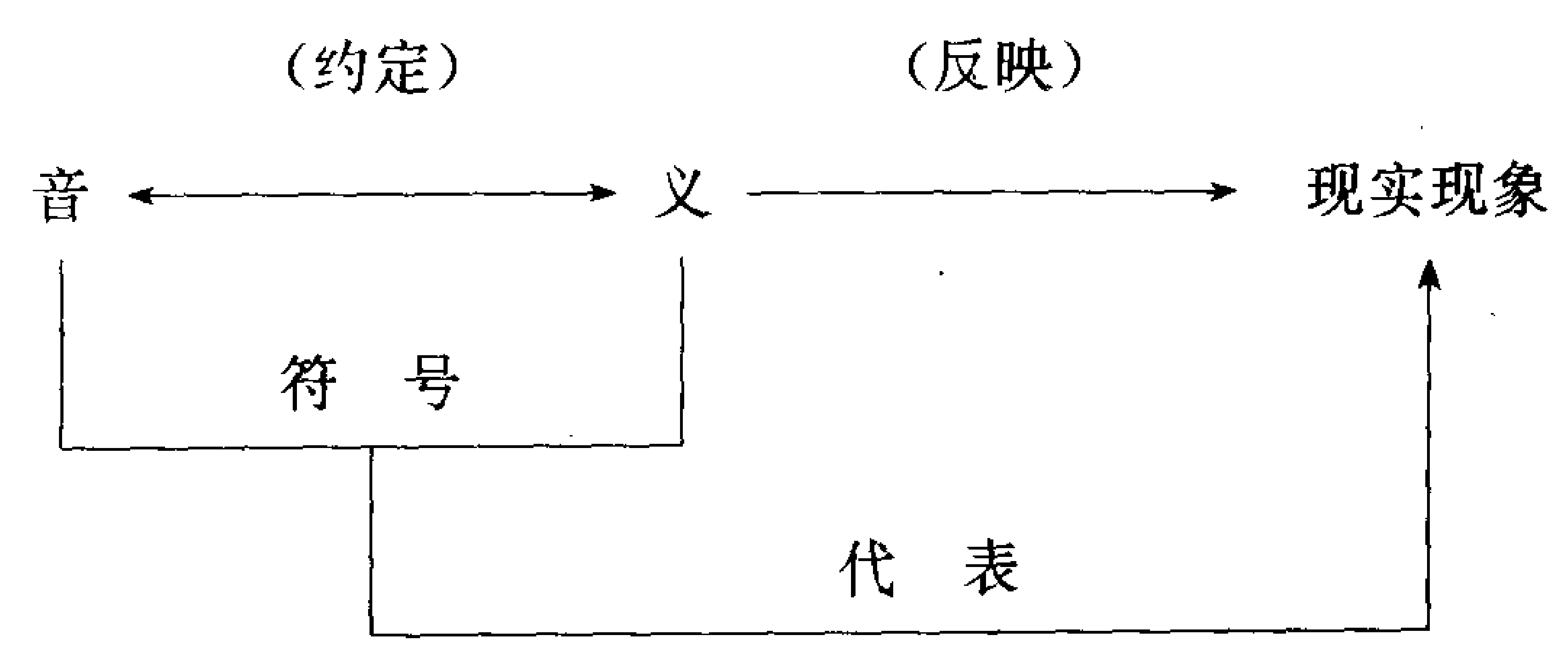
语言符号中的形式和意义的结合完全由社会“约定俗成”，而不是它们之间有什么必然的、本质的联系。汉语中为什么把“用两条腿走路、会说话、会干活的动物”这样的意义和 rén 这个语音形式结合起来，这是没有道理可说的，完全由社会的习惯所决定。如果我们的祖先不把这类对象叫做 rén，而叫别的，也完全可以。早在两千多年前，我国著名的哲学家荀子曾经说过：“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荀子·正名》)

“约定俗成”四个字点出了语言符号的本质。恩格斯在谈到这个问题的时候也曾举过一些很有意思的例子：

> 正和负。也可以反过来……北和南也一样。如果把这颠倒过来，并且把其余的名称相应地加以改变，那末一切仍然是正确的。这样，我们就可以称西为东，称东为西。太阳从西边出来，行星从东向西旋转等等，这只是名称上的变更而已。(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39 页)

可见符号是社会的产物,它要经过人们的约定,赋以一定的价值,才能起交际工具的作用。普通的浓烟不过是起火的征候,不是符号,但是经过约定,也可以成为报警的符号。周幽王戏弄诸侯,乱举烽火,无异于自己取消烽火可以报警的价值,终于自食其果。

符号的这些条件实际上说的是符号的形式和意义跟符号所代表的现实现象之间的相互关系。所谓"现实现象",不仅指周围世界(自然界和社会)的事物、事件、性质、动作等,而且也指人类内心世界的感受和思想,道德的评价以及精神文明、意识形态等等方面的现象,一句话,包括语言所要表达的一切东西。我们下面以语言符号为例,用图来表示这种关系:



意思就是:音和义之间的关系是社会"约定俗成"的,其间没有必然的联系。事物的个体是无数的,人们没有必要也不可能给每枝笔、每块砖……设立一个符号,只能把事物概括成类,给每个类设立一个符号;概括是心理的认识活动,它的成果就是意义,所以说意义是人们对一类现实现象的概括反映。音义结合的统一体构成符号,成为现实现象的代表。音和现实现象之间没有直接的联系。意义是联系现实现象和音之间的桥梁。没有意义,即没有对事物的反映,那么声音归声音,现实现象归现实现象,相互之间无从建立联系。

这种由社会"约定俗成"的符号在使用中还有一个重要的特点,就是它要像机器的零件那样能够拼装拆卸,重复使用。这一点很重要。如果符号只能使用一次,人们就得随时随地、无穷无尽地

创造符号，使交际无法进行。正由于符号能够在使用中重复出现，人们才能够根据交际的需要将有限的符号排列组合，说出无限的话来。

在所有的符号中，语言符号是最重要、最复杂的一种。语言中有大大小小的单位，例如句子、词、语素、音位等①。音位不是符号，因为没有和某种意义相结合。例如北京话的 b，就只是一个听觉可以感知的声音，并没有和某种意义结合起来，因而不能成为语言符号。语言中最小的符号是语素，像汉语中的“黑”“板”“人”“民”“朋”“友”等都是符号。语素是语言中音义结合的最小单位。人们自然地感觉到的语言中的单位是词而不是语素。有的词由一个语素构成，如“人”“水”“火”，有的词包含不止一个语素，如“人民”“朋友”“黑板”。词在说话时能够自由地卸下装上。如果说语素是语言中最小的符号，那么词是语言中能够独立使用的符号。句子是符号和符号组装的成品，是符号的序列，不再是单个的符号。

三、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和线条性

语言符号的最大特点是它的音与义的结合是任意的，由社会约定俗成。外国人学汉语碰到一个新词，无法从读音推知意义，也无法从意义推知读音。这说明音与义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音义结合的任意性是形成人类语言多样性的一个重要原因。不同语言可以用不同的音来表示相同的事物（如汉语的“shū”和英语的“book”），也可以用相同的、类似的音来表示不同的事物（如汉语的“哀”和英语的“I”）。这些都是符号任意性的表现。

可是符号的任意性只是就创制符号时的情形说的。符号一旦进入交际，也就是某一语音形式与某一意义结合起来，表示某一特定的现实现象以后，它对使用的人来说就有强制性。如果不经过重

① 关于音位，详见第三章第四节。

新约定而擅自变更，就必然会受到社会的拒绝。战争期间夜间通行的口令是司令部规定以后颁发的。口令的制定是任意的，但既经颁发，大家都得遵守，不能更改。口令可以一天一换，语言的符号却是社会全体成员无时无刻不在使用的，不能随便乱改，否则就会乱套。而且符号本来就是约定的，只要大家接受，无所谓好坏，因而也没有变更的必要。所以虽说符号有任意性的特点，但每个人从出生的那天起，就落入一套现成的语言符号的网子里，只能被动地接受，没有要求更改的权利。语言像是孙猴子戴的紧箍，它套在每个人的头上，谁要是违背已经“约定俗成”的社会习惯，社会就会“念念有词”，迫使他改回来。所以，符号中音义结合的任意性和它对社会成员的强制性是一件事情的两个方面，不能借口任意性而随便改变音与义之间的结合关系；除非整个社会都接受，才能改变这种关系。

语言符号的另一个重要特点是它的线条性。语言符号只能一个跟着一个依次出现，在时间的线条上绵延，不能在空间的面上铺开。这跟表格很不一样，表格分纵横两栏，占有空间，看起来一目了然，可是，要把表格逐项清楚无误地念出来，则需要经过改作的手续。

符号的任意性是就单个符号的音与义之间的相互关系来说的，符号的线条性使符号能够一个挨着一个进行组合，构成不同的结构。符号与符号的组合和单个符号中音义的结合有很大的区别，它不是任意的，而是有条件的，即可以论证和解释的。符号和符号的组合条件就是语言里的各种结构规则。比方“香菜”“香肠”“香瓜”“香油”等，都由两个最小的符号组合而成。“香”“菜”“肠”“瓜”“油”这些都是音义任意结合的符号，但它们之所以能组成“香菜”“香肠”“香瓜”“香油”却不是任意的，而是有道理可说的，可以从它们的组成中了解结合的条件。例如“香瓜”和“瓜香”就不一样，我们能够说出这种不一样的道理。这样，以任意性为基础的符号处于有条件、有规则的联系之中，使语言具备有条理、可理解的性质。

第二节　语言符号的系统性

一、语言的层级体系

语言的符号不是互不相干的一盘散沙，而是有组织、有条理的系统。语言的系统是什么样的？这个问题很复杂，语言学家在不断地探索。多数学者的看法可以概括成：语言是一种分层装置，这种装置靠组合和替换来运转。这里先讲语言的分层情况。

大家知道，交际所要表达的内容是无限的，所以句子也应该是无限的。要使说话的人能够随便地造出新的句子，让听话的人一听就明白，语言必须是一种经济有效而又富于弹性和灵活性的装置。这个装置的最重要的特点就是分层。

语言的底层是一套音位，一种语言的音位的数目虽然只有几十个，却能构成数目众多的组合。这些组合为语言符号准备了形式的部分。语言的上层是音义结合的符号和符号的序列，这一层又分为若干级。第一级是语素，意义在这里被装进形式的口袋，成了音义结合的最小的符号。第二级是由语素构成的词，第三级是由词构成的句子。词和句子都是符号的序列。

从音位到语素，这是语言分层装置里最关键的接合部，因为音位只能构成符号的形式，语素才是形式和意义结合的符号；从音位到语素有性质上的飞跃。语言里的音位只有几十个，语素的数目则有几千。几十个音位的组合产生几千个符号的形式，所以从音位到语素同时又有数量上的飞跃。语素的数目虽然不少，但光有语素，还不能用来交际，还需要把它们组合起来，构成几万个词（大型英语词典里收录的词有 42 万个左右）。一个词可以有几个意义，例如，据《现代汉语词典》的归纳，现代汉语里由单个语素构成的词“老”就有十五个意义。一个符号可以包含若干个意义，这无形中把符号的数目又扩大了几倍。词不过是说话的材料，把词和词组合起

来造成句子才能进行交际。句子是根据表达的需要临时组织起来的。语言提供了成万个词和多种灵活的造句规则，自然可以让人们造出无限的句子来。

音位⇒语素→词→句子，这就是语言的层级装置：几十⇒成千→成万→无穷，这就是这个层级装置所提供的效能。

语言层级装置中的低一层的单位比高一层的单位少得多，高一层的单位都是低一层单位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而成的。整个装置的奥妙就在于以少数有规则地组成多数，一级级翻番增量，这样连跳三级以后，就从几十扩大到无穷。句子虽然无穷，但是句子里所用的材料却不出几千个语素的范围。新句子无非是现成材料的新组合，而新组合又有一定的规则可循，这就使说话的人可以纵意驰骋，放手造出符合表达需要的句子来，而在听者的感觉中，新句子都似曾相识，不会发生理解的困难。

按照排列和组合的可能性计算，假定某种语言有四十个音位，组合的长度最多是四个音位，那么可能形成 $40^4+40^3+40^2+40=2,625,640$ 个组合，即扩大六万五千多倍。语素构成词的可能性更是大得多。单拿人的姓名来说，汉语里常见的几百个姓，和另外的一个或两个字组合，大体上可以使十一亿汉人每人有自己的姓名。可见从音位到语素，从语素到词，每次所能利用的组合的可能性很大，但语言只利用了其中很小的一部分可能性（像语素的数量只比音位大一百多倍）。语言为什么如此“大方”呢？因为语素和词是语言的符号，符号的数目不宜太多，否则记忆会不胜负担（有谁能记住成亿个人的姓名）。翻番增量全靠单位的组合。只要单位明确，就可以根据组合规则把单位组织起来，造成句子，而把词和语素的数目控制在适当的范围内。

二、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

语言这个分层装置是怎么运转的呢？总起来说，是组合和替

换。前面说过，词是语言中能够独立运用的符号，我们这里先来看看词这一级的运转情况。

说话时有时用一个词就能表达意思。但是就一般的情形说，要表达的意思总比一个词的意思复杂，于是就需要把词组合起来造成句子。词的组合方式是顺着时间的线条前后相续，好像一根链条，一个环节扣着一个环节。比方说，"我进城"，只能一个符号接着一个符号依次说出来。语言链条上由符号组成的每一个环节都可以卸下来，换上另一个环节，组成新的链条。例如：

我	看	书
他	看	书
小王	买	书
老师	写	文章
人们	欢呼	胜利
……	……	……

所以每个符号都处在既可以和别的符号组合，又可以被别的符号替换这样两种关系当中。我们正可以从这两个不同的角度去研究语言符号的系统性。

符号和符号组合起来的关系称为符号的组合关系。符号的组合关系是有条件的。比方说"红"和"花"两个符号可以组成"红花"和"花红"。它们在两个组合中的关系不同，整个组合的性质也不同。符号和符号的组合形成语言的结构。

在链条的某一环节上能够互相替换的符号具有某种相同的作用，它们自然地聚集成群。它们彼此的关系叫做聚合关系。比方拿"红花"这个符号的链条来说，能出现在"红"这个位置上的有"蓝、白、紫、大、小、好、香……"，能出现在"花"这个位置上的有"光、线、旗、脸蛋、眼睛、房子……"，这两组词各构成一个聚合。

一个连队的战士可以按照性别、年龄、籍贯、身高、体重、军事

素质、会不会游泳、爱不爱看小说，甚至脚码尺寸、脑袋大小等等特征进行分类，形成各种聚合。这些聚合都为一定的目的服务，比方最后两项对于供应他们鞋帽的军需后勤部门就非了解不可。同样，语言单位也可以按照各种不同的特征聚合成群。例如词可以因为读音相同，意义相似或相反，词根相同，构成的类型相同，变化的规则相同……而形成聚合，这些聚合也是语言研究所要关心的。不过语言研究最关心组合位置中的替换，因而也比较多地从这一角度研究语言中的聚合关系。

符号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犹如几何中的横轴和纵轴，我们可以借助这两个轴说明符号在语言系统中的地位。

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语言系统中的两种根本关系。不但语言符号（词、语素）处在这两种关系之中，而且构造符号的音位和意义也都处在这两种关系之中。例如北京话中和 an 有组合关系的有 b，p，m，f，d，t，n，l，z，c，s……由于这些音能在相同的语音结构位置上出现，所以构成一个聚合——声母。在声母这个大的聚合中，还可以根据发音部位或发音方法的共同性构成小的聚合，例如汉语拼音方案的声母表，b，p，m，f 就是根据相同的发音部位排列的。同样，词义的搭配，同义词的选择也反映出意义方面的组合和聚合关系。这些问题都将在下面有关的部分加以论述。

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是组成语言系统的一个纲，是我们观察、分析、归纳错综复杂的语言现象的一把总钥匙，我们需要很好地理解和掌握。

第三节　语言系统是人类特有的

一、语 言 能 力

我们每个人都有掌握语言的能力。这样的能力只有人类才有，其他的动物，不管是会模仿人说话的鹦鹉，还是接近人类的猩猩，

都是没有的。

掌握语言需要有发达的大脑和灵活的发音器官，也就是说，要有抽象思维的能力和发音的能力。

人类有敏锐的感觉器官，能够眼观六路，耳听八方，通过听觉、视觉、触觉等反映现实现象，认识客观事物，这就为大脑这个加工车间提供了形成语言意义的原料。大脑对这些原料加以分析、概括，抓住事物的共同特点，舍弃次要的属性，把事物归成类，并且给以名称。北京的四合院、天津的小洋楼都叫做“房子”。“房子”这个词只把房子的共性抽出来，以便和桥梁、碉堡等别的建筑物区别开来，而不管它的大小、高低、式样等等。它是认识活动的成果，代表一个一般的概念。谁见过抽象的房子？见到的只能是具体的院子、楼房等。所以，语言中的词是一般的、概括的东西。这一般的、概括的东西既能指任何具体的个体（“我家的房子”“镇西头那所新盖的房子”），也能指概括程度不同的类（“所有的房子”、“北京的房子”、“北京的旧房子”……）。只有经过这番抽象概括的功夫，思维才能把握住万事万物，在概念（词）的基础上作出判断，进行推理，并且把结果用语言表达出来。没有概括、判断、推理这些抽象思维的能力，根本不可能掌握语言这样的交际工具。

其他高等动物也具备一些智力。牛、马、猫之类的家畜，往往“解人意”、“通人情”，成为人类的得力助手。黑猩猩的智力更高，例如它喜欢吃白蚁，蚁洞小，爪子伸不进去，就知道找一根又长又细的树枝伸进洞去，等白蚁爬到树枝上以后再抽出来吃。这说明黑猩猩有相当强的分析判断能力。人类祖先的智力原先不会与黑猩猩有质的差别，但在发展中人类能够把各种智力（如感觉的能力，分析的能力，记忆的能力等）结合成一体，发挥作用，而语言的运用又反过来有力地推动这些相互作用着的智力的发展。其他动物的各种智力是分散的，没有结合成为系统，因而在发展过程中越来越落后于人类，根本不能与人类的智力相比拟。

要掌握语言，还得有灵活发音的能力。一种语言几十个音

位，构成上千个语素的形式，这就要求发音器官能够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而后加以组合。这种灵活清晰的发音能力，决不是笨嘴拙舌，只会发“哞哞”“咩咩”“汪汪”“咪咪”的动物所具备的。人类的伶牙俐嘴是人类的祖先在劳动中长期磨炼的结果。起初，劳动巩固了类人猿的手脚分工，使它们终于站立起来。直立行走和语言的产生有密切的关系。用四肢走路的时候，吃东西、拿东西、打架等等，好多动作都得用嘴。嘴担负了这么多的任务，因而能够发出的音不多。直立行走以后，嘴的任务减轻了，变成只管吃东西和说话的工具。同时，直立使口腔和喉咙形成直角，喉咙受到重力的作用，位置下移，拉长了从喉咙到嘴唇的整个发音通道，这就有助于人类祖先在发音时控制气流，构成更多式样的阻碍，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来。这样，语言就具备了足够的声音材料。

抽象思维的能力和灵活发音的能力相结合，表现为人类的语言能力。这种能力是人类祖先在长期的劳动中经过许多代的艰苦磨炼而形成的。它一代一代遗传下来，又在实践中不断发展。今天，凡是正常的人，都能从小自然而然地学会一种语言，这是人类的祖先给我们留下来的一份遗产，是“非我族类”的其他动物所无法享有的。所以，人类的语言能力是先天具备的。至于运用这种能力学会一种语言，那是后天的事情。一个人生活在什么样的语言环境中就会学会什么样的语言。美国的孩子从小在北京和说汉语的中国孩子一起生活，就只会说汉语而不会说英语；汉族的孩子从小生活在说法语的巴黎，也只会说法语而不会说汉语。从小离开人群生活的孩子就不会说话。1927 年以来，印度曾数次发现在兽群中长大的孩子，他们都不会说话。1979 年，印度又发现了一个狼孩。这个孩子出生不久被狼叼走，在狼群中长大。他牙齿锋利，不会说话，指甲长而弯曲，用四肢行走，回到人间时已有四岁，经过五个月的训练才开始用双腿走路。可见没有现成的语言环境，先天具备的语言能力只是潜在的东西，无从诱发。即使是掌握了语言的成年人，如

果离开人群而长期孤独地生活，他的语言能力也会衰退，甚至不会说话。抗战时期，山东的青年农民刘连仁被日军抓到日本当劳工，后逃入北海道的山林中穴居。由于没有交际的需要，他的语言能力逐渐衰退。在他穴居的第十三年，他看见一条船，想喊一声“船”求救，但舌头不听使唤、转动不灵；他喊“天”，却发出“登”的音节。他意识到失去语言能力的危险，将来遇救，也无法说明自己的来历。于是，他张嘴训练舌头的弹性，以顽强的毅力学说话，最后才慢慢地说出：“我叫刘连仁，我是中国人，山东高密县人。我是民国三十三年被日本抓来的劳工……”刘连仁重新学会这几句简单的话是由于他坚信祖国最后一定能胜利，一般的人难以做到。1892 年，在太平洋的火奴鲁鲁附近的一个叫韦奈斯的荒岛上，人们发现了一个遇难的葡萄牙海员。他靠野果、野菜生活了九年，得救时已几近痴呆。可见语言环境对潜在的语言能力变成现实的语言能力或者维持已经具备的语言能力，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二、语言是其他动物和人类之间无法逾越的鸿沟

人类以外的动物不具备语言能力，自然不可能学会人类语言。这个说法，以前只是一种推论，现在有了比较充分的实验证据。

人类是在生物进化的最后时刻才和近亲的动物分家，走上独立发展道路的。科学界一般公认生物已有 36 亿年的历史，在这期间，物种发生了变化，有些消亡，有些产生。为了形象地说明问题，我们不妨把这 36 亿年缩成一年。一年有 360 多天，所以一天相当于一千万年，一天有 24 小时，每小时相当于 42 万年。照此推算，每分钟大约相当于 7 千年。按照这个缩小了的时间尺度来回顾，那就是：1 月 1 日开始出现生物，到 12 月 1 日恐龙才出现和死亡，12 月 25 日出现灵长目动物，12 月 30 日出现猿类，12 月 31 日出现人类和语言，12 月 31 日晚上 11 点，周口店猿人才开始用火。现在看到

的一些原始文化的遗迹和文字都是在这一年的最后一分钟形成的。尽管是最后的一分钟，但发展的速度却是以前的任何时候所不能比拟的。

人类的祖先在长期维持生存的劳动活动中锻炼了自己的大脑，改造了发音器官，具备了说话的能力；而在共同劳动中又有了交流思想的需要，即"已经到了彼此间有些什么非说不可的地步"①，于是产生了语言。这是人类和其他动物分道扬镳的最后的、最重要的标志。人类和动物界最后分家的伙伴是黑猩猩，大概只有一千万年的历史，也就是在上述压缩的时间表中到 12 月 31 日才分别走上各自独立发展的道路。由于黑猩猩和人类在生物进化的过程中有很长的共同经历，所以相互之间有很多共同的地方。例如，黑猩猩牙齿的种类和数目跟人类相似，脑的结构和神经系统也跟人类最相像，血球的构造有 99%以上是一样的。和人类如此接近的黑猩猩能不能学会人类语言？这个问题弄清楚了，其他动物能不能学会人类语言的问题也就容易理解了。

从本世纪的三十年代开始，很多学者设想黑猩猩也许可以学会人类的语言。六十年代以后，不断有人在这方面进行实验，想了各种办法教黑猩猩说话，但是成效甚微。美国有人把一个小猩猩和自己同龄的婴儿放在一起照料。起先，小猩猩比婴儿能干，会跑，能拿东西，抢着出门，很淘气，而婴儿多半时间都是躺着，活动能力很小。过了一年多，情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孩子逐渐学会说话，开始懂事，而小猩猩呢，不管花多大精力，也无法使它说出话来，直到最后，它能听懂的语词也没有超过十个。有人认为这个实验还不能最终证明黑猩猩掌握不了语言，因为在发展过程中，人的嘴和黑猩猩的嘴走上了两条根本不同的道路，要黑猩猩像人类那样发音是不合理的。他们改变训练方法，教黑猩猩学

---

① 恩格斯：《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11 页。

习类似聋哑人所使用的那种手势语，效果稍为好一些，可以在几个月的时间中使黑猩猩学会一百多个用手势表示的语词。有的人教黑猩猩排列表示不同意思的不同形状的塑料片来“造句”，有的人教它按计算机的按钮来表示自己的意思。所有这些训练方法收到的效果也都十分有限，到了一定程度就无法使星猩猩继续前进。特别是这些实验都是在人和猩猩或者计算机和猩猩之间进行的。有人怀疑猩猩起着“聪明的汉斯”① 的作用，猩猩和猩猩之间是不能用任何类似人类语言的符号系统来彼此交际的。经过这些实验，现在绝大多数科学家都断言，像人类语言这样复杂的交际工具是黑猩猩无法掌握的。

鹦鹉不是会说话吗？不错，它能学会人类的一些话，而且说得很像，把它的音录下来，作声谱分析，也跟人说话的声谱相似。林黛玉屋檐下的那只鹦鹉见黛玉来了便叫：“雪雁，快掀帘子，姑娘来了！”它还会模仿黛玉的长叹，念《葬花词》里的“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其实，鹦鹉只能复述别人教它说的话，并不明白它复述的是什么意思。更重要的是它不能装卸话语中的单位，进行替换和组合的练习，不断造出新句子。所以，鹦鹉徒有伶俐的“口齿”，却长着鸟类的脑袋，没有分析、抽象的能力，无法学会人类的语言。总之，语言是其他动物无法逾越的鸿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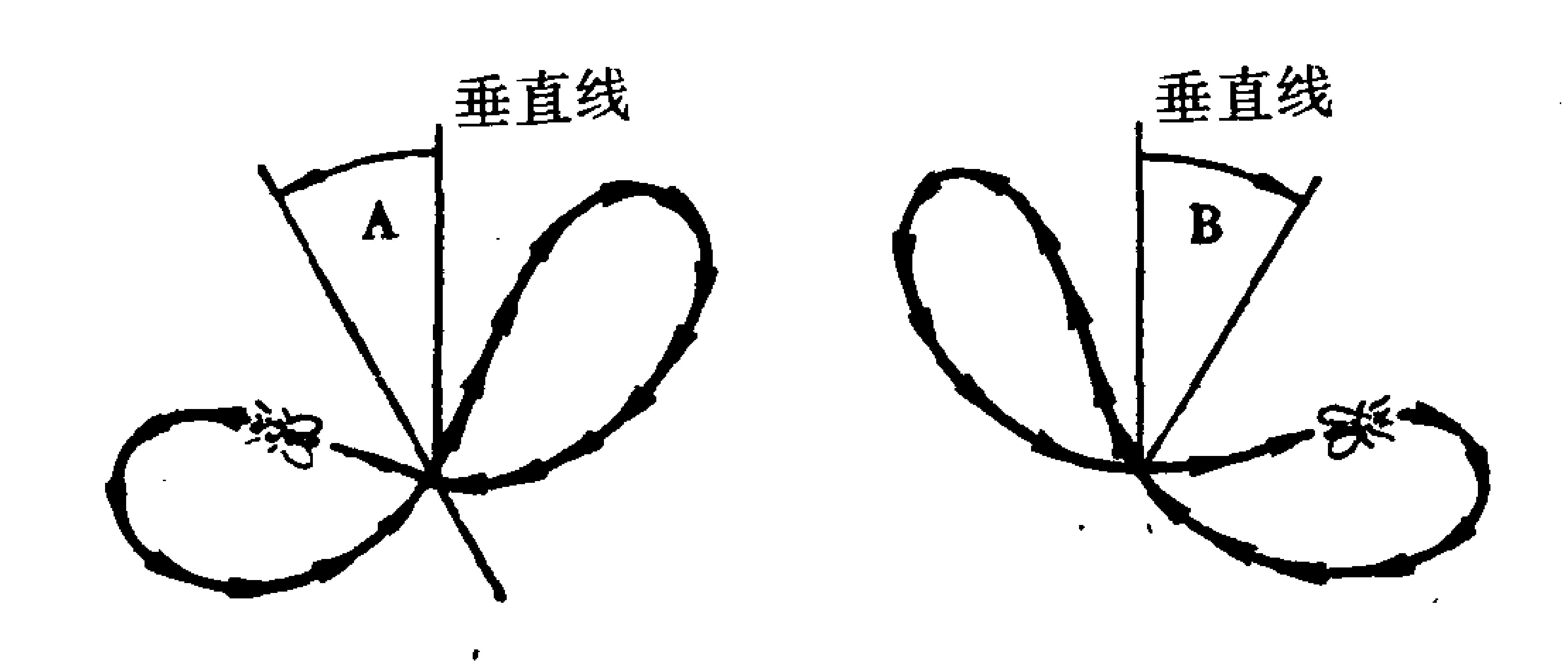
三、人类语言和所谓动物“语言”的根本区别

其他动物无法掌握人类的语言，那么，它们内部能不能相互进行交际呢？回答是肯定的。现在发现好多种动物内部都有特定的

① “汉斯”是三十年代法国一个马戏团里的一匹马的名字，它能够通过踏蹄的方式来回答各种问题，包括数字的计算。后来人们弄清楚，汉斯原来是按照驯马人的暗示作出反应的，不是它真有答题的能力。

交际方式,这就是一般所谓的动物“语言”。把人类语言和这些动物“语言”加以比较,可以进一步认识人类语言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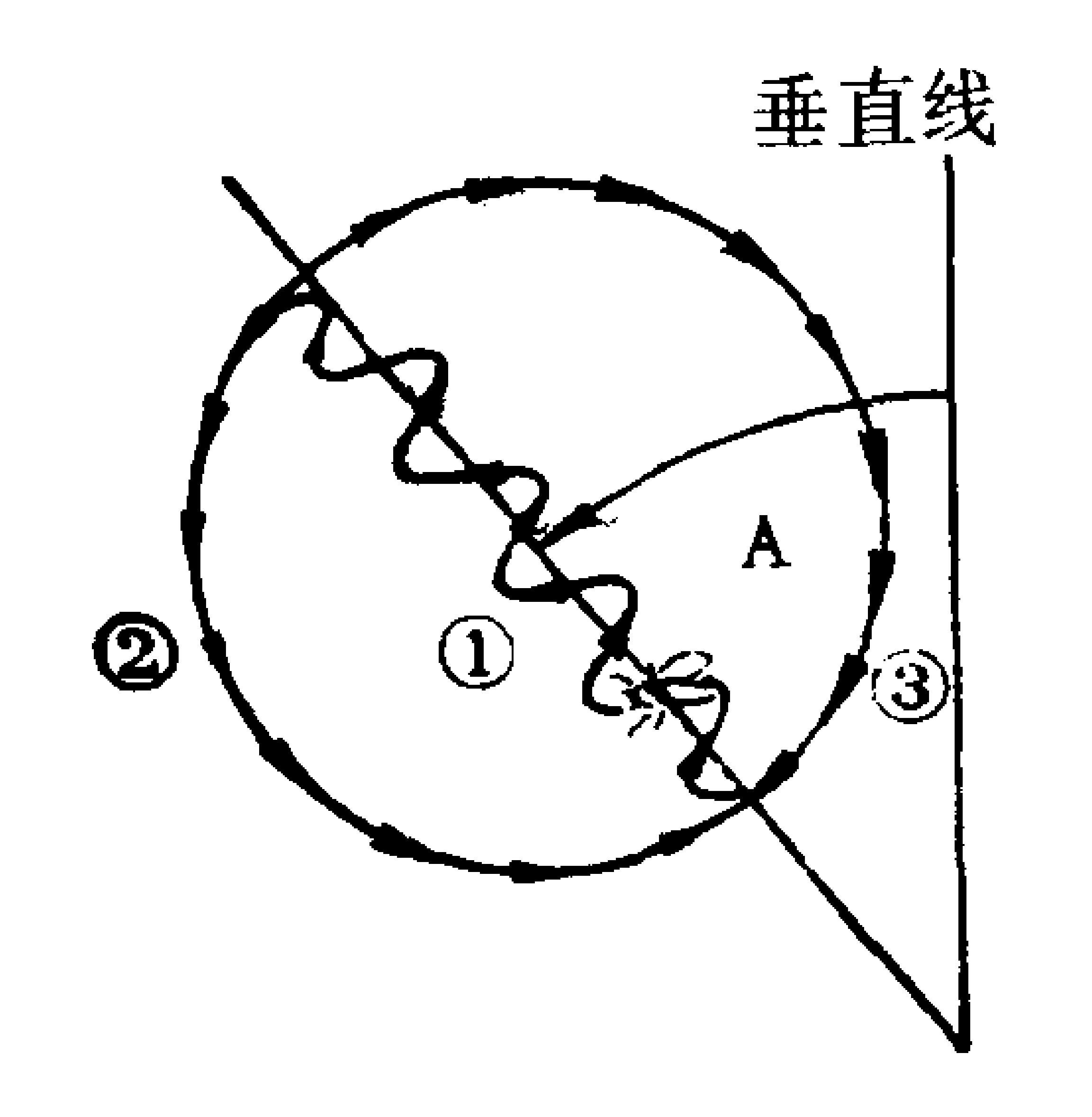
狼使用多种脸部表情、尾巴动作、嗥叫声表示不同程度的威吓、焦急、沮丧、屈从。泰国北部的一种长臂猿大致有九种不同的叫声来表示不同的信息。例如碰到可能的敌人,它会发出尖叫,别的猿听到了,也会发出同样的尖叫,招呼同伴注意。小猿碰到一起,有一种伴随着游戏动作的友好的叫声。还有一种叫声似乎是招呼在林子里觅食的同伴不要散得太开。蜜蜂的交际方式是人们研究得最多的一种。蜜蜂发现蜜源,回巢做特定的舞蹈动作,告诉伙伴们关于蜜源的方位、距离、质量等情况。同伙按照它的指示,能自己找到那个蜜源。有人对意大利一种蜜蜂的舞蹈作了细致的观察:蜂舞有走出圆形、8字形和摆尾走出两个半圆形三种模式,分别表示蜜源的距离为20英尺左右,20—60英尺,和60英尺以远。三种模式都以重复走出花样的遍数和舞蹈时的活跃程度表示花蜜的质量。8字形除了反映大概的距离和食物的质量以外,还指出蜜源的方向,那就是以8字的细腰和垂直线的交角表示蜜源和太阳所成的交角。大体的情形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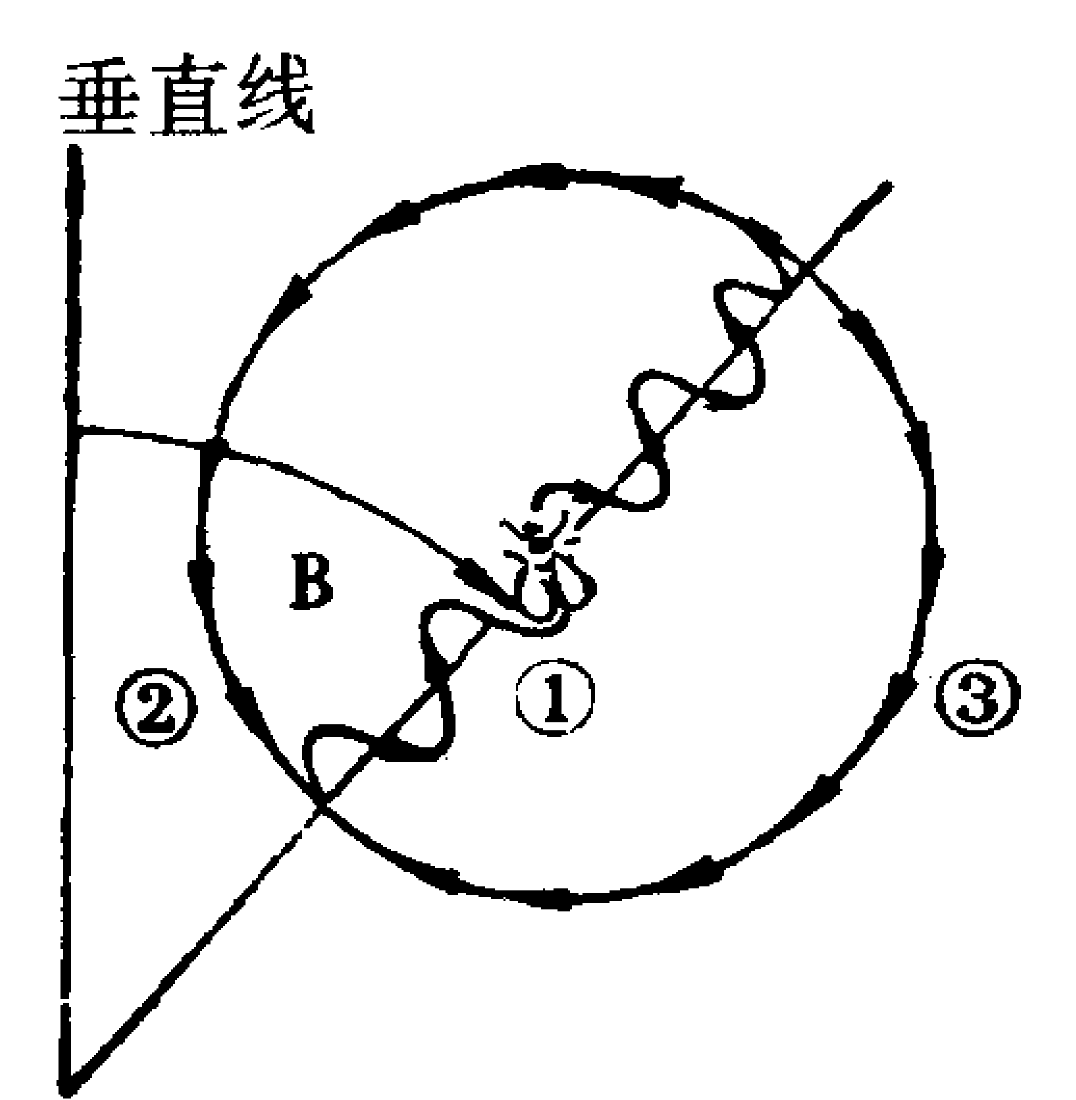


A. 太阳在左边的交角。　　B. 太阳在右边的交角。

摆尾舞中表示方向的,是分割两个半圆的直径和垂直线的交角,同时又增加了一种信息,用前进的速度表示蜜源的确切距离:速度愈

慢，距离愈长。大体的情形如下图：





A. 太阳在左边的交角。　　B. 太阳在右边的交角。

类似的情形在其他动物当中也有。人类语言和其他动物的交际方式如叫喊、舞蹈等，有本质的区别：

1. **单位的明晰性**　人类说出来的话是由界限清晰的单位、按照交际的需要、语言的规则组装出来的句子。动物"语言"的表现则是以囫囵一团的叫喊或舞蹈动作来表示某一固定的意思，分析不出单位，也谈不上单位的组装。

2. **任意性**　动物有表示暴怒、恐怖、警告新信息的叫喊。人的惊呼、呻吟或哈哈大笑或许可以和这种现象相比，这可以说是人类祖先还未发展成为"人"时的一些前语言的本能叫喊的遗迹。这些叫喊在人类也是普遍的，不分种族、民族，谈不上音义结合的任意性。好多动物"语言"也是同样的情况。长臂猿的叫喊和蜜蜂的舞蹈比较复杂一些，有点任意性在里面。比方说，表示花蜜质量的动作方式是任意的，走出圆形和 8 字形表示蜜源的大概距离，看来也是任意的。但是摆尾舞的前进速度愈慢，标志距离愈远，又是非任意的；以 8 字的细腰或半圆的直径和垂直线的交角表示蜜源的方向，更不是任意的。动物"语言"中一定程度的任意性都局限于一个题目，是僵硬的，不能与人类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同日而语。

3. **结构的二层性**　前面说过，人类语言是一种两层的结构装

置：音位层和符号层。符号层又分若干个级，它以语素为最小单位，经过排列组合构成符号的序列：词、句子。这个分层装置依次以少数有规则地组成多数，几十个音位排列组合成几千个语素的语音外壳，使意义具有人们可以感知的形式；几千个语素排列组合成几万以至几十万个词，乃至无数的句子。动物的"语言"不能分解成单位，谈不上有结构，更不用说有结构的二层性。

4. 开放性 结构二层性的最重要的结果就是语言的开放性或创造性，人们能够运用有限的语言手段通过替换和组合造出无限的句子。动物的"语言"是一种封闭的系统，它所能传递的信息是固定的，是受刺激限定的。它们的交际方式及其所表示的意义可以一一列举。

5. 传授性 人类的语言能力是先天具备的，但是掌握什么语言，则是后天学会的，没有现实的语言环境，就学不会一种语言。动物的"语言"则是与生俱来的本能，不用学习。比方小鹰在出壳的时候就配备有对付未来生活中可能出现的搏击、觅食、求偶、育幼等各种事情的本能，它的"语言"是一种本能，像电路一样在脑子里预先定装好并且接通了。这一点与人类学习语言的情形完全不同。其它动物的交际模式是先天带来的，而人类的语言是后天学会的。

6. 不受时、地环境的限制 其他动物的交际都是由当时当地的刺激引起的，是对具体情景的感性的反应，只能传递某种信息，既不能回顾过去发生过的事情，也不能设想未来。长臂猿只有碰到了敌人的威胁才会发出尖叫；蜜蜂发现蜜源，回巢后立即做出必要的舞蹈动作，它从不为昨天的发现而舞，也不猜测未来的发现。只有人类能用语言说古道今，表达深邃的哲理，翱翔于丰富的想像，思想驰骋到哪里，语言就如影随形地跟随到那里。人类语言的这种特点说明信息的传递不受当时当地环境的限制。

我们可以把人类语言和长臂猿的叫喊、蜜蜂的舞蹈动作作如下概括的比较：

	人类语言	长臂猿的叫喊	蜜蜂的舞蹈
单位的明晰性	+	—	—
任意性	+	少	少
二层性	+	—	—
开放性	+	—	—
传授性	+	—?	—?
不受时、地环境的限制	+	—	—

从这个比较表中我们可以看到，长臂猿的叫喊和蜜蜂的舞蹈动作是动物界比较高明的交际方式，但它们还缺乏语言的很多基本条件。上述六个方面标志着人类语言与其他动物"语言"的本质区别；只有具备这些特征，才称得上人类语言。所以，语言是人类独有的交际工具。

第三章　语　　音

第一节　语音研究的诸方面

一、语音的最小单位

表达信息的符号都要有物质的材料作为载体，才能使符号得以发出、传递和被感知。交通信号灯使用的物质材料是红、黄、绿几种不同的颜色，电报使用的物质材料是或长或短的电波信号，聋哑人使用手势，盲人靠触觉阅读盲文。语言作为最重要的交际工具，用由口腔发出的语音作为符号的物质外壳。我们研究语言，首先得要看看语言所使用的如此有效的物质材料——语音，究竟是怎么回事。

语音是语音学研究的对象。各门学科为了研究自己的对象，往往需要把它分成最小的单位，然后研究这些单位的性质、相互间的关系以及组合的规则。最小的语音单位是从成串的话语中切分、归纳出来的。一般人自然而然地感觉到的自己语言里的最小的语音单位是音节。比方表示“社会”这个意思的词，汉族人感到汉语里的 shè huì 是两个音节，俄罗斯人感到俄语里的 общество 是三个音节，法兰西人感到法语里的 so-ci-é-té 是四个音节。

可是音节还不是语音的最小单位。这可以用比较的方法来分析。例如汉语的“他”(ta)和“图”(tu)，开头的音都是 t，只是后面的音不同，一个是 a，一个是 u，a 和 u 不能再分，是两个最小的音。同理，“图”(tu)“湖”(hu)是后头的音相同，都是 u，前头的音不同，一

个是 t,一个是 h 。a,u,t,h 不能再分,是最小的语音单位,语言学中把它叫做音素。平常听到的音节,都是音素按照语音结构的规则组合而成的。

男女老少,人人都有自己的发音特点,正因为这样,我们接到熟人打来的电话,往往能听得出对方是谁。一个人反复发同一个音——比方 a,每次张嘴的程度,舌头的前后,延长的时间,用劲的大小等等都可能有细微的差别,因此发出来的 a 不会一模一样。深究起来,每个人每次发出的 a 都是不同的。那么,我们是不是需要把千万个不同的 a 都看作不同的语音单位呢?不必。因为绝大多数 a 的差别都非常细微,只有仪器才能显示;有的差别,即使人的听觉能够察觉,也可能因为差别小而不必加以区分。可见在确定语音最小单位的时候,对于音的细节是有过一番取舍的。这有点像圆周率 π 的取值。π 带有无穷的小数,计算的时候取小数点后面几位,取决于精确度的要求,但精确度的要求再高,取到一定的位数也总得停止。语言是交际工具,在交际中只要大家认为是同一个音,就没有必要再往下细分。例如,撇开长短、高低、轻重的差别,北京人认为许许多多的 a 是同一个音。语言学家要求比较严格,他们研究了好多种语言的音以后,认为把理论上可能出现的无数个 a 归并成前 a(如"安"an 中的 a)、中 a(如"大"da 中的 a)、后 a(如"刀"dao 中的 a)三个音素,就足以将分析进行到相当细致的程度。可见音素是语音学家分析、比较了许多种语言以后概括出来的最小的语音单位。

世界上的语言有好几千种,所用的音素是有限的,在语音学里经常谈到的不过二百个左右,至于就某一个具体的语言来说,为数就更有限。语音的研究首先要分析音素这种最小的语音单位。

二、音　　标

为了准确地分析语音,需要有一套音素的标写符号。通行的文

字不适合用来做这种标写符号。方块汉字自然不必说，即使是拼音文字的字母也不合适。比方英文中的 c，有时候发音和 k 一样，有时候又和 s 一样；同一个 a，在 car，play，map 三个词中，读音就三个样。在英文里单独一个 c 或 a 究竟指哪一个音呢？不知道。因此需要专门制订一套明确的各国通用的音素标写符号。

记录音素的标写符号叫做音标。最通行的是“国际音标”。国际音标是国际语音协会于 1888 年制定并开始使用的。它的制定原则是“一个音素只用一个音标表示，一个音标只表示一个音素”，音素和标写符号一一对应，不会出现混淆或两可的现象。国际音标所用的符号大多数采用拉丁字母，拉丁字母不够用的时候再补充采用希腊字母，有时候也用一些字母的大写、倒写、连写或添加附加符号等办法来补充，以便准确地标记世界上各种语言的语音。为了与一般的字母相区别，通常把国际音标所用的标写符号放在方括号[ ]里。国际音标所代表的音是全世界一致的，我们不要把它和具体语言中形状相同的字母的读音混为一谈。例如汉语拼音方案的字母 b 和国际音标的[b]，写法虽然一样，但代表的音不同。英语 boy，book 的第一个音素，上海话“跑”“伴”的第一个音素都是[b]，北京话里没有[b]这个音。汉语拼音方案里的字母 b 用国际音标来标写得用[p]，英语 speak，spring 里的 p，上海话“比”“把”的第一个音素也都是这个[p]。总之，音标是音素的标写符号，字母是文字的书写符号，我们看到[ ]中的符号，就一定要把它和写法上相同的字母区别开来。

三、应该从哪些方面去研究语音？

语音出于甲之口，经过空气的传递，入于乙之耳，一发即逝，不留踪迹。对于这种抓不住、摸不着的现象要作出说明，进行分析，确实很不容易。人们经过长期的探索，首先是从生理的角度弄清了语音是怎样发出来的，在一百年前完成了发音原理的研究。随着电子

声学技术的出现，人们又抓住了传递中的音波，把它变为图像，揭示语音的种种物理表现，从本世纪四十年代起建立了音响学。现在正在向听觉的环节进军，研究人耳如何接收语音，把它传到大脑，由大脑进行分析和感知。听觉的研究中最复杂的是大脑处理语音的机制，这是心理学的课题。

语音的发音——传递——感知三个环节，分别对应于语音的生理——物理——心理三个方面的属性，由发音学——音响学——听觉语音学三门学科加以研究，标志着人们研究语音的进展过程。三个环节，三个方面，三门学科的研究都是自然科学和语言学的交界领域，都要利用大量的实验手段。

生理、物理、心理的研究可以说是语音的自然属性的研究。语音还有社会的属性，这就是它在作为交际工具的语言中的作用。由生理器官产生的物理音响只不过是语言用来表示意义的物质材料。各种语言使用哪些材料，如何使用，有自己的规则，这是音位学所要研究的方面。音位学是在了解语音的物理、生理特性的基础上从语言的社会功能的角度对语音的研究。这种研究牵涉到语言本身的构造，属于语言学本身的范围。

语音的研究范围这么广，方面这么多。对于初学者来说，最基本而实用的是什么呢？我们认为是发音原理。这是学习和研究语言的人应该掌握的最重要的基础知识之一，如果不熟练，在继续学习中就会碰到很多困难。日常生活中我们常常有识别语音的需要：认字要知道字的读音，学习普通话、方言、外语，要掌握正确的发音。直接跟着别人模仿，固然是一个办法，但是模仿要有好的老师，特别是有些细微的地方，自以为模仿对了，其实不是那么回事。比方相声里有这么个笑话，说上海人把洗头（"汏头"）叫做"打头"。这个笑话在上海人听来就不真切，因为"打"和"汏"的开头一个音素有很大差别。就拿"上海"这两个字来说，上海话组成这两个字的音素在北京话里几乎都没有。英语把"上海"模仿成 Shanghai，这个 sh[ʃ]又是上海话和北京话所没有的。可见在模仿的同时，还要明

白发音的道理，做到自觉的模仿，避免用自己语言里近似的音去代替别的语言里的音。模仿是"口耳之学"，要有老师指导，而明白了音理，甚至还能无师自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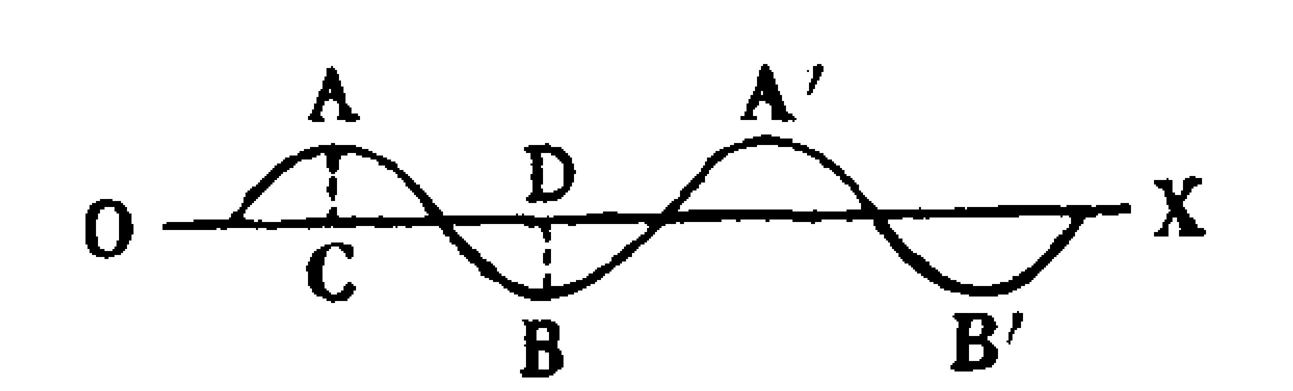
我们常常听到一些同学说，发音原理枯燥、难学。这是一种误解。如果你把掌握发音原理与深入研究一种语言或学好一种外语的需要结合起来，你就不会有任何枯燥的感觉。发音原理难学吗？也不难。我们人人都掌握自己的母语，其中包括好些在各种语言里都有的常用的音素，这是掌握发音原理的一个有利的基础。有了这个基础，不难体会发音的道理，碰到陌生的音，就能知道它应该是什么样的，它和已知的音有什么差别，以及如何从已知的音出发去掌握它。这本身就是饶有趣味的练习。而且我们每个人的发音器官都相同，发音原理大多可以通过自身的体验去领会，并不难学。尽管这样，语音学的各个方面，内容多，术语多，还要用到其他学科的知识，不是学一遍就能奏效的。

第二节　音　　响

一、语音四要素

狮吼虎啸，虫鸣鸟叫，我们听到的各种声音都是物体振动引起周围空气粒子的振动，形成音波，传到耳鼓的结果。这是声音的物理方面的属性。

物体振动的情况很复杂，我们可以从一种单纯的振动谈起。有一种叫做"音叉"的专门器件，它的振动是单纯的振动。音叉的振动，即它所产生的音波，可以用右图来表示：



这里是两个完全的波，代表两次完全的振动。A 或 A′叫波峰，B 或 B′叫波谷。AA′

或 BB′叫波长。AC 或 BD 叫振幅。每秒钟振动的次数叫频率。振幅的大小决定声音的轻重；频率的多少决定声音的高低(频率的单位叫赫兹)；振动时间的长短决定音的长短。不同的乐器发出的声音有质的不同，我们一听就知道是哪种乐器发出来的。声音的这方面的属性叫音质。音质的问题比较复杂，留到后面再说。音高、音重、音长、音质就是一般所说的声音的四要素。语音同样也有这四个要素。a 和 i 是音质的不同。不同声调的 i(如“衣，宜，以，翼”)是音高的不同。其中上声的“以”发音的时间稍长于去声的“翼”，音长有差别。“帘子”的“子”念轻声，“莲子”的“子”不轻，音重有差别。

音高 音高就是声音的高低，它决定于频率。人耳能够听到的频率范围在 16—20,000 赫兹之间。长而粗厚的发音体振动慢，短而细薄的发音体振动快。语音中音的高低和人的声带的长短、厚薄、松紧有关。一般说来，妇女和儿童的声带短而薄，所以说话时声音高一些(妇女 150—300 赫兹，儿童 200—350 赫兹)，男子的声带长而厚，所以说话的声音低一些(60—200 赫兹)。同一个人的声音的高低不同，是由于人类有控制声带松紧的能力。

音重 音重就是声音的轻重或者强弱，它取决于振幅，即振动着的空气粒子的压力。语音的强弱同呼出的气流量的大小和发音时用力的程度有关。发音时用力大，气流强，声音就强或重，反之就弱或轻。

音长 音长就是声音的长短，它取决于发音体振动的持续时间的长短。

语言中的音高、音重、音长都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以音高为例：假如一个男同志和一个女同志都用北京话念“妈、麻、马、骂”四个不同声调的字，就绝对的音高来讲，女同志往往比男同志高，可是人们并不感到其中有什么差别。对于语言来说，重要的是“妈、麻、马、骂”这四个音之间的高低变化的对比，至于每一个音的绝对的音高变化，那是不重要的。同样，音的轻重、长短，也都是相比较而言的。

音质 音质的不同可以从声音的产生和音响两方面分析。音响方面的分析暂时不论，从声音的产生方面分析，音质之所以不同，大体上由三方面的原因造成。一是发音体不一样。同样一把胡琴，拴上丝弦和金属弦，声音就不一样。二是发音的方法不一样，同一把胡琴的同一根弦，用弓拉和用手指弹，声音就不同。三是共鸣器的形状不一样，把同样的弦绷在二胡上和京胡上，再用同样的弓去拉，发出的声音是不同的，这主要是由于二胡和京胡的琴筒（共鸣器）的大小、形状不同。这三个方面中只要有一个不同，就会产生不同音质的声音。

语音中音质的不同也是由这三个方面的原因造成的。具体地说，一个人发出的语音的音质决定于：1.从肺里呼出的气流通过口腔时受不受到阻碍？如果受到阻碍，在什么部位？如果未受到阻碍，口腔的形状又是什么样的？——这些都构成不同形状的共鸣腔。2.碰到的阻碍用什么方法克服？——这是发音方法。3.声带振动不振动？——发音体。这几个方面，只要其中有一个不同，就会产生不同音质的音。我们前面讲到，音素是语言中最小的语音单位，现在我们要补充一句：音素是人类语言从音质角度划分出来的最小的语音单位。一个音素代表一种音质，不同的音素代表不同的音质。了解音质的详细情况和它在语言中的作用，这是语音研究的首要任务。音质落实以后，才便于研究依附于它的长短、高低、轻重这些特征。相反，音乐旋律首先是音高的变化。音乐家和语言学家不同，最关心音高的变化。

二、音质的音响分析

物体振动的情况是多种多样的。音叉在振动的时候只有固定的频率，简单而有规则，产生出单调的纯音。一般物体的振动都是复杂的：有的复杂而有规则，产生的音叫乐音，像各种乐器发出的音；语言中的元音也都是乐音。有的复杂而不规则，产生的音叫噪

音，如刮风下雨、锯木泼水的声音；语言中的辅音，有的是纯粹的噪音，有的是噪音和乐音的混合。乐音是由有规则的音波组合成的，噪音是由许多不规则的音波凑合成的。

每个乐音都是由若干个不同频率的纯音组合而成。频率最低的叫基音，其他的叫陪音；陪音的频率都是基音的整数倍。基音的强度最大，它的频率决定着整个音的调子。陪音的强度比较弱。由于陪音不同，才分出不同种类的乐音。

几种乐器按同一个调子合奏，它们的音高相同，发出的音的基音是一样的，可是仍能听得出钢琴、提琴、双簧管等等不同种类的音。音的种类不同也就是音质不同，这是由陪音的数量、频率和强度的不同造成的。例如，有人研究钢琴的音质，在基音以外找出 15 个陪音。他求出基音为 100 赫兹时的 15 个陪音应有的频率数，然后准备了 16 支不同频率的音叉，按规定的强度给音叉以不同力量的敲击，使这些音叉同时发出声音。这时听到的音和那个钢琴的音一样。有人找出黑管的 9 个陪音，如果按同样的方法一齐敲击 10 个音叉，也能形成那个黑管的声音。

各种乐器声音的陪音不同，跟共鸣器有很大关系。乐器总是由发音体和共鸣器两部分组成。比方胡琴的发音体是琴弦，共鸣器是安上蛇皮或木片的琴筒；笛子的发音体是笛膜，共鸣器是管身。发音体的振动是复杂的，同时产生许多不同频率的振动。共鸣器有自己的振动频率，它在发音体发出的声音的不同频率成分中选择一定的频率成分发生共鸣，加以放大，同时又抑制或吸收另一些频率成分。共鸣器的这种作用在语音音质的区分上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吹笛拉琴，声音的高低强弱可以千变万化，但是音质不变，始终是笛子、胡琴的声音，因为发音体和共鸣器没有改变。人类发乐音时，发音体是声带，共鸣器由咽腔、鼻腔、口腔组成，能够变出好多种形状，因此能够发出“啊”“伊”“乌”“于”等许多不同音质的乐音来。从这方面看，人类发音器官的功能比乐器高明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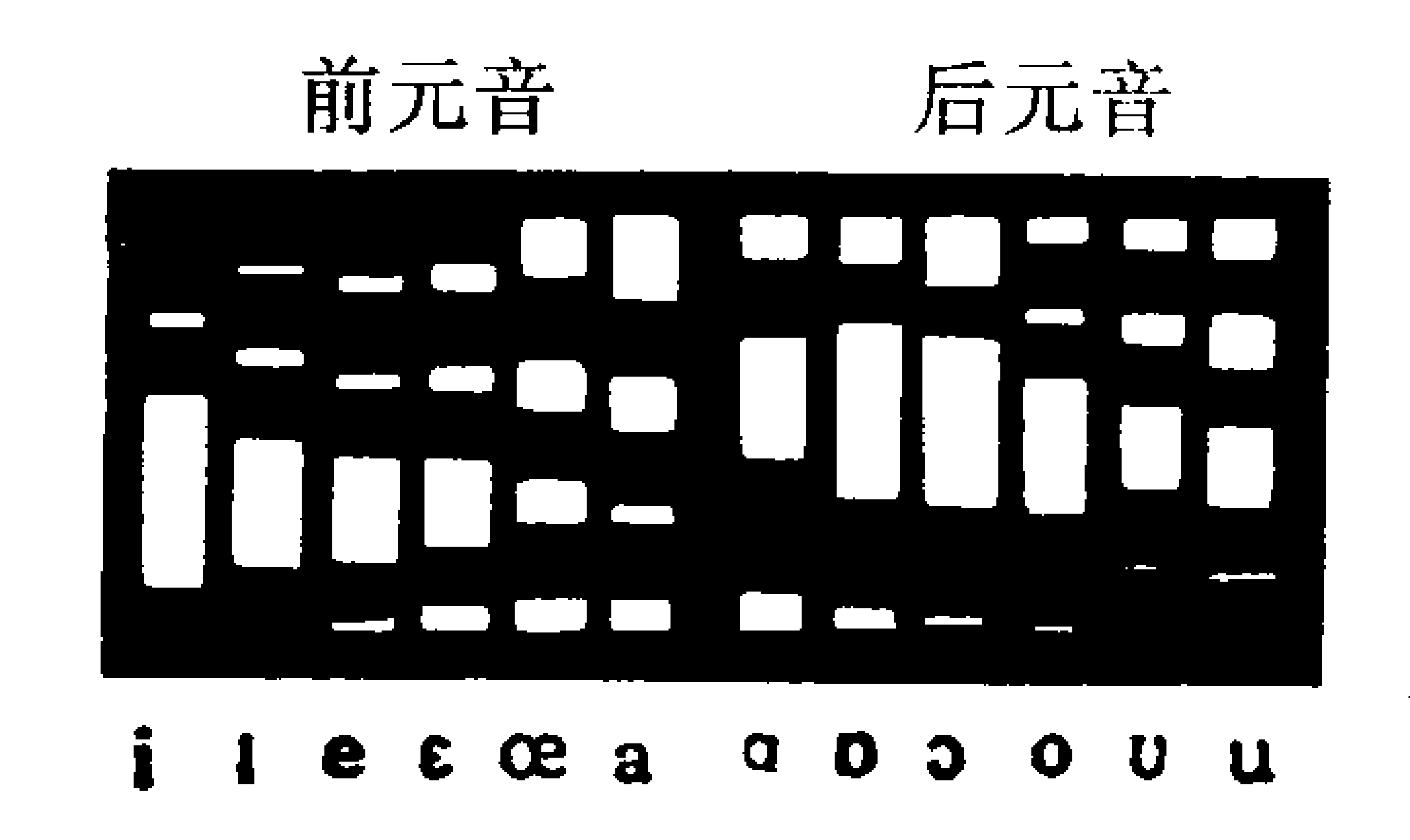
说话时声带振动，产生基音的频率通常叫基频，用 F_0 表示，同时也产生范围很宽的许多附带的频率成分。这些频率成分大部分被器官形成的共鸣腔所抑制或吸收，有一些则得到共鸣而加强，其中个别的还特别强化。共鸣腔有种种形状，被特别强化的陪音（在语音分析中叫共振峰，用 F_1，F_2，F_3 等等表示）也各不一样，因而形成不同的元音。基频决定整个音的音高，这取决于声带的振动；共振峰决定整个音的音质，这取决于器官的形状。

前面讲过，乐音中陪音的频率是基音的整数倍，陪音和基音之间有一种"水涨船高"的依存关系。这种情况在器乐的音里表现得很清楚。比方长笛吹出 C 调 do 的时候，基频是 256 赫兹，这时最低的一个陪音的频率为 256 赫兹×2＝512 赫兹。吹出 re 的时候，基频为 do 的$\frac{9}{8}$，即 256 赫兹×$\frac{9}{8}$＝288 赫兹，那么所有陪音的频率也都跟着提高为原来的$\frac{9}{8}$，上面说的那个陪音，其频率就变为 512 赫兹×$\frac{9}{8}$＝576 赫兹。人们过去以为语音中元音的基音、陪音的关系也和乐器的音一样，后来改变了认识。原来元音的基频和共振峰没有依存关系。元音的音质决定于若干个共振峰的绝对频率；可以是基频发生了变化，而共振峰的频率保持不变。正因为这样，我们保持同样的口形（共鸣腔的形状），改变声带振动的频率，可以发出同一个音的不同的音高；声带的振动频率保持不变，只改变口形，可以发出同样音高的不同元音。元音中甚至没有 F_0，还是可以有 F_1，F_2，F_3 等等。耳语的时候声带不振动，但是器官照样动作，听的人仍然可以分辨出所说的话。那么耳语音的音高变化是怎么表达的呢？实验证明，那是对音高也有作用的振幅在起作用。

在共振峰的频率中，最重要的是 F_1 和 F_2。不过 F_1、F_2 等等虽然各是一个数据，却代表以它为中心的一小批频率成分。所以共振

峰实际上是指被共鸣腔选择和强化的一束频率成分。

下面是一些元音的共振峰分布位置示意图：



下面的一条黑带是基频，上面的依次是第一、第二、第三共振峰，其中[ɑ][ɔ][o]三个元音的基频和第一共振峰连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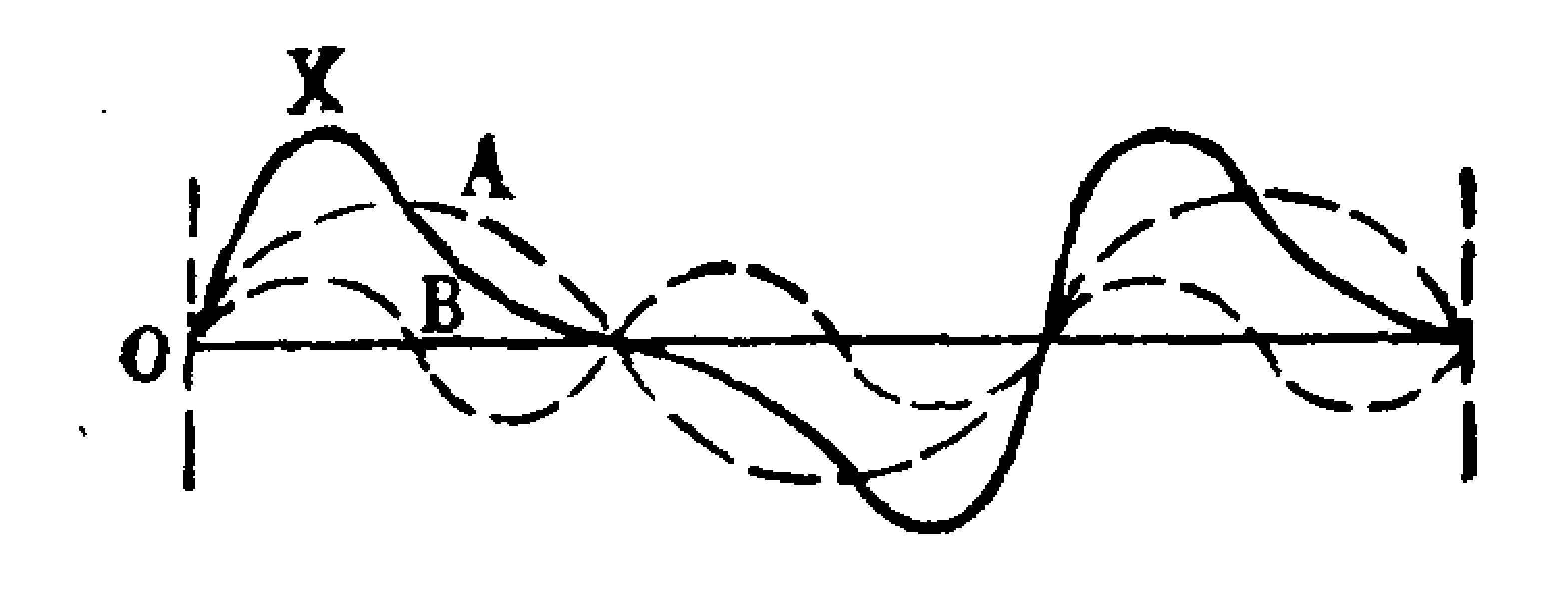
语言中的辅音都有噪音的成分。辅音的音响特点可参看第 54 页的图及有关的说明。

三、研究音响的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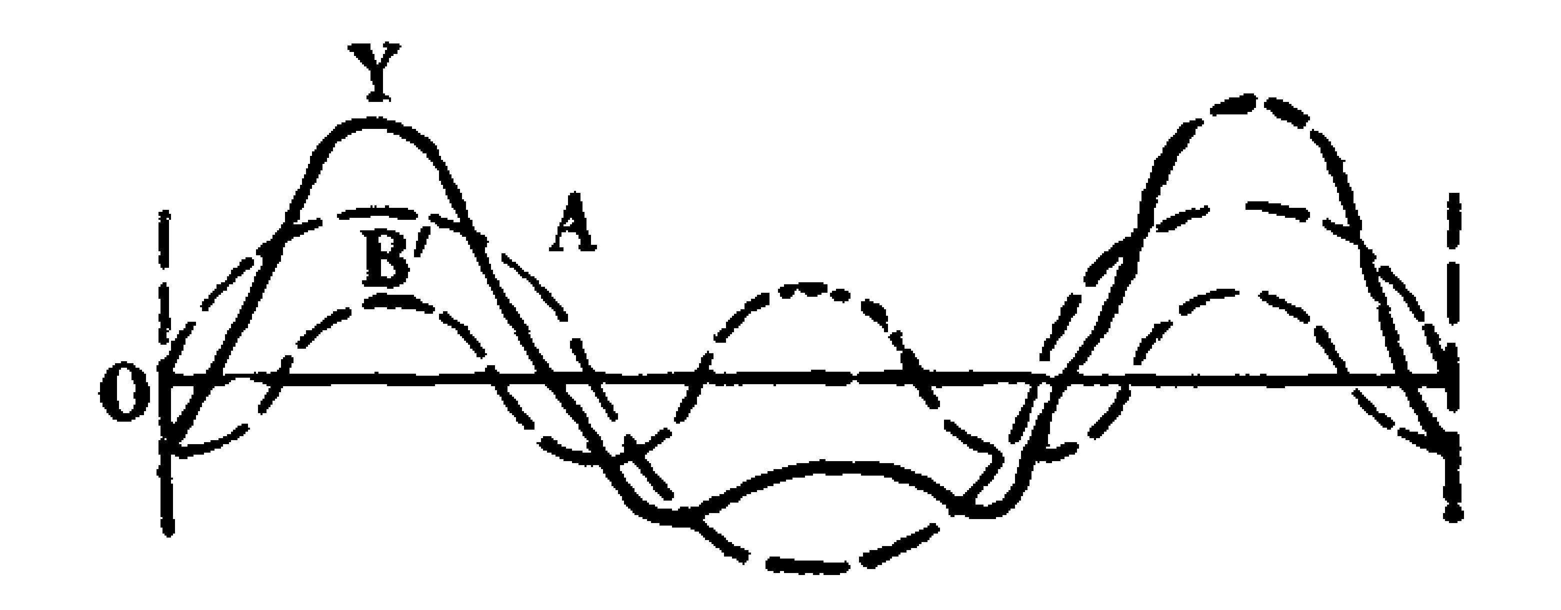
语音是一种物理现象，可以通过仪器对它进行物理分析。这是实验语音学的一项重要内容。常见的普通仪器有浪纹计、语图仪等。

语音一发即逝，捉摸不住，不好进行比较分析。使用这些仪器的目的是要把语言的听觉音响变成可见的图像，以便进行分析。早期的仪器主要是浪纹计。实验者带着收音用的口、鼻、喉罩说话，声波通过导管传到鼓膜，使鼓膜上的音笔随着鼓膜的振动而上下移动，于是粘在旋转着的圆柱表面的烟熏纸上便画下振动的波纹。这种波纹就是音波的图像。

波纹变成图像，其间还有一些复杂的问题。人们听到的音一般都是由基音和陪音构成的复合波形。由于发音时基音、陪音不一定每次全都同时从一个时间起点(声学上叫做“相位”)开始，这就使得同一个音各次记录下来的波形不全一样。下面的两个图显示同样的两个波的复合情况。



图一　A，B两个波从同一个时间起点"O"开始振动



图二　A，B′两个波从不同时间起点开始振动

如果基音A和陪音B(其他从略)两个波同时从一个时间起点"O"开始向波峰升起，复合波的形状就是X(图一)。如果基音A从起点"O"开始向波峰升起，陪音从低于"O"的地方(图二的B′的曲线)开始升起，复合波的形状就是Y。Y波和X波的波形不同，说明两个同样的波由于振动时基音和陪音的时间起点不同，其复合波就不一样。不过这种不同形状的复合波不会影响人们的听觉(因为耳朵不管波的振动的时间起点)，只是增加了图像显示的复杂性。

浪纹计显示的音波形状都是基音和陪音结合在一起的复合波形。由于声波的振动有上述的种种复杂性，所以浪纹计所显示的复合波的形状和音质不是一对一的关系，而是多对一的关系。这说明浪纹计用于实验不够精确，还有不少问题。到了四十年代，由于电声技术的发展，发明了语图仪。语图仪的工作方式不是显示一个一个音的复合波形，而是显示一个一个的音在某一范围内的全部频率的分布情况，简称频谱。这样就使语音的研究向前迈进了一步。

语图仪每次可以分析若干秒钟的录音，在记录纸上烧出疏密浓淡不等的线条。55页的图是语图仪烧出的"北京大学图书馆"的语音图像：



图像的横轴表示时间，即音的长短，纵轴显示这段音里每个音所含的各种频率的分布情况，线条有疏有密，有的地方是空白。每个元音都在纵轴上有若干个线条密集的带，其中位置最低的是基频（F_0），反映整个音的高低。基频上面的第一个和第二个共振峰以及有时候第三个共振峰（F_1，F_2，F_3）的位置决定着整个音的音质。图像的浓淡反映这个音在相应的频率区的强弱。辅音在语图上也有不同的反映。像［p、t、k］（“北”、“大”、“馆”的声母）这类不送气闭塞音表现为一束窄而密集的直线条。像［ɕ］［ʂ］（“学”、“书”的声母）这类摩擦音的图像表现为乱纹。乱纹有比较密集的区域，叫“强频区”，根据强频区的位置可以识别是什么音。“图”的声母［t‘］是送气的闭塞音，在直线条后跟着一束乱纹，表明它是送气音。

比语图仪更先进的方法是通过电子计算机把音分析成一串串数据。这些数据反过来又能合成音。实验语音学和计算机技术的发展终于捉住了一发即逝的音，使人们不但看得见它，知道它的组成，而且还能对它进行拆卸和组装。这就为机器“理解”人的说话和机器“开口”说话准备了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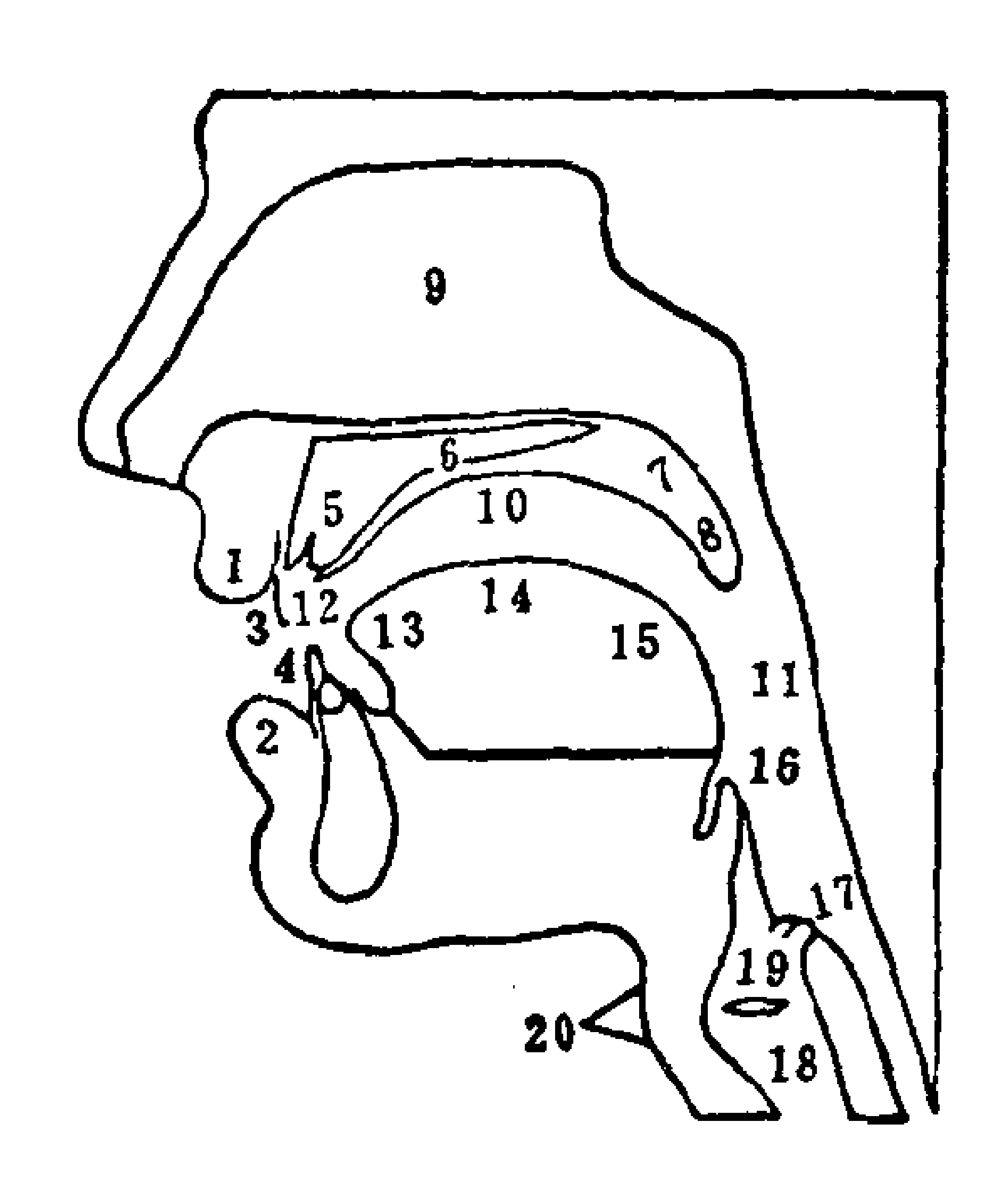
第三节　发　　音

一、发音器官

语音是发音器官各部分协同动作产生的。从发音方面描写语音，最有效的办法是确定每个音在发出的时候有哪些部分的器官参加，它们如何协同动作，也就是定出每个音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要做到这一点，首先必须弄清发音器官的构造。

人类发音器官的整个装置像一架乐器，分三大部分：动力（肺），发音体（声带），共鸣腔（口腔、鼻腔、咽腔）。这台乐器不但发乐音，还发大量的噪音。发噪音时，发音体就不是声带，而是口腔的

有关部位，有时也伴随着声带的颤动。整个发音器官是任何乐器都望尘莫及的非常复杂的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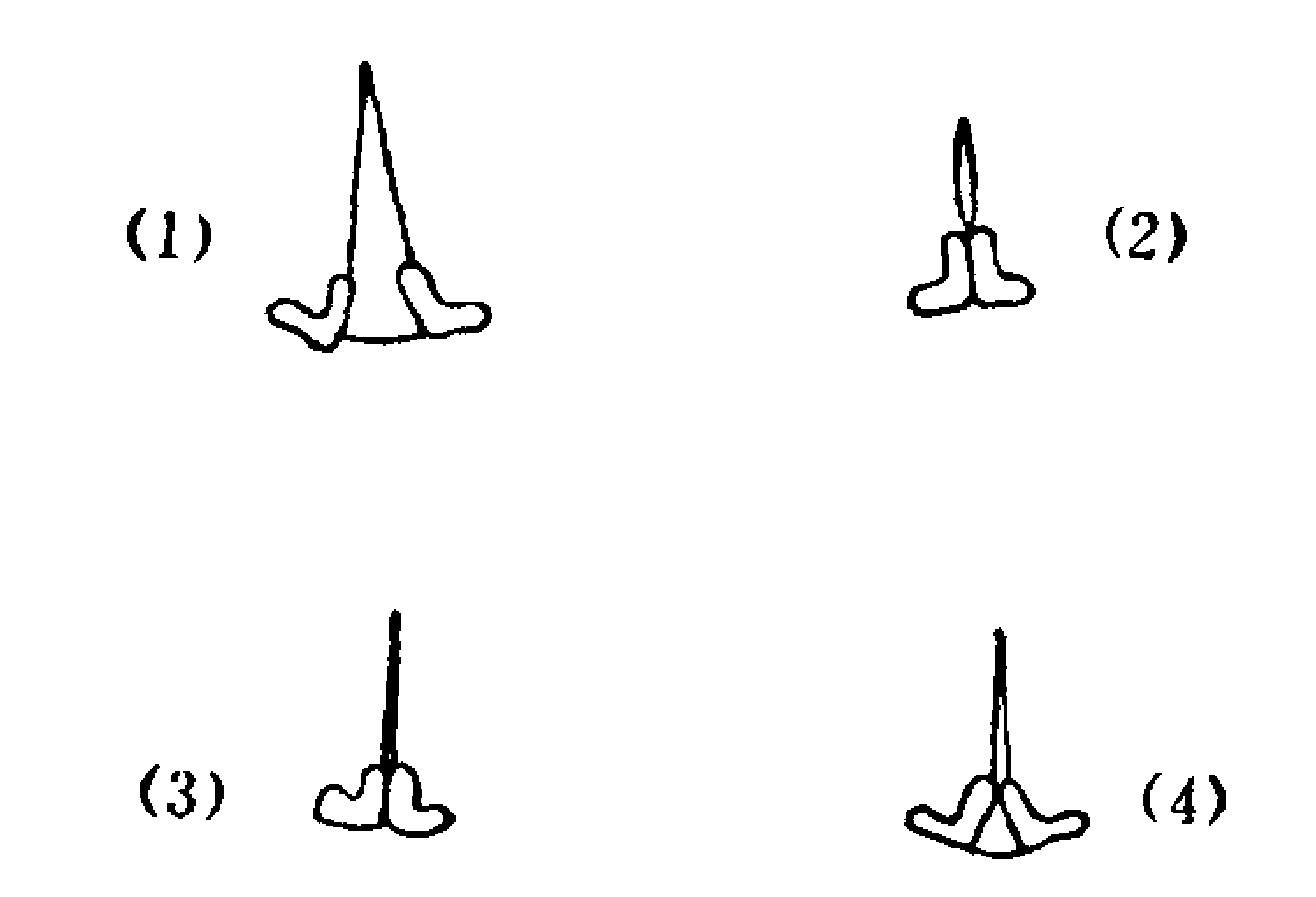


(1,2)上下唇。(3,4)上下齿。(5)齿龈。(6)硬腭。
(7)软腭。(8)小舌。(9)鼻腔。(10)口腔。(11)咽腔。(12)舌尖。
(13)舌叶。(14)舌面前和舌面中。(15)舌面后或舌根。(16)会厌软骨。
(17)食道。(18)气管。(19)声带。(20)喉结。

1. 肺 肺位于人体的胸腔，有左右两叶，可以缩小或扩大。肺部收缩时，里面的空气经过气管、喉头、咽腔向口腔或鼻腔外面流出，这就是呼气；肺部扩大时，空气从外边流入，这就是吸气。我们说话多利用呼气，非洲有些语言还利用吸气发音。

2. 喉头和声带 喉头由软骨构成，呈圆筒形，下接气管，上通咽腔。喉头的外表是喉结，当中有一对声带。声带是两片很小的薄膜，长度只有13—14毫米，前后两端粘附在软骨上，中间的通路叫声门。由于肌肉和软骨的活动，声门可以打开或闭拢。例如我们发a,i,u或m,n,l的时候，声门就闭拢，气流冲击声带，使它发生振动，于是发出元音（纯粹的乐音）和带乐音成分的辅音。不说话，或者发f,s等音的时候，声门是张开的，气流可以自由通过，声带不颤动。

声带的位置



(1)声门大开,平常呼吸时的位置。(2)发浊音时候的位置。

(3)发喉塞音[ʔ]时的位置。(4)耳语时的位置。

3. 口腔、鼻腔、咽腔 口腔由上腭和下腭两部分构成。附在上腭的有上唇、上齿、齿龈、硬腭、软腭和小舌。齿龈是上腭前端凸出的部分。硬腭是上腭靠前凹进去的部分,可以分为前腭、中腭、后腭三部分。软腭是上腭靠后的软的部分,它和与它连接的小舌能够上下移动。附在下腭的有下唇、下齿和舌头。舌头是最灵活的器官,在发音中起很大作用。舌头的尖端叫舌尖。舌头自然平伸时,相对于齿龈的部分叫舌叶。舌叶后面的部分叫舌面,分前、中、后三部分,其中相对于硬腭的部分是舌面前和舌面中,相对于软腭的部分是舌面后,舌面后又叫舌根。咽腔在喉头上面,是口腔、鼻腔和食道会合的地方。咽腔和喉头之间有一块软骨叫会厌软骨,呼吸或说话的时候,它就打开,让空气自由出入,吃东西的时候,它就关上,让食物进入食道。由咽腔往上有两条路:一条通到口腔,一条通到鼻腔。起调节作用的是软腭(连同小舌)。软腭下垂,打开通鼻腔的通道,堵住通口腔的通道。如果软腭往上抬起,抵住喉壁,通鼻腔的路就被阻塞,气流只能从口腔出来。咽腔是人类特有的。

人类的发音器官从声带到嘴唇有 170 毫米长的通道,发音时形成咽腔和口腔两个共鸣腔,还可以打开鼻腔。口腔中的舌头动作快速灵活。有了这样的装置,能够发出的音的种类自然比其他动物

多得多。

上述各发音器官中，有些如唇、舌头，软腭、小舌、声带等是能够活动的，叫做主动发音器官；有些如上齿、齿龈、硬腭等是不能活动的，叫被动发音器官。我们说话的时候，常由主动发音器官向被动发音器官接触或靠近，发出各种不同的声音。

二、两类音素：元音和辅音

音素可以分为元音和辅音两大类。汉语拼音方案的字母 ɑ，e，i、o，u，ü 代表的音属于元音、其他字母代表的音属于辅音。元音和辅音的区别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考察：

1. 发元音的时候，气流通过声门使声带发生振动，发音器官的其他部位不形成任何阻碍，因而气流经过咽腔、口腔时畅通无阻。发辅音的时候都是在发音器官的某一部位造成阻碍，呼出的气流只有克服这种阻碍才能发出音来。

2. 发元音的时候，发音器官的各部分保持均衡的紧张。发辅音的时候，只有形成阻碍的那一部分器官紧张。例如发 dong（东）中的 d 的时候，只有舌尖和齿龈的地方特别紧张。

3. 发元音的时候，呼出的气流畅通无阻，因而气流较弱。发辅音的时候，呼出的气流必须克服某种阻碍才能通过口腔或鼻腔，因而气流较强。

三、元　　音

元音的不同是共鸣腔的不同形状造成的。共鸣腔里面最主要的是口腔，一般元音的差别正是决定于口腔的不同形状。口腔改变形状不外三个办法：(1)把嘴张得大些或者小些，(2)把舌头往前伸或者往后缩，(3)把嘴唇撮起或者展平。舌头和下腭相连，嘴张得大，就是舌头的位置低；嘴张得小，就是舌头的位置高。所以上面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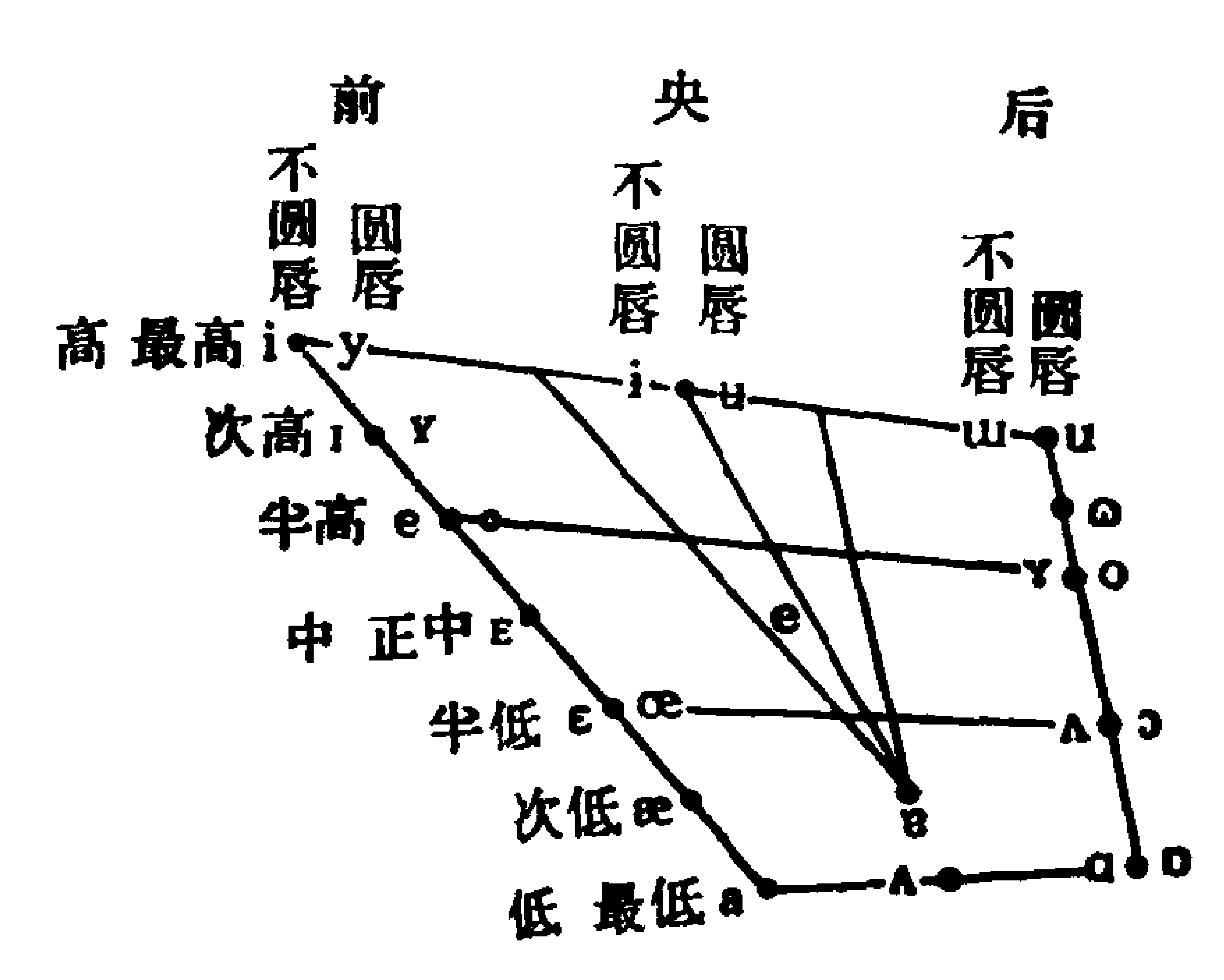
个办法可以归结为舌位的高低、前后，和嘴唇的圆展。这三个因素的结合决定着每个元音的音质。

嘴唇不圆，把嘴张得最大，即开口度最大，舌头尽量往前伸，发出来的音像“爱”(ai)里面的前一个音，国际音标标为[a]。同样条件下把舌头尽量往后缩，发出来的音像“昂”(ang)里面的前一个音，国际音标标为[a]。

嘴唇不圆，把嘴合拢，即开口度最小，舌头尽量往前伸，发出来的音像“衣”，国际音标标为[i]。如果把舌头尽量往后缩，嘴唇撮圆，发出来的音像“乌”，国际音标标为[u]。

[a][ɑ][u][i]四个极点围成了一个四边形，叫做元音舌位图。变更口腔的形状所能发出的绝大部分元音都在这个图的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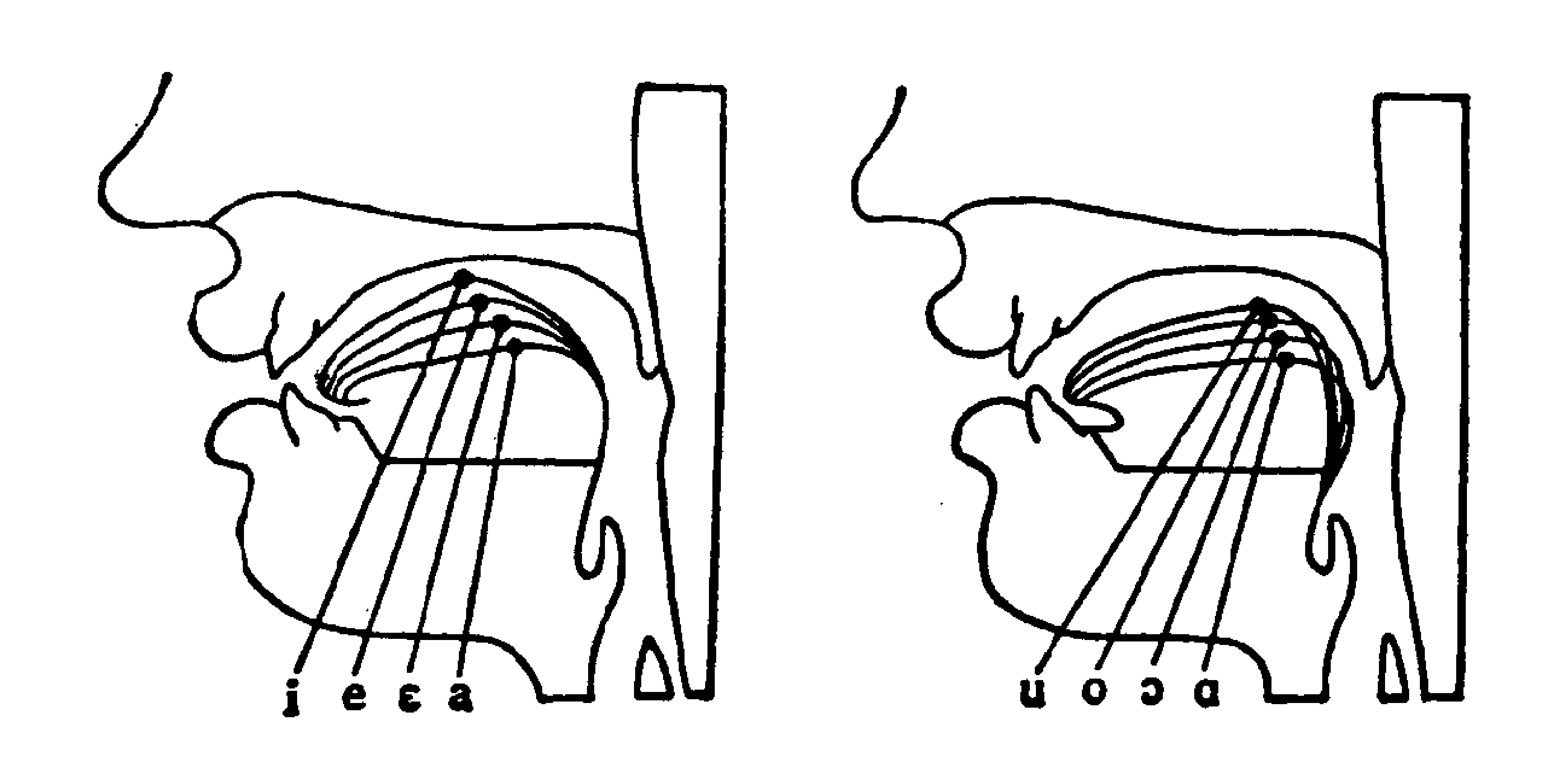
图的左边一条线标志着舌位最前的限度，线上每个点代表的元音，它们的舌位前后差不多(随着口腔的张大，舌位逐步靠后，所以这条线往后偏斜)，都叫前元音，差别只在舌位高低(假定嘴唇都不圆)。这条线的最高点[i]，最低点[a]是我们已经知道的音。现在把从[i]到[a]的距离分成三等分，第一个三分之一处的音大致相当于“梅”(mei)里面的e，国际音标是[e]，我们称它为半高元音。第二个三分之一处的音大致相当于“街”(jie)里面的e，国际音标是[ε]，我们称它为半低元音。右边一条线标志着舌位最后的限度，线上每个点代表的元音都是后元音，其中最高点的[u]和最低点



的[ɑ]，我们已经知道。其他元音我们也可以按照区分前元音的办法把右边的那条线三等分：第一个三分之一处的音相当于“波”(bo)里面的 o，国际音标是[o]，第二个三分之一处的音就是英语 dog 里面的 o，国际音标是[ɔ]。上面介绍的八个音叫做基本元音，是一切元音的基准，其中前元音都是不圆唇的，后元音除[ɑ]以外都是圆唇的。

音标	名称	例词
[i]	前高不圆唇	北京“衣”[i]　英 beat[bi:t]
[e]	前半高不圆唇	北京“梅”[mei]英 red　法été　德 lesen
[ɛ]	前半低不圆唇	北京“列”[liɛ]　英 fair[fɛə]　法 mère　德 lernen
[a]	前低不圆唇	北京“担”[tan]　英 fly[flai]
[u]	后高圆唇	北京“屋”[u]　英 room[ru:m]
[o]	后半高圆唇	北京“喔”[o]
[ɔ]	后半低圆唇	广州“火”[fɔ]英all　法 note　德 Sonne
[ɑ]	后低不圆唇	北京“刀”[tɑu]　英 half

下图是 X 光照相得出的八个基本元音发音的舌位图像：



图里都用舌位的最高点代表整个舌头在某一前后高低坐标上的位置。我们可以看出，这就是××页元音舌位图的来源。舌位图只管舌位，不反映嘴唇的圆展。每一个不圆唇元音差不多都有相对应的圆唇元音，每一个圆唇元音都有相对应的不圆唇元音。按规定，所有的圆唇元音都写在斜线的右边，不圆唇元音写在斜线的左边。

按照某个音在舌位图上的位置，比较八个基本元音，我们就能知道这个元音舌位的前后、高低应该是什么样的，嘴唇的状况如何。心里有了这个坐标，再去模仿别人的发音，会比没有分析的盲目模仿自觉得多。

现在我们在舌位图上再加些常见的音。

首先，在前元音和后元音的中间可以增加央元音的系列。这个系列的高元音是[ɨ]，它是从[i]到[u]的中点，代表的音相当于俄文字母 ы 的发音。低元音是[A]，它是从[a]到[ɑ]的中点，北京话里单独出现的 ɑ，如"啊""马"里面的元音，就是这个[A]。中元音是[ə]，北京话轻读的"的""了"中的元音就是[ə]，它是舌头不高不低，不前不后，处在最自然的状态下发出的音。

其次，从嘴唇状况可以增加：

[y]：	[i]的圆唇	北京"女"[ny]	
[ø]：	[e]的圆唇	上海"干"[kø]	法 peu 德 können
[œ]：	[ɛ]的圆唇	广州"靴"[hœ]	法 peur 德 Wörter
[æ]：	在[ɛ][a]之间	苏州"好"[hæ]	英 map
[ɤ]：	[o]的不圆唇	北京"哥"[kɤ]	
[ʌ]：	[ɔ]的不圆唇	英 but	

四、辅　音

辅音的共同特点是气流在一定部位受到阻碍，通过某种方式

冲破阻碍而发出音来。受阻的部位就是发音部位，形成和冲破阻碍的方式就是发音方法。明确了这两个方面，就能正确地发出一个辅音来。

在介绍部位和方法之前，先要区别几对一般的发音特点：

1. **清和浊** 辅音的发音体是阻碍气流的发音部位，但有时声带也参与发音。发音时声带颤动的辅音叫浊辅音，不颤动的叫清辅音。北京话没有和清辅音相对的浊辅音，比方它有清音 f，s，而没有像英语里的 v，z 那样的浊音。我国好多地区的方言没有和清音相对的浊音，所以这些地区的人在学习外语的浊辅音时感到不好捉摸。

2. **送气和不送气** 送气、不送气在汉语里分得很清楚。比方普通话里的“爸”和“怕”，“大”和“踏”，“贵”和“愧”的区别就在前一个字的辅音是不送气的，后一个字是送气的。发送气音的时候，通过喉部的气流比较强，喉头同时带有一种很轻微的像英语 h 那样的摩擦。所以国际音标写送气音的办法是在不送气辅音的后边加“h”或在右上方加“ ‘ ”。比方上面这三对字的辅音，不送气的是[p][t][k]，送气的是[ph][th][kh]或者[p‘][t‘][k‘]。这里要注意国际音标和汉语拼音字母的区别。按照汉语拼音，上面三个不送气的辅音写成 b，d，g，送气的写成 p，t，k。

3. **鼻音和口音** 发出的辅音是鼻音还是口音，这是软腭（连带小舌）在起作用。软腭低垂，堵住口腔的通道，让气流从鼻腔出来，就产生鼻音；软腭上升，堵住鼻腔的通道，让气流从口腔出来，就产生口音。比方“爸”(b)和“妈”(m)两个字的辅音的发音过程都是双唇由紧闭到突然打开。发“爸”时气流从口腔出来，是口音，发“妈”时气流从鼻腔出来，是鼻音（发 b 时声带不颤动，发 m 时声带颤动，这里还有清浊的区别）。常见的鼻音还有 n（“努”[nu]）和 ng（上海话“饿”[ŋu]）。和它们相应的口音就是 d（“堵”[tu]）和 g（“古”[ku]）。

下面分别介绍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

我们沿着气流通过声带进入口腔排出体外的线路，列举沿线的重要发音部位。

首先，声带本身也可以是辅音的一个发音部位。例如上面讲到的送气成分就是气流和张开着的声带发生轻微摩擦产生的。这个音就是英、德、日等语言里的 h[h]。这个部位叫喉门，比北京话的 h[x]后得多。以为北京话的[x]就是英语等的[h]，用它来发 have，hand 等等，这是不对的。

气流进入口腔，发音部位的第一个大站是舌根，现在一般称为舌面后。舌根往上抬，向软腭靠拢，让气流受阻而发出舌根音（或叫舌面后音）。北京话的 g，k，ng，h[k，k'，ŋ，x]都是这类舌根音。

舌根的前面是舌面中，它和后腭配合发出的音叫舌面中音。这个部位正是发元音[i]时的舌位。不过[i]是气流不受阻碍的元音，如果舌头保持发[i]时的前后位置，再往上抬一些，接触后腭，发生轻微的摩擦，就能发出“夷”或英语的 yes 开头的 y[j]。这个[j]就是舌面中音。湖南韶山方言的“鸡”[ci]、“奚”[çi]中的[c][ç]也在这个部位。

舌面中的前面是舌面前，它和中腭配合节制气流，可以发出舌面前音。北京话的 j，q，x[tɕ，tɕ'，ɕ]就是这一类音。

舌面前的前面是舌叶，它和前腭配合节制气流，可以发出舌叶音。例如英语的 China[tʃainə]，bridge[bridʒ]，short[ʃɔt]中的[tʃ，dʒ，ʃ]都是这一类音。汉语广东方言中也有这一类音，大体上北京话念[ts，ts'，s，tʂ，tʂ'，ʂ，tɕ，tɕ'，ɕ]的，广东话都念成[tʃ，tʃ'，ʃ]。舌叶音在英、德、法、俄各种语言里都有，而汉语好多方言里没有。汉族人学外语常常不自觉地用舌面前音去代替，这点需要注意。

舌叶的前面是舌尖。舌尖在发音中是最灵活的部分，可以和好几个部位配合构成阻碍，节制气流，发出各种不同的音。如果舌头卷起，舌尖向后顶住前腭，可以发出舌尖后音或卷舌音，例如北京话的 zh，ch，sh[tʂ，tʂ'，ʂ]。如果舌尖抵住上齿龈，就可以发出舌尖前音。例如北京话中的 d，t，n，l，z，c，s，[t，t'，n，l，ts，ts'，s]都是这

一类音。如果舌尖抵住上下齿之间，就可以发出齿间音，如英语thing[θiŋ]，father[fɑːðə]中的[θ][ð]。

气流再往前，会受到唇的阻碍。上齿和下唇配合所发出的音叫唇齿音，如汉语的 f[f]，英语的 f 和 v[f，v]。由双唇形成阻碍而发出的音叫双唇音，如北京话的 b、p、m[p，p‘，m]。双唇音和唇齿音也可以合称唇音。

发音方法的种类比较多，我们可以先掌握塞和擦两种，然后从它们引申开去，再掌握别的方法。所谓“塞”就是闭塞，发音器官的某两部分紧紧靠拢，堵住气流的通路，然后突然打开，让气流冲出，发出声音。这种情况有点像开汽水瓶的盖子。和乐器的演奏方法相比，仿佛是打击或弹拨。比方[p，t，k，p‘，t‘，k‘，b，d，g]这些音都是塞音。从塞可以引申出颤。颤音是舌尖或小舌连续颤动而发出的音，气流呼出的通道被堵住后迅速打开，再堵住，再打开，好像是紧紧相连的一小串塞音。俄语的 р(如 рука，手)是舌尖颤音[r]，法语的 r(如 la robe，袍子)是小舌颤音[ʀ]，德语的 r(如 die Reise，旅行)可以是舌尖颤动，也可以是小舌颤动。汉语没有舌尖颤音和小舌颤音，发音中也不用小舌部位。小舌颤音是外语学习中最难掌握的音之一。和颤音相联系，还有闪音。闪音是舌头颤一次发出的音，如英语 very 中的 r[ɾ]。俄罗斯人说英语，常常把 r 一连打几个滚儿，这是用颤音代替了闪音。

所谓“擦”，就是摩擦。发音器官的某两个部分接触或靠近，留下一个狭窄的缝隙，让气流从这个缝隙中挤出来。和乐器的演奏方法相比，仿佛是拉或吹。如果气流通过的缝隙在口腔的正中，这就是通常所说的擦音，例如北京话的 f[f]，s[s]，h[x]。如果气流通过的缝隙在口腔的两侧，叫做边音。北京话的 l[l]就是一个边音，发音时舌尖和齿龈接触，正面堵住气流出路，气流从舌头的两边流出。如果气流受到的阻碍很小，只是在通过时稍微有些摩擦，发出的音接近毫无阻碍的元音，叫半元音。例如英语 yes 的 y[j]，walk 的 w[w]就是半元音。

塞和擦两个方法还可以结合起来，先塞后擦，发出塞擦音。塞擦音是部位相同、清浊一致的一个塞音和一个擦音紧密地结合在一个发音过程里发出来的音，听起来是一个音素。例如北京话的 z[ts]是舌尖前清塞音[t]和同部位的清擦音[s]的合音，发音过程的前半段按塞的方法完全堵住气流，后半段改用擦的方法，给气流一个狭窄的缝隙，让它从中间挤出来。北京话的 z，c，zh，ch，j，q[ts，ts'，tʂ，tʂ'，tɕ，tɕ']都是塞擦音。

上面介绍了辅音的主要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如果以部位为经，方法为纬，画成辅音表，那么每个辅音的发音都可以从表上找到。辅音表和元音舌位图同样都是语言研究成果的结晶。下面是经过简化的辅音表(见 67 页)，只列出一些常见的辅音。

发音的可能的部位很多，可能的方法也不少，每种语言都只用其中的一部分，加以搭配，构成自己的发音基础。孩子从小学习母语，一般到十二岁的时候，母语的发音基础已经生根，学习其他语言的音就比较困难。母语发音基础的干扰是学习外语语音的主要障碍，不过这种障碍是有办法克服的。

首先，各种语言选择的部位和方法有很大的共性。例如双唇、舌尖前、舌根等部位，塞、擦、塞擦这些方法，几乎每种语言里面都有。困难在于部位和方法的搭配可能不同，只要改变搭配的习惯，就能正确地发出一部分陌生的外语音来。比方北京话的口辅音缺少声带颤动的成分，要发出浊音，必须设法把这种颤动的成分加进相应的清音里面去。声带颤动这个要素是发元音的时候必然出现的，北京话里当然有。要是我们连续不断地发元音[u]，同时使下唇和上齿接触，做发[f]的动作，我们就能够把声带颤动带进[f]里去，发出相应的浊音[v]。

外语中有些发音部位和方法是汉语里面没有的，比方舌叶、小舌这两个部位，颤、闪这两种方法。舌叶音是学习外语时经常碰到的音，汉语除粤方言等少数方言外，没有这种舌叶音，需要自己去建立。明白音理有助于新音素的掌握。比方我们从正面知道舌叶

辅　音　表

发音方法＼发音部位		双唇	唇齿	齿间	舌尖前	舌尖后	舌叶	舌面前	舌面中	舌面后（舌根）	小舌	喉
塞音	清	p,p‘			t,t‘					k,k‘		
	浊	b			d					g		
鼻音	浊	m			n					ŋ		
擦音	清	ɸ	f	θ	s	ʂ	ʃ	ɕ	ç	x	χ	h
	浊		v	ð	z	ʐ	ʒ					
塞擦音	清				ts,ts‘	tʂ,tʂ‘	tʃ,tʃ‘	tɕ,tɕ‘				
	浊						dʒ					
颤音	浊				r						R	
闪音	浊				ɾ							
边音	浊				l							
半元音	浊	w,ɥ				ɹ			j(ɥ)	(w)		

音[tʃ]是舌头的哪一部分同上腭的哪一部分接触，从反面知道它和北京话里相近的[ts]和[tɕ]有什么差别，我们就能自觉地模仿，检验自己的发音是否正确。

明白游泳的道理对于初学游泳的人来说固然有用，可是要熟练地掌握游泳技术，还得多练。本族语的发音基础是比较顽强的习惯，要克服障碍，掌握新的音素，同样也靠多练。

附：辅音发音举例*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字母	汉语例字	外语例词
p	b	巴[pA]	
pʻ	p	怕[pʻA]	
b		（上海）排[bA]	英be
m	m	妈[mA]	
ɸ		（诸暨）夫[ɸu]	日“船”[ɸune]
w	w	王[wɑŋ]	英wait
f	f	法[fA]	
v	v	（上海）肥[vi]	英very
θ			英thin
ð			英this
t	d	打[tA]	
tʻ	t	他[tʻA]	
d		（上海）大[dA]	英day
n	n	拿[nA]	
r			俄 раз（德 reisen） （也可念[R]） 英very
l	l	拉[lA]	
s	s	苏[su]	
z		（上海）查[zo]	英zero
ts	z	祖[tsu]	
tsʻ	c	粗[tsʻu]	

续表

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字母	汉语例字	外语例词
ʂ	sh	沙[ʂA]	
ʐ	r	入[ʐu] * *	
	r	入[ɹu] * *	英red
tʂ	zh	煮[tʂu]	
tʂ'	ch	出[tʂ'u]	
ʃ		(广州)诗[ʃi]	英she　法Chine 德Schuh
ʒ			英 pleasure　法je 德Genie
tʃ		(广州)止[tʃi]	
tʃ'		(广州)耻[tʃ'i]	英 watch 德 patsch
dʒ			英jump
ɕ	x	西[ɕi]	
tɕ	j	居[tɕy]	
tɕ'	q	去[tɕ'y]	
ç		(韶山)戏[çi]	德 ich
j	y	杨[jaŋ]	英yes
k	g	钩[kou]	
k'	k	口[k'ou]	
g		(上海)茄[gA]	英go
ŋ	ng	东[tuŋ]	英 sing
x	h	好[xau]	俄хорошо
R			法 rose　德 reisen (也可念[r])
χ		(温州)好[χɜ]	德 auch
h		(上海)好[hɔ]	英hot　德haben

*　本表按照发音部位的前后排列，通过举例提示音值。凡是汉语例子能说明问题的，不再举外语例子，外语举例也以英语为主，兼及其他语言。

* *　汉语的 r 有人认为是[ʐ]，有人认为是[ɹ]。

第四节 音 位

一、对立和互补

我们在音响部分讲了语音的物理属性,在发音部分讲了语音的生理属性,合起来也就是语音的自然属性。这两部分都以人类可能发出的最小的语音单位——音素作为考察的基点。音素是可供语言使用的物质材料,各种语言都可以到这个材料的仓库里去挑选。事实上每种语言都只选择一小部分音素,按一定的方式加以使用。现在我们要进一步从语音材料的仓库追踪到具体语言的现场,考察一种语言为了适应社会交际的需要采用了哪些音素,如何加以使用。这样,我们的研究就从语音的自然属性转到语音的社会属性,从语音的一般的生理-物理特点转到它在特殊语言里的使用情况。这些问题属于音位学探讨的范围。

音素是从音质角度划分出来的最小语音单位。同样一个音素,就其自然属性来说,对各个语言来说都是一样的,但在不同语言中所起的作用却可以很不一样,正像一棵树锯出的木料在这家做了檩条,在那家打了衣柜。例如不送气的[p]和送气的[p']是汉语和英语里都有的两个音素(按照汉语拼音方案,[p]写作 b,[p']写作 p),但是它们的作用大不一样。[p]和[p']在汉语里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比方“标”[piau]和“飘”[p'iau]语音上的不同仅仅在于前者是不送气的[p],后者是送气的[p']。这两个音素因为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在汉语里是对立的,人们对它们的区别十分敏感,认为是完全不同的两个语音单位。在英语里,[p]只出现在[s]的后面,[p']只出现在词的开头和其他位置,比方 sport 的 p 发成[p],port 的 p 发成[p']。如果你把它们换一下,别人只会感到你发音不地道,却知道你说的是什么,不会引起混淆。在英语里,[p]出现的位置不会出现[p'],[p']出现的位置不会出现[p],它们

的出现环境互相补充，彼此处于互补的关系，而不是对立的关系，也就是说，它们没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英美人碰到 sport，会把 p 自然地发成[p]，碰到 port，会把 p 自然地发成[p']，可是对它们的区别往往漠然，虽经别人点破能够意识到，但仍然认为它们可以算作一个语音单位，至少它们的差别并不重要。[p]和[p']在汉、英两种语言里的不同作用，从汉语拼音方案立两个字母，英语的拼写法立一个字母中可以清楚地看到。

语言中的音素在组合上为什么会出现互补关系？这主要是由于音节中不同的语音条件造成的。比方说，汉语里的"哀""安""啊""熬""昂"五个词的语音形式，用汉语拼音方案写出来是这样的：

哀	安	啊	熬	昂
ɑi	ɑn	ɑ	ɑo	ɑng

其中都包含一个 ɑ。如果我们仔细比较一下这五个语素中的 ɑ，就会发现这里有三个不同的 a，即三个不同的音素："哀""安"中的 ɑ 是前[a]，"啊"中的 ɑ 是中[A]，"熬""昂"中的 ɑ 是后[ɑ]。它们各有自己的语音条件：[i][n]之前是[a]，因为[i]是前元音，[n]是发音部位靠前的辅音，前[a]与之组合，发音比较顺口；单独作韵母的时候是中[A]；[u][ŋ]之前是后[ɑ]，因为[u]是后元音，[ŋ]是发音部位靠后的辅音，后[ɑ]与之组合，发音比较顺口。所以汉语的 a 其实有前、中、后三个，它们的差别决定于出现的环境。这种差别在汉族人的感觉中是漠然的，总以为它们是一个语音单位，拼音方案也只设立一个字母。可是，在有的语言里，至少[a]和[ɑ]分得很清楚，好像汉族人认为[p]和[p']是完全不同的语音单位一样。日语 hito（人），hata（旗），hune（船）里面的 h 随着后面元音的不同分别为[ç][h][ɸ]三个擦音。英语的 k（或写作 c，ch）花样更多：它在 s 后面是不送气的[k]，而这个[k]又随着后面元音舌位的不同，发音部位有前后的差别，例如 ski，school，scot 里面的[k]，在阿拉伯人听起来是前、后、中三个不同的[k]，英美人却认为是同一个语

音单位，对它们的区别是漠然的。不在 s 后面的 k 是送气的[k'],它同样也随着后面元音舌位的不同而发成不同的花样，例如 keep，cool，call 三个词开头的[k']有前、后、中三种不同的部位。其实英语的 p，k(还有 t)在 s 后面发成不送气的[p][k][t]，也是它们适应 s 的结果。这从实际发音中可以体验出来。如果你愣把 sport，scot 里面的 p 和 c 发成送气的[p'][k']，会感到不如发不送气的[p][k]自然。总之，处于互补关系中的音素由于没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这就为把不同的音素归属于一个语音单位提供了一种可能的条件。

对立和互补是语言里音与音之间的两种重要关系，是我们考察一个音素在具体语言中的作用的根据。彼此对立的音素，例如汉语里的[p]和[p']，英语里的[p]和[b](请比较 pig“猪”和 big“大”)，都起着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它们肯定是被语言社会当作不同的语音单位来使用的。彼此相似而互补的音素，如汉语的[a][A][ɑ]，英语的[p][p']，不起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它们很可能是被语言社会当作同一个语音单位来使用的。由于语素、词都是音、义结合的语言符号，彼此对立的音素区别了语音形式，自然也就进一步区别了语素和词的意义。

二、音位和音位变体

我们了解了音的对立关系和互补关系，就可以进一步讨论一种语言的语音单位了，这就是一般所说的音位。

凡是处于对立关系中而能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几个音素必定分属于几个不同的音位。分析音位的方法是先挑选出适当的词(或语素)，连续替换这个词的读音中的某一个音，看是否能形成别的词的读音。如果能够形成，说明这些彼此替换的音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它们是对立的，可以给它们立音位。比方我们选出汉语的“标”[piau]，如分别用[p'][t][t']替换[p]，就得出[p'iau]

(飘)、[tiau](刁)、[t'iau](挑)……这种替换说明"标、飘、刁、挑"等词的语音形式依靠[p][p'][t][t']来区别,我们应该给这四个音素立四个音位,写成/p//p'//t//t'/(音位的标写法是在左右各加一条斜线)。每个音位出现在不同环境里的时候,语音上会有一些细微的改变(请比较 pi,pu 里面的 p),由于变化太细,可以不加考虑。我们还可以举一些英语的例子:

pill	[pil]	(药丸)
bill	[bil]	(帐单)
till	[til]	(抽屉)
dill	[dil]	(莳萝)
kill	[kil]	(杀)
gill	[gil]	(鱼鳃)
……		

词首辅音的不同区别了词的语音形式,因而我们应该给英语立出/p//b//t//d//k//g/等音位。对立关系是划分音位的主要根据。

处在互补关系中的相似的音素彼此不对立,即不起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我们可以把它们归并为一个音位。这样,处于互补关系中的各个音素就被看成为同一个音位在不同位置上的代表,是同一个音位的不同的变异形式,所以我们把它们叫做音位变体。英语里的[p][p']处于互补关系当中,是同一个音位的两个变体。这个音位写成/p/或者写成/p'/都无不可,不过一般总是选择比较常用的音标,写作/p/。这个/p/就包含[p][p']两个变体。同理,我们可以把汉语里的[a][A][ɑ]归成音位/a/,日语里的[h][ç][ɸ]归成音位/h/,英语里 k 的六种发音归成音位/k/。上述各个音位的变体,它们的出现条件受环境的制约,可以叫做音位的条件变体。

音位的条件变体不能只凭互补关系来定,它们还需在语音上相似,彼此的差别能够用出现的环境来解释。例如北京话的中元音音素有[e][ɛ][ə][o][ɤ],它们的分布环境互补:

条件 / 音素	韵尾-i 前	介音 i，y 之后	韵尾 -u，-n 前	唇音声母后，介音 u 后	非唇音声母后的单韵母，韵尾 -ŋ 前
e	+				
ɛ		+			
ə			+		
o				+	
ɤ					+
例 字	北	街，月	豆，盆	波，国	哥饿车，灯

这些音素的出现环境呈互补分布，如果仅仅根据互补的原则，完全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但是，这些音素的分布区域过宽，语音上相似的程度不大，不如分为不同的音位。[e][ɛ]同为前元音，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e/；[o][ɤ]同为后、半高元音，可以归并为一个音位/o/。[ə]是央元音，舌位不高不低，不前不后，而且与/e//o/都互补，因而从理论上说，归并为/e/或/o/都可以，或者自成一个独立的音位。为简化音系，我们把它归属于/e/。所以，在分立音位的时候要结合语音的近似特征来运用互补的原则，不然也可能会把毫不相干的音归并为一个音位。例如北京话里的绝大多数辅音，比方说其中的[t]，只出现在音节的开头，而[ŋ]只出现在音节的末尾，出现的环境是互补的。但是[t]和[ŋ]在语音上差别很大，而且我们无法说明何以音节的开头要用[t]，音节的末尾要用[ŋ]，所以[t]和[ŋ]不能归并为一个音位，必须分别单独设立音位。

在有些语言或方言中，处在同样位置上的几个音可以自由替换而不起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例如重庆、武汉、南京等地的[n]和[l]，东北有些地方的[ts，ts'，s]和[tʂ，tʂ'，ʂ]，在相同的环境中随便念哪一个都可以，"南"与"兰"在武汉等地不分，既可以念[nan]，也可以念[lan]；"山"与"三"在东北有些地方不分，既可以

念成[san]，也可以念成[ʂan]。这里的[n]和[l]，[s]和[ʂ]在各自的方言中就都是同一个音位的变体。因为它们之间的相互替换是自由的，没有条件的限制，可以把这种类型的变体叫做音位的自由变体。

音位是具体语言中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的最小语音单位。音位的分析对拼音文字的创制有极密切的关系。理想的拼音文字应该用为数较少的字母就能有效地拼写语言中全部的音，这就需要对语言的音位有深入的分析。如果以音素为单位，一个音素就给设计一个字母，那么北京话中的[a][A][ɑ]就需要三个字母，如果以音位为单位，只需要一个字母就可以了。这样既有利于教学、书写，减轻人们的学习负担，也可以在印刷中节省大量的人力、物力。

关于音位和音位变体之间的关系，在语言学里有不同的说法，这里不去深究。为了方便起见，我们可以理解为类别和成员的关系。类别由成员组成，成员的数目可以多少不等。北京话的/a/是一个音的类别，它至少包含［a］［A］［ɑ］三个成员，也就是/a/至少包含三个变体。/p/也是一个音的类别，按理它也有不同的成员，因为它在不同位置上的差别很小，一般算它只有一个成员[p]，即/p/只有一个变体［p］。“变体”不是相对于“正体”而言的，所有的成员都叫变体。在各个变体当中，有时需要选一个变体代表整个音位。被选的往往是最常见、受邻近的音影响最小的那个变体。例如［A］可以作汉语/a/的代表，可是/　/里面的符号又选了常用的a。

语言里的音位是特定系统的成员。每个音位都是和系统中别的音位相对规定出来的，不但要看它是什么，还要看它不是什么。比方汉语/p/的旁边有/p‘/，/p/不能是送气的，但不妨是浊的；英语/p/的旁边有/b/，/p/不能是浊的，但不妨是送气的。所以，离开对立和系统，无所谓音位，正像把红灯从交通灯上拆下来安在透视室里，它不再有禁止通行的作用一样。音位既然是一定系统的成

员，两种语言表面上相同的音位当然不能对等。这情况很像货币，人民币的“元”，美元的“元”，日元的“元”各有自己的价值，要经过复杂的换算才能比较。

三、音质音位和非音质音位

前面讲的音位是以音素为材料，从音质的角度来分析的，叫做音质音位。在语音中，除了音质以外，音高、音重、音长也能区别语言单位的语音形式，从而起区别意义的作用，因此也能构成音位。我们把这种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的音高、音重、音长叫做非音质音位，以区别于由音素（从音质角度划分出来的最小的语音单位）构成的音质音位。

在非音质音位中，我们最熟悉的是由音高构成的音位。汉语的声调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它是由音的高低变化表现出来的。同一个音节，声调不同，词或语素的语音形式就不同，因而意义也不同。“妈”“麻”“马”“骂”的元音辅音和它们组合的顺序是一样的，都是/ma/，只是由于音高变化不同才使它们成为语音形式不同、意义迥异的四个语言单位。这种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作用的音高变化，我们叫做调位，它是一种非音质音位。北京话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个调位；上海话有阴平、阳平、去声、阴入、阳入五个调位；广州话有阴平、阳平、阴上、阳上、阴去、阳去、阴入、中入、阳入九个调位。我国的藏语、苗语、壮语等语言也各有数量不等的调位。

在有些语言里，重音和轻音、长音和短音也可以有区别词的语音形式从而区别意义的作用。英语用重音来区别词的语音形式，例如 contént 是形容词，意思是“满足”，cóntent 是名词，意思是“内容”。语言学中把这种能区别词的语音形式的重音叫做重位或势位。英语还用元音的长短来区别词的语音形式，如 beat/biːt/（打）和 bit/bit/（少许）。这在语言学中叫做时位。

调位、重位、时位都是非音质音位，其数目和包含的具体内容在各语言或方言中是不同的。

第五节 音位的聚合

一、区别特征

语言里的音位彼此对立，所以能够区别词的语音形式，从而区别意义。音位之间的对立，如果进一步加以分析，其实只是一个或几个发音特征的区别。例如北京话的辅音音位/p//p'//t//k//m/：

/p/	双唇	闭塞	不送气
/p'/	双唇	闭塞	送气
/t/	舌尖前	闭塞	不送气
/k/	舌面后	闭塞	不送气
/m/	双唇	鼻音	

/p/以不送气与/p'/相区别，以双唇与/t//k/相区别，以闭塞与/m/相区别。这种有区别音位的作用的发音特征，我们叫做区别特征。每一个音位都可以分解为几个不同的区别特征。运用区别特征比较容易说清楚音位本身的特点和音位系统的构成。这个道理和人们认识原子的过程是一样的：有了原子的概念，固然可以说明物质的构造，但是要说明原子本身，还得对它进行更细的分析，找出构成原子的基本粒子。

音位的区别特征可以从音响方面（声谱的图形特点）来定，也可以从发音方面来定。我们已经大致掌握了发音原理，从发音的方面来定区别特征比较容易理解。每个元音都有自己的舌位和唇形，每个辅音都有自己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这些发音特征正可以用作音位区别特征的基础。上面所列的区别特征都是从发音方面来定的。

语言里的音位利用哪些特征和其他音位对立，这由它在音位

系统里所处的地位而定。北京话的/p/，如上所述，以“双唇”和/t//k/相区别，以“不送气”和/pʻ/相区别，以“闭塞”和/m/相区别，但不通过清音与其他音位相对立，因为北京话没有浊音音位。[①] /p/的区别特征是：双唇，塞，不送气。英语里也有个/p/音位，它在自己的系统里所处的地位和北京话的/p/不一样，所以它的区别特征也不同于汉语的/p/。英语的/p/通过“双唇”和/t//k/相区别，通过“清”和浊音/b/相区别，通过“塞”和/m/相区别，它的区别特征是：双唇，清，塞。由于每个音位都包含若干个区别特征，因此音位也可以定义为一束区别特征。

二、聚 合 群

语言中的音位不是孤立的，每个音位都通过自己的区别特征和其他有共同特征的音位联系着，聚合成群。比方北京话的/p/音位同时处在两个聚合群中：按部位，它是双唇聚合群/p pʻ m/的成员（为简化分析，这里不列擦音），按发音方法，它是不送气塞音聚合群/p t k/的成员：

p	t	k
pʻ	o	o
m	o	o

纵行是双唇的聚合，横行是（不送气）塞音的聚合，/p/处于双向的（部位的和方法的）聚合中。处于这种聚合中的音位，结构上具有对称性的特点，/p/的双唇聚合群既然有送气的塞音/pʻ/、鼻音/m/与之对立，那么/t//k/两行肯定也会有相应的同部位的送气塞音(/tʻ//kʻ/)和鼻音(/n//ŋ/)与之对立，相互间呈现出平行的、对称的系列。这样上表中的“o”就可以用/tʻ n/和/kʻ ŋ/去填补，成为：

① 关于[ʐ]的问题，请参看以下“聚合群”的分析。

p	t	k
p'	t'	k'
m	n	ŋ

纵行与纵行平行、对称，横行与横行平行、对称。聚合群之间的这种平行的、对称的系列，是音位系统性的具体表现。我们知道了聚合群中某一个音位的特点，也就可以大体上推知和它处于同一聚合群中的其他音位的特点了。

每一个音位都处于聚合和组合两种关系中。同一聚合群中的音位，根据音位的系统性特点，应该具有相同的组合关系（例如/k k' x/只能与开口呼、合口呼组合，不能与齐齿呼、撮口呼组合），但实际上，在平行的、对称的系统中常常出现不平行、不对称的现象。例如北京话鼻音聚合群中的/m n ŋ/三个音位在组合关系上就有很大的差异。假定 v 代表元音，那么它们和 v 的组合关系是这样的：

mv	o
nv	vn
o	vŋ

/m/只能出现在元音之前（如“马”[ma]），/ŋ/只能出现在元音之后（如“钢”[kaŋ]），而/n/既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前（如“拿”[na]），也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后（如“安”[an]），所以/m∥n∥ŋ/在组合关系上既不平行，也不对称。但是如果由此得出语音缺乏系统性的结论，未免轻率。实际上，只要我们联系其他的方言，对这种不对称的现象稍加分析，就会发现这种不对称现象的出现是有原因的。它是语言发展的结果。在古代（隋唐时期），它们之间在结构上是平行的、对称的。/m∥ŋ/和/n/一样，既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前，也可以出现在元音之后。由于语言的发展，元音之后的/m/和元音之后的/n/合并，例如古代收/-m/尾的“南”“参”“感”“粘”“今”等现在都以/-n/收尾；今天的广州话这些字的读音还完整地保留着/-m/尾。元音之前的/ŋ/在发展中消失了，成为今天北京话零声母的一

个来源，例如“瓦”“岸”“硬”在隋唐时期都是以/ŋ-/为声母的，现代的有些方言如济南、西安、宁波、广州等地也还保留着这种声母，像“岸”在广州就念[ŋɔn]。所以，对称系统中的不对称的现象在语言的研究中具有重要的价值，它可以为我们探索语言的发展提供一些富有启示性的线索。

双向的聚合是音位系统的主流，因而平行、对称也就成为音位系统的一个重要的特点。元音音位和辅音音位一样，也都具有这种特点。音位系统的平行、对称的结构特点来自语言的发音基础(参看第三节)。每种语言各在可能的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中选择若干种部位和方法以及彼此的结合方式作为发音的基本要素。这些要素的充分、合理的搭配自然会使音位系统呈现出平行、对称的结构格局。例如双唇、舌尖、舌根是汉语所选择的辅音的三个发音部位，塞、送气、鼻是汉语所选择的辅音的三种发音方法，正是这些部位和方法的充分、合理的配合才形成了上面举出的九个音位的齐整排列。反过来说，有 p、t、k，而与之相配的只有 p‘、k‘，或虽有 p、p‘、m 但只有 k‘、ŋ，这样有缺陷的聚合则是很少见的。可是，音位系统中也还有一小部分音位，它只和某些同部位的音位聚合，而在发音方法上离群索居，说明它只有单向的聚合。请看北京话的塞擦音和擦音的系列：

ts　ts‘　s

tʂ　tʂ‘　ʂ　ʐ

tɕ　tɕ‘　ɕ

/ʐ/在发音方法上没有与它同系列的音位，形单影只。与此类似的还有一个/l/。这种音位在音位系统中的地位引起了人们的兴趣和讨论。有人认为/ʐ/这个音位是/ʂ/的浊音，这样在北京话的音位系统里就出现了孤零零的一对清浊对立的区别特征，与音位的系统性不协调。有人认为这个音是摩擦成分较弱的半元音/　/。究竟怎么分析，人们意见不一。汉语拼音方案把它与儿化韵的“儿尾”(元音的卷舌作用)合并为一个音位，不失为一个好的办法。

区分双向的聚合和单向的聚合，有利于分析音位的系统性，也有利于说明语音的演变。一般说来，处于双向聚合中的音位发生演变时会引起同一聚合群中其他音位的演变，例如/k/在/i//y/前变成/tɕ/，那么和/k/处于同一聚合群的/kʻ//x/在同样的条件下也会产生同样的变化，变成/tɕʻ//ɕ/，而处于单向聚合中的音位的变化，一般不会波及其他的音位。法语的小舌颤音/ʀ/是单向聚合的音位，它在非洲法语中变成舌尖颤音/r/，别的音位不受影响。汉语/ʐ/的变化也不会影响其他的音位。

第六节　音位的组合

一、音　　节

音节是语音中最自然的结构单位。确切地说，音节是音位和音位组合起来构成的最小的语音结构单位。在汉语里，一个汉字通常就代表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可以由一个音位构成，如"阿"/a/，也可以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音位构成，如"他"/tʻa/，"三"/san/，"端"/tuan/等等。

说话的时候，发音器官的肌肉总是交替地一紧一松，因而在人们的听觉上形成一个个语音片段，这就是音节。我们每发一个音节，发音器官的肌肉就有一次紧张，先增强后减弱。音节中紧张的最高点叫做音峰，那是音节的中心，紧张逐渐减弱的最低点叫做音谷，那就是跟下一个音节的分界处。例如北京话的"干部"/kanpu/这个词，发音时发音器官的肌肉有两次紧张，所以是两个音节。在这两个音节中，音峰在/a/和/u/上面，音谷在/n/和/p/之间。为什么音峰总落在元音上头？因为它前面的辅音是从休息状态或音谷处开始发音的，发音器官的肌肉紧张程度由弱而强，突然上升(特别是塞音)，而元音正是紧接着前面辅音的紧张最高点开始发音的，由此开始渐次减弱，因而在元音上显出音峰。有的音节由元音

单独构成(例如“阿”/a/),发音开始时也有一个渐增的紧张,只是较为缓慢,因为从休息状态或音谷处开始发音到音峰之间总有一个过渡,不可能一下子就出现音峰。

元音前的辅音的紧张总是迅速增强的,而元音后的辅音则不同,它接着元音由强而弱的势头出现,往往发不满一个全过程,甚至只是发音器官接触一下就过去了。例如广州话入声字的收尾音-p(“鸭”/ap/),-t(“一”/jat/),-k(“国”/kuɔk/),或者英语connect/kənekt/中的第二个/k/。所以元音后的辅音的紧张总是逐渐减弱的。

在一个音节内部,不同的元音音位可以直接组合在一起,构成复元音;不同的辅音音位也可以直接组合在一起,构成复辅音。复元音大多处在音节的紧张达到顶点并且开始减弱的阶段上。例如我们发“买”/mai/的时候,肌肉有一次紧张,/ai/处在紧张减弱的阶段上,是个复元音。复辅音是音节内部处在同一个紧张增强阶段或减弱阶段上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辅音组合。例如英语star中的/st/是两个辅音组成的复辅音,street/str/是三个辅音组成的复辅音。汉语没有复辅音。

语言中还有少数只由辅音构成的音节,例如表示答应的“姆”[m̩],山西文水话的“你”[n̩],上海话的“五”[ŋ̩],杭州话“小伢儿”中的“儿”[l̩]。这时候的音峰就只能落在这个辅音上。这样的辅音,我们叫做成音节辅音,在音标的下面加一个小直杠“̩”来表示。

每种语言的音节都有自己的特点。例如汉语的音节通常可以分成声、韵、调三部分。声母和韵母由音质音位构成,声调由非音质音位中的调位构成。声母指音节开头的辅音,如/k'uai/(快)中的/k'/。韵母指声母以外的其余部分,它又分韵头、韵腹、韵尾三部分。例如/k'uai/的韵母:

u　ạ　i

韵　韵　韵

头　腹　尾

韵头又叫介音,北京话中能做韵头的只有/i,u,y/三个音位,能做韵尾的只有/i,u,n,ŋ/四个音位。每一个元音音位都可以做韵腹。韵腹是韵母的核心,每一个韵母都必须有韵腹。有些韵母只有韵腹,有些韵母可以有韵头和韵腹,或者韵腹和韵尾,也可以韵头、韵腹、韵尾齐全。凡是以/i/为主要元音或介音的叫齐齿呼,以/u/为主要元音或介音的叫合口呼,以/y/为主要元音或介音的叫撮口呼;没有韵头而以/a、o、ə/为韵母的主要元音的叫开口呼。开、齐、合、撮四呼是汉语音位组合中的一个重要的特点。

总的说来,汉语音位的组合格局比较简单,分开、齐、合、撮四呼,没有复辅音,能够形成的音节数目比较少。汉语转译外语的音,必须用整个音节去对应外语复辅音中的一个辅音。比方英语中的姓 Swift 是一个音节,转译成汉语变成"斯威夫特"四个音节。"布尔什维克"是五个音节,它来自俄语三个音节的 боль-ше-вик。用汉语转译外语的音往往要增加音节的数目。这种不便是汉语音位的组合规则所引起的。

二、语流音变

音位和音位组合的时候,或者由于受邻音的影响,或者由于说话时快慢、高低、强弱的不同,可能发生不同的变化。这种变化,我们叫做语流音变。常见的语流音变有同化、异化、弱化、脱落四种。

初学英语的人常常对这种语言里的一些现象迷惑不解。例如:think 的 n/n/要发成 ng/ŋ/。books 的 s 发成/s/,可是 dogs 的 s 却变成了/z/。obliged 的 ed 发成/d/,而 looked 的 ed 要发成/t/。同样的前缀,在 indefinite 中是/in/,在 incomplete 中是/iŋ/,在 im-

possible 中是/im/。由于不明白其中的道理，只好一个个死记。其实这些都可以用语流音变中的同化作用来解释。所谓同化，就是两个不同的音位，其中一个因受另一个的影响，变成跟它相同或相近的音位。比方 think 的/n/是舌尖音，后面的/k/是舌根音，/n/在部位上受/k/的同化，变成舌根的/ŋ/。books 的复数词尾 s/s/是清音，可是 dogs 由于其中的/g/是浊音，/s/受/g/的影响也变成了浊音/z/。相反，looked 的 d 则是受前面/k/的同化变成了清音/t/。至于前缀 in-的三种音位形式，也都可以从后面一个辅音的发音部位得到说明。同化现象在汉语里也能见到。比方“棉”/mian/，“面”/mian/中的/n/在“棉袍”“面包”中变成/m/，这是被“袍”“包”的声母/p'//p/在部位上同化的结果。又比方北京土话把“榆钱儿”说成/ytɕ'yanr/，“钱儿”/tɕ'ianr/里面的/i/受前面/y/的同化也变成了/y/。

和同化作用相反的是异化作用：两个本来相同或相近的音位，其中一个由于某种原因变得跟它不同。比方北京话两个上声字相连，第一个上声要变成阳平（“土改”念成“涂改”），这是调位的异化。俄语中的 кто（谁），доктор（博士）有人发成 хто，дохтор，因为 к 和 т 都是塞音，连发有困难，к 被异化成擦音 x。l 和 r 是比较难发的音，也是孩子最晚掌握的音，拉丁语的音节如前后有两个 r，有的在英语里异化成了 l 和 r。例如 turtle（甲鱼）来自 turtur，marble（大理石）来自 marmor（这两个词的后面的 r 异化为 l，第二个词的第二个 m 又异化为 b）。

看来，同化是为了追求发音的顺口，异化是为了避免发音的拗口。不过同化和异化只是语流中发生变异的可能性，是否发生，如何变异，决定于语言社会。

在语流中，有些音的发音可能变弱，不那么清晰，这种现象叫做弱化。例如汉语的轻音就是弱化音节，其中的元音往往发生变化：复元音可能变为单元音（比方“木头”/mu t'ou/弱化成/mu t'o/，单元音除/i，y/以外通常向央元音靠拢（比方“妈妈”/ma ma/

弱化成/ma mə/；声调也发生变化，丧失原有的调子，变得短促。在有词重音的语言里，非重读音节往往是弱化的音节。英语有几十个常用的小词有强式和弱式两种发音，弱式发音最常用的是央元音[ə]。比方英语的冠词：

冠词	强式发音	弱式发音
a	/ei/	/ə/
an	/æn/	/ən/
the	/ði:/	/ðə/

弱化的音往往会进一步脱落。比方北京话的"你们"/ni mən/常发成/nim/，"我们"常发成/wom/，"豆腐"/toufu/说成/touf/。英语里弱式发音的词也会发生音的脱落。比方 am/æm/的弱式发音是/əm/，其中的/ə/还可能脱落而变成/m/，例如 I'm coming /aim kʌmiŋ/。is/iz/的弱式发音就是脱落了/i/的/z/，如 he's not well/hi:z nɔt wel/。这个/z/在有的语音环境中也可以被同化成/s/，如 it's all right/its ɔ:l rait/。除了弱化以外，别的原因也可能引起语音的脱落。

第四章 语　　法

第一节 语法和语法单位

一、说话要符合规则

我们平常说话，往往脱口而出，除了在特殊场合需要斟酌字句以外，一般不会在说话以前先考虑这么说合不合规则。那么，说话的时候是不是没有规则呢？如果说有，你怎么证明这种规则呢？这可以从人们用外族语（假定他们还没有学到家）说话时结结巴巴的费劲样子得到证明。他们不但说话困难，而且常常出错。我们不妨举一些外国学生使用汉语时出错的例子：

(1) 太阳升起在浩荡的平原上。

(2) 我们充分利用本地资源制造农业机械化的道路。

(3) 在参观期间发生的令人感动的美丽事情层出不穷。

(4) 其实对这一点我也以前不十分清楚。

(5) 尽管天塌下来，我也能顶得住。

(6) 我看书的入神时，不时门开了，好几个同学进来。

我们汉族人听到或者读到这些句子，都会感到别扭，觉得有些地方不像中国话。怎么会有这种感觉呢？因为我们心底里有一种“像”中国话的“像”的标准，并且会根据这种标准去修改上面的各个句子。比方说，“浩荡”一般见于“浩荡的队伍”“东风浩荡”等说

法、不能说“浩荡的平原”,“平原”只能说“广阔”“一望无际”等。“农业机械”可以制造,而“农业机械化的道路”不能“制造”,只能“开辟”。“事情”不说“美丽”,只说“生动”。年龄比较大的人还会批评说,“层出不穷”指不好的事,这里要改成“举不胜举”“真是说不完”之类的说法。这些可以说是用词不当,词的意义之间的配合不合适。从第四句开始,牵涉到词序、虚词,问题比较复杂一些。例(4)的“也”要挪到“以前”的后面;例(5)的“尽管”意味着天已经塌下来,要改成“即使”或者“就是”;例(6)里“的”(得)必须紧跟动词(“看得”“看书看得”),下半句可改成“不时有同学开门进来”,因为“不时”和“了”在时态上不能相配。经过这样的修改,上面所引的那些句子都“像”中国话了。

从这里可以看到,语言是有规则的,说话必须符合大家共同遵守的规则,违背这种规则,就会使对方感到别扭甚至产生误会。在上面的六个例子中,头三句主要是用词不当,后三句涉及造句的语法规则。这一章只讲语法规则。

用词造句的规则潜存在每个人的脑子里,通过说话表现出来。奇怪的是,这些规则每个人运用起来都得心应手,灵活自如,但大多数人只知道该怎么说,不该怎么说,却说不清其中的道理。换句话说,每个人对本族语言都有丰富的感性认识,但不一定能够从理性上加以认识。语法分析的主要任务就是把人们心知其意而难以言状的规则整理出来,好让人们自觉地运用。

语法规则是大家说话的时候必须遵守的习惯,不是语言学家规定的。语言学家的任务只是归纳、整理客观存在的规则,选择恰当的方式把它们描写出来。语言的结构非常复杂,所以语言学家的任务很艰巨。如果拿地球来作比喻,现在能够说得清楚的,只是语言的“地表”层的规则。语言学家正在探索语言的“地幔”层的奥秘,希望最终能够达到“地心”。这个探索的过程需要利用其他学科的成果。

二、语法规则

听一种陌生的语言，意思固然不懂，声音也是混沌一串，分辨不清。汉族人常用“叽哩咕噜”“叽叽呱呱”描绘外族人说话，欧洲人则称野蛮人为“哑巴”，因为他们说话咿呀难辨。但当人们听到自己懂得的语言时，仿佛收音机一下子从噪音调到了正在播音的电台，一切都变得明白而且亲切起来。听懂一句话，首先意味着知道哪一段音和什么意义结合成一个语言符号，接着又是哪一段音和什么意义结合成一个语言符号，也就是说，能够把一句话切分成一个个有明确界限的片段。把句子划分成一个个片段，看起来很简单，其实包含着复杂的替换过程。“我看书”的“书”可以用“电影”替换，变成“我看电影”，那“书”就是一个有明确界限的片段。在一种陌生的语言里，替换得对不对，可能一时没有把握，这就得看替换后的句子还能不能成立，被替换下来的那个片段能不能以同样的意义在别的地方重复使用。如果都行，那么这样的替换就是正确的。例如上述的例子可作如下的替换：

我　看　书
　　　　电影
　　　　小说
　　　　画展
　　　　红叶
　　　　……

“我”与“看”也可以作同样的替换。被替换下来的片段叫做语法单位，其中人们最熟悉的就是一般所说的词。通过替换，一方面可以找出语法单位，另一方面可以找到语法单位活动的位置，有了这两个立足点，就能逐步找出语法规则来。

语法单位一个接着一个组合起来的规则叫做语法的组合规则。说话不能只说一个词儿。词儿和词儿连起来变成话，得服从组合规则。比方汉语的“我买书”不能说成“书买我”，在特定环境下虽然也可以说“买我书”“书我买”，但是跟“我买书”的意思不一样。哪个词儿在前，哪个词儿在后，这里就有汉语语法的一条组合规则管着。说话也不能只说一句话。上面这条规则不能只管“我买书”一个句子，它要管一大片句子。比方“我写字”“他开车”“小王打扫屋子”，都是按照“我买书”的组合规则说出来的。这条规则提出了三个可替换的位置，只要用适当的词儿把某一位置上的词替换下来，就能造出一个新的句子。可是每个位置上能用什么词去替换，除了意思要配得拢以外，在语法上还有聚合规则管着。语法上能够出现在某个位置中的词形成一个聚合，如果用来替换的不是从这个聚合里选出的词，句子也不能成立。比方在“我买书”里“我”的位置换上“种”，“买”的位置换上“花儿”，“书”的位置上换上“低”，组成“种花儿低”，就不成话。聚合规则实际上就是语法单位的归类的规则。

语法的组合规则和聚合规则构成一种语言的语法规则。这是从两个不同的角度去研究语言现象时总结出来的规则。这两类规则互相依存。语法的聚合犹如一座仓库，把能重复使用的最小的语法单位按照组合中的功用分门别类地储存在仓库中，只要交际需要，就可以到这个仓库中去选用合适的单位。从聚合中选出的单位如何组成句子，需要服从组合的规则，或者说，根据语法的组合规则构成的语句犹如把仓库中的各种零件按照图纸组装起来的构件，是一种用词语组织起来的成品，使语言有效地发挥它的交际工具的作用。聚合规则是潜在的，它储存于人们的脑子中，组合规则是现实的，它存在于话语中；当然，潜存在脑子中的聚合归根结蒂也是从话语中归纳出来的。说话时组合规则提出要求，聚合规则提供可能。对组合的各个位置上可能出现的词进行替换，就能造出新的句子。外语学习中的“句型”和“替换”练习正是按照组合和聚合互相结合的造句原理设计的。

三、语法单位

任何规则都是从具体的现象中归纳出来的。语法规则也是一样，离不开具体的语法单位之间的相互关系。所以，在全面研究各种语法规则以前，需要先弄清楚什么是语法单位。语法单位都是在语句中活动的。凡是能在组合的某一位置上被替换下来的片段都是语法单位：

我买书。

我买一本书。

我买一本有趣的书。

我看一场精彩的足球赛。

这里，"书""一本书""一本有趣的书"在同一位置上可以互相替换，"买一本有趣的书""看一场精彩的足球赛"在同一位置上也可以互相替换，这些可以相互替换的单位在句子中的作用相同，都是语法单位。句子是这些语法单位的活动舞台，它本身也是一种语法单位。可见语法单位有大有小，最大的语法单位是句子，比句子小的语法单位，依次是词组、词、语素。语素是最小的语法单位。大单位都是由小单位依照一定的规则组合起来构成的。

句子 语言是交际的工具。交际的时候至少得说一句话，这样才能把一个比较完整的意思表达出来。所以句子是语言中最大的语法单位，又是交际中基本的表述单位。句子以上就是段落和整篇话语了。语法研究现在一般分析到句子为止。

交际中能用来对话的片段，不管多么短，都算一个句子。最短的句子可以只有一个词，例如"谁？"——"我。"至于句子的长度在理论上则可以说是无限的（参看第一章第一节）。从形式上看，句子的最大特点是有一个完整的语调。说话中任何带有一个完整语调

的片段都是句子。句子按其语气可以分为陈述、疑问、祈使、感叹等不同的类型，简称句型。陈述句是客观地叙述一件事情，祈使句是向对方发出请求或命令，疑问句是对所述的事情表示疑问，感叹句表达强烈的感情。一般说来，陈述句、祈使句和感叹句的语调在句末是下降的，而疑问句的语调则是上升的。学习外语的口语，语调最难掌握，语调不对，尽管每个词的发音都比较准确，听起来还是"不是味儿"，有时甚至还会把意思弄错。

词组 顾名思义，词组是词的组合，它是句子里面作用相当于词而本身又是由词组成的大于词的单位。一个句子里的词组必须属于句子的一个分段，跨段的词不能组成词组。比方"英语专业的新同学都学过英语"这句话，我们自然地分为"英语专业的新同学"和"都学过英语"两段，它们就是句子里的两个词组。再往下分，"英语专业的""英语专业""新同学""都学过英语""都学过""学过"也都是词组。但是"新同学都学过英语""新同学都学过"却不是这句话里面的词组，因为它们是跨段的(参看本章第二节"组合的层次性")。

句子里的绝大部分词组都是根据表达的需要临时作出的组合。这种词组，人们不需要死记硬背，只要交际有需要，马上就能按照语法规则把有关的词组织起来，所以我们称之为自由词组。前面提到过的词组都是自由词组。语言中也有不少必须完整地记住的词的固定的组合，这类词组叫做固定词组，例如"人民代表大会""北京大学"等。成语是固定词组中的一种特殊类型，它是语言发展中逐渐形成和固定下来的，往往是一些历史事件或寓言的概括(前者如"四面楚歌"，后者如"狐假虎威")，古籍中的警句(如"剑拔弩张")，民间口头流传的词语(如"换汤不换药")等等。固定词组中的成分一般不能更换、增删，次序不能颠倒，它在语法结构中的作用与词完全一样。

词 词是最重要的一级语法单位。一般人都朦胧地知道词是什么，可是要对词下一个严格的科学的定义却很困难。我们说，词

是造句的时候能够独立运用的最小单位。这个定义强调“独立运用”和“最小”两层意思，用意是要把词既同小于它的语素分开，又同大于它的词组分开。所谓独立运用，是它在造句中能够到处作为一个单位出现，所谓最小，就是说不能扩展，或者通俗地说，就是中间不能插入别的成分。比方现代汉语中的“朋友”可以作为一个单位自由地挪来挪去，组成“朋友来了”“去看朋友”“老朋友”“朋友的书”“亲戚和朋友”等等，符合独立运用的条件。“朋友”里面的“朋”和“友”不能独立运用，就不符合这个条件。另一方面，“老朋友”也能独立运用，组成“老朋友来了”“去看老朋友”“交情深的老朋友”“老朋友的书”“老同志和老朋友”等等。但是“老朋友”不是最小的单位，我们可以在“老”和“朋友”中间插进一个成分去，比方说“的”，变成“老的朋友”，而且“老的朋友”和“老朋友”意义上有联系，这说明“老朋友”不是最小的单位。经过这番分析，我们看出“朋友”是现代汉语里能够独立运用的最小单位，是一个词。

从意义和作用看，词可以分为实词和虚词两大类。顾名思义，实词有实在的意义，它储存着人们对现实现象的认识成果。语言里面绝大多数的词都是实词。实词能作句子的主要成分，有许多还能够单说，单独回答问题。虚词是意义比较虚的词，它能帮助造句，但一般不能单说，不能作句子的主要成分。例如“和、或者、因为、所以、对于、在、的、了、吗、呢”等等，都是汉语里的虚词。它们为数不多，但是出现的频率高，起着非常重要的语法作用。

词在语言系统中处于枢纽的地位，讲语法的书，大多把它作为分析语法结构的一种最重要的语法单位。语法研究通常以词为界，词以上的规则叫做句法，词以下的规则叫做词法。这些现象都说明词在语言系统中的重要性。

语素　语素是语言中音义结合的最小单位。就汉语来说，大抵一个汉字就是一个语素，但是也有两个字表示一个语素的，如“玻璃”“葡萄”等等，因为“玻”“璃”“葡”“萄”单独都没有意义。

词由语素构成，例如“火”这个词由“火”一个语素构成，“朋友”

这个词由“朋”和“友”两个语素构成。同一个语素在组合时可能发生语音的变化，例如英语表示复数的语素（拼写上写作 s）有三种形式：/s/（books），/z/（dogs），/iz/（benches），使用哪一种形式，取决于语音条件。（参看“音位的组合”一节）

我们可以根据语素在词中的不同作用把它分成词根、词缀、词尾三类。词根是词的核心部分，词的意义主要是由它体现出来的。它可以单独构成词，也可以彼此组合成词。汉语中绝大多数的词都是由词根构成的。词缀是只能粘附在词根上构成新词的语素，它本身不能单独构成词。粘附在词根前面的词缀称为前缀，粘附在词根后面的词缀称为后缀，插入词根中间的词缀称为中缀。例如汉语“第一”“第二”中的“第”，“老张”“老三”中的“老”，英语的“un-known”（未知的），“en-able”（使能够），“im-possible”（不可能的）中的“un-”“en-”“im-”，俄语的“вы-ход”（出口）“пере-ход”（越过）中的“вы-”“пере-”等都是前缀。汉语的“小刀子”“瓦盆儿”中的“子”“儿”，英语的“read-er”（读者），“voice-less”（无声的）中的“-er”“-less”等都是后缀。中缀比较少见，马来语中有一些中缀，例如：patuk（啄），pelatuk（啄木鸟），“-el-”就是插在词根中间的中缀。我国山西平定话的“儿”的读音是一个成音节的边音[l̩]，“儿化”时将“儿”插在词根的中间，这也是一种中缀。例如：

本　ᶜpɤŋ　（小）　本儿ᶜplɤŋ

杏　ɕiɤŋᵓ　杏儿　slɤŋᵓ　（词根的声母由/ɕ/变/s/）

芽　꜀ia　（豆）芽儿꜀zla　（词根的声母由“零”变成/z/）

堂　꜀t‘aŋ　（跑）堂儿（的）　꜀t‘laŋ

坑　꜀k‘ɤŋ　坑儿　꜀k‘lɤŋ

前缀、中缀、后缀都是粘附在词根之上的附加成分，所以它们又称为前加成分、中加成分和后加成分。它们的作用主要是构成新的词。

除词根、词缀以外还有一种语素叫词尾。它加在词的末尾，只能改变一个词的形式，而不能构成新词。如英语的 book 加上 s 以

后成为 books，walk 加上-s，-ing，-ed 之后而成为 walks，walking，walked，这些都只是同一个词的不同形式，而不是不同的词。一个词除去词尾，就是它的词干。例如英语的 book，walk 都是词干，它们没有词尾也能单独出现；俄语的 книг-（书），хорош-（好），чита-（读）也是词干，它们还得带上相应的词尾才能单独出现。

根据语素在词中的不同作用，我们可以把词根和词缀叫做构词语素，把词尾叫做变词语素。汉语中的语素绝大部分都是词根语素，词缀不多，没有词尾。这是汉语的一个特点。不过在汉语语法著作里，也常常把前缀、后缀叫做"词头"、"词尾"。

从语素到句子的各类语法单位构成一个像阶梯般的层级系统，上一级单位由下一级单位按一定的规则组合而成。语法研究的任务之一就是要说明各级单位的组合规则。

第二节　组合规则

一、语素组合成词的规则

语法的组合规则包括语素组合成词的规则和词组合成句子的规则，前者叫构词法，它和词的变化规则合在一起叫做词法，后者叫做句法。这里先讲构词法。

词由语素构成。由一个词根语素（在有的语言里加上词尾）构成的词称为单纯词。汉语中的单音词，如"书""人""车""路"等以及一部分双音词，如"玻璃""琉璃""葡萄"等都是单纯词。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构词语素组成的词称为合成词，其中由词根语素按一定的规则组合起来构成的合成词，称为复合词。如汉语的"黑板""大学""人民""道路""材料"等，英语的"blackboard"（黑板）"railway"（铁路）等等都是复合词。构成复合词的规则称为复合词构词法。这种构词法在汉语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由词根语素和词缀组合起来构成的词称为派生词。例如汉语的"瓶子""花

儿""木头"等,英语的"writ-er"(作者)、"re-turn"(返回)等等,俄语的"до-хол"(收入)、"ленин-изм"(列宁主义)等都是派生词。构成派生词的规则叫做派生构词法,或叫附加法,意思是说,这种词是由词缀附加在词根之上构成的。这种构词法在英语、俄语等语言中占优势。

语素组合成词,这是语法单位的第一次增量。据估算,我国的中型词典《现代汉语词典》里字和词的比例约为 1∶6,这个数字大致也就是语素和词之比。按照这个比数来说,汉语从语素到词扩大了五倍。所以,掌握语素和构词法,是以简驭繁,有效地扩大词汇量的一个重要途径。我国向来重视字典,它可以说是语素的总汇。我国的语文教学向来重视识字。这些固然和汉字的特点有关,但在教学上也起着使学生熟悉语素,掌握组词的本领,以便掌握大量词汇的作用。同样的道理也适用于外语学习。西方语言的构词以派生法为主,所以前缀和后缀特别重要。懂得构词法,善于分析一个词的语素构成,对于掌握新词,扩大词汇量有很大的帮助。

二、词的组合的五种基本类型

词的组合可长可短,变化无穷,分析起来,都是由一些最基本的结构一层套一层组合而成的。最常见最基本的结构类型可以归纳为主谓、述宾、述补、偏正、联合五种。这五种基本结构类型体现了词的五种基本的组合关系。

主谓结构 这种结构反映陈述对象和陈述内容的关系,它的作用是提出一个话题,然后对这个话题作出说明。话题的部分称为主语,说明的部分称为谓语。汉语的主谓结构是主语在前,谓语在后。例如:

张老师/来了

苹果/吃了

这幅画/真美

斜线前面是主语，后面是谓语。

述宾结构 这种结构的意义比较复杂，大抵反映动作（述语）和受动作支配的事物（宾语）的关系。汉语中的述宾结构都是述语在前，宾语在后。例如：

切/西瓜
洗/衣服
吹/风

斜线前面的是述语，后面的是宾语。

述补结构 在述语的后面，也可以加上一些成分以表示述语的程度、结果、趋向等，这叫做补语。由述语和补语构成的结构叫做述补结构。汉语的述补结构是述语在前，补语在后。例如：

急/哭了
站/稳
搬/出去

斜线前面的是述语，后面的是补语。

偏正结构 这种结构反映修饰和被修饰的关系。例如：

人民的/力量
高/水平
马上/出发
加倍/努力

斜线前面的是修饰语，后面的是中心语。这种由修饰语和中心语构

成的结构叫偏正结构。汉语的偏正结构都是修饰语在前，中心语在后。在偏正结构中，修饰语和中心语两个成分不平等，一偏一正，所以把这种结构叫做偏正结构，整个结构的作用和中心语大致相同。所谓偏与正，是就结构来说的，并不是说在意义上中心语比修饰语重要。“谁的钢笔？”的中心语是钢笔，而意义的重点却在“谁的”上头，因而回答时可以只说“我的”。“马上出发”的中心语是“出发”，但如果回答“什么时候出发？”可以只说“马上”。

上面所列的四个偏正结构的例子，头两个跟后两个很不一样，头两个的中心语是名词，后两个的中心语是动词（出发）或形容词（努力）。为了说明这种不同，我们把前者叫做名词性偏正结构，把后者叫做动词性偏正结构。

联合结构 联合结构的构成成分在语法上是平等的。例如：

北京、上海、天津是我国的三个直辖市

人类的智慧能够征服自然、改造自然

我们必须重视并且办好小学教育

上面加着重号的便是联合结构。联合结构的结构成分可以是两项，也可以是两项以上。但不管有多少项，各个结构成分在语句中只能成为一个统一的语法单位，例如上述的“北京、上海、天津”是作主语用的。

主谓结构、述宾结构、述补结构、偏正结构和联合结构是语言里最基本的结构格式。除了联合结构以外，其他几种结构都由两项组成，规定着两项之间的关系。各种语言里都有这些类型的词和词的组合关系。

句子是由基本结构套起来形成的，句子里面各个成分相互之间的关系一般都不会超出这几种基本的结构类型。所以句子中通常分出的主语、谓语、宾语、定语、状语、补语这些成分，其名目、性质和作用也都相当于基本结构里有关的项（述宾和述补都可以做

谓语、定语和状语是偏正结构中修饰语的细分）。例如“他已经学完了这门课程”这个句子，“他”是主语，“已经”是状语，“学”是述语，“完”是补语，“这门”是定语，“课程”是宾语。

三、语法结构的意义和形式

词组合成结构以后，整个结构的意义总是大于个别词的意义的总和，因为这里增加了语法意义。“红”“布”这两个词各有自己的意义，组合成偏正结构“红布”以后，指明这是一种“红”的“布”，回答的问题是“什么布？”这些都是组合所带来的语法意义。如果把同样的两个词组合成主谓结构“布红”，“红”就不再是修饰“布”，而是说明“布”具有“红”的属性，回答的问题变成了“布怎么样？”这是主谓结构给这两个词增加的语法意义。如果我们不了解语法结构的意义，即使句子里的每个词都认得，还是不能正确地理解句子的意义。例如，有的同学把英语的句子 Everyone cannot be a poet 误解成“每个人都不能成为诗人”，正确的理解应该是“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诗人”。又如“客人来了”是主谓结构，“来客人了”是述宾结构，外国同学往往分辨不出这两句话意义的差别。其实，前一句的“客人”是有定的，对话双方都知道客人是谁，相当于英语的 the guest(s)，后一句的“客人”是无定的，相当于英语的 a guest 或者 guests。这是语法结构所赋予的比较细微的意义差别。

前面讲的五种基本语法结构是从语法意义的角度划分出来的。它们的名称已提示了每种结构所概括的意义。大致说来，主谓结构的意义是“陈述”，偏正结构的意义是“修饰”，述宾结构的意义是“支配”，述补结构的意义是“补足（述语）”，联合结构的意义是“并列”或者“选择”。这些意义都是很宽泛的，只不过给各种结构划出了语法意义的框子。事实上，各种结构在自己框子的范围内所能表示的语法意义都很复杂而且多样。这些复杂的情况只有在分清基本语法结构以后才能进一步探讨。

各种基本语法结构的语法意义必须通过一定的语法形式才能体现出来。提供语法形式的手段主要有下面几种：

选词　组合成基本结构的词，当然要在词义上相配，比方“哲学”和“喝”，“头发”和“做梦”就不相配。这是语义的问题，留到下一章讨论。这里说的是词在语法上的类（词类问题见下节）也要相配。基本结构的各个项都要求一定词类里的词来充当。例如“和、或者、吗、吧、因为、所以”之类的虚词不能充当任何结构的项；“水、火、太阳、饼干”之类一般所说的名词，很少可能充当主谓结构里的谓语。进入结构的词首先要在语法的词类聚合中进行选择。我们之所以知道“读书”是述宾结构，“好书”是偏正结构，正是从“读”和“好”所属的词类来确定的。

词序　词选出来以后，必须按照一定的次序加以排列。汉语各种结构的次序，如主语在前谓语在后，述语在前宾语在后……从我们给语法结构的定名上就可以看出来。各种语言里述宾结构两项的位置是句法结构的重要标志。汉、英、法、德等语言属于宾语在后的类型，日语、傈僳语、彝语等好多语言属于宾语在前的类型，“写字”、“吃饭”在日语里的词序是“字写”、“饭吃”。有的语言，偏正结构的词序和汉语相反，例如法语偏正结构的基本词序是中心语在前，修饰语在后，“红酒”、“快跑”、“木头房子”、“弟弟的书”在法语里的词序是“酒红”、“跑快”、“房子的木头”、“书的弟弟”。俄语是词的语法变化比较丰富的语言，词序相对说来自由一些。汉语缺少词形变化，更多地依靠词序来确定结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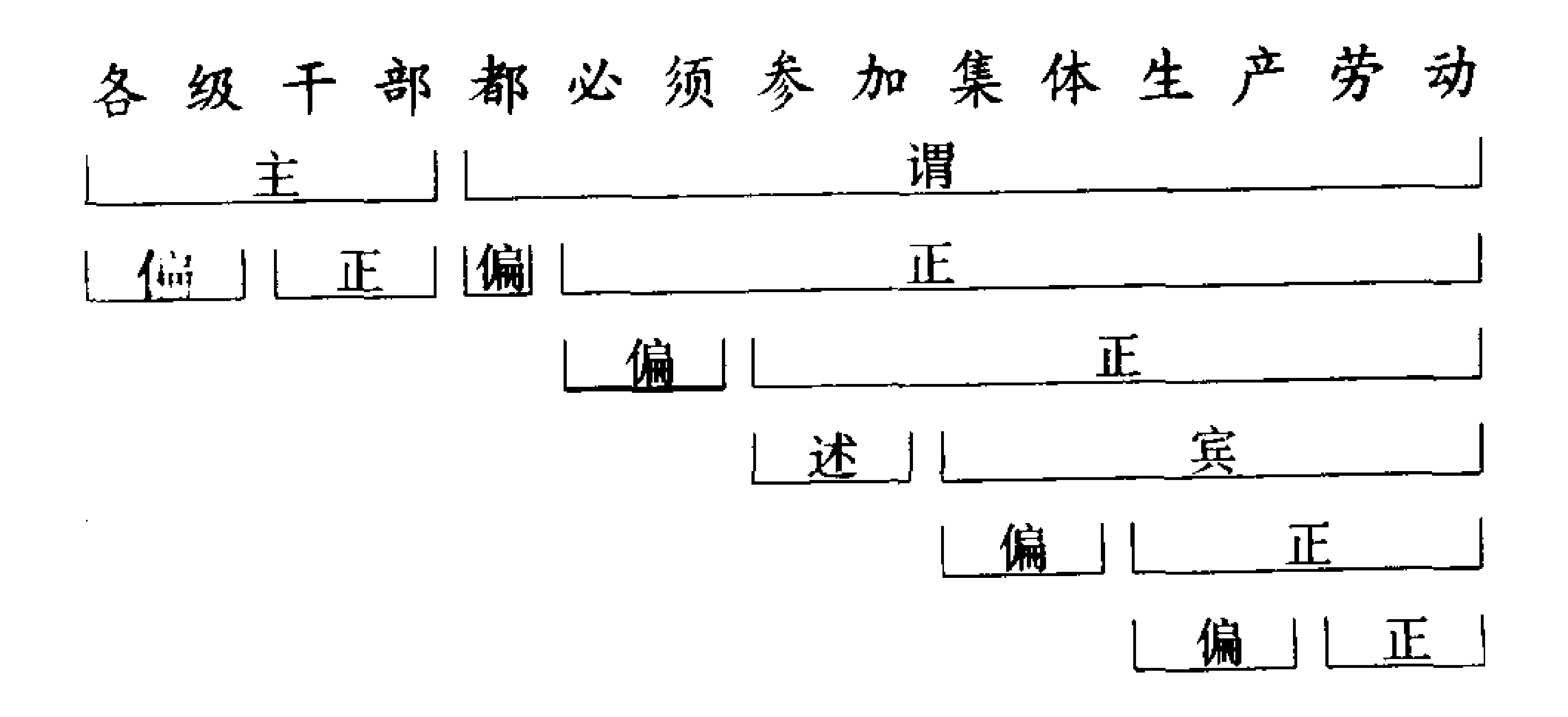
虚词和词形变化　词和词的组合还需要“粘合剂”，这就是虚词和词形变化。虚词是汉语中除了词序以外的重要组合手段。联合结构常常使用“和、或者、而、都”之类的虚词。“父亲的著作”、“对我说”、“洗得快”等偏正、述补结构，如果少了“的”、“对”、“得”之类的虚词，就无法形成。虚词在外语里也是组成结构的重要手段。例如日语的主语、宾语、状语后面一般都有特定的助词标明它们的身分，在造句中依赖虚词的程度甚于其他语言。在有变格、变位等词

形变化的语言里，词要组成结构，往往要通过词形变化来实现。比较典型的是俄语：动词按照主语的人称和数变位后才可充任谓语，名词按照动词的要求变格后才可充任宾语，偏正结构中的修饰语如果是形容词，它必须在性、数、格方面和中心语一致。具体组合的时候需用哪个变化的形式，必须到形态的聚合里面去找。

选词、词序、虚词、词形变化都为基本结构提供了必要的语法形式，人们正是根据语法形式来判别一个组合属于哪种结构。如果词的组合所采用的基本结构不止一个，那么要分析整个组合，就必须考虑层次。

四、组合的层次性

语言中的句子，不管多么复杂，都是基本结构一层层套起来组成的。从表面上看，句子好像是一个挨着一个的一串词，实际上，它的内部组织是有层次的。各个层次的结构关系不外乎上面列出的几种。根据这一情况，我们在分析句子的时候，可以先找出它是由哪两个最大的部分直接组成的，确定这两部分是什么关系（结构类型），接着用同样的方法逐一分析这两大部分，找出它们各由哪两个部分组成，又分别是什么关系，这样一层层分下去，直到全部都是单个的词为止。例如“各级干部都必须参加集体生产劳动”这个句子可以作如下的分析：



共分了六次才分析到词，说明这个句子的构造可以分六层。句子就是这样按照一定的规则一层一层组合起来的。每一层中直接组合起来构成一个更大的语法单位的两个组成成分叫做直接组成成分。例如“各级干部”和“都必须参加集体生产劳动”是第一层的两个直接组成成分，它们的结构关系是主谓；“各级”和“干部”是第二层前一部分的直接组成成分，它们的结构关系是偏正，其余依次类推。句子以下词以上的各级组成成分都是大小不同的词组。这样，我们就通过层次分析的方法揭示出语法结构的层次性。

句子里的组合本来是有层次的，语法分析应该把它反映出来。如果不分层次，想把整个句子在一个层次上分析完，就会眉毛胡子一把抓，好多关系说不清楚。分清了层次，不但整个句子的结构一目了然，句子里任何一个词同另一个词的关系也能清楚地说出来。如果问“集体”和“必须”是什么关系？我们可以根据上述的分析回答：“集体”是“集体生产劳动”的一部分，后者与“参加”组成更大的片段，这个片段再与“必须”发生关系；“集体”就是经过这么三重转折与“必须”发生关系的。

弄清结构的层次对正确理解语句的意义很重要。例如：

(1) 假如在这时候不适当地灌水施肥，就会造成徒长。

(2) 假如在这时候不适当地灌水施肥，就会使棉桃因缺乏营养而脱落

在这两句话中都有“不适当地灌水施肥”，但意义很不相同。前者是叫人不要胡乱地灌水施肥，后者是劝人适当地灌水施肥。这种由同样的词、同样的词序组成的语法单位，意思所以不同，就是由于它们的分段不同。层次分析能够揭示不同的分段。

(1) 不适当地灌水施肥

(2) 不 适当地灌水施肥

在口语中，这两个语言片段的不同可以通过语音上的连接情况（看在什么地方停顿）、重音落在什么地方等方式表现出来：(1)的“不适当地”组成一个段落，停顿在“地”之后；(2)的“不”自成一段，而且念得比较重，停顿也在这里。

上面这个例子是一种句法歧义现象。句法歧义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层次分析对于因为分段不明确而产生的歧义有揭示和辨析的作用。有的歧义现象跟分段无关，这时就要找别的原因。例如：

A. 偏正结构	B. 述宾结构
(吃)烤/白薯	烤/白薯(吃)
(吃)煮/饺子	煮/饺子(吃)
(这辆)出租/汽车	(那儿)出租/汽车

这里 A、B 两组例子的组成成分相同，词序相同，它们都由两项构成，层次构造也相同，只是由于结构关系不同，因而表达不同的意义：A 组表事物，B 组表动作。这是因为两种结构刚好具有同样的形式。要揭示它们的类别，必须进一步依靠更大的上下文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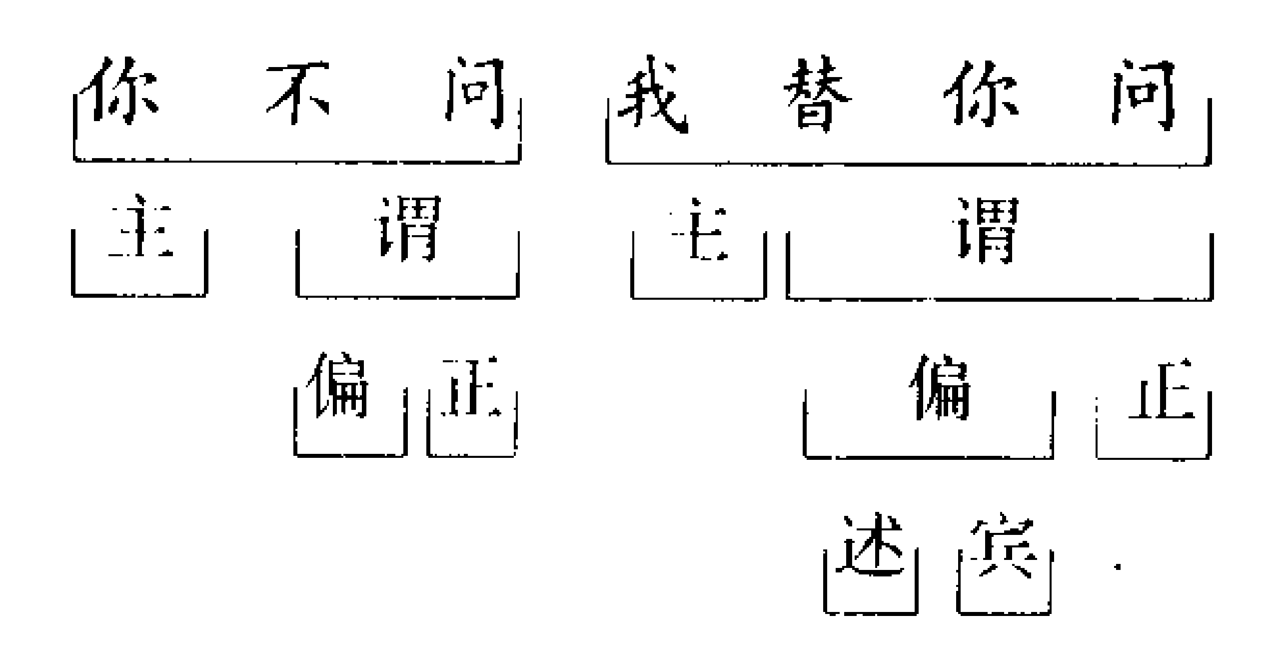
五、组合的递归性

基本结构可以层层套用。上一小节对“各级干部都必须参加集体生产劳动”这个句子画出的层次图就反映出各层结构套合的情况。这个句子的第一层是主谓结构，里面包含着四层偏正结构，一层述宾结构：(6)的偏正结构作为中心语包含在(5)的偏正结构之中；(5)的偏正结构作为宾语包含在(4)的述宾结构之中；(4)的述宾结构作为中心语包含在(3)的偏正结构之中；(3)的偏正结构又

作为中心语而包含在(2)的偏正结构之中,(2)的偏正结构又作为谓语而包含在(1)的主谓结构之中。又如“无线电/我是门外汉”“这个地方/我认为比杭州还好”两个句子都是主谓结构,它们的谓语(斜线以后的部分)本身又是主谓结构(都以“我”作为主语)。这是主谓结构套着主谓结构。正因为语法的组合结构一层套一层,所以同样的结构规则尽可以重复使用而不致造成结构上的混乱。同样的结构可以层层嵌套,借用数学的术语来说,这就是结构规则有“递归性”。

结构中某个单位(例如词)可以不断地被一个同功能的词组去替换,结果可以使基本结构里面的项扩展成非常复杂的结构,但作用仍等于原先的那个项。比方“花红了”是主谓结构,我们可以通过偏正结构的递归把其中的主语“花”扩展成“玫瑰花”“院子里的玫瑰花”“张三院子里的玫瑰花”“在化工厂工作的张三院子里的玫瑰花”“住在我们隔壁在化工厂工作的张三去年栽在院子里的玫瑰花”等等。结构规则的递归从理论上讲可以是无穷尽的,上面的例子不管扩展到什么地步,它的作用还是等于“花红了”里面的“花”。

除了套合的情况以外,有的时候,两个或几个本身可以成句的片段,不独立成句而联合构成一个具有完整语调的“复句”,而那些直接构成复句的片段则退居分句的地位。分句之间往往有关联词语起连接作用(“你去还是我去?”),其间的停顿比独立的句子之间的停顿小(“你不让我去。我自己去”)。分句内部可以层层套合,而分句和分句之间又可以通过某种关系相互联系在一起,形成更复杂的结构。例如:



“你不问”和“我替你问”这两个分句都是由基本的结构规则套合起来构成的，这两个分句之间不存在套合关系，整个是一个联合结构的复句，其间不用关联词语。联合结构所能联合的项目可以是无限的，孩子常常利用这种手法来构成没完没了的长句子，比方：“山上有座庙，庙里有个老头儿，老头儿有个孙子，孙子有条狗，……”又如浙东农村过去流行过这样一首儿歌：“鸦鹊鹊，肚下白，打下请老伯，老伯耳朵聋，请裁缝，裁缝手脚慢，请老板，老板心肠黑，请菩萨，菩萨心眼偏，请神仙……”正因为语法结构有递归性，我们才可能用有限的规则支配相对有限的词去造出数量上无限多、长度上不受限制的句子。人们为什么有能力说出从来没有说过的话，理解从来没有听说过的话，一个重要的原因就在于语法结构的递归性。这从孩子的学话过程中也可以看到一个大致的轮廓。孩子开始学话的时候先说单词，慢慢地学会一些结构简单的句子，而后逐渐会运用这些简单的结构一层套一层地说出一些复杂的话语来。

任何语言的语法规则都有递归性，因而语言才富有组合上的弹性，能随表达的需要而屈伸自如。语言如果没有这一特点，就无法成为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

第三节　聚合规则

一、词　　类

具有相同语法特征的单位总是聚合成类，供组合选择。语法的聚合是多种多样的，最普遍的是词类和词形变化：语言里的词按语法作用的不同而分成名词、动词等等的词类；在好多语言里，名词、动词又有格、位等等的变化。语法的聚合规则就是语法单位的分类和变化的规则。

前面已经说过，语言里面的词分虚、实两大类。虚词为数有限，专门起语法作用，语法特征比较明显，因此分类的问题也比

较简单。例如汉语中起连接作用的连词（和、或者、虽然），表示语气的语气词（呢、吗、吧、嘛），粘附在实词后面表示时态或某种关系的助词（了、着、过、的）等等都是虚词的类。人们更关心的是实词的类。

我们讲组合规则的时候给句子立出了主、谓、宾、定、状、补等成分，它们是句子结构里的组合位置。每个位置上可能出现的词要到有关的聚合里去选择。这种聚合就是词类。所以词类是按照词在结构中所能起的作用，即词的句法功能分出的类。在一种语言里，凡是能在同样的组合位置中出现的词，它们的句法功能相同，就可以归成一类。词的句法功能在不同的语言里有不同的表现，所以每种语言都有自己的词类体系，需要分别归纳。在英语中，一般说来，能出现在主语、宾语位置上的大多是名词，能出现在谓语位置上的大多是动词，能出现在定语、表语位置上的大多是形容词，能出现在状语位置上的大多是副词。例如：

位置		A	B	C	D	E	F①
例	The	little	sheep	is	white		
	The		boy	read		a poem	today
句	The	foreign	team	went			there

能够处于B、E两个位置的词叫名词，能够处于A、D位置的叫形容词，能够处于C位置的叫动词，能够处于F位置的叫副词。英语是有词形变化的语言，以上四类词各有自己的一套变化形式，根据词形变化也能确定词类（详见××—××页）。

汉语缺少词形变化，好比各行各业的人穿着一样的衣服，只能凭他们的职司（功能）来分类，这就给汉语词类的划分带来了复杂性。为了便于鉴别一个词所属的词类，对词的句法功能的分析还需

① 这三句话的汉语意思是：1. 小羊是白色的；2. 小孩今天读了一首诗；3. 外国球队到那里去了。

要作一些重要的补充。比方说，有人对汉语的名词、动词、形容词的句法功能作了如下的归纳：前面能加数量词(如"一个〔人〕"，"两张〔纸〕"，"三份〔讲义〕"……)，不能加"很"、"不"，后面不能加"了"，不能做谓语的叫名词；前面能加"很"，后面能加"了"、"的"，在偏正结构中能修饰名词，能做述语的叫形容词；后面能加"的"、"了"，前面能加"不"但不能加"很"，能做述语的叫动词。

各种语言里面都有跨类的词，就是说一个词既可以属于这一类，也可以属于那一类。例如英语的 fire 可以是名词(火)，也可以是动词(点火)；home 可以是名词(家)，动词(回家)，形容词(家乡的)，副词(在家)。汉语里"锁"、"锄"既可以是名词(一把锁，一把锄)，也可以是动词(锁门、锄草)；"批评"、"报告"可以是动词，也可以是名词等等。汉语的实词缺少形态变化，同一个词的句法功能往往有比较大的灵活性，因而跨类的现象比较多，这是汉语词类系统的一个特点。

词类是语言中客观存在的语法聚合，不把它弄清楚就无法说明语法的组合规则。句子的数量是无穷的，句子的结构格式却是有限的。语法研究虽然要从具体的句子入手，但不能局限于具体的句子，而要从具体句子里抽象出结构的格式，这就需要给句子中一个个具体的词分类。例如：

小高看书
哥哥写字
妹妹玩皮球
人们欢呼胜利

这些句子包含的词不同，意思也不一样，但在同样位置上出现的词的句法功能相同。如果把它们归纳成类，就可以用类来概括具体的词，得出抽象的句子结构格式：

名词＋动词＋名词

语法研究的目的在于认识语言的规则，而规则是从大量的事实中概括出来的。划分词类是概括句法格式、发现组合规则所不可缺少的一环。

语言的词类是一种由粗到细，一层层细分的体系。名词、动词、形容词等是最大的类。每一类中的词"大同小异"，相互间既有共性，又有特性，因此可以在大类里面再按组合的特性分成各级小类。各种语言里面，动词是最复杂的词类。比方英语的动词以带不带宾语分为及物动词和不及物动词两大类。不及物动词中有一类联系动词(linking verb)，要求后面跟一个充当表语的名词或形容词，其中带名词的是一个小类(如 They became friends"他们成了朋友")，带形容词的又是一个小类(如 He seems sad"他面有悲色")。及物动词分为两类：(1)只要求带一个宾语，(2)要求在宾语以外再带一个名词。只要求带一个宾语的(1)又可以分为两类：(a)受事宾语转换到主语位置时不必变为被动句，例如，They stopped the car(他们停住了车)可以变为 The car stopped(车停了)；(b)受事宾语转换到主语位置时必须变为被动句，例如 They saw her(他们见到了她)就必须说成 She was seen(她被看见了)。要求在宾语以外再带一个名词的(2)也分成两类：(a)所带的名词可以用代词来代替，如 They gave her candy(他们给她糖果)可以说成 They gave her it 或者 They gave it to her(用 it 代替 candy)；(b)所带的名词不能用代词代替，如 They elected her mayor(他们选她当市长)不能说成*They elected her it。如果分得再细一点，(b)类里还可以进一步分成两小类：甲，那个所带的名词所表示的事物是暂时性的，如 They elected her mayor(因当市长有一定的任期)；乙，那个所带的名词所表示的事物是永久性的，如 They called him uncle(他们叫他叔叔)。英语动词分到这一步，已经是第四层了，如再深入研究，还可以分得更细。其他词类的情况与此类似。组合研究的深入总是要求聚合方面作更细的分类。向语法结构的深处和细处探索，这是目前语法研究的主要方向。

二、形　态

在有些语言中，词与词组合时形式要发生变化。同一个词与不同的词组合就有不同的变化。这些不同的变化形成一个聚合，叫做词形变化，或者叫做形态。英语的有些实词在组合中要有词形变化。例如：

The report was good.（这个报告是好的）

The reports were good.（这些报告是好的）

前一句的 report 指的是一个报告，后一句 reports 指的是一些报告。在英语里，像"report"这样的可数名词进入句子，必须表明是单数还是复数。这两句话所表达的都是过去的事情。像"be"这样的动词，进入句子时必须表明时态，在人称和数上也要与主语一致。这些都要求词尾相应地起变化，以满足组合的要求。

英语的词形变化还算是比较简单的。动词最多有五个形式，如 give，gives，gave，given，giving（be 是唯一的例外，有八个形式）；名词最多有四个形式，如 man，man's，men，men's；代词也有四个形式，如 I，me，my，mine；形容词有三个形式，如 slow，slower，slowest。词形变化的多数形式是变更词尾。也有一些是使词根内部的元音、辅音发生变化，如 foot～feet，bring～brought，see～saw，think～thought，go～went。这些都是一些公认的不规则变化。

俄语的词形变化比英语复杂得多。普通名词有单数、复数的区别，单、复数各有六个格的变化，一个名词就有十二种变化。名词又有阳、阴、中三种性的区别，不同性的名词有不同的变格规则。一个形容词有长尾、短尾的区别，它们又各有数、性、格的变化，共有四十八个形式。动词的变化更加复杂，一个动词的各种变化形式加在一起不下一百种。记住各种词形变化是外国人学习这类形态丰富

的语言时的主要困难。

词形变化是词的组合结构关系所要求的。像俄语这样的语言，词不发生变化就不能进入组合结构。词形变化综合反映词的句法功能，因此也完全可以作为划分词类的依据。比方说，英语中有数的变化的词叫做名词；有人称、时、体、态变化的叫做动词；大部分形容词和副词都有级的变化，它们的区分要根据出现的位置来确定，充当定语的是形容词，充当状语的是副词。这些就是一般所说的划分词类的形态原则。形态原则和功能原则是基本一致的。如果形态不充分，或者和句法功能发生矛盾，词类还得按照句法功能来定。例如俄语有少数名词没有数和格的变化，大部分专有名词的变化和形容词一样，但这并不妨碍它们归入名词一类，因为词类毕竟是句法功能相同的词的聚合。

三、语法范畴

词形变化是语法形式，每种变化都表示一定的语法意义。比方俄语名词 карандаш（铅笔），книга（书），перо（钢笔尖）的末尾分别是辅音、元音-а 和-о，表示这三个名词分属阳性、阴性、中性。每个名词有单数、复数两种形式，而单、复数又各有六种不同的变化，所以象 книга 这样的阴性名词就有十二种变化形式，表示十二种语法意义，包括单数和复数的主格、属格、与格、宾格、工具格、前置格。我们可以把俄语里阳性、阴性、中性三种语法意义概括成一类，叫做“性”的范畴；把单数和复数两种语法意义概括成一类，叫做“数”的范畴；把六个格的意义概括成一类，叫做“格”的范畴。语法范畴就是语法意义的类。如果说形态是词的变化形式方面的聚合，那么语法范畴就是由词的变化形式所表示的意义方面的聚合。由词形变化表现出来的语法范畴，是有形态变化的语言所具有的。汉语没有形态，所以汉族人对这种类型的语法范畴比较陌生，但是，要了解外语的语法结构特点，必须掌握这些语法范畴。

常见的语法范畴有性、数、格、时、体、态、人称等。

性 性是某些语言里的名词的分类。形容词常常修饰名词，它也随着有关的名词而有性的变化。俄语和德语的名词与形容词都有性的语法范畴，分阳性、中性和阴性三种，不同性的词有不同的变格方式。法语名词也有性的范畴，但只分阴性和阳性。这里要注意的是，“性”是一个语法的概念，它和生物学的性的概念不一定一致。例如德语的“das Weib”（妇女）、“das Mädchen”（少女）在语法上是中性。至于表示人、动物以外的事物的名词也分成各种性，就更找不到根据了。例如，太阳在法语里是阳性，在德语里是阴性，在俄语里是中性，这些都是语言的习惯。俄语名词的性一般可以从单数主格的末尾看出来。

数 许多语言都有数的语法范畴。数这个范畴一般包括单数和复数两种意义。如英语的名词，俄语的名词和形容词都有单数和复数的变化。我国景颇语、佤语的人称代词有单数、双数和复数的区别。

格 格表示名词、代词在句中和其他词的关系。前面说过，俄语的名词、代词的格有六种形式，修饰它们的形容词、数词也有相应的格的变化。名词、代词作主语时用主格的形式，作及物动词的直接宾语时用宾格的形式，作间接宾语时用与格的形式，表领属关系时用属格的形式。有格的范畴的各种语言，格的数目有多有少。例如英语的名词只有通格和所有格两个格，芬兰语有二十几个格。

体 体表示行为动作进行的方式，是动词特有的语法范畴。不同语言的体的范畴的表现各不一样。英语动词有普通体、进行体和完成体。动词的简单形式表示普通体（如“I write”我写），“be＋动词的现在分词”表示进行体（如“I am writing”），“have＋动词的过去分词”表示完成体（如“I have written”）。汉语动词加“了”“着”“过”的现象，有人认为也是体的分别，“了”表示完成体，“过”表示经历体，“着”表示进行体。

时 时也是动词的语法范畴，表示行为动作发生的时间。这时

间往往以说话的时刻为准，分为现在、过去、未来。有些语言，动词用不同的形式来表示行为动作是发生在说话的时刻，还是在说话的时刻之前，或在说话的时刻之后。例如英语“I write”（我写，现在时），“I wrote”（过去时），“I shall write”（将来时）。英语语法中通常说的“现在进行时”实际上包括时和体两个方面：现在时，进行体；“过去完成时”则是：过去时、完成体。法语语法中通常说的“复合时”也是包括两个方面的，如“越过去时”（plus-que-parfait）实际包括过去时和完成体两个方面。

人称　不少语言的动词随着主语的人称不同而有不同的形式。俄语、法语都有三种人称。英语动词只在现在时单数的时候有第三人称和其他人称的对立。例如：

He(she) writes

I write

You write

They write

后面三个例子的动词的形式是一样的。

态　态表示动作和主体的关系。它是动词所具有的语法范畴，一般分为主动态和被动态两种。主动态表示主体是动作的发出者，被动态表示主体是动作的承受者。比较：

John is writing a letter.（约翰正在写信）

A letter is being written by John.（信正由约翰写着）

以上是对一些常见的语法范畴的简单说明。语法范畴具有很强的民族特点，不能用一种语言的语法范畴去硬套另一种语言。

语法范畴必须有形式表示，它不是固定不变的。例如古英语的名词和形容词都有性的语法范畴，可是现代英语中没有了。又如古英语名词的“格”有四种：主格、宾格、与格、属格，而现代英语中前三种合并为一种，所以只有两种格，像 son 这个名词的两个格，一是 son，一是 son's。

一般说来，“性”“数”“格”是名词所具有的语法范畴，形容词因

为要随着名词的变化而变化，所以也有这些范畴；“时”“体”“人称”“态”是动词所具有的语法范畴。每一种语法范畴都具有如下的一些特点。

第一，有共同的意义领域。单数与复数不同，但都是数。现在时、过去时、将来时不同，但都是时。我们正是根据词形变化表示出来的共同的意义领域把有关的项归在一个语法范畴里的。单数和过去时没有共同的意义领域，所以不能归入一个语法范畴。同一语法范畴中的各个变化形式所表示的是共同意义领域中的不同意义。

第二，同一语法范畴中的各个变化形式是互相对立的、排斥的。在组合的时候，选择甲就排斥选择乙或丙。有的选择决定于意义，有的决定于结构内部的相互制约。在“The report was good”中，“report”选择了单数，动词选择了过去时，这是所要表达的意思决定的；但动词用单数“was”而不用复数“were”则是前面的“report”所决定的。

第三，同一语法范畴中各个项所表示的意义不仅取决于它本身，而且也取决于它和其他项之间的相互制约的关系。某个项的意义发生了变化，其他项的意义也会随之发生相应的改变。项的增加或减少也会引起其他项的意义的变化。例如，现代俄语的名词分单数和复数，而古俄语分单数、双数和复数。双数的消失改变了复数的意义，现代俄语的复数是多于一，而古代俄语的复数是多于二。

第四节 变　　换

一、变换和句型

上面讲了造句的规则。按照规则造出来的一个个句子在语法格式上并不是孤立的，它和其他句子的格式可以有各种关系。这种

情况要求我们跳出一个语法格式的范围去考察几个格式之间的关系。考察这种关系的途径就是变换。

前面讲过，句子可以分为不同的类型，有陈述句、疑问句、祈使句等。其实，每一个句型内部还可以进行细分，例如陈述句又可分为肯定句和否定句，主动句和被动句等，这些句子类型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相互间可以变换。肯定句和否定句之间的相互变换在各种语言中是常见的。在汉语中，肯定句变换为否定句时，最常见的规则是在要否定的那个词前面加“不”或“没”（或“没有”），什么时候用“不”，什么时候用“没”，还有好些细致的规则限制。例如：

这衣服干净。	这衣服不干净。
我洗衣服。	我不洗衣服。
我洗了衣服。	我没洗衣服。
我会洗衣服，过去洗过。	我不会洗衣服，过去没洗过。

这里的否定句都是从肯定句中变换出来的。在英语中，从肯定变换为否定时最常见的规则是：如果动词为“be”，或前面有助动词，在be或助动词后面加“n't”（或“not”）；如果动词不是“be”，或者前面没有助动词，就在它们前面加“don't”（或“do not”）的相应变化形式，动词本身变为不定式。例如：

John is writing a letter.	John isn't writing a letter.
James willcome tomorrow.	James won't come tomorrow.
Ruth was a beautiful girl.	Ruth wasn't a beautiful girl.
His father walked home.	His father didn't walk home.

The car runs well. | The car doesn't run well

主动句和被动句之间也存在着一定的变换关系。英语从主动变换为被动的规则是：调换主语和宾语的位置，在原先的主语前面加"by"，同时动词由主动态变为被动态。例如：

John saw Mary → Mary was seen by John

汉语里也有与此类似的变换办法，把宾语挪至句首，并在原主语前加一个表示被动意义的介词"叫、让、给、被"等。

猫逮住了耗子→耗子被猫逮住了。

陈述句和疑问句的变换有好几种形式。例如："他昨天到天津去了"，可以有下面一些变换：

(1) 他昨天到天津去了？ (变语调)
(2) 他昨天到天津去了吗？ (加"吗"，变语调)
(3) 他昨天是不是到天津去了？ (加"是不是")
(4) 谁昨天到天津去了？ (把"他"变为"谁")
(5) 他什么时候到天津去了？ (把"昨天"变为"什么时候")
(6) 他昨天到哪儿去了？ (把"天津"变为"哪儿")

前三句是是非问句，可以用"是"或"不是"来回答；从陈述句转换为是非问句，主要是改变语调，也可以加"吗""是不是"之类的词语。后三句是特指问句；从陈述句变换为特指问句是在陈述句里代入相应的疑问词语。

陈述句也可以变换为祈使句。祈使句多用于对话者，对象明确，因而从陈述句变换为祈使句，一般只要删去相应的陈述句的主语就可以了。我们可以以英语"Ask yourself!"为例来分析它和相应的陈述句的变换关系。它的相应的陈述句应该是"You ask you"，因为主语和宾语的两个"you"指同一个人，按照英语反身代

词的变换规则，应该将第二个“you”改为“yourself”，变成“You ask yourself!”然后再按照祈使句的主语省略变换规则变换为“Ask yourself.”这里其实包含着两重变换。

从上面举的一些例子可以看到，变换是语法格式的有规则的变化，它能超越一个语法格式的范围，揭示有关格式之间的关系。在变换过程中，我们不但可以改变成分的位置，也可以增添、省略或者替换某些成分。这样的研究可以使语法分析简明、清楚，避免臃肿重复，而且对揭示句法同义和句法多义有重要的作用。

二、变换和句法同义

几种句子格式表示相同或相近的结构意义，称为句法同义。试比较下面的几个例子：

(1) 我打破了杯子。
(2) 杯子被我打破了。
(3) 杯子我打破了。
(4) 我把杯子打破了。

四个句子的格式不同，但是都表示“施事(我)——动作(打破)——受事(杯子)”这样的结构意义。如果把“我”换成“张三、小猫、灭火机……”，把“打破”换成“撕、吃、扑灭……”，把“杯子”换成“扇子、鱼、火焰……”，我们同样可以造出四句一组的表示同一结构意义的句子来。可见同义关系不是具体句子间的关系，而是句子格式间的关系。

处在同义关系中的格式，可以你变成我，我变成你，按照一定的规则互相变换。拿上面的例子来说，(1)变换成其他格式的规则如下：

(1)变换成(2)的规则是：把宾语“杯子”提到句首，并在原主语

前加一个表示被动意义的介词“被”(或“叫、让、给”等)。这是汉语主动句变为被动句的规则之一。这条规则使用了两种手法,一是挪动句子成分的位置(移位),一是增加介词“被”(添加)。

(1)变换成(3)的规则是把“杯子”提到句首,让它从宾语变为主语。这里只使用了移位一个手法。如果把(3)中的“我”去掉(删除),句子虽然不再反映出施事是谁,但“杯子”仍是受事。“杯子打破了”和“我打破了”都是主谓句,但一个是主动式,一个是被动式。这说明主语既可以是施事,也可以是受事。受事(杯子)后面不一定加“被”,甚至往往不能加“被”。这是汉语的特点。

(1)变换成(4)的规则是用“把”将“杯子”提到“打破了”的前面。这里也使用了移位和添加两种手法。“把”字句是汉语特有的一种句式。

从上面的举例中可以看出,表示同一结构意义的各个句式形成一个聚合,它们可以按照一定的规则互相变换,在变换的时候可以使用移位、添加、删除和替代等手法。

变换把结构意义相同的句式联系在一起,显示出它们之间互相沟通的关系。它打破了孤立地研究一个个句式的局限,开阔了研究句法的视野。变换也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学习语言的人可以利用它来扩大练习造句的范围,掌握成套的句式;使用语言的人也便于在有变换关系的句式中挑选合适的句式,提高表达的效能。

三、变换和句法多义

变换不但串连同义句式,使它们聚合在一起,还可以区分同一个句式所表示的几种不同的结构意义,解决句法多义的问题。例如“通知的人还没有来”这句话的主语“通知的人”是个偏正结构,它既可以表示“去通知的人”,也可以表示“被通知的人”,“人”和“通知”可以有两种结构意义。表示这两种结构意义所用的词相同,词的次序相同,层次相同,而且都是偏正结构,这是两种结构意义合

用一个语法结构。语法结构的这种多义(或者说有歧义)的情况光靠语法结构本身是没法区分的。变换分析能够比较合理地解释这种歧义现象。因为聚集在一个语法结构里面的两种结构意义在别的结构里不一定聚集在一起,变换正是把它们放到另一些结构里面去检验,看是否能够把它们区分开来。

现在我们使用添加的方法来变换上面这个句子:

(1) 通知的人还没有来

(2) 他通知的人还没有来

(3) 通知他的人还没有来

变换式(2)揭示"人"是"通知"的受事,(3)揭示"人"是"通知"的施事。这说明偏正结构"通知的人"可以兼表两种结构意义,所以有歧义。试看语法结构完全相同的另一个句子:

(1) 采购的东西还没有来

(2) 他采购的东西还没有来

(3)* 采购他的东西还没有来

变换式(2)揭示"东西"是"采购"的受事,变换式(3)不成立。这说明偏正结构"采购的东西"只表示一种结构意义,是单义的结构。

通过变换和比较,我们知道了汉语里"动词+的+名词"这样的偏正结构有两个小类,一类是单义的,另一类有施事或者受事的歧义。组合上的这两个小类是怎么引起的呢?这引导我们从聚合上去找原因。原因是在"通知"和"采购"身上。它们虽然都是动词,而且都是及物动词,但是在上述的偏正结构里,"通知"产生歧义,"采购"不产生歧义,这说明"通知"和"采购"还有细微的差别,它们代表及物动词里的两个小类。在"动词+的+名词"这样的偏正结构里,能够像"通知"那样变换的及物动词(如"培养、关心、请、约、

要、骂……”)是一类，能够像“采购”那样变换的及物动词(如“设计、编辑、买、卖、煮……”)是另一类。前一类动词的特点是可以用同一个名词性词语作它的主语和宾语(他请，请他)，后一类则不能。

偏正结构中的这种歧义现象在英语里也有。比方“The shooting of the hunters was terrible”这句话可以有两种变换：

(1) The hunters shot terribly.(猎人凶猛地射击)

(2) The hunters were shot terribly.(猎人遭到凶猛的射击)

这句话有歧义，原因是 hunters(猎人)和 shooting(射击)可以有两种结构意义：hunters 可以是 shoot 的施事，也可以是受事。同样结构的另一个句子“The purchasing of the quartermaster was successful”(司务长的采购很成功)，就只有(1)的变换，没有歧义。变换揭示了歧义句包含的两种不同的结构意义，也提示了英语动词 shoot 和 purchase 分属两个小类。

变换不仅可以有效地用来分析句法结构中的歧义现象，而且也有助于辨析句法意义之间的细微差别。先请看下面两个句子：

(1) 台上坐着主席团。

(2) 台上唱着戏。

这两个句子都是“名$_1$＋动＋着＋名$_2$”，语法结构的格式完全相同。用变换来进一步分析：(1)可以变换成“主席团坐在台上”，把(2)相应地变换成“*戏唱在台上”，句子就不能成立。另一方面，(2)可以变换成“台上正在唱戏”，(1)就不能相应地变换成“*台上正在坐主席团”。变换不同，说明(1)和(2)的结构意义有区别。经过比较分析，它们的区别是：(1)表示“存在”，说明事物的位置，着眼点是空间；(2)表示动作和行为的“持续”，着眼点是时间。

与上述(1)(2)格式相同的还有一种句子：

(3) 台上摆着酒席。

它既可以变换成“酒席摆在台上”，也可以变换成“台上正在摆酒席”，这说明(3)可以表示(1)，也可以表示(2)，究竟表示哪一种，看它联系着哪一种变换而定。

组合上的三种情况跟动词的选择有关，能够出现在这种句式里的动词也相应地分成三个小类。例如属于(1)的动词有：“躺(着病人)、结(着果实)、挂(着画儿)、点(着红灯)、盖(着被子)、裹(着头巾)、贴(着邮票)、写(着地址)”等等。属于(2)的动词有：“开(着会)、下(着雨)、想(着孩子)、吃(着东西)”等等。属于(3)的动词比较少，例如：“架(着炮)、生(着火)”等等。这些小类的划分可以启发我们注意动词用法上的细微区别，而且对组合结构的深入分析也有重要的意义。

从上面的例子中可以看出，变换不是孤立地就一个结构本身来分析，而是借助于其他的结构来说明。前面说过，语言中的意义总是由一定的形式表现出来的。语法结构之间的变换关系也是反映意义的一种形式。这种关系，我们平时在捉摸句子的意思的时候也是不自觉地在运用的：碰到费解的句子，我们常常试着把原句换一种说法，看意思是否显豁。变换正是这“换一种说法”的分析原理的自觉运用。这种方法说不上什么新奇，但如能自觉地运用于语法分析，却能收到明显的效果。变换不但能辨析歧义的结构，还能发现造成歧义的词语的语法小类，不论在组合上还是在聚合上都把语法分析往深处推进一步。

第五节　语言的结构类型和普遍特征

一、语言的语法结构类型

世界上的语言，据统计有五千多种，每一种语言都有自己的语

法结构。语法结构虽然花样繁多，但可以归为少数的类型。一般把世界上的语言分成孤立语、粘着语、屈折语、复综语四种类型。把语言分成不同的结构类型，对于我们了解世界语言的概貌，学习外语，都有一定的帮助。

我们在第二节里介绍的组词造句的几种基本结构在各种语言中差不多都有，但是它们的表达方式在不同的语言中却有很大的不同。下面是一个以述宾结构充任谓语的简单主谓句在汉语、俄语中的不同表达方式。

汉　语	俄　语
我读书。	Я читаю книгу.
你读书。	Ты читаешь книгу.
他读书。	Он читает книгу.
我们读书。	Мы читаем книгу.
你们读书。	Вы чнтаете книгу.
他们读书。	Они читают книгу.

这六句话里，汉语的“读”和“书”没有任何变化。俄语的动词 читать 随着主语的人称和数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形式，它的宾语 книга 必须是宾格的形式 книгу。在俄语里，不但主语和谓语动词之间在人称和数的方面要求一致，而且形容词的性、数、格的变化也必须和它所修饰的名词一致。例如：

красный чемодан	（红皮箱）	阳性
красное знамя	（红旗）	中性
красная армия	（红军）	阴性

类似俄语这样的语言，主语与谓语，形容词修饰语与中心语的组合要求有严格的一致关系，动词对它所支配的宾语也有特定的要求。词在组合中的这种多种多样的词形变化，在汉语中是没有的。在这一点上看，汉语和俄语正好代表两种不同的结构类型。语言学中把

类似俄语那样有丰富的词形变化的语言叫做屈折语，而把缺少词形变化的语言叫做孤立语。汉语是孤立语的一个代表。

孤立语的主要特点是缺乏词形变化，但是词的次序很严格，不能随便更动。上述的六个汉语句子，每一个词在句中的位置都是固定的。虚词的作用很重要，词与词之间的语法关系，除了词序，很多都是由虚词来表达的。比方“父亲的书”，“父亲”和“书”之间的领属关系是通过虚词“的”表示的。这种关系在俄语里就通过变格来表示：“книга отца”中的 отца 是 отец（父亲）的属格。汉语、彝语、壮语、苗语等都属于孤立语这一类型。

屈折语的“屈折”是指词内部的语音形式的变化，所以又叫做内部屈折。屈折语的主要特点是：有丰富的词形变化，词与词之间的关系主要靠这种词形变化来表示，因而词序没有孤立语那么重要。像俄语的“Я читаю книту”这个句子中的三个词，由于不同的词形变化都已具体地表明了每个词的身分，因而改变一下词的次序，比方说成“Я книгу читаю”，或者去掉 я，说成“Читаю книгу”或者“Книгу читаю”，都不会影响句子的意思。当然，一般的情形都采用“Я читаю книгу”这样的形式。

屈折语的一个变词语素可以同时表示好几种语法意义，例如俄语“книга”（书）中的-а 就同时表示阴性、单数、主格三种意义。这些意义也可以用别的变词语素来表示，例如俄语 армия（军队），семья（家庭）中的-я 同样兼表阴性、单数、主格。此外，屈折语的词根和词尾结合得很紧，脱离词尾这种变词语素，词根一般就不能独立存在。例如上面所举的例子如把词尾去掉，词根就不能独立存在。俄语、德语、法语、英语等都是屈折语。英语、法语的词形变化在历史演变中已经大大简化。

粘着语也是一种重要的语言结构类型。粘着语的主要特点是没有内部屈折，每一个变词语素只表示一种语法意义，而每种语法意义也总是由一个变词语素表示。因此，一个词如果要表示三种语法意义就需要有三个变词语素。此外，粘着语的词根和变词语素之

间的结合并不紧密。两者都有相当大的独立性，变词语素好像是粘附在词根上似的。例如土耳其语动词词根“sev-”表示“爱”，变词语素“-dir”表示第三人称，“-ler”表示复数，“-miš-”表示过去时，“-erek”表示将来时，那么，“sev-miš-dir-ler”就是“他们从前爱”，“sev-erek-dir-ler”就是“他们将要爱”。日语也是粘着语，一个变词语素表示一种语法意义，要表示几种语法意义，就把有关的变词语素粘附在词根上。例如 nai 表示否定，da rō 表示估量，ame ga furanai 的意思是“不会下雨”，ame ga furanaidarō 的意思是“不会下雨吧”。土耳其语、维吾尔语、芬兰语、日语、朝鲜语都属于粘着语的类型。

复综语可以说是一种特殊类型的粘着语。在复综语里，一个词往往由好些个语素编插粘合而成，有的语素不到一个音节。由于在词里面插入了表示多种意思的各种语素，一个词往往构成一个句子。这种结构类型多见于美洲印地安人的语言。例如美诺米尼语的“akuapiinam”是一个词，意思是“他从水里拿出来”，包含以下语素：词根“akua”(挪开)，后缀“-epii-”(液体)，后缀“-en-”(用手)，后缀“-am”(第三人称施事)。

二、语法结构不能分优劣

语言的结构类型是就结构的基本面貌来说的，不是说屈折语中没有其他结构类型的成分，或者孤立语中没有任何粘着、屈折的成分。世界上没有一种语言纯粹属于某一种结构类型。俄语是一种典型的屈折语，它也用词序和虚词表示词与词之间的关系。汉语也有粘着和屈折成分。例如附在动词后面的“了、着、过”其实就是粘着成分；有些词通过内部屈折改变词类，例如，“好(hǎo)球”——“好(hào)打球”，“长(cháng)短”——“生长(zhǎng)”，“作恶(è)——可恶(wù)”。

过去有人在结构类型里面分优劣。比较流行的说法是屈折语

比粘着语进步，粘着语比孤立语进步。这么说来，汉语属于最落后的语言之列。也有人看到好多种屈折语，特别是英语，在演变的过程中逐渐减少屈折变化，扩大词序和虚词的作用，就宣称孤立语是最经济、最合理的语言。这么说来，汉语又属于最先进的语言之列。现在多数语言学家都认为这是一种偏见。不同类型的语法本身没有高低优劣之分，每种语言都源于遥远的古代，经过漫长的发展过程，它们的语法规则都有效地为人们的交际服务。

人们熟悉本族语言的结构类型，在学习其他类型的语言时会感到不习惯。西方人学习汉语，常常感到汉语的语法规则太活，不好捉摸。比方“这本书看了三天”，意味着已经看完，再加一个“了”，变成“这本书看了三天了”，反而是没有看完的意思。类似的情况很多。他们认为汉语的语法关系不如俄语那样明确，容易掌握。汉人学习西方语言，也不习惯它们的变格、变位，感到它们的结构牵丝攀藤，重复而又麻烦，不如自己的语言干净利索。这些都是习惯问题。任何语言都必须有足够的语法表达方式才能适应交际的需要，无非有的采取这种方式多点，那种方式少点，有的恰好相反罢了。因此，从原则上说，语法不能分高低优劣。

从结构上对不同的语言进行深入的比较是很有必要的，因为外语教学和翻译很需要利用比较的成果。任何语言的语法都是经济和简易这两个特点的某种结合。拿汉语的语法来说，没有词形变化，自然比有词形变化的语言经济，但是不是简易，这就很难说。汉语难学的地方不在明处，而在暗处。从小学会说汉语的人自然觉得简易，可是外国朋友学汉语却觉得越学越难。学过俄语和英语的人也会有类似的感觉：学俄语开头难，后头容易，而学英语则正相反，开头觉得容易，后来越学越难。我们和外国留学生接触，常常感到他们在日常会话中汉语说得还不错，可是听他们论述比较复杂的事情，或者看他们写的汉语习作，往往发现不通、别扭的地方很多。我们在帮助他们改正的时候，有的说得出道理，有的却说不出道理来。可见我们在许多问题上对自己的语言还只是知其然而不知其

所以然，好些规则还没有找出来。这似乎又不如那些以形态为主的语法，把麻烦摆在头里，尽管门禁森严，进门之后行动倒比较自由了。

三、语言的普遍特征

语言有个性，也有共性。从共性方面考察，各种语言的结构可以归为少数的类型，各种结构类型又有共同的特点。最一般的共同特点是语言结构的设计原理，这跟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性质有直接联系。归纳前面各章节的有关内容，我们知道：语言用声音作为物质的载体，它的几十个音位形成种种组合，去和意义相结合，构成语素。语素又按照一定的规则组合成词、词组、句子。语言里面的音位，意义，音义结合的语素、词，各有自己的种种聚合，为进行组合提供选择的可能。整个语言就依靠各层单位的聚合关系和组合关系在那里运转。一种机器可以有不同的型号，各种型号的装置和运转的原理是一样的。语言也是如此，不同的结构类型具有同样的结构原理。

语言结构的各个组成部分，如语音、词义、语法也有共同的特点，这叫做“普遍特征”。下面举一些语法结构的普遍特征：

1. 一切语言都至少有由名词性词语和动词性词语构成的句子（鸟儿飞）。

2. 一切语言都有形容词性词语修饰名词性词语（小鸟儿），副词性词语修饰形容词性词语（很小）。

3. 一切语言都有办法把动词性词语全部或一部转成名词性词语（调查〔农村〕→农村〔调查〕，飞→飞的，写→写的、所写的）；把动词性词语转成形容词性词语（飞→飞鸟，烧→烧杯）。

4. 一切语言都有办法把几个名词性词语连在一起（鸟儿和虫子），把几个动词性词语连在一起（试试，适应和改造〔环境〕）。

5. 一切语言都有否定句（鸟儿不飞了）和疑问句（鸟儿还能飞

吗），都能够把某些句子变成祈使句（快飞吧！）。

6. 一切语言的名词性词语和动词性词语都至少有两种发生关系的方式（鸟儿飞〔自动〕，鸟儿吃虫子〔他动〕）。

根据语言学家的研究，以上这些可以有把握地说是适用于任何语言的普遍特征。还有一些特征在许多语言里都能见到，但不敢说普遍存在于一切语言。例如：

主语在宾语的前面。

有些名词性词语可以转为动词性词语，如汉语“门锁→锁门”；英语 type（典型）→typify（典型化）。

用虚设的成分进行替代（鸟儿会飞，虫儿怎么样？He likes to dance, so do I.）。

施受关系可以转换（鸟儿吃虫子→虫子被鸟儿吃了）。

普遍特征反映语言结构的一般原理，对它的研究已经成为语言学中一个专门的课题。

第五章 词　义

第一节 词汇和词义

一、词 和 词 汇

语言是音义结合的符号系统。词是语言中能够独立运用的最小的符号，用它可以对现实现象进行分类、定名，因此，研究语言符号的意义一般都以词作为基本单位。

一种语言中所有的词和成语等固定用语的总汇就是该语言的词汇。一种语言只有一个词汇，但包含的词可以多到几十万个。语言的词汇是一个庞杂的总体，包括好多分支。各行各业有自己的用词，木匠、裁缝、牧民、渔民、学生、军人都有好些词是在本行业的范围里使用，别人不大了解的。各门科学技术有自己的术语，同一专业的人在一起谈业务问题，外人往往莫名其妙，产生“隔行如隔山”的感觉。一般场合，口头和写文章的用词也有不少差别，例如“翱翔”、“谨严”、“崎岖”这类词在口头就很少使用。在口头使用的词当中，还有方言俚语的词，例如“颠儿”（走）、“敢情”（原来）、“叨赤”（打扮）是北京的方言词，“盖”（好）、“柴”（chái，坏）、“格儿”（死）是北京一部分青少年使用的俚语词，这些词也不是大家都明白的。

语言的词汇的内容尽管五花八门，门类繁多，但是有一个核心，这就是基本词汇。基本词汇里面的词是语言词汇的核心。在汉语中，下面这些词都是基本词汇的词：

天、地、日、月、雷、电、水、火、山、湖、海、人、马、牛、羊；

父母、叔伯、丈夫、妻子、儿子、女儿、兄弟、姊妹；

眼、耳、鼻、舌、手、脚、心、肺、肠、胃；

上、下、前、后、左、右、东、南、西、北、春、夏、秋、冬；

一、二、三、四……十、百、千、万；

刀、斧、犁、锄、车；

生、死、长、吃、说、走、跑、见、想、问、听、看、跳、飞；

大、小、多、少、长、短、红、白；

……

这些词所表达的都是与人们世世代代的日常生活关系非常密切的事物，例如自然现象，家畜名称，人的肢体和器官，亲属，方位，时令，数目，劳动工具，以及与日常言行有关的现象等等。这是这些词所以能够成为基本词汇中的词的一个基础。

基本词汇里面的词是一个民族的人民日常都在使用的，不容易起变化，比较稳固。这些词大多自古就有，不是后来新造的。它们一般都由一个词根构成，这些词根成了词汇中孳生新词的基干，具有比较强的构词能力。所以，全民常用，稳固，有构词能力可以说是基本词汇的词的主要特点。例如汉语中的"人""手""大""学"等等是历代不同阶层、不同行业、不同文化水平的人都经常使用的词，在发展过程中变化小，稳固性强，可以和别的语素组合起来构成"工人""人民""人才""人事""人道""手艺""手法""舵手""经手""大概""大学""学生""学术""学派""学说"等等的词，因而无疑地是基本词汇中的词。

基本词汇包括语言中具有悠久历史，至今仍在日常交际中独立使用的词。基本词汇里面的词虽然稳固，在语言的发展中也有被逐渐替换的。例如现代汉语的"脚"在古代是"足"，"眼"在古代是"目"，"看"在古代是"视"，"船"在古代是"舟"。"足、目、视、舟"应该属于古代汉语的基本词汇，它们现在被同样具有悠久历史的"脚、眼、看、船"所代替。这类被替换的古词不再作为独立的词使用，但大多数仍然以词根的身分参与后起词语的构成。所以尽管词汇中

的新旧交替，新陈代谢在经常进行，但词汇的核心，构词的材料是非常稳固的，这就保证了交际的连续进行。

语言词汇中除了基本词汇以外的词构成语言的一般词汇，它的主要特点是：不是全民常用的，或者虽然在短时期内为全民所常用，但不稳固，一般没有构词能力或者构词能力比较弱。一般词汇所包含的词，数量大，成分杂，变化快。一般说来，新词（如“电视”“反应堆”“公社”），古词（如“若干”“屹立”“篇章”“摒弃”“目击”），外来词（如“引擎”“瓦斯”），以及前面提到过的行业用词、科技术语、方言俚语词等都属于一般词汇。社会的发展变化首先会在一般词汇中得到反映。

区分基本词汇和一般词汇，对于研究语言的历史，进行语文教学，都有积极的作用。基本词汇是语言词汇的核心。基本词汇中的词使用频率高，构词能力强，一般词汇中的大量的词语都是以这批词为材料构成的。所以学习一种语言，首先应该学习它的基本词汇；牢固地掌握了基本词汇，等于掌握了整个词汇的骨干。

不过，基本词汇里面的词也是语言词汇中最难掌握的部分。打开词典，凡是意义最多，用例最多的，差不多都是这批词。汉语的“打”“开”“发”“红”“一”……，英语的 make，look，do，take，get 都是意义复杂，用法灵活，不容易掌握的词。对于这类词，看来只能一个意义一种用法地分次学习，才能把它学透。

二、词的词汇意义

掌握一种语言的词，核心的问题是要把词的语音形式和词的意义联系起来。不和意义相结合的音，无异于婴孩的咿呀，在交际中是不起作用的。

语言的意义非常复杂，总的可以分成两类。由词的语法关系产生的意义叫语法意义，这在前一章已经作了分析；人们对现实现象的反映以及由此带来的人们对现实现象的主观评价，叫做词的词

汇意义，简称词义，这是我们这一章所要研究的对象。

“语音——意义——现实现象”三者关系的公式(参看第二章第一节)告诉我们，词义就是和词的语音形式结合在一起的人们对现实现象的反映。比方说，“人”这个词的词义就是和 rén 这个语音形式结合在一起的“用两条腿走路、会说话、会干活的动物”，“火”这个词的词义就是和 huǒ 结合在一起的“物体燃烧时发出的光和焰”。现实现象是形成词义的基础。人如果不会用两条腿走路，“人”这个词的意义中也就不会有这方面的内容。所以，列宁把人们对现实现象的反映叫做“模写”“复写”，“模写定要而且必然是以‘被模写’的东西的客观实在性为前提的”。①

那么，“上帝”“天堂”“鬼”“神”之类的词又是怎么回事呢?这类词的意义也是有现实根据的。人们对现实现象的反映虽然“以‘被模写’的东西的客观实在性为前提”，但不是简单的、直接的、照镜子那样死板的过程，而是复杂的，曲折的，有时带有幻想的成分。王母娘娘、观世音，来源于慈祥的妇女的形象，牛头马面无常鬼，无非是常人的躯体安上了牲口或者吊死者的脑袋。《西游记》里描写的天庭，实际上就是现实社会中封建宫廷的翻版。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这类词的意义有的会逐渐分化出新的意义，有的干脆在语言中消失。我们现在说“牛鬼蛇神”多指某种反动势力的代表，已不再是原来意义的“鬼”和“神”了。可见这类词义的形成仍然有客观的基础，只不过是对现实现象的一种歪曲的反映罢了。

上面所说的词义都以现实现象作基础，不涉及人们的主观态度，因而人们称这种词义为词的理性意义。

对于同样的现实现象，人们的主观态度可以不同，因而在形成理性意义的时候可以带进人们的主观态度，这就给词义加上了一层附加色彩。例如“致哀”“悼念”等带有庄严、肃穆的色彩，“小偷”“卑鄙”等带有使人厌恶的感情色彩。词义还可以带有褒贬色彩。所

① 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241 页。

谓“褒”，就是以赞扬、肯定的态度去反映现实现象的特征，褒义词俗称“好字眼儿”；所谓“贬”则以鄙视、否定的态度去反映现实现象的特征，贬义词俗称“坏字眼儿”。例如，“诱导”和“诱惑”，“宏大”与“庞大”，“鼓励”与“怂恿”等都是前褒后贬。词义的这类附加色彩不是因人而异的个人现象，而是大家都这么使用的社会现象。

词的理性意义是词义的核心部分。下面讨论的主要是词的理性意义。

三、词义的概括性

词义对现实现象的反映是概括的反映。概括是词义的一个重要特点。

概括，这是对现实现象的分类，把有共同特点的现象归在一起，给以一个名称，使它和其他现象区别开来。名称是用来标志一类事物的符号。个别的事物虽然千差万别，如果名称相同，彼此的差别就被略去，整类事物的共性以及和他类事物的差别就突出出来。所以有了名称，人们就能够把现实现象中特殊的东西当作普遍的、一般的东西，把复杂的东西当作简单的东西来掌握。比方说，现实世界里的苹果有品种、滋味、颜色、形状、大小等等差别，而语言里统统给以“苹果”一个名称。“苹果”这个词的意义可以不管这种水果的品种、滋味、颜色、形状、大小等种种特殊性和复杂性，而只概括地反映所有苹果共同具有的一些特征，以便把它和桃子、梨等其他水果区别开来。

在词义的概括中把特殊的、复杂的东西变成一般的、简单的东西，这在复合词所表示的意义中可以看得更加清楚。比方“谢幕”这个词概括了剧场里一种常见的热烈场面，很难用一句话清楚而确切地表达出来。《现代汉语词典》对它的解释是：“演出闭幕后观众鼓掌时，演员站在台前向观众敬礼，答谢观众的盛意。”这个定义里面，“演出、闭幕、观众、鼓掌、演员、台前、敬礼、答谢、盛意”九个词

也各自概括了好多内容，需要作详细的解释。“谢幕”这个复合词舍去了许多细节，只抓住“谢”和“幕”两点，控制一片，概括地指整个场面。经过这番概括，人们就能在“谢幕”这个词的基础上现成地思考或者谈论这件事情，不必像词典的定义那样从头思考谢幕情景的内容，或者先向对方作番介绍，然后再来谈论它了。正因为复合词的构成经过了这么复杂的概括过程，构成复合词的词根只能起提示整个词义的作用，所以复合词的意义往往不能像一般的词组那样可以从内中所包含的词的意义推断出来，而是要一个个解释，一个个学习。有些词像“冲锋”“跳伞”“赖学”“偷嘴”“请罪”“赔罪”等等，究竟怎么下定义，还真不容易。

把特殊的、复杂的东西归成一般的、简单的东西，这是概括所完成的工作。不经过这种由繁到简的过程，词义便无从形成，词也无法成为交际的筹码，用来指称同类事物中的各个具体的、特殊的东西。

其次，经过概括而形成的一般的、简单的东西，本身往往带有一定的模糊性，它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没有明确的界限。恩格斯在《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中叙述过这么一件事：由于工人强烈地反对资本家把每天劳动时间延长到 12 小时以上，英国议会不得不通过一项议案，规定“夜间”一词应该理解为晚上六时到早晨六时这一段时间。原来，英国的法律规定禁止做夜工，但是什么是“夜间”，从几点到几点算“夜间”，却是模糊的。资本家钻了这个空子，把夜间的时间规定得很短，以此来延长劳动时间，榨取超额利润，这就激起了工人的斗争。

其实语言里不仅“夜间”一词的含义是模糊的，“早晨”“白天”等也是如此。“早晨”和“上午”，“下午”和“傍晚”，“傍晚”和“夜晚”等都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相互间没有一个几点几分的明确界限。这在不同语言之间的差别就更大。“早晨”一词的意义在中国一般是“从天将亮到八、九点钟的一段时间”（《现代汉语词典》），而欧洲人一直到上午十一点左右仍可称为“早晨”，难怪英美人到了快吃

午饭的时候还用 good morning 来打招呼。中国人所说的“傍晚”只能到天黑以前，而英美人不管天黑早晚，一直到下午 11 点左右，都可说 good evening。又如“红”的意义在色谱上的起迄点在哪里，和“橙”怎么分界，也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即使像“人”这样的词义，尽管所指的范围是明确的，但究竟应该包含哪些内容，每个人的回答也决不会完全一样。这些例子说明，词的意义多少都带有模糊性。科学术语就不能这样。每一个术语都应该有自己的明确含义，如果出现意义上的差别，科学家总要力图使它精确化，或者创造一个新的术语。

词义的模糊性犹如划分气候带。我们可以指出哪儿是热带、温带、寒带的中心地区，但是划不出带与带之间的确切界限。一个词的意义所指的现象大致有一个范围，也必须包含能与其他现象区别开来的特征，但是往往没有明确的界限。这两点在交际中的作用都很重要：没有一个大致的范围和能与其他现象区别开来的特征，就不能给现实现象分类，就会产生混淆。可是如果要求词义非得像术语那样丁是丁、卯是卯，身高六尺三寸才能说“个子高”，六尺二寸九就不行，年满六十才能说“老”，五十九岁半就不行，那交际也就难以进行了。

在词义的概括性中还有一个特殊的问题。在阶级社会中，有些事物例如人、军队、国家、监狱、士兵……都有强烈的阶级性，反映它们的词义有没有阶级性呢？这是前些年有过激烈争论的问题。不错，这些现象有强烈的阶级性，但是反映这些现象的词义却是全民的，没有阶级性。语言是组成人类社会的要素之一，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一个条件，而不是阶级存在和发展的一个条件。这是词义对现实现象的概括反映必须服从的一个前提。人、军队、监狱的阶级性，对于语言来说，就像不同的颜色、形状对于“苹果”一词的意义一样，在概括的时候是可以舍弃的。例如“人”这个词的词义就舍掉了许多东西，舍掉了男人、女人的区别，大人、小孩的区别，古人、今人的区别，中国人、外国人的区别，工人、资本家的区别……只剩下

了区别于其他动物的特点。谁见过"人"？只能见到张三李四。可见"人"这个词概括反映的仅仅是不同于其他动物的人，而不是指张三、李四等一个个具体的、分属于不同阶级的人。所以，必须把语言和语言所表达的东西区别开来。"存在物也不是作为存在物来理解的，理解存在物，就是把它变成普遍的东西。"① 所谓"普遍的东西"就是我们这里所说的"概括性"。词义的"普遍的东西"舍掉了像"军队""国家""监狱"这类具有阶级性的社会现象的阶级性，保留各阶级所共同具有的一些"普遍的东西"，因而可以像其他的词那样，一视同仁地为各个阶级服务。著名的哲学家黑格尔说过这么一句话："语言实质上只表达普遍的东西；但人们所想的却是特殊的东西、个别的东西。"这句话深刻地揭示了语言的一般性和人们所想的特殊性之间的辩证关系。列宁在摘引了黑格尔的这句话之后，在旁边加了这样一个批注："注意　在语言中只有一般的东西。"② 有些人所以会怀疑"人""军队""国家""总理""监狱"等等的词义的全民性，原因就在于没有把存在物"变成普遍的东西"，而以思想中的特殊的、个别的东西代替语言中一般的、概括的东西。这是产生词义有阶级性观点的一个认识上的原因。

总之，词义对现实现象的反映是一种抽象的、概括的反映，而一般性、模糊性和全民性则是这种概括性的三个重要的表现形式。

第二节　词义的聚合

一、单义和多义

一个词的意义可以只概括反映某一类现实现象，也可以概括反映相互有联系的几类现实现象，前者在语言中表现为单义词，后

① 见列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一书摘要》，《哲学笔记》第 303 页。

② 同上，第 303 页。着重点是原有的。

者表现为多义词。

单义词，顾名思义，只有一个意义。像“猫”“羊”等都是单义词。科学术语都是单义的，并且没有各种附带色彩，例如“原子”“分子”“元音”“辅音”等。

一个词在刚开始产生的时候大多是单义的，在使用中，有关的意义也逐渐用它来表达，它就变成了多义词。语言所要表达的意义总是在不断增多的，让一个词兼表几个意义而不必另造新词，符合经济的原则。语言的这个要求由于词义的模糊性而得到满足，因为一般词的意义不像科学术语那样界限明确，它具有一定的弹性而能够向外延伸，这使它能够兼表有关的事物。例如“兵”，最初的意义是“兵器”“武器”：“缮甲兵，具卒乘”（《左传·隐公元年》），成语“短兵相接”还保留着这个意思。词的这种有历史可查的最初的意义叫做本义，它是产生这个词的其他意义的基础。战士打仗必须使用兵器，因此“兵”衍生出“拿兵器的人”，即“兵士”的意义：“所以进兵者，欲王令楚割东国以与齐也”（《战国策·西周》）。“兵器”和“拿兵器的人”是用于战争的，于是“兵”又衍生出“战争”“军事”的意义：“有宠而好兵，公弗禁。”（《左传·隐公三年》）这些由本义衍生出来的意义叫做派生意义。在语言的发展过程中，本义可能逐步退居次要地位，让某一个派生意义占据中心的地位。像“兵”的本义“兵器”在现代汉语中一般已经不用或很少使用，而“兵士”的意义成了“兵”这个词的意义的中心。离开上下文，单独取出“兵”这个词，一般人首先想到的是“兵士”的意义，语言学中把这种意义叫做中心意义。本义是从历史渊源说的，中心意义是就多义词在某个时代的各个意义的关系说的。中心意义和本义在多数词中是一致的，例如“日”的本义和中心意义都是太阳，“铁”的本义和中心意义都是指一种金属，“浅”的本义和中心意义都是指“从上到下或从外到里的距离小”（跟“深”相对）。像“兵”这种本义和中心意义不一致的词，在语言中当然也不乏其例。

词义的派生有现实的基础，这就是派生义和派生它的那个意义所指的事物的某一方面特征有联系。这种联系怎么被利用来作为派生新义的线索，那与语言社会的生活环境、劳动条件、风俗习惯以及人的思维活动、语言成分之间的相互作用等等有关，因而表达同一类现实现象的词义在不同的语言中各有自己的派生历程。俄语的 окно 是“窗户”的意思，后来它也表示冰窟窿，云层中透出的青天，两堂课之间的空档（即课表上的空格）这些意思，因为它们在某些方面的形象像窗户。зелёный（绿色）可指“水果未成熟”和“年轻无经验”，因为未成熟的水果的颜色是绿的，而无经验的年轻人在某一点上就像未成熟的水果。汉语中和 окно 相当的词是“窗”，它没有 окно 那样的派生意义，因为汉族人民并没有在这些事物的有关特征之间建立起联想，“窗”至今仍是一个单义词。汉语的“绿”也是一个单义词，和俄语 зелёный 对应的词是“青”，“青”有类似 зелёный 那样的派生意义，如“青年”“青黄不接”。所以多义词的派生意义和它所从出的意义之间存在着内在的联系，而两者所表示的事物之间的共同特征则是建立这种联系的桥梁。派生意义就是顺着这样的桥梁，从本义一步一步扩散开去的。

派生意义产生的途径就是一般所说的引申。引申大体上可以分成隐喻和换喻两种方式。隐喻建立在两个意义所反映的现实现象的某种相似的基础上。例如，汉语“习”的本义是“数飞”（《说文》），也就是鸟反复地飞的意思：“鹰乃学习”（《礼记·月令》），意思就是小鹰学习反复地飞。从这个意义派生出“反复练习、复习、温习”的意义：“学而时习之”（《论语·学而》），意思就是“学了要按时反复温习”。这是因为“复习”“温习”是反复多次的行为，和反复地飞有相类似的地方。针的窟窿像人眼，因而“眼”可以通过隐喻指针的窟窿（英语的“eye”也有同样的引申）。隐喻是词义引申的一种重要方式。

换喻的基础不是现实现象的相似，而是两类现实现象之间存

在着某种联系，这种联系在人们的心目中经常出现而固定化，因而可以用指称甲类现象的词去指称乙类现象。英语的“pen”本来是“羽毛”的意思，由于古代用羽毛蘸墨水写字，羽毛和书写工具经常联系，于是“pen”增加了“笔”的意思。“China”是“中国”的意思，由于瓷器是中国去的，因而可以用“china”指瓷器。法语“bureau”的意义是“毛布”，后来指铺毛布的“办公桌”，进一步指有“办公桌”的“办公室”。最后又指办公的机构“厅”“局”。前面讲过的“兵”的各个意义，也属于这种类型。人们认识不同现象之间的联系是词义引申中换喻的基础。工具和活动、材料和产品、地名和产品等等都可以在人们的心目中建立起联想关系，从而使词增加新的意义。例如俄语“язык”是“舌头”的意思，也可以用来指“语言”，这是用工具来指明它所实行的活动(汉语中也有“口舌”等用“舌”指说话的例子，抓俘虏也叫“捉舌头”)；英语的 glass(玻璃)可指“玻璃杯”，这是用制造的材料来指所制造的产品；汉语中的“茅台(酒)”因产地而得名，我国旧时称主持寺院的和尚为“方丈”，这是由于他住在一丈见方的屋子中的缘故。这些都属于换喻的类型。一个词的意义通过隐喻和换喻这些引申的途径可以增加很多新的意义，使语言能够用较少的词的形式表达较多的意义。

多义词虽然有几个意义，但在使用中一般不会产生混淆，因为上下文使其中的一个意义显示出来，排除其他的意义。汉语中“看青”“踏青”“吃青”中的“青”，只能指“未成熟的庄稼”，“青年”的“青”只能指“年轻”。这样，一个词包含几个意义，可以大大减少语言符号的数目；而每个意义又各有自己的上下文，可以使同一个词用在不同的场合而不会引起意义上的混淆。这些都是语言的经济性、简明性的具体表现。

我们应该注意多义词和同音词的区别。同音词的意义之间没有联系，而多义词的各个意义之间有内在联系。同音词是不同的词，与词义的聚合无关，而多义词是一个词兼有几个相互有联系的意义，是词义的一种聚合方式。请比较下列两组词：

A	B
爽： 1. 明朗、清亮：秋高气爽 2. 舒服：身体不爽	爽： 差失：毫厘不爽
花： 1. 植物的繁殖器官，有各种的形状和颜色 2. 样子或形状像花的：雪花，浪花 ……	花： 用；耗费： 花钱；花时间。

A 是多义词，各个意义之间有内在联系，而 A 与 B 是同音词，相互之间在意义上没有什么联系。这是字形相同的同音词。英语的 nail（指甲）和 nail（钉子），sense（感觉）和 sense（意义），俄语的 завод（工厂）和 завод（〔钟表的〕发条）、мир（世界）和 мир（和平）等等都是这种字形相同的同音词。语言中多数是字形不同的同音词，例如汉语读 gōng 这个音的词就有“工、弓、公、供、功、宫、躬”等。

同音词在语言的运用中有它积极的作用，编民歌、说笑话、说相声和写文学作品的人往往利用同音词来寄托自己的思想。曹雪芹在给《红楼梦》的人物取名字时就充分利用了同音的特点，借以寄托自己的爱憎和当时情况下难于明显表达的思想。例如“甄士隐”是“真事隐（去）”，“贾雨村”是“假语村（言）”，作者借这两个人的名字说反话，为鞭挞、谴责没落、腐朽的封建社会涂上一层保护色。其他如“贾宝玉”是“假宝玉”，“英莲”是“应怜”，“贾政”是“假正（经）”等等。灯谜、歇后语中也常常利用同音词，如“旗杆上绑鸡毛——好大的掸（胆）子”，“外甥打灯笼——照旧（舅）”等等。适当运用同音词的这些特点，可以加强语言的表达效果。

二、同 义 词

我们在语言的使用中常常会碰到几个声音不同而意义相同或基本相同的词，这就是一般所说的同义词。请比较下列两组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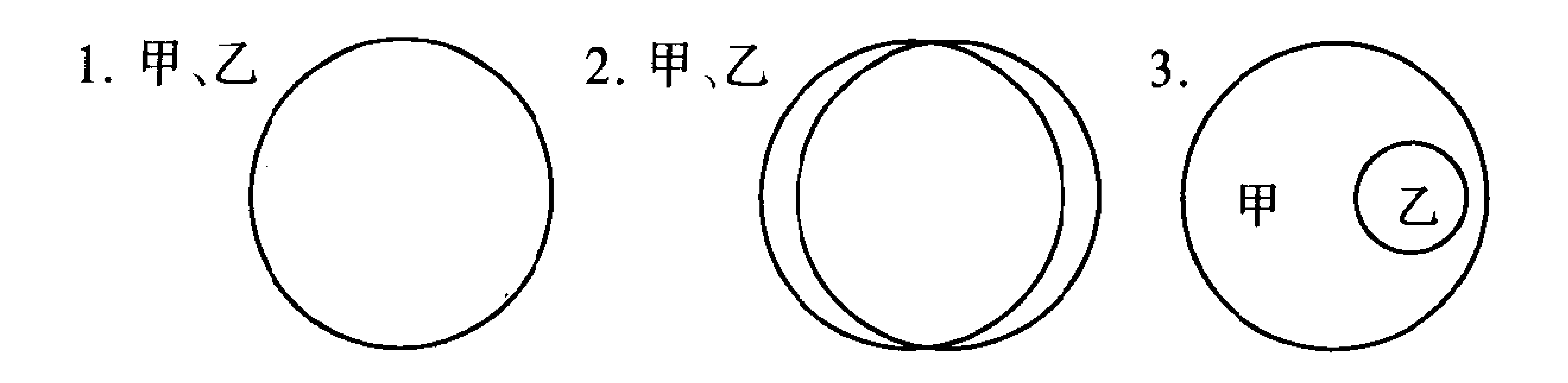
A	B
教室——课堂	鼓励——怂恿
鸡蛋——鸡子儿	成果——后果
西红柿——番茄	坚固——坚强
公尺——米	脑瓜子——头颅
扩音器——麦克风	愤慨——愤怒

这里互相成对的两个词都是同义词，A 与 B 的区别只在于 A 组中成对的词意义完全相同，而 B 组中成对的词之间在意义上还有细微的差别。这两组词都是我们所说的同义词，而 A 组又叫等义词。

语言中的等义词大多是借用方言词或外语词的结果，例如“公尺”和“米”，“扩音器”和“麦克风”，“知道”和“晓得”等等。等义词在语言中多半不能长期存在，因为语言要求经济，容不得可有可无、重复臃肿的东西。等义词多了，会增加人们交际中的麻烦，因此在语言的使用中或者是等义词发生分化，产生细微的意义差别，例如“大夫”多用于口语，“医生”多用于书面语；或者是淘汰一个，保留一个，例如现在多用“扩音器”“电话”而不用“麦克风”“德律风”。语言中的等义词是很少的，多半是意义基本相同的词。

同义词的各个意义所概括反映的现实现象必须是相同的，或者基本上相同的。用图形表示，大体如 1 和 2。

图 3 的乙包含在甲里头，甲和乙就没有同义关系。这就是说，指称大类事物的词和指称大类事物中某一小类的词，例如英语的“man”和“boy”，汉语的“蔬菜”和“白菜”，或者指称整体的词和指



甲与乙重合　　　　甲与乙基本重合　　　　乙是甲的一部分

称整体中的一部分的词，例如汉语的“房子”和“屋子”，都不是同义词。

词义包含理性意义和附加色彩两方面。同义词的“同”，是指理性意义相同或基本相同。语言里完全同义的词是很少的，绝大多数同义词都是意义基本相同，但有细微的差别。这些差别可以表现为词义所概括反映的侧面和重点有所不同，而这种不同又往往影响到搭配的习惯；或者在词义的附加色彩方面有差异，而这种差异又往往影响到运用的范围。这样，一组同义词里的各个词都有自己的分工职责，可以相互补充地亦即从不同的角度去表达某一类现实现象。例如英语的“many”和“much”(多)，“few”和“little”(少)是搭配习惯不同的同义词：“many”和“few”只能表示可数的东西的“多”和“少”，只能和可数的名词连用，而“much”和“little”只能表示不可数的东西的“多”和“少”，只能与不可数的名词连用，它们相互补充，满足了英语中对事物的可数性的细分。

两个同义词的意义所概括反映的现象虽然一致，或基本一致，但强调的重点和方面可以有所不同，因而在理性意义上表现出细微的差别。“采取”和“采用”是同义词，但“采取”多用于方针、政策、措施、手段、形式、态度等抽象的现象上，而“采用”则多用于一些具体的事物。“成果”和“后果”都有“事物发展到一定阶段所达到的最后状态”的意义，但“成果”多用于事物顺乎发展规律而达到的最后状态，而“后果”则多用于言语和行动违反事物的发展规律而产生的结果，因而多用在“坏”的方面。一种历史悠久的语言，类似这样

的同义词比比皆是，这是语言的丰富发达的标志之一。例如古代汉语：

A	B
语：回答别人的问话，或和人谈论事情（“论难曰语”）	言：自动地跟人说话（“直言曰言”）
城：内城	郭：外城
疾：一般的病	病：重病（“疾甚曰病”）
皮：有毛的兽皮	革：去毛的兽皮
饥：粮荒	馑：菜荒
朋：“同师曰朋”	友：“同志曰友”

A 与 B 分别概括了同一事物的不同侧面，它们相互补充地指明了某类现象，表明古人对这些事物的细致区分。由于它们强调同一事物的不同侧面，所以在语言的发展过程中常常把它们并举而统指整类事物，逐渐凝固成为复合词。现代汉语中的并列式复合词，有很大一部分是古代的这种类型的同义词组合起来构成的（另有一部分并列式复合词由反义词构成，如“左右”“利害”等）。我们可以通过这个线索去认识古汉语中有关的同义词。

对于同样的现实现象，人们的主观态度可能不一样，有喜欢，有讨厌，有褒有贬。词在运用的范围方面有些多用于书面语，有些多用于口语；有些多用于庄严的场合，有些只用于日常的场合，等等。这些都可以使同义词具有不同的附加色彩。请比较下列三组词：

A	B	C
老汉	老头子	老头儿
老太太	老婆子	老大娘

行为　　　行径
企图　　　妄图

B 组带反感、讨厌的感情色彩,C 组相反,具有表喜爱的感情色彩,A 组是中性词。每种语言都有很多这一类的同义词。英语的"little"和"small"都是小的意思,small 不带感情色彩,而"little"带有说话人的主观评价,有指小和爱称的感情色彩。请比较:"a little house"和"a small house",它们的感情色彩是不一样的。另外还有一种表示褒贬的感情色彩。"教导"和"教唆"有共同的意义"用话语去开导人",但"教导"是启导的意思,开导的内容是好的、正确的、健康的;而"教唆"则相反,开导的内容是不好的,不正确、不健康的。前者含褒义,后者含贬义。又如"鼓励"是"勉励别人向好的、健康的方向发展",而"怂恿"是"挑动别人去干不正当的事情",也是前褒后贬。这种褒贬色彩对全社会的所有成员都是一样的,不管是哪一个阶级、哪一个集团或哪一个个人,也不论在什么时候,从说话人的角度来看,都认为像"鼓励""教导""诱导""宏大"等等是"好字眼儿",而"怂恿""教唆""引诱""庞大"等等是"坏字眼儿"。这类同义词在运用中区分得很严格,总是用褒义词来描写、说明所要肯定的东西,而用贬义词去描写、说明所要否定的东西,绝对不能用错。

同义词中还可以有不同的风格色彩。在不同的场合,对不同的话题需要使用不同风格色彩的词语。通常的口语和书面语有不同的风格。在书面语里,政府文告、法律条文、外交文件要求庄重明确,科学论文要求冷静谨严,小品随笔要求亲切幽默,因而又各有不同的风格差别。语言中好些词是各种风格都通用的,比如"山、水、江、河、万、千",同时也有好多带有风格色彩的词,供人们选用于不同的场合,如果使用不当,失去分寸,就会破坏作品的基调。比如"诞辰"和"生日","逝世"、"去世"和"死亡","悲痛"、"悲伤"和"难受",这几组的词都有风格色彩的不同。

语言中的词好多是多义词。多义词的各个意义差不多都可以和别的词的意义构成同义关系。汉语的“老”可以和“死”(隔壁前天～了人了)、“陈旧”(～机器)、“(食物的)火候大”(鸡蛋煮～了)、“长久”(～没见他了)、“经常”(人家～提前完成任务,咱们呢!)“很”(～早,～远)等等构成同义词。同义词在语言的运用中为人们准确、细致地表达思想提供了多种选择的可能。正确地使用同义词是一种语言艺术,可以使言词准确、生动、活泼,避免同一词语的重复。在文学作品中,恰当地运用同义词能帮助作家更准确地描写现实生活,刻划人物性格。

三、反 义 词

语言中有很多意义相反的词,叫做反义词。例如:

大——小　　胜利——失败

长——短　　赞成——反对

上——下　　前进——后退

高——低　　正确——错误

左——右　　积极——消极

这些都是汉语中的反义词,是现实现象中矛盾的或对立的现象在语言中的反映。

反义词的意义所概括反映的都是同类现象中的两个对立的方面。例如“长”与“短”同属于度量的范围,“白”与“黑”同属颜色,“拥护”和“反对”同属对某人或某事所持的态度,等等。所以,反义词的意义同现实现象的关系大体上可以用图 4 来表示。甲与乙是丙中的两个对立的成员。有的对立,中间留下空白,可以插进别的成员。例如“大”和“小”可以插入“中”;“热”和“冷”可以插入“温”、“暖”和“凉”;“反对”和“拥护”之间还有弃权;“前进”和“后退”之间还有停滞不前,等等。有的对立属于非此即彼的性质。例如“正”和“反”,“男”和“女”,“整体”和“局部”、“内政”和“外交”。它们分尽了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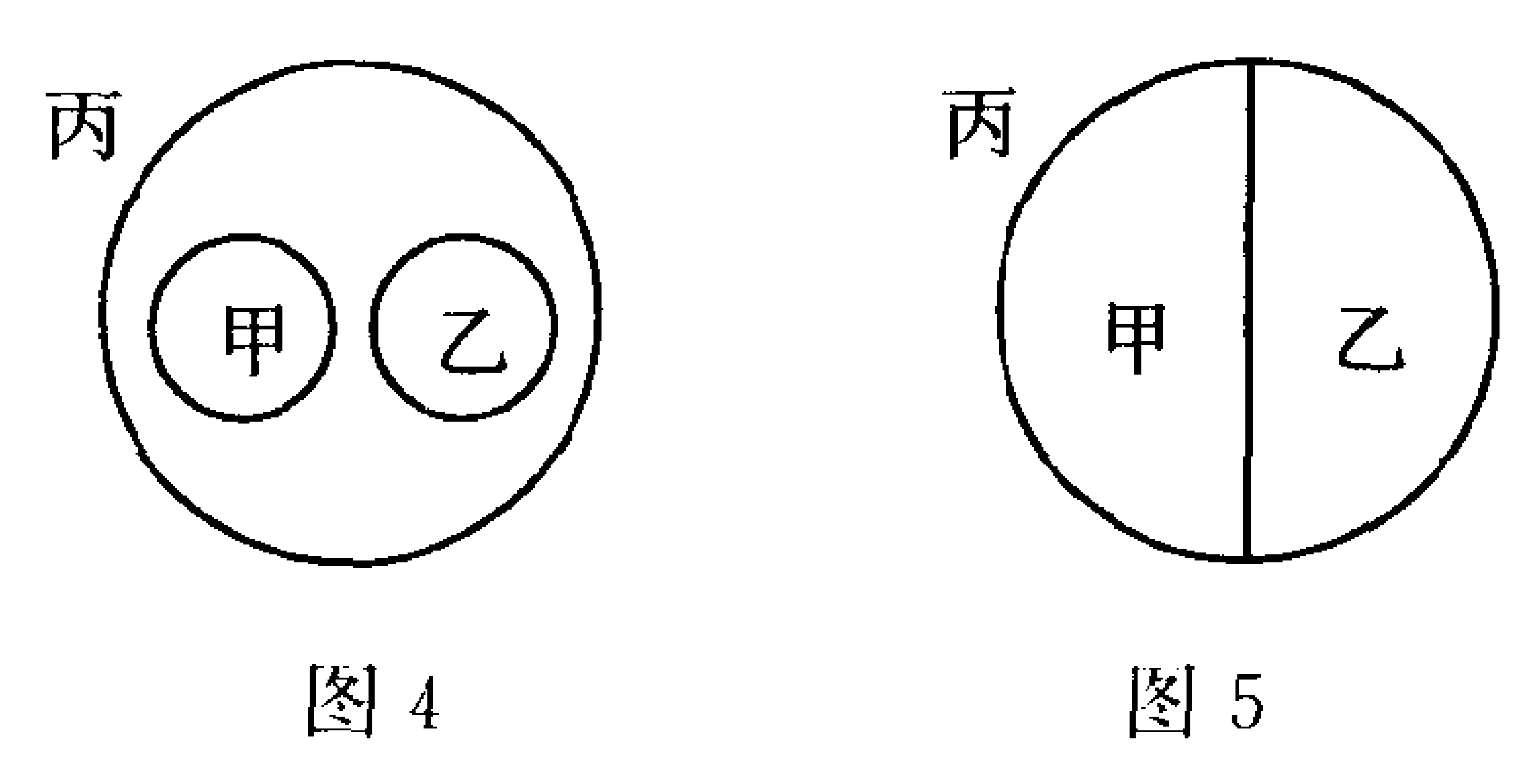


图 4　　　　图 5

共同的意义领域而不留空白。这可用图 5 表示。

个词往往同时有好几个反义词。例如“失败”有“胜利”和“成功”两个反义词。“正”是个多义词，它的很多个意义都有自己的反义词，像“邪”“误”“反”“歪”“偏”“副”“负”都与它构成反义关系。这是词义之间的错综复杂的联系的一种表现。我们正确地认识词义之间的这种联系，对我们掌握词义、编词典时分立义项、注释词义都会有很大的帮助。例如这个“正”，我们正可以利用它的各种反义关系来分别义项，注释出它的意义。我们也可以利用反义词来理解某些同义词之间的细微差别。例如“平常”和“平凡”，前者的反义词是“突出”，后者的反义词是“伟大”；“讨厌”和“厌恶”，前者的反义词是“喜欢”，后者的反义词是“喜爱”。

反义词在修辞上有对比作用，可利用来揭露矛盾，突出对立面。例如：“虚心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里带黑点儿和小三角的两对词都有反义关系，不仅在内容上给人以鲜明的对比，在形式上也显现出对偶和音节的匀称美。

词义所概括的现实现象有各种不同的关系，同义是重叠关系，反义是对立关系，它们是各种关系中最值得注意的两种。同义和反义中的“同”和“反”是对立的统一。反义词必须以共同的意义领域为前提，没有“同”就无所谓“反”，“反”是“同”中的对立关系。这一点在上面的讨论中已经说得比较明白。另一方面，同义词中也往往包含着反义的因素。因为同义词要在基本意义相同的条件下显示

出意义、色彩、用法上的细微的差别，在“大同”中显出“小异”来，而这“小异”往往反映着同一现实现象中的对立双方的细分。例如内城曰“城”，外城曰“郭”；有毛的曰“皮”，去毛曰“革”；“采取”的对象多属概括的、抽象的措施，“采用”的多是具体的办法；“成果”是好的结果，“后果”是坏的结果……词的意义上的这些细微差别，实际上都是反义因素的具体体现。至于附带色彩上的爱与憎、褒与贬，庄严与诙谐等，也都是同义中包含的反义的因素。同义和反义这两种对立的现象，仔细考究起来是同中有异，异中有同，是对立的统一。所以有些成对的词，如果不限于基本理性意义，说它们是同义词固然可以，说它们是反义词也未始不可。例如英语的“many”和“much”，从其所表示的“多”的意义来说是同义词，而一个只用于可数的事物，一个只用于不可数的事物，在这一点上又可以说是反义词。古汉语中的“城”与“郭”，就其表示“城墙”的意义来说，是同义词，就其表示的“内”和“外”来说，则是反义词。汉语在发展过程中同义词和反义词的构词作用是相通的。现代汉语的联合式双音复合词就包含同义词的结合和反义词的结合两种类型，例如“简单”“困苦”“美丽”“丰富”“英雄”是同义词的结合，“教学”“呼吸”“反正”“动静”“左右”等是反义词的结合。这种情况也在某种程度上说明了同义和反义之间的某种对立统一关系。

同义词和反义词是语言社会在长期使用中形成的聚合，同义关系非常复杂细致，更需要注意。语言里的词，除了科学术语以外，差不多都跟别的词处在一定的同义关系之中，需要仔细辨明它和有关的词在意义、色彩、用法等方面的差别，这样才能在阅读中深入了解作者的原意，在写作中把意思表达得恰如其分。因此，同义词的辨析和同义词词典的编纂是语言研究工作中重要的建设项目。同义词和反义词这两种聚合又具有民族特点，两种语言中意义相当的两个词，其所具有的同义关系和反义关系是不同的，把汉语的“多”和英语的 many，much 加以比较，或者把汉语的“高”和英语的 tall（多用于人的身材高），high（用于其他场合）加以比较，就

可以明显地看到同义关系、反义关系的民族特点。所以，学习外语必须掌握外语的同义、反义的关系。从事翻译工作，更需要了解两种语言的语义对应，抓住原文的确切含义，在译文中选用意义、色彩“等价”的词语。翻译工作的困难主要就在恰如其分地转述原意。

第三节 词义的组合

一、词语的搭配

词义的概括是把特殊的、复杂的现实现象变成一般的、简单的东西。经过这番手续，词才能成为认识现实现象的一种工具，用来指称某类现象中的任何个别的、特殊的现象。

交际中谈到的现象往往都是个别的、特殊的。只有一般性、概括性特点的词一进入句子，就得和具体的、特殊的现象相联系，从一般回到个别。这时，在概括过程中曾经被舍弃的一些特征就有可能重新出现，扮演重要的角色。例如在“脸蛋儿冻得像苹果”“苹果绿”“苹果脸”等等的组合中，“苹果”一词又显示出在概括中被略去的颜色、形状等特征。如果说词义的形成是从特殊到一般，从复杂到简单，那么词义的组合就是从一般回到特殊，从简单回到复杂，组合中的词义往往会增添词汇中的词所缺少的特征。

词义的组合是通过词语的搭配(组合)来实现的。词语的搭配一方面要受到语法规则的支配(已见于前一章的分析)，另一方面也要受到语义条件的限制。词语搭配的语义条件是多方面的。像“月亮吃月饼”“苹果玩猴子”“花儿嗅路”之类的词语搭配，虽然符合抽象的语法规则：“名词＋动词＋名词”，但是不符合语义组合的条件，因为现实世界中的“月亮”“苹果”“花儿”根本不可能发出“吃”“玩”“嗅”这样的动作，因而表达这些现象的词语也不可能有上述那样的语义组合关系。可见，词语搭配的语义条件要受到现实现象之间的实际关系的制约；现实现象中不存在的关系，表达这些

现象的词语也不可能搭配使用，除非是童话或幻想小说。

词语的搭配虽然要符合现实现象之间实际存在的关系，但是语言毕竟不是现实本身，如何表达现实中实际存在的关系，语言可以有自己的特点。比方说，同样一种现实现象，一种语言(或方言)用一个词来表达，另一种语言(或方言)用两个、三个或甚至更多的词来表达，这样，不同语言(或方言)的词语搭配关系也就必然会呈现出不同的特点。北京话和上海话都有“吃”这个词，北京话中“吃”的对象只限于固体食物，只能和表示固体食物的词语搭配；而上海话中的“吃”的对象除了固体食物以外，还包括流体食物、液体饮料(如“吃粥”“吃水”“吃酒”等)，甚至还有气体(如“吃烟”等)。北京话和上海话在词语搭配关系方面为什么有这种不同？因为北京话在“吃”的系列中还有“喝”“吸”，各有分工，它们的搭配关系在上海话中由“吃”一个词来承担。上海话的“吃”在语义系列中所占的位置宽于北京话的“吃”。所以，处于同一语义系列中的成员，它们之间是相互制约的。假定有甲、乙、丙三个成员，甲意义的搭配关系不仅决定于它自己，而且还决定于它与乙、丙的关系，受乙与丙的制约。如果这个系列中消失了一个成员乙，那么甲与丙的意义的搭配范围也就会有相应的改变。恩格斯在谈到名称的意义时说过这样一段话：“在有机化学中，一个物体的意义以及它的名称，不再仅仅由它的构成来决定，而更多地是由它在它所隶属的系列中的位置来决定。”① 这段话对于我们分析词义的组合关系来说，也是完全适用的。由此可见，词义组合的语义条件还要受到语义系列中其他成员的制约。

词语的搭配还要考虑社会的使用习惯，即所谓“惯用法”。例如汉语的“空虚”和实力相配，“空洞”和内容相配；“繁重”的是工作任务，“沉重”的是实物或心绪。在英语里，女孩子用 pretty 来形容，妇女用 beautiful 来形容，男人用 handsome 来形容；“昨天下午”是

---

①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第 638 页。

yesterday afternoon,“昨天夜里”是 last night,要表示“昨天晚上”,用 yesterday 或 last 修饰 evening 都可以。对于这些惯用法,我们一时还说不清楚词语搭配的语义条件。掌握惯用法是学习外语的一个难点。

词语的搭配还涉及词义的各种附加色彩和修辞效果。例如带有褒义的词不能用于贬义,常用于口语的词不大和书面语词搀和,庄重的文章钻进轻佻或者诙谐 的字眼就会破坏全文的格调。由此可见,词的个性是很强的,词义方面多义、同义、反义、色彩等的每一个聚合,范围都很小,组合中可以选择的余地也小。

语言词汇里面的词都带有自己的使用特点,所以词的组合特别要求选词恰当。在这方面,典范的作品是我们学习的榜样,紧要的地方简直减一分嫌瘦,增一分嫌肥,无法更易一字。词的意义和用法一般都是语言中的个别事实,细致而难以找出规则,学习起来特别困难。学习语言历来强调选择典范的作品多记多背,正是克服这个困难的有效办法。

二、词义和环境

在交际中除了上述由词义的组合表现出来的意义以外,还有一部分意义是由环境补充的、确定的。同样是“我去上课”,教师说是去讲课,学生说是去听课。同理,大夫说“我去看病”是给人看病,病人说就是让人给他看病;“我的书”可以是我买的,也可以是我写的。不结合具体的环境,有些话就听不懂。长篇小说《六十年的变迁》里季交恕问方维夏:“你知道这个消息吗?”方维夏:“什么消息?”季交恕:“蒋介石开刀啦!”方维夏:“什么病开刀?”季交恕:“你还睡觉!杀人!……”方维夏没有联系 1927 年革命形势的变化,就不明白“开刀”两字究竟指什么,需要别人作进一步的解释。总之,很多话都要联系具体的语言环境才能了解它的确切的意思。同样的话,两个人处境不同,可能会作截然相反的理解。《三国演义》中

有一段故事，描写曹操行刺董卓未成，逃亡到他父亲的好友吕伯奢家。晚上，曹操听见后堂有人说话："缚而杀之，何如?"曹操在亡命中，思想处于高度警惕的状态，时时处处都在防备别人的告发和官府的搜捕，所以一听见这话就以为吕伯奢一家人要杀他，思忖："是矣，今若不先下手，必遭擒获。"于是杀尽吕伯奢一家。直至到后面看到一口绑着待宰的猪，才知道杀错了。这个例子清楚地说明环境和意义之间的联系。类似这一类的话语，都包含着一部分环境所给予的意义。曹操以亡命生活的环境去代替吕伯奢一家的殷勤待客的环境，终于铸成大错。

所谓"环境"还可以从更广阔的意义上来理解，把社会文化历史背景也包括在内。《红楼梦》第九十九回描写贾政到外省做地方官，想有所作为，严禁弊端。但老百姓对这种"严禁"的反应却是："凡是新到任的老爷，告示出的越利害，越是想钱的法儿。州县害怕了，好多多的送银子。"在曹雪芹写《红楼梦》的时代，公文上的"严禁"已是政治上"弊端"的一块遮羞布，贾政不了解这一点，结果到处碰钉子，丢官回家。

阅读专业著作固然要有专业知识，阅读中外古今的历史著作、文学作品，也需要利用社会文化历史知识甚至生活经验去补充，才能真正理解。如果不了解中国封建社会的家庭关系，不但读《红楼梦》有困难，就是读巴金的小说《家》，也会觉得觉新这个人物的遭遇有点儿奇怪；不了解旧社会证券市场买空卖空的做法，就无法弄懂《子夜》里的吴荪甫究竟是怎么倾家荡产的。《巴黎圣母院》的钟楼怪人为什么把卖艺姑娘从刑场抢进教堂?因为避入教堂的罪人，当局是无权逮捕的。中国古代也有类似的规定，鲁智深削发为僧，就可以避免官府的追缉。欧也妮·葛朗台怎么会钟情于自己的堂弟?因为按照法国的风俗，同姓的堂兄弟姊妹是允许通婚的。……总之，语言的交际遍及生活的一切领域，只有掌握语言工具，了解语言所反映的时代或民族的文化历史背景和风俗习惯，才能深入理解字里行间所表现出来的意义。

三、“言内意外”

语言是人们表达思想、进行交际的最重要的工具，但语言表达思想的功能也有它的局限性。这是因为“在语言中只有一般的东西”（列宁），而人们所想的即语言所要表达的却是特殊的、个别的东西，用一般的、概括的东西来表达特殊的、个别的东西，自然会产生一些矛盾。有的时候，特殊的、个别的东西的复杂性难以用言词一一穷尽地表述出来，因而在所要表达的意思上留下一些空白，需要听话人凭自己的经验、体会去补充、了解。这样，在语言的交际中就出现了“言不尽意”“言内意外”等等的现象。

“言不尽意”的现象，我们的先人早就注意到了。《庄子·天道》：“语有贵也，语之所贵者意也。意有所随，意之所随者，不可以言传也。”这说明早在先秦时期人们就已经注意到语言表达思想的功能和它的某些局限性。“言”与“意”的关系，一直是我国历史上的文艺理论、特别是诗歌理论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刘勰的《文心雕龙》以及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很多人都对这个问题有深入的讨论。宋朝的欧阳修则进一步从作者和读者两方面阐述了心得而未可言传的矛盾：

> 乐之道深矣，故工之善者，必得于心应于手而不可述之言也；听之善，亦必得于心而会以意，不可得而言也。……余尝问诗于圣俞，其声律之高下，文语之疵病，可以指而告余也；至其心之得者，不可以言而告也。余亦将以心得意会而未能至之者也。（《书梅圣俞稿后》）

这是说诗人的创作经验，那些精微的艺术技巧，很难用话语传达给别人，需要读者自己从诗人的作品中去细细体会。

“言不尽意”的现象实际上是语言与思维的关系中的一个重要

问题。我们在第一章第二节中说过，语言是思维的工具，是思维的最有效的依托，但不是唯一的依托（参看第18—19页）。这说明，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有些意思也可以用其他非语言的工具来表达。“言不尽意”是说：意思寄于“言”，而在“言”的基础上又可以离开“言”，使不尽之意含于“言外”。如果说语言是表达思想的唯一的工具，那么“言不尽意”的现象就不可能发生。人们常常说，思想必得用语言来表达，或者说，说话不清楚，是思想本身不清楚造成的。这自然有其道理，但是把问题过于绝对化了。它没有考虑到用一般性、概括性的词语表达特殊性的事物的时候总会有一些“难言之状”，需要听话人自己去补充。

由于用语言表达思想的时候可以“言不尽意”，留下一些意思上的空白让听话人自己去补充、理解，这就使语言的运用成为一种值得深究的学问。同样的意思采用不同的说法，往往会收到不同的效果。在日常生活中，像婉转的告诫，含蓄的言辞，辛辣的讽谕，等等，都很注意留下意思上的空白让听话人自己去领会、补充。这种现象可以用“言内意外”来概括。“言内意外”这种语言运用的手法在文学创作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一部好的小说，一首好诗，往往在有限的言辞中寄寓着无尽的意思，为读者咀嚼、琢磨作品的思想内容留下广阔的天地。我们这里举一首唐诗来说明“言内意外”的有关情况：“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天阶夜色凉如水，坐看牵牛织女星。”（杜牧·《秋夕》）这首诗写一个失意宫女的孤独生活和凄凉的心情。我们这里只分析第二句“轻罗小扇扑流萤”。从表面上看，这句诗很简单，描写一个宫女正用小扇子扑打着飞来飞去的萤火虫，实际上在这个“言内”寄寓着好几层“意外”，十分含蓄，耐人寻味。第一，萤火虫出没在野草丛生的荒凉的地方，如今竟在宫院中飞来飞去，说明宫女生活的凄凉。第二，从扑萤的动作可以想见她的孤独与无聊，借扑萤来消遣那孤苦的岁月。第三，轻罗小扇象征着她被遗弃的命运：扇子本来是夏天用来扇风取凉的，到秋天就搁置不用了，所以在古诗中常用来比喻弃妇。这些意思都是

在字里行间中流露出来的，是“言内”的“意外”，读者可以凭自己的感受去补充这“意外”的内容。文学作品的语言，特别是诗的语言，都非常重视语言的这种暗示性和启发性，借此唤起读者的联想，以达到言有尽而意无穷的效果。

文学作品的“言内意外”与法令章程的语言有很大的不同。法令章程的语言要求含义明确，不能含蓄，不能有“意外”的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有关名词都作了专门的解释，在报刊上发表，这就使我们的法规都有明确的意义作为根据，谁都不能钻空子。文学作品的语言和法令章程的语言代表着语言运用的两个极端。

语言的意义如此复杂，我们应该从中得出一些什么结论呢？或许可以说，语言是表达思想、进行交际的最重要的工具，但又是一种难以尽意的工具，不少时候都会留下意思上的空白，需要听话人或读者自己去体会、补充。听话人的了解和说话人的意思不完全相符，甚至完全不符的情况是常常发生的。运用语言的道路崎岖不平，“过往行人，小心在意”。说话或写文章的人要处处为读者着想，把话说清楚；而听者或读者也要用心体会，不要望文生义和断章取义。这样，语言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它的交际工具的作用。

第六章 文字和书面语

第一节 文字和语言

一、文字的作用

“文字”一词有两个意思，一是指一个个的字，一是指记录语言的文字符号的体系。这一章所讲的文字，指的是后面一个意思。

语言和人类一样古老，自从有了人类，就有语言。语言是社会成员之间的联系纽带；没有语言，人类社会是组织不起来的。但是，凭口、耳进行交际的语言也有它的局限性，因为声音是一发即逝的，人们说话要受到时间和空间的限制。甲在这里讲话，乙站得远了就听不见；或者甲讲完了，乙才来到，同样也听不见。只靠口、耳相传，所及的范围是很有限的。人们为了克服这种局限性，经过长期的摸索，发明了文字，使语言除了说和听的形式以外又增加了一种写和看的形式。我国清代学者陈澧说得好：“声不能传于异地，留于异时，于是乎书之为文字。文字者，所以为意与声之迹也。”（《东塾读书记》卷十一）这段话清楚地说明了文字与语言的关系：文字是语言的“意与声之迹”，是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的，是语言的书写符号。

文字的发明克服了语言交际在时间和空间上的局限，使一发即逝的语言可以“传于异地，留于异时”。这样，远隔千山万水的人也可以相互进行交际，交流思想，协调彼此的行动。同时，人类的知识，前辈的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经验也可以大量地、系统地流传

下来，使后辈能够在前辈所取得的全部经验的基础上继续前进。我们在第二章说过，如果把 36 亿年生物进化的过程缩短为一年，那么文字是在这一年的最后一天的最后一分钟产生的。这一分钟的发展速度，是以往任何一个时期都无法比拟的。比如，鸟类从在地上爬进化到能在天上飞，经历了几千万年的时间，相当于上述缩短了的时间的好几天；人类解决上天的问题从意大利人最早设想飞机算起，到进入现在的喷气机时代，还不到一千年，即不到压缩时间的 1/7 分钟。这样的发展速度是人类文明的奇迹，而文明的基础则是文字。有了语言，人类脱离动物界而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这是人类发展过程中的一件了不起的大事。但是，仅仅只有语言，人类大脑这个"加工厂"的材料来源只限于个人的直接经验和口耳相传的间接经验，信息量有限，无法充分发挥它的潜力，因而人类也只能应付一些生存所必需的事情。有了文字，中外古今的人类实践的各种经验都可以成为大脑加工的原料，这样就可以利用人类知识的总和对大脑的思维能力进行再训练，以改进和提高它的素质，充分发挥它的潜力。所以这"最后的一分钟"的发展速度远远超过以前的"二十多个小时"。文字的创制使人类的发展进程出现了质的飞跃。从此，人类才开始有自己的历史。所以恩格斯说，人类"从铁矿的冶炼开始，并由于文字的发明及其应用于文献记录而过渡到文明时代"。[①] 文字的创造和发明是人类社会发展中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二、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系统

"言者意之声，书者言之记。"(《〈书·序〉正义》)这句话说明了语言和文字的关系，也说明了文字的性质。文字是为了记录语言而发明的一种书写符号系统，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是"言之记"。语

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21 页。

言中的语素、词这些单位包括音和义两个方面，记录语言的文字，除了音、义之外，还必须有自己的形体。所以，文字有字形、字音和字义三个方面。字音、字义和语素、词等单位的音、义一致，而字形则是文字所特有的。文字是用"形"通过"音"来表达"义"的。不管采用什么样的"形"，每一个字必须能读出音来，这是文字的本质，这样才能用文字的"形"来记录语言中的语素、词等单位。拼音文字一般都是用一个字去记录语言中的一个词，比方英文的 book，"book"是形，[buk]是音，"书"是义。绝大部分汉字代表汉语里的语素，也都是形、音、义的统一体。少数汉字只有字形和字音，而没有字义，如"蜘""蝴""玻""琉"等，它们要和别的字结合起来(如"蜘蛛""蝴蝶""玻璃""琉璃"等)才有意义。

语言是一种系统，文字也是一种系统，它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系统，例如汉字包括笔画、笔顺、偏旁、标点等，英文等拼音文字包括字母、字母顺序、拼写规则(大写字母用法、移行规则、自左而右的书写顺序)、标点等。通过这样的书写符号的系统可以把语言符号记录下来，使语言的口头形式书面化。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所以每一种文字都必须适应自己所记录的语言的结构特点和语音特点。汉字所以长期停留在方块字的阶段，这与汉语的特点有一定关系。在古代，汉语的语词以单音节占优势，没有形态变化，缺乏词缀等附加语素。语言的这些特点有利于保持一词一形的书写体系。如果汉语也像俄语那样是有词形变化的语言，那么古人就可能会选择另一种文字体系，以便把词尾变化表示出来。这从日语和汉字的关系中也可以得到印证。日语是粘着语，有词形变化，也多词缀等附加语素，因此日本人民除借用汉字外还创造出假名来补充书写日语的附加语素和词尾变化。

语言要求文字正确地记录它。语言的特点制约着文字的特点。但是文字和语言毕竟不是一回事情，用什么形体去记录语言，其间没有必然的联系。不同的语言可以采用相同的文字形式(如英、法、德、西班牙等语言都采用拉丁字母)，而同一语言也可以采用不同

的文字形式，像南斯拉夫的塞尔维亚文有拉丁字母和斯拉夫字母两种拼写法，朝、越等国家原来采用汉字，后来经过文字改革，实现了拼音化。不管文字的形体如何变化，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系统，这种性质是不会改变的。

语言没有阶级性，用来记录语言的文字也是为社会全体成员服务的，没有阶级性。可是语言人人都会，文字需要专门的学习，不是人人都掌握的。在旧社会，广大劳动群众成天为生活而操劳，没有条件读书识字、掌握文化，识字有文化的人大多是经济条件优越的剥削阶级的成员。这种情况产生一种假象，好像文字是为剥削阶级、统治阶级服务的，有阶级性。特别像汉字这种类型的文字，要掌握它很困难，更容易引起这种误解，仿佛汉字是古代封建社会的产物，是统治阶级压迫劳苦群众的工具。汉字的确难学、难写、难认、难记，这给劳动人民学习文字、掌握文化增加了困难，但不能因此而认为它有阶级性，因为汉字也是劳动群众反对剥削、进行革命的工具。用汉字写成的各种文章、文件起着宣传群众、组织群众进行革命斗争的巨大作用。毛泽东、鲁迅犀利的、富有战斗性的文章都是用汉字来书写的。所以，文字就其性质来说，和语言一样，是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不是哪一个阶级、阶层的专利品。

三、汉字和汉语

文字以自己的“形”通过“音”去表达“义”，这种关系在采用拼音文字的民族中不会引起疑问，但是在我国，却由于方块汉字的构造特点而有好些复杂的情况。

采用拼音文字的语言，一个字的拼写反映出语言中一个符号的语音面貌，人们基本上按照字母的拼法就能读出音来。方块汉字与此不同，往往能见“形”而知“义”。例如“日”，原来的书写形式⊙，形状像太阳；“田”的形状像地块，“休”是“人”靠在树（木）上休息；“水”“火”“木”“女”等偏旁表示字的意思跟“水”“火”等有关系，好

像字形本身就能跟意思直接挂钩，不需要通过语音的环节。所以有人说：文字用它自己的形体来表达人的思维活动和认识活动，而不是语言的复制品。这种看法是受了汉字形体的束缚而产生的一种误解。好些汉字的形体确实有提示意义的作用，但是汉字和其他拼音的文字一样，同样和语言里的词相联系，它必须能读，通过读音确定自己所表示的是语言里的哪个词，这样才谈得到字义的问题。例如“日”尽管提示太阳的形象，但它并不记录汉语里的“太阳”“日头”“老爷儿”这些词，它同样也是通过“ri”的读音和意义发生关系，记录汉语中“日”这个语素。至于写的时候或者看的时候读不读出音来，那是另外一个问题，与文字的本质无关：即使不读出音来，它也与心理的语音映象联系着，不是说与语音没有任何联系。事实上，教儿童识字，或者我们学习外语，首先是学字的读音，通过语言的音学会文字。

拼音文字是人们按照字母的拼写阅读，所以写与读的距离不会太远，语音变了，拼写法也得跟着变。例如古代的拉丁语发展到现代的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等等语言，记录拉丁语的拉丁文的拼写法也随之改变。要学习古典拉丁语，只知道现代法语或意大利语的拼写法是没有用处的，必须像学习另一种文字体系一样，从头学习古典拉丁语的拼写法，按照这种拼写法读出语词的音。这个音是古语的音，表达什么意思，不一定知道。汉字的情况与此不同，字形不限于和一种读音挂钩，读音尽管变了，字形可以不变。从古代汉语到现代汉语，语音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方块汉字没有变（一个字从篆书到隶书、到楷书，是书写形体本身的变化，还是同一个字）。所以同一个汉字，各地的人都认识，但读音可以很不一样：广东人用广东话读，上海人用上海话读，北京人用北京话读，相互之间听不懂；而且用这些不同的方音还能去读古书，用不着像看拼音文字写的古书那样，得先学古音。把这些情况概括起来，就是念出来听得懂听不懂无关大体，只要写出来看得懂就可以了。几千年来，汉字和汉语的关系大体上保持着这样一种状况。这使人们形

成一种错觉，好像汉字是“看”的，不是读的，和语音没有联系。其实不然，汉字不仅是“看”的，而且也是“读”的，只不过它可以用不同时代、不同地域的音来读罢了。这是汉字和汉语的关系不同于拼音文字和其所拼写的语言的关系的一个重要特点。

在汉字与汉语的关系问题上还有一种常见的误解，就是把文字和语言等同起来，以为语言与文字是一回事。过去常常听到这样的议论：汉字简化了，改革了，叫我们怎么讲话？其实这是误会。文字改革不等于语言改革。改进或改革文字的目的，恰恰是要使文字能更好地记录语言，而不是要改变语言。

文字还可以借用，借用文字不等于借用语言。现在日本在文字中夹用汉字，并不是讲日语要夹用汉语。

了解文字和语言的关系，对我们搞语言学的人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第二节　文字的起源、发展和改革

一、文字的起源

用文字记录语言，实际上就是设计一套形体去书写语言的符号。这个问题现在看起来好像并不复杂，可是人类为了创造文字曾经付出了艰巨的劳动。

关于文字的起源，有各种各样的传说。在我国，相传汉字是黄帝的史官仓颉造的。文字从无到有的创造是群众智慧的结晶，决不可能是一个人的功劳。先秦时期著名的哲学家荀卿就对这种说法提出异议，认为“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荀子·解蔽》)。意思是：古代创造文字的人很多，因为仓颉专门整理过古代的文字，所以惟独他的名字传了下来。荀子的话是对的，但是他只说明了仓颉和汉字的关系，没有涉及文字的起源。事实上，在文字产生以前，人们已经走过了一段漫长的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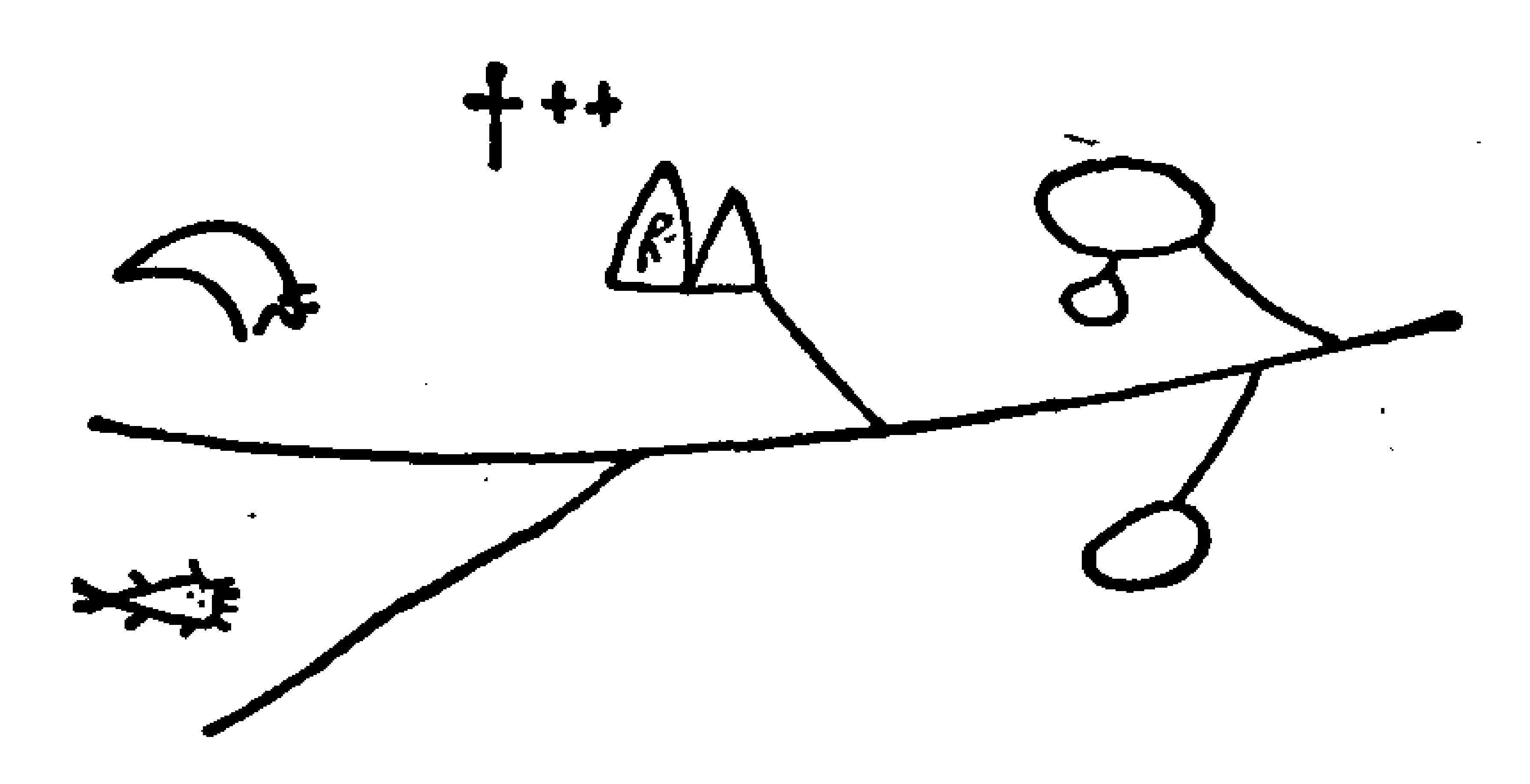
原始社会没有文字。根据考古的新发现，我国早在原始社会末期就已经出现了原始的文字。在古代，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复杂化，人们(特别是氏族或部落的领袖和长老们)需要记载本氏族或本部落的人口、财产、对外战争的情况，以及内部发生的大事等等，以帮助记忆。经过长期的摸索，终于找到了记事的方法。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用实物记事，一种是用图画记事。

比较普遍的实物记事的办法是结绳。据史书记载，我国古代就曾使用过这种方法。《易经》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结绳的办法已不得而知，后人只说是"事大大结其绳，事小小结其绳"。秘鲁人、琉球人、我国台湾的少数民族也都采用过这种方法。讯木也是一种记事的方法。这是在一根木棒上刻上各种花纹或插进各种东西，用来帮助记忆和传达命令。据《北史·魏本纪》记载，魏先世"射猎为业，淳朴为俗，简易为化，不为文字，刻木结绳而已"。《唐会要·吐蕃》记载吐蕃(今藏族)"无文字，刻木结绳以为约。征兵用金箭，寇至举烽。"《五代会要》也记载"契丹本无文记，惟刻木为信"。可见信木等在一个民族的文字发明以前，也和结绳一样，起过记事、传令等重要的交际作用。

实物记事的方式很多，现在一些没有文字的民族还保留着这种做法。我国境内的瑶族曾经用禾秆记录一年的收成，用木板刻点和玉米来记工分。云南陇川县的景颇族有一种以实物代替信息的习惯。假如小伙子爱上了一个姑娘，他就用树叶包上树根、大蒜、火柴梗、辣椒，再用线精巧地包扎好送给女方。树根表示想念，大蒜表示要姑娘考虑两人的事，辣椒代表炽烈的爱，火柴梗表示男方态度坚决，叶子代表有好多话要说。女方收到以后，如果同意，即将原物退回。如果不同意，便在原物上附加火炭，表示反感。如果还要考虑，便加上奶浆菜。这些都是今天还在使用的实物记事、传递信息的具体例子。

图画在古时候也是用来记事的一种重要方法。用图画记事、交流思想，可以用印第安人奥基布娃(Ojibwa)部落的一个女子的情

书来说明：



上面就是这个女子在赤杨树的树皮上写给自己情人的信。左上角的"熊"是女子的图腾，左下角的泥鳅是男子的图腾，曲线表示应走的道路，帐篷表示聚会的地方。帐篷里画一个人，表示她在那里等候。旁边的三个"十"字，表示周围住的是天主教徒。帐篷后面画大小三个湖沼，指示帐篷的位置。这种图画把事情作为一个整体来描绘，是否看得懂，取决于看画的人和画画的人生活经历上的联系或其他条件，跟他们是不是说同一种语言没有关系。换一个人去看这种情书，只能望图兴叹，不知所云。

实物记事和图画记事都是帮助人们记忆的一种办法，但是实物记事与文字的产生没有什么关系，而记事的图画却是文字的前身。如果把图形简化，一个图形记录语言中的一个语素或词，那就产生了真正的文字。文字起源于图画，所以有人把记事的图画叫做"图画文字"。

二、文字的发展

文字的发展可以从两个不同的角度加以考察：一是文字记录语言的完备程度，一是造字的方法。早期的文字是原始文字，它不能全面地完整地记录语言。原始文字经过漫长的发展过程，才变成能够全面地、完整地记录语言的文字体系。从造字的方法考察，文字的发展经历了表意——表意兼表音——表音三个阶段。下面我

们分别从这两个角度看看今天的文字是怎么演变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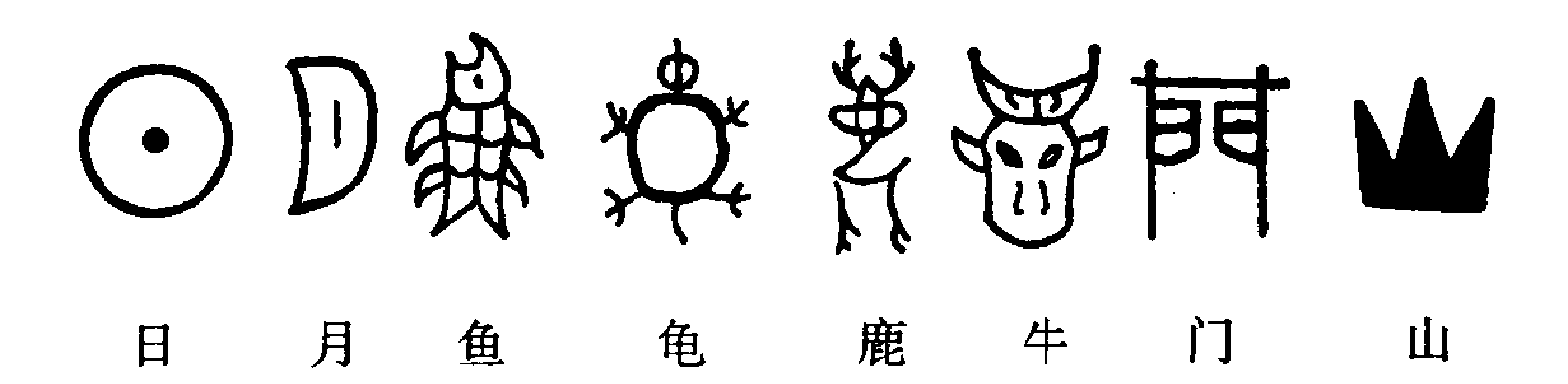
每一种独立形成的文字都脱胎于记事的图画。由记事图画简化或拆散而成的表示单个事物的图形，在开始的时候还没有定型，所表示的意思也随着使用场合的不同而有变异。这种处于原始状态的文字还带着脱胎而来的记事图画的母斑，没有和语词完全挂钩。例如我国云南纳西文的“九”通常写作⁝⁝⁝，而在丽江纳西族的经典《古事记》里，当说到“九对蛋”的时候，就把小点改成小圆圈儿，写成⁝⁝⁝，既表示“九”的意思，又表示“蛋”的意思。又如“吼”字通常写成右图的样子，像牛出声气，如果把牛头换作马头，就可以用来代表马嘶。用原始文字书写的句子，语言里必不可少的成分可能被省略，字的排列顺序也不确定，和语言里词的次序不完全一致。这种现象在纳西文里比较普遍。即使是已经形成为文字体系的甲骨文也还保留着这方面的一些痕迹。例如有一条卜辞写着：“甲申卜御妇鼠妣己二牡”。那次占卜是问：是否可以用“二牡”作为牺牲来祭祀妣己，以袚除妇鼠的灾祸。“牡”显然是“牝”（母牛）“牡”（公牛）两字的合文，或指“二牝二牡”，或指“二牛，一牝一牡”。无论哪一个意思，语言里的有些成分没有写出来。如果直接以“二牡”代替“一牝一牡”，那与语言里的词和次序就有很大的距离，也就是说，文字和语言没有一一对应。



原始文字的形体没有完全定型，字形和语词的对应关系也没有完全固定，而且好些语词还没有造出字来表示。这样的文字工具当然只能粗略地记录语句。这种文字经过漫长的发展过程才成为能够完整地记录语言的独立的文字体系。和原始文字比较，独立的文字体系必须具备如下的条件：第一，把整幅的画简化或拆散成单个的图形，一个图形跟语言里的一个语素或词相当。第二，这种图形可以重复使用而所表达的意义不变。第三，把这些图形作线性的排列，依照它们的顺序念出来，也就是语言里的词的顺序，顺序不同，意思也就不同。从原始文字进化到文字体系，用借音的办法扩

大文字所能记录的语词的范围，是非常重要的一步。例如汉语里“旗”和“骑”同音，人们就可以把表示旗子的字形借用来表示骑马的骑。这样，如果先画一个人，再画一面旗，再画一匹马，这是“人骑马”；如果先画旗和马，再画人，那就是“骑马人”。文字发展到这种程度，才能完整地、全面地记录一种语言，使原始的文字发展为独立的文字体系。汉字大概在商代后期就已经形成为能完整地记录汉语的文字体系。

从造字的方法看，由最早记事的画图发展成今天许多民族使用的拼音文字，中间也经历了相当复杂的过程。由记事图画发展出来的是象形的表意字。例如：



有些抽象的意思无法用简化的图形来表示，就用转弯抹角的“会意”的办法，例如画一个人靠在树上表示“休(息)”等等。

表意字虽然可以从形体知道它所表示的意思，但实际上它已与语素、词等单位的声音挂上钩。字形与语词的声音挂钩，因而可以念出来，这是文字发展过程中的最重要的一步。人们认识到字形和语音之间的联系之后，就直接借用一个同音的表意字来记录语言中的一个词，或者在一个表意字的旁边加注读音，因而出现了意音文字。世界上独立形成的古老的文字体系都是意音文字，即兼用表意、表音两种方法的文字。古埃及的圣书字、古美索不达米亚的钉头字、中美洲的玛雅文和我国的汉字都是这种类型的文字。各种意音文字体系都包含三种不同类型的字形：表意字，借表意字充当表音字，以及兼用表意表音两种方法的字。我国传统的文字学把第二种称为假借字，第三种称为形声字。

表意字是古代意音文字的基础。但是靠表意字来记录语言有很多困难：有些现象很难表意（例如“成”“长”之类），造不出字来；而且如果事事表意，那就得一事一个字，造不胜造，给记忆造成极大的负担。为了克服这些困难，人们想出了借字表音的办法，于是出现了假借字。例如代词“其”无法造表意字，于是借用“簸箕”的“箕”（原写为像箕形的Ʊ）。语气词“唯”借用像鸟形的“佳”。其他如“分离”的“离”、“困难”的“难”也都是假借字。它们原来都是鸟名，例如“离”是“黄仓庚也，鸣则蚕生”，“难”是“鸟也”（均见《说文》）。假借字的大量出现，说明人们已逐步意识到文字不一定要画出事物的形象，也可以直接表示语词的音。这是文字的一种早期的表音方法，是文字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大的进展。

假借方法的运用使一个字可以代表几个同音的或音近的词。为了避免混淆，人们就在同音字的旁边加上表示意义类别的标志，即通常所说的“形旁”或“意符”。另一方面，为了识别表意字，也可以在它旁边加注跟它的读音相同或相近的字，即一般所说的“声旁”或“声符”。这样，把表意和表音两种方法结合起来，产生了形声字。像“情”，“忄”代表“心”的意思，是意符或形旁，“青”代表“情”的读音，是声符或声旁。上面所说的“其”原来指簸箕，后来借用为代词。代词“其”的使用场合远远超过簸箕的“其”，喧宾夺主，“其”反而成了表示代词的“正字”。为了和原来的意思区别开，给“其”字加上意符（竹字头）表示簸箕。“箕”是后起的形声字。汉字是现行文字中的一种典型的意音文字。

表意字也好，表音字也好，记录的都是语言中的语素或词。我们知道，一种语言的语素有好几千，词的数目就更大了，要为每一个语素或每一个词创造一个书写形体，势必字数多，繁杂而不经济，使用起来不方便。汉字的难学、难写、难认、难记就是这方面的表现。要简化文字符号，必须走表音的道路。语言中的音位是有限的，一般只有几十个；音位组合起来的音节，为数也有一定的限制。如果能用适当的形体记录语言中的音，就可以大大简化文字体系。

记录语言中的音节就是音节文字，记录语言中的音位就是音位文字。使用音节文字的，一般都是音节结构比较简单、音节数量不多的语言。日本的假名就是一种音节文字。如果一种语言的音节结构比较复杂，使用音节文字也并不简便，这就需要进一步向记录音位的字母文字发展。表示音位的文字，只需要几十个字母就可以拼写语言中的全部音节，进而书写全部的词和句子。音位文字是文字体系中最简明、最方便的文字。

从上述的分析中我们可以看到，造字的方法不外表意和表音两种。造表意字的主要方法是象形；造表音字的方法有两种，一是假借，二是创造专门的表音字，而这专门的表音字又分表音节和表音位两类。意音文字则是同时兼采表意、表音两种方法。从表意到表音位是文字造字方法发展的总趋向。汉字由于种种原因始终维持着意音文字的格局。它是一种语素-音节文字，即每一个汉字基本上记录语言中的一个单音节语素；少数语素不止一个音节，只能用几个字表示，但每个字记录一个音节，如“玻”“璃”“彷”“徨”等。

三、文字的改进和改革

文字在语言的基础上产生，是记录语言的书写工具。语言的特点制约着文字的特点。按照这种关系，语言变了，文字的写法似乎也应该跟着改变。但是实际的情况并非如此。支配文字发展的条件与语言发展的条件不完全相同，书写的工具和材料（如用笔写和用刀刻不同）①，方言的分歧，社会的分化和统一，文化历史传统的

① 恩格斯在谈到“渊源于罗马字母和希腊字母”的日耳曼的鲁恩字母时说：“为了便于刻在石头上金属上特别是木杆上，这些字母已经作了改变。圆形的字母被有角的字母所代替，只能上下写或斜写，不能横写，这都是为了适应树木的纤维。正因为这样，在羊皮纸或普通纸上写这种有角文字，是极不方便的。”（《论古代日耳曼人的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9 卷第 521—522 页）。

强大力量，等等，都可以影响文字的发展。所以跟语言相比，文字有很大的保守性，语言社会一旦形成了约定俗成的书写形式，它就不会轻易起变化。语言变了，文字的写法可以不变，这样就形成文字的书写形式和语言的实际发音的矛盾。英语的“light”，“right”，“sight”，实际发音是[lait][rait][sait]，其中的“-gh-”不发音，书写时为什么还保留它们？这是因为英语的拼写法代表15世纪的英语发音，那时“gh”发舌根擦音，这个音现在在英语中已经消失，但还保留在低地苏格兰语中。由于文字的拼写不能如实反映实际的语音，造成学习、使用的困难，因而不时有人发出改革拼写法的呼声。英国的名作家萧伯纳在临死时留下遗嘱，把他的一部分财产作为奖金，奖给英语拼写法的最好改革方案的设计者，并且用这种方案的拼法来刊印他的一本没有发表过的作品。有人为此进行过尝试，可是没法推广。因为拼写法改变以后，阅读过去的书面材料就有困难。而且语言是经常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生变化的，今天的拼写法符合实际的发音，过不了几十年，语言和文字又会发生分歧。书写英语的是拼音文字，英语的拼写法和发音的矛盾是在两者基本一致的情况下发生的，上述改革的呼声实际上是要求局部改进拼写的方法，属于文字的改进。至于表意文字或意音文字改为拼音文字，那是文字体系的改革。

汉字是意音文字，和拼音文字相比，它难学、难写、难认、难记。汉字所以长期停留在意音文字阶段，除了前面说过的语言特点的制约以外，还有别的原因。汉族的居住地区幅员辽阔，方言分歧，有的不能通话；汉族有悠久的文化传统，有大量用汉字记载的文献典籍。超地域、超时代的汉字既可以贯通古今，也可以联系各地区的人们的思想交流，对于维护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便利各地区人民的往来起着重要作用。在语言没有统一的情况下，如果汉字也像其他文字那样实行拼音化，就会严重妨碍各地区人民的交往，而且也会和过去的文化遗产割断联系。这些因素都是汉字长期停留在意音文字阶段的重要原因。

汉民族用汉字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这种文字也逐渐暴露出不适应社会需要的方面。它在学习、书写、排版、通信、情报检索、文字信息的储存和处理等方面都远远不如拼音文字方便。我国从19世纪末开始，就不断有人发出文字改革的呼声，要求实现拼音化。文字改革的先驱者卢戆章在1892年就指出，汉字实行拼音化之后，“凡字无师能自读；基于字话一律，则读于口，遂即达于心；又基于字画简易，则易于习认，亦即易于捉笔，省费十余载之光阴，将此光阴专攻于算学、格致、化学以及种种之实学，何患国不富强也哉。”① “五四”运动前后还出现过“注音字母”、“国语罗马字”作为汉字的标音工具，推行过拉丁化新文字。解放后，党和政府关心文字改革，制定了汉语拼音方案。拼音方案的设计经过专家的长期研究和反复讨论，既能准确地反映普通话的音位系统，又跟国际上通用的拉丁字母一致，比以前的所有方案都前进了一大步。现在，它已经在汉字注音、识字教育、型号标写、资料检索、通信技术和信息处理等方面得到应用，我国的人名、地名在国际上也以拼音方案的写法作为标准。这证明它是一套合理、简便的标音工具，应该积极推广并研究、解决实际使用中的有关问题。但是，汉语拼音方案不是代替汉字的拼音文字，而只是帮助学习汉语、汉字和推广普通话的注音工具，必须把它和汉字体系的改革区别开来。

汉字体系能不能改革，实现拼音化？现在很难作出肯定的回答。至少在目前来说，我们还看不到需要对汉字体系进行根本的拼音化改革的需要。前面说过，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工具，必须适应语言的结构特点。汉语的语素基本上是单音节的，汉字的语素-音节文字体系基本上符合汉语的结构特点，因而几千年来一直沿用下来而没有进行性质上的改革。汉语的音节结构比较简单，数量有限，而语素的数量要比音节多好多倍，因而语言中的同音

① 卢戆章：《一目了然初阶·自序》，1892。

语素特别多。例如 dān 这个音节所表达的语素就有 13 个之多(据《现代汉语词典》),一旦实现拼音化,这些原来用字形来区别的不同语素就无法识别,势必会给语言文字的使用带来麻烦和混乱。有些单音语素虽已不单独使用,而与其他语素结合起来构成一个复合词,这自然可以减少一些同音语素所带来的麻烦,但又提出了一些新的问题:哪些是词,应该连写;哪些是词组,应该分开书写;等等。这些问题一时还无法解决。总之,汉语的实际状况还难以实现拼音化。其次,从文字本身的状态来看,汉字和拼音文字也各有短长。拼音文字虽然有易学、易用的优点,但也有它的弱点,因为它只能跟一时一地的语音挂钩,难以沟通方言,更无法贯穿古今;而且,拼音体系难以长期固定,过几百年就需要因语言的变化而进行一次拼写法的改革。所以从文字的稳固性看,汉字反而比拼音文字优越,它跨时间,贯穿古今;跨地域,沟通方言区之间的联系。现在,汉语的方言还很分歧,共同语尚待普及和推广,在这种情况下如推行以共同语的标准音为基础的拼音文字,势必造成方言区的学习发生困难,妨碍相互之间的交际。这不利于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和人民的往来。当前的首要任务是应该推广普通话,使分歧的汉语方言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而逐步统一。再次,我国是一个有悠久历史的国家,优秀的文化历史传统都是通过汉字记载下来的。如果废弃汉字,实现拼音化,就会中断我们的文化历史传统。这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如不能得到妥善的解决,即使其他的条件(如语言统一)已经具备,汉字也无法进行拼音化的改革。所以,全面比较汉字和拼音文字的效能,权衡得失,我们现在还看不到拼音文字有替代汉字而成为汉民族的正式文字的必要性和可能性。

第三节　书　面　语

一、口语和书面语

书面语是用文字写成的。但书面语不是文字问题，而是语言问题。我们只是为了叙述的方便，放在这里一并讨论。

文字出现以前，语言只有凭口、耳进行交际的口头形式，即所谓口语。有了文字以后才有书面语。简单地说，书面语就是用文字记载下来供“看”的语言，它在口语的基础上形成，使听说的语言符号系统变成“看”的语言符号系统。

我国通常用“话”表示语言的口头形式(中国话、英国话、法国话)，用“文”表示语言的书面形式(中文、日文、英文)。这里所谓的“话”和我们在第一章中所说的一句一句的“话”不是一个东西；这里所谓的“文”(书面语)和作为书写符号的文字也是两回事。我们需要把两者很好地区别开来，不能混同。

文字是书面语的书写工具，是体现书面语的一种物质形式，正像语音是体现口语的物质形式一样。所以文字和书面语虽有不可分割的联系，但文字本身不是书面语。没有文字，也就没有书面语。我们说汉语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语言之一，就是指汉语有历史悠久的书面记载。

书面语在口语的基础上产生，是口语的加工形式，所以两者基本上是一致的。

口语是听的，书面语是看的。听和说连在一起，要求快，因而说话是随想随说，甚至是不加思索，脱口而出。看和写连在一起，可以从容推敲，仔细琢磨。这就给口语和书面语带来一些不同的特点，使两者不可能完全一致。说话的时候，除了联词成句以外，还可以利用整句话的高低快慢的变化、各种特殊的语调，身势等伴随的动作以及说话时的情景。口头交际讲求效率，有这么多的条件可以利

用，所以口语的用词范围可以比较窄，句子比较短，结构比较简单，还可以有重复、脱节、颠倒、补说，也有起填空作用的“呃，呃”“这个，那个”之类的废话。写作的情况不同，口语中的各种伴随因素不起作用了，只有标点符号还起一点作用，但也有限。书面语只能用别的手段来弥补不足：扩大用词的范围，使用比较复杂的句子结构，尽量排除废话，讲究篇章结构、连贯照应等。口语和书面语的这些差别是由使用条件决定的，它们是同一种语言的不同的风格变异。

汉字的特点给口语和书面语的关系还带来一些不同于其他语言的特点。在以拼音文字为书写工具的语言中，拼写要反映现代的读音，古今的分野比较分明，书面语不容易直接引用古代的说法。所以书面语和口语的一致性比较强，谁如果套用几世纪以前的说法，就会闹笑话。汉语的情况有些不同。词语的读音虽然古今有别，但文字的写法却是一样的，这在客观上便于沟通古今。加以人们崇尚古代的典籍，古代的句式和词语用法通过师生传授，代代相传，一直沿用下来。新的作者会毫不犹豫地把公元前的词语和其后若干世纪产生的词语一起引用，口语中早就不用的旧词语仍旧可以在书面语中通行无阻。例如，“勿谓言之不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居心叵测”“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等等。类似的现象在使用拼音文字的语言中是少见的。

其次，在以拼音文字为书写工具的语言中，文字反映的是共同语的发音，书面语可以通过教育、阅读等途径对口语产生很大的影响，使书面语中的词语穿着共同语的语音外衣进入方言区，起着推广共同语的作用。汉语的情况有些不同。由于汉字不与统一的读音相联系，汉语书面语就不容易把共同语的语音形式推广到方言区。书面语的词语不是通过“读”的方式，而是直接通过“看”的方式进入不同的方言区，与当地的方音挂钩，它的读音在不同的地区可以各不相同。碰到不认识的字，方言区的人只要知道它读如某字，就用自己方言里那个字的音去读它。只有在汉语这样的语言中才

能看到书面语和口语的这种特殊的关系。

书面语是口语的加工形式。它虽然产生于笔头，也可以见于口头。新闻广播就是书面语的口头形式。人们用“掉书袋”“文绉绉”“学生腔”“字儿话”等来形容用书面语说话的人。相反，通俗读物要求口语化，在剧本和小说的对话里，作家总是要努力写出口语来刻画人物性格；法庭上的供词、证言也要尽可能记录原话。这些又是书面使用口语的例子。

书面语是在口语的基础上产生的，按理人们应该更重视口语，至少也应该对它们一视同仁。但是实际情况正好相反，存在着一种“重文轻语”的倾向。为了读书写文章，人们不惜十年寒窗苦，而说话是孩提时期不知不觉地学会的，很少有人去研究。出现这种倾向有社会的原因，也有历史的原因。自有文字以来，政府法令、契约文书、经典文献、圣人立言等等都是用文字来记载的。一切“高级”的、重要的交际任务都由书面语来完成，口语只用来料理衣、食、住、行等日常的交际。在这样的情况下产生“重文轻语”的倾向是不奇怪的。现在时代变了，以前非得由书面语来完成的交际任务也都能用口语来代替。录音、录像、通信、广播等设备已经普及，口头信息能够在顷刻之间传递到千里以外的地方去，同时为千万人听到；也能录成音档，和书籍一样大量复制，长期保存。现在，口语克服了空间和时间的限制，也能够传于异地，留于异时。口语的特点是快，随着生产和科技的飞速发展，它将更多地进入过去由书面语独占的交际领域，扩大使用的范围。这就需要提高口语的表达能力。时代变了，传统的“重文轻语”的现象也得改变，口语和书面语应该两条腿走路，同时并重。但是人们的认识往往落后于客观形势，“重文轻语”的倾向至今仍然相当严重，学校里的“语文”课实际上仍然只教“文”，不大教“语”。这种现象应该逐步纠正过来。

二、书面语的保守性和书面语的改革

书面语在口语的基础上形成，因而和口语基本一致。但是，口语容易变，书面语比较保守，因而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书面语会落后于口语的发展，产生言文脱节的局面。

书面语的保守性是怎么来的呢？人们只能听到同时代的人说话，听不到早一时期的人说话，这种情况促进口语的演变。可是人们不仅能看到同时代的书面语，也能看到早一时期的书面语，能够模仿早一时期的书面语写文章，因而口语中已经消失的词语和句式，往往在书面语里继续保留。宗教经典，法律条文，它们的权威性叫人们不敢轻易改动其中的字句，优秀的文学作品和历史、哲学的名著也起着类似的作用。因此在书面语的保守力量特别强的条件下，往往会形成书面语和口语的脱节。中国、印度、阿拉伯国家、古代罗马，都曾出现过这种情况。但是，这种情况只有在文字的使用限于少数人，也就是多数人是文盲的条件下才能维持。一旦文化得到普及，这种情况就必定要被打破，与口语相适应的新书面语一定会取代古老的书面语。

文言文是我国古代的书面语。在先秦时期，它与当时的口语基本一致，《论语》《孟子》中记录的对话，大体上就是当时的口语。后来口语发生变化，而书面语还停留在原来的状态，造成书面语与口语严重脱节。这除了一般的原因以外，还有它的特殊原因。第一，“孔孟之道”是我国几千年封建社会的统治思想，记载儒家经典的语言自然也成了不得更改的万世楷模，是读书人必须模仿的榜样。第二，上面提到的汉字对书面语的特殊影响。这两种情况都加强了书面语的保守性，使它与口语的距离越来越远，直至完全脱节。据有关的文字记载，两汉时期，口语和书面语已有相当的距离，到了宋朝，书面语已与口语完全脱节。宋吕居仁《轩渠录》有这样一段有趣的记载：

族婶陈氏顷寓岩州，诸子宦游未归。偶族侄大琮过岩州，陈婶令作代书寄其子，因口授云："孩儿要劣妳子，又阒阒(音吸)霍霍地，且买一把小剪子来，要剪脚上骨出(上声)儿肐(音胖)胝(音肢)儿也。"大琮迟疑不能下笔。婶笑云："元来这厮儿也不识字!"闻者哂之。因说昔时京师有营妇，其夫出戍，尝以数十钱托一教学秀才写书寄夫云："窟赖儿娘传语窟赖儿爷，窟赖儿自爷去后，直是忔(音肝)憎，每日恨(入声)转转地笑，勃腾腾地跳，天色汪(去声)囊，不要吃温吞(入声)蠖托底物事。"秀才沉思久之，却以钱还云："你且别处倩人写去!"(引文据《说郛》)

可见受过书面语训练的秀才无法对付当时的一些口语。拉丁文在中世纪的欧洲也是许多国家共同使用的书面语，它脱离口语的情况与汉语的文言文类似。

书面语完全脱离口语是违背语言发展规律的反常现象。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会根据社会的需要，采取必要的措施，改革书面语，使它与口语一致。欧洲的文艺复兴，我国的"五四"运动，在语文方面来说，都是一次改革书面语的运动。上世纪末言文一致的呼声已经相当强烈，认为"愚天下之具，莫文言若；智天下之具，莫白话若"，"白话为维新之本"(裘廷梁：《论白话为维新之本》)，要求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五四"运动则为实现这种要求开辟了道路。"五四"运动高举"科学"与"民主"的大旗，提出了"打倒孔家店""反对旧道德提倡新道德，反对旧文学提倡新文学"的文化革命口号。这个波澜壮阔的运动坚决要求废除文言，用以人民大众的口语为基础的新的书面语作为表现新文化的工具。经过一段时间酝酿的言文一致的要求，到这时爆发成为群众性的白话文运动。从此，白话代替文言，成了汉民族的书面语。这与欧洲的文艺复兴有类似之处。文艺复兴时期，欧洲新兴的资产阶级国家在政治、经济或文化中心地区的方言基础上相继形成了民族共同语，出现了民族共同

语的加工形式——新的书面语，以代替各国共同使用的拉丁文。脱离口语的书面语，是现代人硬要说古代人的话，人们当然可以采取革命的手段加以变革。这在口语中是不可能的。

除了书面语和口语脱节的现象以外，历史上还出现过向别的民族借用书面语的情况。欧洲的好多民族在文艺复兴以前曾采用拉丁文作为书面语，朝鲜、日本、越南也曾经使用中文作为他们的书面语。在这种情况下，书面语的学习和使用当然很不方便。这些民族后来都在本民族语言的基础上形成了自己的书面语，替代借用的书面语。

第七章 语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

第一节 语言发展的原因和特点

一、社会的发展是语言发展的基本条件

万物皆流，万物皆变，世界上没有固定不变的事物。语言也是这样，它无时无刻不在变化，只是变化的速度缓慢，不被人们感觉到罢了。但是，时间久了，细微的变化日积月累，就反映出语言在不同时代的明显差异。我们阅读古书，即使每一个汉字都认识，也会有很多地方看不懂，有的地方似懂非懂，有的地方理解错了也不知道。要是古书不是用方块汉字而是用古代的拼音文字写成的，那么不懂古音的人就一点儿也看不懂。这些困难主要是语言的变化造成的。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它存在于运用之中。不再被人们运用的语言是死的语言，如果没有文字保存它的遗迹，它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死的语言当然谈不上发展变化。运用中的活语言是人类组成社会的条件之一，是社会成员之间最重要的联系纽带，因而它和社会的发展息息相关。社会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由落后到先进的发展，都会推动语言的发展；社会的分化、统一、相互接触也会相应地引起语言的分化、统一和接触。所以斯大林说："语言随着社会的产生和发展而产生和发展。语言随着社会的死亡而死亡。社会以外是没有语言的。因此要了解语言及其发展的规律，就必须把语言同社会的历史，同创造这种语言、使用这

种语言的人民的历史密切联系起来研究。”①

随着社会的发展，新事物、新概念层出不穷，人们的思维愈来愈细致复杂，这些都会向交际提出新的要求，推动语言不断丰富词汇，改进语法。把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加以比较就可以看出，词汇大大地丰富了，组词造句的格式也多样化了，今天的报纸社论、科技著作，是很难用先秦时期的汉语来写作的。即使是全国解放以后的几十年，随着我国社会的飞跃发展，汉语的面貌也有不小的改变。我们翻阅解放前的书报杂志，就会感到有些词语很陌生，有些格式很不习惯。社会的发展变迁必然会在语言的词汇里留下反映各个时代的特色的词语，起着历史见证的作用。

不同社会的联系、交往、接触也必然会推进语言的发展。中日两国人民的长期交往使日语吸收了很多汉语的词，汉语里也有好多词来自日语。汉语里的“咖啡”“可可”“白兰地”“哔叽”“的确良”等等的词语也是汉族人民在和西方各国人民的交往中从英语等语言里借来的。英国在11世纪被法国的诺曼贵族征服，曾长期受外族王朝的统治。在这一期间，法语对英语的发展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参见第八章第一节）。我国在汉、魏、晋、南北朝时期，居住在北方的匈奴、鲜卑、羯、氐、羌等少数民族入居中原，相继在北方地区建立政权。原来统治北方地区的司马氏政权南迁江南，大批汉族人民也相继南迁。在北方地区，匈奴、鲜卑等族人民学习和使用汉语，给汉语带来了影响；在南方地区，南渡的北方人把北方话带到江南，和当地的汉语方言相互影响。社会的动荡引起语言的变动，使这一时期的汉语出现“南染吴越，北杂夷虏”②的混杂局面。有人根据这一点推断说：“河淮南北，闲杂夷言，声音之变，或自此始。”③ 这种看法未免绝对化，仿佛汉语的发展变化是从那时开始的，但是不能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14—515页。
② 《颜氏家训·音辞》。“夷虏”是当时人对少数民族的蔑称。
③ 陈第：《读诗拙言》。

否认，当时急剧的社会变动给汉语的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影响。我们可以从这一时期的文字的发展中看到这种影响的一点线索。顾炎武在《金石文字记·孝文皇帝吊殷比干墓文》中举了这么一条材料：

> 又考魏书，道武帝天兴四年十二月，集博士儒生，比众经文字，义类相从，凡四万余字，号曰众文经。太武帝始光二年三月，初造新字千余，颁之远近，以为楷式。天兴之所集者，经传之所有也；始光之所造者，时俗之所行，而众文经之不及收者也。则知《说文》所无，后人续添之字，大都出此。

天兴四年是公元401年，始光二年是公元425年，前后相隔24年，通用的新字就增加一千多个。这显然是因为在民族交融、社会大变动的时期出现了大量的新事物、新概念，相应地在语言中出现了大量的新词语，原来的文字不能满足记录语言的需要，因而新字就适应这种需要而产生。魏太武帝托跋焘利用行政的力量使“时俗之所行”的新字规范化、合法化，加以推广。这些新造的字如果不是适应语言表达的需要，也不会沿用到后世。遗憾的是汉字不是拼音文字，不能如实地记录当时的“声音之变”。但是，当时社会的变动，人民的迁徙，民族关系的发展等对汉语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这一点应该是确凿无疑的。社会的发展是语言发展的基本条件和强大动力。

二、语言中各种因素的相互影响和语言的发展

语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但是语言如何发展，那是由语言系统内部的各种因素的相互关系决定的，难以从社会的因素中寻找直接的答案。

语言是符号系统，它内部的各种因素处于对立统一的关系之

中，相互间呈现一种平衡的状态。如果其中某一种因素因为要满足新的表达要求，或受到其他语言的影响，或由于孩子学话的偏离，或者其他什么原因而发生变化，破坏了原有的平衡，那么系统内的有关部分就会重新调整相互间的关系，达到新的平衡。例如，语言符号是音和义的结合，符号和符号之间必须保持有效的区别。如果语言符号的区别性受到干扰、破坏，就会引起语言系统的变化。古藏语是没有声调的，在发展过程中由于浊音清化、前缀辅音的脱落和韵尾辅音的简化，语言中出现了大量的同音现象，使本来互有区别的词不再有多大的区别了，于是声调应运而生，成为区别语言符号的重要手段。这样，无声调的古藏语就发展为今天有声调的藏语拉萨方言、康方言等。汉语的语音系统也经历过简化的过程，但是解决语言符号区别性的办法与藏语不同。古汉语是单音词占优势的语言。那时候的语音系统比较复杂，音位和音位的组合方式比较多样，因而单音节的词互有区别。后来由于浊音清化，辅音韵尾消失等变化，语音趋向简化，语言中同音词大量增加，而新词又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断产生，这就使语言符号的区别性逐渐模糊，给交际带来困难，需要有新的方式来解决由语音简化所带来的矛盾。汉语的解决办法是加长词的长度，用双音节词的格局代替古代的单音节词的格局。现代汉语已经不再是单音节词占优势的语言了，原来的单音节词如"朋""友""道""理"等变成了构词语素，而由它们组合而成的双音节词在现代汉语中占主导地位。语言的发展变化是一环扣一环的。随着双音节词的产生，一个词内部的两个成分之间的关系又出现一些新的问题：在语音上、语义上产生轻重主次的区别，如出现轻音、儿化，某些实词的词缀化（如"初、第、老、子、儿、头、性、化"等）和派生词构词规则等等，从而使汉语的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语言中语音、词义、语法系统内部的各要素之间，以及这些系统彼此之间，都有互相联系和互相制约的关系，局部的变化往往会引起一系列的连锁反应。如把山西汾阳话、北京话和隋唐时的中古

音加以比较，可以看到一个有趣的现象：

例　字	中古音	北　京	汾　阳
戈	*꜀kuɑ	꜀kɤ	꜀ku
姑	*꜀kuo	꜀ku	꜀kəu

“戈”和“姑”在中古音里依靠元音舌位的高低互相区别：“戈”的元音是[uɑ]，“姑”的元音是[uo]。这个区别在北京话里通过半高不圆唇元音[ɤ]和后高圆唇元音[u]来保持。而在汾阳话里面，“戈”的元音已经变成了舌位最高的[u]，“姑”的元音无法再高化，为保持两个韵的区别，只能复化为[əu]。看来汾阳话的“姑”类字的[əu]是“戈”类字的元音高化后引起的连锁反应。此外，我们将在后面谈到，古英语、古法语有复杂的变格、变位系统，现在都大大简化了。这种语法面貌的大改变都是语音弱化和脱落的结果，是由语音演变引起的连锁反应。

总之，语言是社会的交际工具。社会的交际是语言发展的最基本的条件，语言内部各要素的相互影响是在这一条件的基础上起作用的，它决定着每一语言发展的特殊的方向。

三、语言发展的特点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自己的特点，这是由事物的性质决定的。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这种性质决定它的发展只能是渐变的，而且系统内部的各个组成部分的发展速度是不平衡的。渐变性和不平衡性是语言发展的两大特点。

语言是社会的每个成员无时无刻不在使用的交际工具，它存在于群众之中，存在于不间断的使用之中，人们需要语言简直就像需要空气和水一样。与社会生活关系如此密切的语言不能老是处在花样翻新的变动之中。这样的变动非但没有必要，而且也不可能。前面说过，语言符号的音与义的结合本来是任意的，语法规则

也只是大家遵守的习惯。今天把“人”说成 rén，明天又改称别的，今天把主语放在谓语的前面，明天又改在谓语的后面，这有什么必要?语言是全社会无时无刻不在使用的交际工具，不能像机器那样停止运转，进行大修。语言的演变只能因势利导，任何权威想要凭一己的意志改变语言的规则，无异于命令血液倒流，要求秧苗在几天里长出稻谷，是怎么也不可能的。交际要求语言保持稳定的状态，不允许它一下子发生大的变化。但是，另一方面，随着社会的发展，日益增长的交际需要又不断地促使语言发生变化。把任何一种现代的语言和它的古代的状况加以比较，都可以看到明显的差异。稳固和变化这两个对立的要求都是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性质决定的。所以语言的演变只能采取渐变的方式，不允许突变。斯大林指出：“语言从旧质过渡到新质不是经过爆发，不是经过消灭现存在语言和创造新的语言，而是经过新质的要素的逐渐积累，也就是经过旧质要素的逐渐死亡来实现的。”①

语言系统的各个组成部分与社会发展的联系有很大的不同，联系最直接的是词汇，所以词汇对社会发展的反应最灵敏，变化比较快。相比之下，语音和语法就稳定得多。它们的变化速度是不平衡的。社会生活中新事物的产生，旧事物的消失，人们观念的改变，是经常在发生的。这些都随时在语言的词汇中得到反映，表现为旧词的消亡、新词的产生和词义的发展。例如，随着人类登月计划的实现，英语中就有“deep space”(外层空间)、“moonwalk”(月面行走)等新词；随着月球卫星的发射，产生了“perilune”(近月点)和“apolune”(远月点)等新词；随着美国民权运动的发展，产生了“sit-in”(静坐抗议)，“black studies”“黑人学”、“Afro”(非洲发式)、“Black panthers”(黑豹党)等新词语；女权运动的发展也产生了一些新词，如“sexism”(性别歧视)，用“chairone”或“chairperson”代替重男轻女的“chairman”(主席)等等。哪一种语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19页。

言都有这种类型的新词。新词加入语言的词汇是经常发生的事。

语言词汇的变化虽然灵敏，但它的基础仍然非常稳固。这表现在两方面：第一，词汇中的基本词汇部分反映交际中最常用的基本概念，它是很不容易起变化的。第二，构造新词所用的材料除了从外语借入的成分以外，几乎都是语言中古已有之的成分，构成新词的格式也是语言中现成的格式，所以绝大部分新词都是原有材料按原有格式的重新组合，是大家似曾相识的东西。词汇发展的这些既灵敏又稳固的特点是语言发展的渐变性和不平衡性的一种表现。

语言中成千上万的词都是通过有限的语音形式表达出来的。在一种语言里，几十个音位的排列组合完全能够满足语言表达的需要。即使词汇发生急剧的演变，也不会对语音系统产生明显的影响，或者说不会很快地带来影响。所以语音不会随着词汇的迅速发展而发生系统的变化。语法是组织语言材料的结构规则。上面说过，新词是按照这种规则构成的，接受它的支配。旧词的消失也不会对结构规则带来影响，因为某些词虽然消失了，但是这种规则还存在于许许多多的其他词语中。所以，语法发展速度是很缓慢的，它的稳固性甚至比语音还要强。

不仅语音、语法、词汇、词义各部门的发展速度不平衡，就是在一个部门内部，同样的语言现象由于所处的条件不同，其发展也是不平衡的。北京话的辅音音位/k//ts/两组音在与韵母组合的时候只有开、合二呼，而/tɕ/组只有齐、撮二呼，那是由于/tɕ/组是从/k//ts/两组变来的：开、合二呼前的/k//ts/保持不变，齐、撮二呼前的/k//ts/变成了/tɕ/，这是发展的不平衡性在语音系统内部的具体表现。另一方面，同一语言现象的发展速度、发展方向，在不同的地区也可以不一样，它在有些地区不变，有的地区这样变，有的地区那样变，因而产生了地域方言或亲属语言的差别。同样在/i//y/前的/k//ts/，在北京变成/tɕ/，在广州不变，在江苏的苏州是/k/变成/tɕ/，而/ts/不变（/ts/后的撮口变齐齿）。这是语言发展

的不平衡性在不同地区的表现。社会的分化是产生地域方言或亲属语言的社会原因，语言发展的不平衡性是产生地域方言或亲属语言的语言内部的原因。一般说来，语言系统中的所谓不规则现象、种种例外以及某些惯用法等等，都是古代语言保留在今天语言系统中的历史层积，是语言发展不平衡性的见证。这些现象为探索语言的历史发展提供了一些重要的线索。

语言发展的渐变性和不平衡性这两个特点，使作为交际工具的语言既能随时满足新的交际要求，又能维持稳固的基础，保证交际的顺利进行。

第二节 语言的分化

一、语言随着社会的分化而分化

社会中的人群由于性别、年龄和社会分工的不同而分为不同的言语社团。在社团内部，由于人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密切，交际频繁，因而在语言的使用上表现出一些不同于其他社团的特点。这样，各种言语社团就在全民语言的基础上产生各有自己特点的语言分支或语言变体，这就是所谓社会方言。

一个生产不发达的统一的社会，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疆域的日益扩大，经济上、政治上都不能保持统一的局面，这就会在地域上形成社会的不完全的分化。这时候，在一个地区中出现的语言新成分一般不大容易传播到其他地区去；在这个地区内，语言中某些固有成分的改变或消失一般也不大容易波及其他地区。这样，各地区使用的本来相同的语言，共同点不断减少，不同点不断增加，逐渐形成各地区语言的相对独立发展的道路。于是共同语就在各个地区形成了变体，也就是说，出现了地域方言。疆域较大的封建社会所使用的语言，一般都有方言的差别。有时候，一部分居民的大规模的集体迁徙，也会促使方言的产生。有人认为，我国东晋到明

朝初年间，原来住在中原一带的居民三次向我国南方的大迁徙，就是汉语客家方言形成的社会原因。

方言形成以后，如果社会仍然处于不充分统一(或分化)的状态中，方言就一方面保持自己的特点，一方面又服从自己所从属的语言的发展趋势，继续作为该语言的方言。几千年封建社会中的汉语方言就是这种情况。如果社会完全分裂成几个各自独立的社会，那么各方言就可能失去约束，不断地扩大自己的特点，并进一步发展成独立的语言。例如拉丁语随着古罗马帝国的解体，它的各个方言就发展成今天的法语、意大利语、西班牙语、葡萄牙语、罗马尼亚语等独立的语言。这些从同一种语言分化出来的各个语言，叫做亲属语言。

二、社会方言

社会方言是社会内部不同年龄、性别、职业、阶级、阶层的人们在语言使用上表现出来的一些变异，是言语社团的一种标志。人们平常说的“官腔”“干部腔”“学生腔”“娃娃腔”等等的“腔”，都是对某一言语社团在语言表达上的一些共同特点的概括，表明这种“腔”就是一种社会方言。工农群众称自己说的为“大白话”，称知识分子说的为“字儿话”，这实际上也是对社会方言的一种通俗的说法。

语言中有多少种社会方言？数量难以计算，因为言语社团的多少简直是无法统计的。少到几个人，大到整个语言社会，只要有值得注意的语言特色，都可以看成为一个言语社团。比方说，年龄的不同就可以组成不同的言语社团，在语言的使用上各具特色。以上海话为例，现在的老年人和年轻人的语言就有一些差别。例如老年人对“烟”和“衣”、“简”和“既”两类字的读音分得很清楚，而年轻人已经不分。北京也有类似的现象，年轻的姑娘在发 j、q、x 的时候往往带有一点舌尖作用，中、老年妇女以及男青年就没有这种现象。

不同的性别也可以组成不同的言语社团，语言上也各有特色，这在日语里比较明显。有些词是妇女和孩子不说的，在教材里往往提醒学习日语的人注意。这些都是某一言语社团的社会方言的具体表现。

社会方言的特点在语音、词汇、语法等方面都可能出现，但引人注目的还是一部分用词的不同。不同的行业由于工作的需要而各有自己的一些特殊词语。比方说，长刨、短刨、平刨、边刨、圆刨、槽刨、手锯、电锯等是木工的行业用语；处方、休克、血栓、粥样硬化、饮片等是医药界的行业用语；行头、场面、龙套、生旦净末丑等是戏曲界的行业用语；等等。科学技术的术语是一种特殊的行业用语。音节、元音、辅音、主语、谓语等是语言学的术语；有机、无机、催化、卤素、稀土等是化学术语。不同的阶级也有自己特殊的社会方言，一般称之为阶级方言。它主要表现在各阶级所用的一些特殊用语以及对一些词语的特殊理解上。旧社会我国的封建统治者所用的阶级方言在描绘当时社会情貌的文艺作品中可以找到很多生动的实例，特别是专门反映清末吏治的种种腐败现象的谴责小说《官场现形记》可以说是集官吏语言之大成。法国的贵族曾经有所谓“沙龙语言”和“闺秀语言”，它们的样品通过莫里哀的喜剧一直保留到现在。同样，我们在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中也能看到俄国贵族的一些语言特点。对同一词语的不同理解也可以经常碰到。1936 年西安事变时，蒋介石在接受抗日要求后被释放。他一到洛阳就发表声明，说什么西安事变系受“反动派”包围云云。毛泽东同志针对蒋介石的声明指出：“可惜蒋氏没有说明他所谓‘反动派’究系一些什么人物，也不知道蒋氏字典中的‘反动派’三字作何解释。”毛泽东同志分析了西安事变的发动系受各种抗日势力的影响，指出“蒋氏所说的‘反动派’，不是别的，就是这些势力，不过人们叫做革命派，蒋氏则叫做‘反动派’罢了”。① 这是不同阶级对同

① 《毛泽东选集》第 227 页。

一词语有不同理解的一个典型的例子。

黑话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方言。其他的社会方言没有排他性，不拒绝其他言语社团的人们了解、运用，因而其中的有些词语也可以被全民语言所吸收而成为日常的交际用语（如"休克"、"角色"等），而黑话具有强烈的排他性，对本集团以外的人绝对保密。《林海雪原》中的杨子荣如果不是熟练地掌握座山雕所属盗匪集团的黑话，就无法打进匪窟，生擒匪首。

社会方言是因为社会成员集聚为不同的言语社团而产生的，因而一个人如交叉地生活在几个言语社团之中，他就能同时掌握几种社会方言。比方说，一个部队医院的女司机就可能同时掌握部队的、医院的、司机的以及妇女的社会方言。一个人掌握社会方言的数量的多少，决定于他的社会活动的广度和深度。一般说来，一个人的社会活动越狭窄，他所处的语言环境就越单纯，他所掌握的社会方言的数量也就越少；反之，他所掌握的社会方言就越多。例如，商人、干部、演员等所掌握的社会方言的数量就要比常人多得多。正因为一个生活在社会中的人与社会方言有这种交叉的关系，因而发生在某一言语社团中的语言变异就容易扩散到其他的言语社团中去，从而引起语言的一些变化。

社会方言既然是言语社团的一种标志，那么，同一言语社团的人是不是固定地使用一种语言形式呢？不！因为一个生活在某一言语社团中的人还要因交际环境的不同、交际对象的差异而在语言的使用上表现出不同的特点。这就是一般所说的语言的风格变体。比方在庄严肃穆的仪式上，在正式外交谈判的场合，在和同志们欢聚的节日晚会，在日常的家庭生活里，各有适应该场合的语言表达特点；对长者，对朋友，对陌生人，对子女的说话也不可能一样。在这方面，侯宝林的相声《普通话与方言》曾提供了一些生动的例子。比方说，在北京，成人之间的说话形容词重叠要儿化（多多儿的、红红儿的……），而且重叠的第二个字的声调一律变阴平；要是不儿化，第二个字不变调，"听着就别扭""实在不怎么爱听"。但是，

对两、三岁的儿童说话，就要用成年人“听着就别扭”的说法：“小三三，我带你上街街，去溜溜，穿上袜袜，戴上帽帽，我给你买糕糕，咱们去坐车车，回家来吃饺饺。”这里，常见的儿化和“子”（“帽子”等）之类的后缀不见了；名词出现了一系列重叠，而这种重叠表示喜爱，与成年人话语中表示“每一”意思的名词的重叠（如“人人（有责）”“车车（都装满）”等，完全不同。语言风格变体的存在进一步增加了社会方言的丰富性和多样性。

社会方言及其风格变体是语言的支流。它们所用的材料和结构规则都是全民共同的，是其他言语社团的成员都懂得或者能够弄懂的，一般不会因为语言表达上的差异而影响相互的交际和理解。特别是各种行业用语不断地输送给整个社会，已成为丰富语言词汇的一种重要途径。社会方言的存在使语言成为富有弹性和表达力的工具。这从优秀文学作品中的人物对话可见一斑。有时某一人物所说的那几句话是那么切合他的身份、性格和所处的情景，使读者如见其人，如闻其声。要是语言不拥有丰富多彩的表达手段，作家就不可能塑造有艺术魅力的人物形象，读者也不可能欣赏他的传神之笔。

三、地 域 方 言

地域方言和社会方言不同，它是全民语言在不同地域上的分支。地域方言在汉语中俗称“话”，如“江浙话”“福建话”“广东话”通常指的就是吴方言、闽方言和粤方言。汉语不同方言的词语，用汉字写下来，差别不算大，各方言区的人大体上能看得懂，如果念出来，语音差别很大，相互之间就难以听懂了。现在先看一段苏州话的例子：

苏 州 话	北 京 话
俚走出弄堂门口，叫啥道天	他走出胡同口儿，谁知道天

浪向落起雨来哉。啊呀，格爿天末实头讨厌，吃中饭格辰光，还是蛮蛮好格啘，那哼会得落雨格介？又弗是黄梅天，现在是年夜快呀！	上下起雨来了。嗐，这个天实在讨厌，吃午饭的时候，还是很好很好的嘛，怎么会下雨的呢？又不是梅雨天，现在是快年三十儿啦！

这里的语法差别很小，苏州话的"蛮"相当于普通话的"很"，"蛮"可以重叠，而"很"不能，因而"蛮蛮好"只能译成"很好很好"；苏州话的"……快"，北京话说"快……"，词序不同。词汇的差别比语法大，但其他方言区的人还可以看得懂。而语音上和北京话的差别很大，让北京人去听苏州人说上面那一段话，恐怕只能听懂两三成。所以，地域方言的差别，主要表现在语音上，划分方言的主要依据也是语音。词汇上也有不少差别，语法的差别较小。

"方言"是一个总的概念，在它下面还可以分出各种"次方言"，在"次方言"下面又可以分出各种"土语"。究竟多大的差别才算不同的方言？这没有统一的标准，要看各种语言的具体情况而定。像英语、俄语等语言，方言之间的差别是比较小的，例如俄语分北俄罗斯、南俄罗斯两大方言群。北群里面，非重音的"o"与重音"o"的读音没有区别；南群里面，非重音的"o"读成类似"a"的音；塞音"г"[g]在北群仍念塞音，在南群转化为浊擦音[ɣ]（例如[ropa]"山"读成[ɣara]）。汉语方言间的差别要大得多，比方距离北京一百多里的平谷，那里的话和北京话就有明显的差别。平谷的阴平字听起来像北京话的阳平字，而阳平字听起来像阴平字，平谷人说"墙上挂着枪"，北京人听起来像是"枪上挂着墙"。可是北京话和平谷话属于同一种方言和同一种次方言，它们的差别最多只能算作次方言内部土语一级的差别，甚至比土语的差别还要小。听得懂、听不懂也不能作为划分方言的标准。像操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波兰语、捷克语、塞尔维亚语的人相互间可以通话，但这些却是不同

的语言。德语各方言、特别是汉语各方言间的差别比上述诸斯拉夫语言的差别大得多，相互间很难通话，或者说根本不能通话，但却是同一种语言的不同的方言。所以，划分方言不能光凭语言本身的差异，还要看使用方言的人是不是属于同一个民族和各方言之上是不是还有一个共同语作为各地区人们的交际工具。使用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波兰语、捷克语、塞尔维亚语的人分属不同的民族，各自组成独立的社会，而且在这些语言之上也不存在一个共同语，因而它们都是独立的语言。汉民族是一个统一的民族，各方言区的人虽然不一定能相互通话，但有普通话作为共同的交际工具，而且还有共同的书面语。所以，汉语的各方言尽管分歧大，仍是一种语言的不同方言。国外不少语言学家只考虑汉语方言本身的分歧，而不考虑汉民族是一个统一的社会，各方言之上还有一个共同的交际工具，认为汉语各方言是不同的语言，这是不恰当的。总之，方言是同一个民族语言里的地域分支，在确定方言身分的时候，要同时考虑两方面的因素：统一的社会和语言本身的差异。只有社会的统一而没有语言的差异，谈不上方言；同源而有差异的语言如果不是从属于一个统一的社会，一般不能算作方言，而要算作不同的语言。不过也确有两个或几个民族说同一种语言的情况，例如美国和英国都说英语，西班牙和巴西以外的南美洲其他国家都说西班牙语。这种特殊的情况往往是殖民的结果。随着社会的发展，这同一种语言在不同的地区会出现分化，不断扩大分歧。例如现在的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已有一些显著的差别，有些人甚至认为美国英语已是 American（美语），而不是 English（英语）。

汉语方言的分歧很大，在划分方言的时候只能考虑语音上的几个重要的特点而暂时不管其他的细微差别。汉语一般可分为七大方言：北方方言（从前叫“官话”）、吴方言、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粤方言、闽方言。在每一个大方言内部，又可以根据各地方言的一些特点再逐级细分为次方言、土语。例如闽方言下可分闽北、闽东、闽南三个次方言；闽南次方言又可以分为闽南、潮汕、海南等

土语群。每一个方言在语音上都有一些共同的特点，像北方方言的代表点北京话，声母分[ts ts‘ s]和[tʂ tʂ‘ ʂ]，鼻韵尾分[-n][-ŋ]，有四个声调，没有入声，等等；吴方言的声母分清浊，不分[ts ts‘ s]和[tʂ tʂ‘ ʂ]，鼻韵尾不分[-n][-ŋ]，有入声，以喉塞音[ ]收尾，等等。有些方言在语音类别上可能有相同的特点，而实际的语音还是千差万别。例如，入声是汉语声调的一个类，吴、粤、闽、客家、赣、湘和北方话的某些次方言都有入声，但粤、赣、客家、闽南话的收尾音是[-p，-t，-k]；闽北话、吴方言、某些湘方言和某些北方话（江淮话、山西话等）没有这种分别，只有一个喉塞音；某些湘方言和某些北方话（主要是少数西南官话、河北南部的某些地区）没有特殊的韵尾，只是自成一个声调。所以方言间的语音差别要具体分析，类别的名目不一定能概括反映实际的语音差别。

方言间的词汇差别主要表现为名异实同，用不同的名称来称呼相同的事物。鲁迅小说《社戏》里写阿发、双喜他们偷吃田里的罗汉豆，这罗汉豆是绍兴话里的词，绍兴附近的宁波话叫“倭豆”，相传明朝的时候这种豆成熟的季节最要防范倭寇的滋扰，因而得名。这种豆别处叫蚕豆。绍兴话、宁波话里也有蚕豆这个词，可那是别处的豌豆。又如，同是“向日葵”，在汉语的各地方言中也有各种不同的叫法，河北唐山叫“日头转”，承德叫“朝阳转”，任丘叫“望天转”，山东济南叫“朝阳花”，昌乐叫“向阳花”，莒县叫“转日葵”，栖霞叫“转日莲”，湖南邵阳叫“盘头瓜子”等等。

研究方言，找出方言与普通话的异同和对应规律（参看第九章第一节），不但对推广普通话有重要意义，对在方言区工作的外地人掌握方言，密切与当地群众的联系也有重要意义。方言材料也为研究语言的历史提供可靠的宝贵资料。方言是古代的同一种语言分化的结果，古语里的成分在各种方言里的变化有快有慢，有时又呈现不同的发展趋向，因而把各种方言里的有关成分放在一起进行比较，往往可以找出语言发展的线索。例如，有些方言保留浊声母和入声，在这些方面显然比北京话“古老”，把有关的现象加以比

较，可以看出语音发展的痕迹。“收秋”（河北）、“割禾”（江西）、“食饭”（广东），反映了“秋、禾、食”的古义。所以地域方言的研究在语言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四、亲属语言和语言的谱系分类

从同一种语言分化出来的几种独立的语言，彼此有同源关系，我们称它们为亲属语言。例如汉语和藏语来自史前的原始汉藏语，它们同出一源，是亲属语言。有些语言学家把类似原始汉藏语那样的语言称为“母语”或“原始基础语”、“基础语”，而把类似汉语、藏语那样的语言叫做“子语”。所谓“亲属”“母语”“子语”等都只是一种比喻的说法，和生物学上的“亲属”“母子”等是两回事。生物学的母子是分开的个体，可以并存，汉语和藏语却是原始汉藏语在不同地域上的延续，汉语是汉族地区的今天的原始汉藏语，藏语是藏族地区的今天的原始汉藏语，它们仿佛是同一条河流的支派，而不是同母生出来的兄弟。法、意、西、葡、罗等语言共同来自拉丁语，英、德、荷兰、瑞典、丹麦等语言共同来自日耳曼语，俄、保、捷、波、塞尔维亚等语言共同来自古斯拉夫语，因此这些语言各都是亲属语言。拉丁语、日尔曼语、古斯拉夫语、梵语则都来自原始印欧语，也是亲属语言。

根据语言的亲属关系对语言所作的分类，叫做语言的“谱系分类”。凡是有亲属关系的语言，组成一个语系。同一语系中的语言还可以根据它们的亲属关系的亲疏远近依次分为语族、语支、语群等。语系的形成是一种语言长期地、不断地分化发展的结果：原始基础语（母语）分化为不同的语族，一个语族又分化为不同的语支乃至语群，一个语支或语群再分化为不同的语言。例如原始印欧语分化出印度-伊朗语族、斯拉夫语族、波罗的语族、日耳曼语族、拉丁语族（又称罗曼语族）、希腊语、阿尔巴尼亚语、阿尔明尼亚语等；其中斯拉夫语族又分化出东、西、南三个斯拉夫语支，而其中东斯

拉夫语支又分化出俄语、乌克兰语、白俄罗斯语。同一个语群或语支中的语言的亲属关系最接近，不同语支乃至不同语族之间的语言，其亲属关系就比较疏远。亲属语言既然是从一个原始基础语分化发展而来的，它们的语音、语法、词汇的同源成分必定具有明显的、成系列对应的特点，我们正可以根据这些特点来确定语言的亲属关系（参看第九章的“语音对应关系和历史比较法”）。

世界上的各种语言按其亲属关系大致可以分为汉藏语系、印欧语系、乌拉尔语系、阿尔泰语系、闪-含语系、高加索语系、达罗毗荼语系、马来-玻利尼西亚语系、南亚语系以及其他一些语群和语言。有些语言，如朝鲜语、日语等，至今还没有弄清它们的亲属关系。汉藏语系和印欧语系是使用人数最多的两个语系。汉藏语系的诸语言主要分布在亚洲东南部，西起克什米尔，东至我国东部边界。印欧语系诸语言的分布区域最广，亚洲的印度、欧洲、美洲和澳洲多数人都使用印欧语系的语言，其中使用英语和西班牙语的人最多、最广。

在各个语系中，印欧语系是研究得最充分、最深入的一个语系，甚至可以说，“语系”这个概念本身就是在印欧系各种语言的研究基础上提出和发展起来的。乌拉尔语系、闪-含语系的研究也比较充分。汉藏语系的研究还相当年轻，只是近几十年来才有较大的进展。解放以来，我国的语文工作者对国内的少数民族语言进行了广泛的调查，为汉藏语系和其他语言的研究积累了大量的材料，调查报告和研究成果在陆续发表。汉藏语的研究在国际上也越来越受到重视。1968 年以来，世界各国研究汉藏语的学者每年召开一次年会，交流汉藏语研究的成果和讨论汉藏语研究中的问题。这些都对推进汉藏语系的研究起了积极的作用。

汉藏语系究竟可以分为几个语族和语言？现在语言学界还没有一致的意见。根据我国学者的研究，一般认为除汉语外还包括侗台、苗瑶和藏缅三个语族。汉藏语系的诸语言在结构类型上有一些共同的特点：一般都有声调而没有词的重音；多用词序、虚词表示

语法关系，而不像印欧语那样用词的内部形态变化；虚词中还有一类特殊的类别词（即量词）。汉藏语系各语言的谱系分类较多地参考了这种结构类型上的共同性。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境内各民族语言分属于汉藏、阿尔泰、南亚、马来-玻利尼西亚和印欧等语系，此外还有一些系属不明的语言。我国境内属于汉藏语系的语言最多，共有二十多种，除汉语外，属侗台语族的有壮语、布依语、傣语、侗语、水语、仫佬语、毛难语、黎语，属苗瑶语族的有苗语、瑶语，属藏缅语族的有藏语、彝语、白语、傈僳语、纳西语、拉祜语、哈尼语、景颇语、土家语等。汉语分布在全国各地，其他语言主要分布在我国南部和西南地区。属于阿尔泰语系的有十七种语言，包括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乌兹别克语、塔塔尔语、柯尔克孜语、撒拉语、裕固语、蒙古语、达斡尔语、东乡语、保安语、土族语、鄂温克语、鄂伦春语、满语、锡伯语、赫哲语，约有六百多万人使用，主要分布在西北、内蒙古、东北等地区。属于南亚语系的有三种语言，即佤语、布朗语、崩龙语，约有二十多万人使用，分布在云南。属于马来-玻利尼西亚语系的有台湾的高山语，约有二十多万人使用。属于印欧语系的有两种语言，即塔克克语和俄语，约有两万多人使用，主要分布在新疆。此外，朝鲜语约有一百二十多万人使用，主要分布在吉林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京语约有四千人使用，分布在广西东兴各族自治县沿海地区。

第三节　语言的统一

一、语言随着社会的统一而统一

随着社会的发展，原来一个地方割据的，不很统一的社会可以完全统一起来；原来几个独立的社会也可以统一为一个社会。这时候，原来的地域方言的分歧就会妨碍人们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交际，不利于社会的完全统一和统一的巩固，于是语言也会适应社会

统一的要求而逐步走向统一。

在社会统一的时候，统一是语言发展的总趋向。以个体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封建社会，政治上可以达到高度的统一，经济上则是分散的，不统一的，城乡之间、各地区之间联系松散。在这种情况下，像运用方块汉字作为书写形式的汉语可以达到书面语的统一，而要实现口语的统一则还缺乏应有的客观基础。汉语的书面语自古以来大体上都是统一的，到了元代，出现了一种新的、统一的书面语，当时叫做“天下通语”。元初周德清在《中原音韵·作词十法》中讲到编写曲文时说：“可作乐府语、经史语、天下通语”，“不可作俗语、蛮语、谑语、嗑语、市语、方语、书生语（按：指文言）”等。可见当时的“天下通语”已与文言分家，与乐府语、经史语并列，是一种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新的书面语。近人任中敏对这一点作过解释，说写文章、作词作曲时采用“天下通语，则天下尽通，后世易晓。若为市语方言，则虽便捷一时，称快一地，要无以明于天下后世……”①后来产生的小说如《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等都是用这种“天下通语”写的，而《红楼梦》、《儿女英雄传》则是进一步用北方方言的代表点——北京话来写作的作品。可见统一的书面语随着封建社会的统一早就形成和实现了，而口语的统一直至今天还没有完成。十八世纪初叶，清政府曾在这方面作过一点努力，但成效甚微。据清俞正燮在《癸巳存稿》“官话”条中说：

> 雍正六年，奉旨以福建、广东人多不谙官话，著地方官训导。廷臣议以八年为限，举人生员贡监童生不谙官话者不准送试。福建省城四门设立正音书馆……令州县与士民相习，及教官实心教导，保荐时列入政绩……嘉庆十一年奉旨，上书房行走者，粤东口音于教授不甚相宜。

① 任中敏：《作词十法疏证》，见《散曲丛刊》第十三种，上海，中华书局，1930年。

这种行政的措施最多只能在官吏与知识分子中起一点作用，而于方言差别的缩小不会有什么影响。为什么汉语的口语不能随着封建社会的统一而统一？主要的原因在于缺少经济的力量。世界上其他各国的方言差别的消失和语言的统一与资本主义的产生、发展有密切的关系。资本主义的统一的民族市场打破了各地区人民之间的隔离状态，为语言的统一提供了一个客观的基础。欧洲各民族的共同语，基本上都是在文艺复兴之后形成和发展的。当时，新兴的资产阶级要发展资本主义，就必须推广共同语，促进语言的统一，因为“……语言的统一和语言的无阻碍的发展，是保证贸易周转能够适应现代资本主义而真正自由广泛发展的最重要条件之一，是使居民自由地广泛地按各个阶级组合的最重要条件之一，最后，是使市场同一切大大小小的业主、卖主和买主密切联系起来的条件”。① 所以，促进方言差别的消失，实现语言的统一，可以说是资产阶级要求实现的任务。汉语统一问题的提出与发展也是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产生、发展相联系的。鸦片战争以后，随着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兴起，语言统一的要求也就随之提出，到“五四”运动前夕形成“国语运动”，与白话文运动相辅而行：前者要求推广北京话为“国语”，着眼于口语，想用“国语”代替方言，实现语言的统一，后者着眼于书面语的改革，要求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经过“五四”运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而成为汉民族的书面语，这对国语运动也是一个促进。不过，解放前我国经济落后，社会并没有达到真正的统一，加上国民党政府不关心推广民族共同语的工作，因而“国语运动”也只是少数人在那里奔走呼号，实际收效甚微。中国资产阶级没有能力完成语言统一的任务，无产阶级不得不在实现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同时去完成这一任务。解放以后，党和政府为适应全国空前统一的要求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大力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的普通话，促进汉语向

① 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第2卷第508页。

统一的方向发展。周恩来同志在一九五八年指出:“解放以来,我国实现了历史上空前的统一,全国人民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为建设社会主义这个共同目标而奋斗,人们越来越感觉到使用一种共同语言的迫切需要。因此,在我国汉族人民中努力推广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的普通话就是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当前文字改革的任务》)这一项任务现在还没有完成,还需要我们在新长征中加以实现。

推广普通话,即推广民族共同语,是为了消除方言之间的隔阂,而不是禁止和消灭方言。方言是不能用人为的力量消灭的,它只能随着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而逐步缩小自己的作用,最后趋向消亡。

地域方言差别的缩小和消失是一个长期而复杂的过程。在我国,普通话为全民族服务,方言为一个地区的人们服务的情况,还会继续一个相当长的时期。英、美、法等资本主义国家,共同语的推广比较早,地区间的方言差别消磨了不少,但至今也还存在一些差别。即使在语言高度统一的社会里,各个地区总还会保留一些旧方言的痕迹,同时又产生适合本地区特殊需要的语言创新。所以差别总会存在,不过那是些小的差别,甚至够不上称为不同的方言。

不同的方言统一为一种语言通过推广民族共同语的道路来实现,而不同的语言统一为一种语言的情况则比较复杂,我们将在第八章专门论述。

二、共 同 语

在方言分歧的社会里,人们往往选择一种方言作为“通用语”,用作方言区之间交际的工具。我国古代的“雅言”、“通语”、“四方之通语”,以及后来的“官话”,都是当时人给这种通用语起的名称。在各地区保持相对独立、社会实际上处在一种半统一状态的时期,通用语也是中央政权用来施政的工具。在那样的社会条件下,方言并

没有统一的势头，通用语只起到沟通交际的作用，对方言的统一不起多大的影响。

共同语是社会打破地域隔阂、走向统一时出现的语言形式。在多数情况下，共同语就是过去的通用语。虽然这样，由于社会条件的改变，它们所处的地位不同，性质也不一样。共同语对方言来说是一种高级形式，它引导方言的发展，吸引方言向自己靠拢，准备最后取代方言。

一种语言的共同语是在某一个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究竟哪一种方言成为基础方言，这并不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愿望，而决定于客观的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各方面的条件。汉民族共同语，即普通话以北方方言为基础，这主要是政治的原因。北方方言的代表点北京是辽、金、元、明、清的都城，近千年来一直是一个政治中心；以北京话为代表的北方方言在全国各地的方言中影响最大，是几百年来中央政权施政的工具，称作"官话"。这种共同语何时开始形成，"难于指明确定的时代，但是不会晚于十四世纪。有可以推断是明朝初年编定的朝鲜人学习汉语的两种会话书，《朴通事》和《老乞大》；从这两种书的内容可以判断那里边写的是北京口语，可见这种口语已经被外国人承认是汉语的代表。这两种会话书里的语言和元曲说白里的语言，无论就语法说或是就词汇说，没有多大分别。这说明当时的新的书面语言怎样和活的口语紧密结合，一同向着民族共同语发展。这种口语不久就取得'官话'的名称"。① 所以北京话至少从明初以来就已经成为汉民族共同语的代表，再加上用北方方言写的文学作品（宋元话本、元曲、明清白话小说等）有很大影响，说的人也多，因而北方方言就成了汉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北京语音就成为共同语的标准音。

伦敦方言成为英吉利共同语的基础方言是由于经济的原因。

---

① 罗常培、吕叔湘：《现代汉语规范问题》，《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科学出版社，1956，第 10 页。

英国产业革命之后，首都伦敦成为工业的中心，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各地居民纷纷迁入伦敦。操各种方言的人杂居在一个城市之中，使英吉利民族共同语在伦敦方言的基础上吸收其他方言的一些成分而发展起来。

多斯岗方言成为意大利共同语的基础方言主要是由于文化的原因。意大利在统一以前，著名的文豪如但丁、彼特拉克、薄伽丘等人已用这种方言写了许多脍炙人口的作品，人们要欣赏这些作品，就得依照多斯岗方言去阅读，因而就得学习这种方言。因此，文化的力量使多斯岗方言在全国的方言中取得了特殊的地位，成为共同语的基础方言，而该方言区的首府佛罗伦斯的语音就成为意大利民族共同语的标准音。

上述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原因都可以使某一个方言取得一种特殊的地位而成为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但要使这一方言取代其他方言而实现语言的统一，必须有经济的基础。汉语北方方言成为汉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历时近千年，时间可谓长矣，但由于缺乏经济的力量，至今也还没有实现统一。对比英吉利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发展，从产业革命到现在也不过三百年，可见经济的力量在共同语形成和发展中的重要性。

以上说的是一个社会内部(如一个民族)全体人民所使用的共同语。在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中，各民族之间往往还需要一个共同的交际工具，这就是所谓“国语”(与前述的“国语运动”的“国语”不同)。中国的汉语就是这样的一种共同语。有的国家这种语言可能不止一种，例如加拿大有英语和法语两种，瑞士有德语、法语、意大利语和罗曼希(Romansch)语四种。不过在这种情况下多以一种语言为主，如加拿大以英语为主，瑞士以德语为主。

三、共同语的规范

语言是不断发展的，经常产生一些新的成分和新的用法。其中

有些符合语言的发展规律，有些不符合语言的发展规律。语言的规范化就是要根据语言的发展规律为语言的运用确定语音、词汇、语法各方面的标准，把那些符合语言发展规律的新成分、新用法固定下来，加以推广，使之广泛地为人们的交际服务；而对于那些不符合语言发展规律的成分和用法，应该根据规范化的要求，妥善地加以处理。语言中的有些用法虽然不符合语言的发展规律，但是在人们的交际中已被广泛使用，那就应该根据“约定俗成”的原则加以肯定。“打扫卫生”“恢复疲劳”之类的说法不合逻辑，曾经有人呼吁加以废弃，但群众普遍接受这种用法，因而也就承认这些是符合规范的说法。语言中有一些不合事理的说法，例如“好得要死”“甜得要命”等等，人们已经习以为常，根本不感到它们有什么不合逻辑、不合事理的问题。所以，“约定俗成”的原则在规范化的工作中有重要的作用，或者说，“约定俗成”本身就是规范化的一个原则和标准。至于那些不符合语言发展规律，在群众中又不是广泛使用的新成分、新用法，例如一些生造的词语（如“瞧探”“拉躺”“克抑”……），在它们刚出现的时候就应该根据规范化的要求加以剔除，以保证语言运用的纯洁和健康。

规范化的对象主要是书面语，因为书面语是口语的加工形式，它“通过印刷物在文化的发展上起着极其广大的作用，它领导整个语言，包括日常口语，向更完善的方向发展”[1]。汉语的普通话，根据规范化的要求，确定为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以此引导汉语向健康的、完善的方向发展。

语言是发展的，规范化的标准也应该随着语言的发展不断地进行调整。例如“分子”原来是贬义的，只用于要否定的人，如“盗窃分子”“捣乱分子”等等，现在已变成中性的，可说“积极分子”等等；

---

① 罗常培、吕叔湘：《现代汉语规范问题》，《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科学出版社，1956，第12页。

被动句原来大都指主语所表示的事物的不好的遭遇，现在已没有这种限制，“他被选为工会主席”现在已是完全合乎规范的说法。语言在发展中用法不断变化，新现象不断产生，因而规范化的工作不可能一劳永逸，需要经常进行。世界各国都关心语言规范化的工作，把成果固定在词典和语法里，通过学校教育和出版物来推广引导。像法国，这样的工作已由专门的机构连续进行了几个世纪。

在方言分歧的社会里，共同语的规范化工作具有更重要的意义。不同方言区的人们在学习共同语的时候可能把一些方言现象带到共同语中来，造成语言运用中的混乱。这就使规范化工作成了一个尖锐的问题。党和政府非常关心这个问题，早在1955年就召开了“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来讨论汉语的规范化及其有关的问题。“我们所提出的汉语规范化问题，那就是要确定汉民族共同语的组成成分尽可能地合乎一定的标准，那就是要根据语言发展的规律，采取必要的步骤使得这全民族的语言在语音、语法、词汇方面减少它的分歧，增加它的统一性。”[1] 只有规范化的语言才能使各地人民正确地相互了解。规范化的语言对促进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兄弟民族和外国朋友学习汉语也极为重要。

---

① 郭沫若：《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开幕词》，《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第1页。

第八章　语言的接触

第一节　语言成分的借用和吸收

一、借　　词

民族之间的贸易往来，文化交流，移民杂居，战争征服等各种形态的接触，都会引起语言的接触。语言的接触有不同的类型，其中最常见的是词的借用。只要社会之间有接触，就会有词语的借用。每一种语言都有一定数量的借词。如果两个民族由于集体迁徙或军事征服而共同生活在一个社会共同体里面，这两个民族就有融合成一个民族的可能，它们的语言也会融合成一种语言。语言的接触也会产生"洋泾浜"、"混合语"等特殊的语言现象，也会使人们提出人造的国际辅助语的要求。这些都是语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产生的一些重要现象。

借词也叫外来词，它指的是音与义都借自外语的词。借词和意译词不同。意译词是用本族语言的构词材料和规则构成新词，把外语里某个词的意义移植进来。从下页例表中可以看到汉语的借词和意译词的区别（见下页表）。汉语在吸收外来成分的时候不喜欢借音，喜欢用自己的语素来构词。在这一点上，汉语和英语、日语等有很大不同，而接近于德语。很多借词后来都被意译词所代替，表中的例子只是其中的一部分。

意译词里面还有一种仿译词，它的特点是用本族语言的材料逐一翻译原词的语素，不但把它的意义，而且把它的内部构成形式

语种	原　语	借　词	意译词
英	telephone	德律风	电话
英	microphone	麦克风	扩音器
英	bank	版克	银行
英	cement	士敏土，水门汀	水泥
英	piano	披亚诺	钢琴
英	ink	因克	墨水
俄	катюша	喀秋莎	火箭炮
俄	хлеб	裂巴	面包

也转植过来。例如："黑板"（英：blackboard），"足球"（英：football），"牛津"（英：Oxford）；"鸡尾（酒）"（英：cocktail），"机关枪"（英：machine gun），铁路（英：railway，法：chemin de fer），"超人"（德：Uber-mensch）。成语的借用也往往采用仿造的方式，例如"鳄鱼眼泪""泥足巨人""走钢丝绳""施加压力""鸵鸟政策""替罪羊"等等的外来成语在汉语里已广为使用。"多米诺骨牌""特洛伊木马""达姆斯忒剑""冰山顶端""尘埃落定"等等是近年来新引进的成语，在汉语里是否能够用开，还需要时间的考验。

汉族自古和其他民族交往，从外族语借入词语。有些词一直流传下来，使用年代久远，人们已经不觉察到它们是借词了。例如"葡萄""石榴""苜蓿""菠萝""狮子""玻璃"是汉代从西域借入的词；"佛""菩萨""罗汉""阎罗""魔""僧""尼""和尚""塔"是汉代以后从印度借入的佛教用词；"胡同""站""蘑菇"是元代时借入的蒙古语词。鸦片战争以后，特别是"五四"运动以来，我国和外国在政治、经济、文化、科技方面的交往日益频繁，新事物、新概念从欧美大量输入。这些外来的事物、概念绝大部分在汉语里是用意译词来表达的，借词的比重不大，除专有名词外，主要集中在元素、化合物、药物、理化单位、货币名称等比较专门的领域。日常词汇中的借词，数量不多，但涉及的方面比较广。下页简表所列可见一斑。

语　种	原　词	汉语借词
英	sofa	沙发
英	poker	扑克
英	curry	咖哩
英	cocoa	可可
英	radar	雷达
英	tank	坦克
英	jeep	吉普
英	nylon	尼龙
英	copy	拷贝
英	brandy	白兰地
德	Nazi	纳粹
意	fascisti	法西斯(蒂)
俄	совет	苏维埃
俄	водка	伏特加

借词在汉语的词汇中比重不大，而在英语中却占很大的数量，大约占词语总数的一半，其中借自法语的词又占大多数。公元1066年，法国诺曼王威廉在海斯汀之役中击溃了英吉利军队，在英国建立了王朝，法语成了国家、宫廷、教会的语言。在这一时期，法语对英语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英语从法语中借用了大量的词语，一直沿用到现在。例如，state(国家)，people(人民)，parliament(国会)，nation(民族)，honour(荣誉)，glory(光荣)，fine(美好的)，army(军队)，enemy(敌人)，battle(战役)，peace(和平)，vessel(船)，officer(军官)，soldier(兵士)，court(法庭)，justice(审判、司法)等等都是从法语借入的词。有意思的是，英语中的牛(cow)，羊

(sheep),猪(pig)的名称未变,而牛肉(beef),羊肉(mutton),猪肉(pork)都改用法语词,反映了借词涉及的范围限于统治者关心的事物。这些词语渗入英语之后,都接受英语语法规则的支配,因而英语并没有因此而丧失其独立性。这些借词大大地丰富了英语的词汇。

在西方,国际通用术语的增多,是值得注意的趋向。医学、药学、动植物分类学等领域,各国历来统一使用拉丁学名,新的趋势是用古希腊语的语素构成术语,各国可以按照自己的拼写法加以转写,比方"形态学",英语是 morphology,法语是 morphologie,俄语是 морфология。这类术语翻译方便,对应准确,对于促进科技的交流起着有益的作用。汉语以意译为主,不容易吸收外来的术语,自然缺少这类转写的借用。

有时候,在吸收外来成分的时候,为了便于理解,采用音译加意译的办法。汉语中有相当一部分这种类型的借词。例如:

语种	原词	借词
英	beer	啤酒
英	car	卡车
英	card	卡片
英	flannel	法兰绒
俄	трактор	拖拉机
蒙	хапа	哈巴狗

这些词里的"酒""车""片""绒""机""狗"等成分,其实是有关事物所属的类名,给前面的成分作了注解。

借词如果适合使用的需要,有时甚至能在长期的竞争中战胜本族词,取而代之。"站"就是这方面的一个有趣的例子。表示车站意思的"站",汉语中原来叫做"驿",这个词后来借入日本,今天在

日本仍叫驿，例如“东京驿”就是“东京站”的意思。南宋时汉语从蒙语中借用“站”，“驿”“站”两词并用，后来随着元蒙政权的建立，在各地设立“站”，“站”就代替了“驿”。元朝灭亡后，明朝皇帝曾通令从洪武元年起“改站为驿”，但是在老百姓的口语里一直用“站”，甚至明末的奏章中还有用“站”的现象。清时“驿”“站”并用；“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建立“满洲国”，也改“站”为“驿”。但这些行政措施始终行不通。可见借词只要符合社会的需要就会在语言中扎根。“站”在现代汉语中已经进入基本词汇，用它来构成的词语很多，如：“车站、站台、粮站、广播站、水电站、发电站、交通站、供应站、运输站、收购站、接待站、气象站”等等。

在词的借用过程中还可能有借出去的词再借回来的现象，一出一进之间，音、义等方面都会有一些变化。汉语的“百姓”借入蒙古语后成为[paiɕiŋ]，意思是“土房子”，后来变成“店铺”的意义。汉语后来又把这个词从蒙古语中借回来，叫做“板生”，简称“板”，现在呼和浩特市的一些地名如“麻花板”“库库板”等之中的“板”，就是汉语的“百姓”借入蒙古语后再借回来的一个词。词语的这种往返借用的现象，最典型、最大量的还是存在于日语和汉语之间。魏晋六朝以后，汉语对日语有很大的影响，汉字也被用作日语的书写工具。在那个时期，日语先从我国的东南沿海地区借去“吴音”，后来又从中原地区借去“汉音”，汉语的词大量涌入日语。这些词在日语中还保留着汉语词古代读音的痕迹，是研究汉语史的一项重要资料。日本在明治维新之后，提倡向西方学习先进的科学技术，他们或者赋予汉语借词以新的意义，或者用汉语的构词材料构成新词，借以反映西方的新事物、新概念。中国开始大规模地向西方学习科学技术是在日本之后，日语的这些表达新事物、新概念的词也适合汉语表达新事物的需要，于是又成批地从日语借回来。例如“思想”“具体”“资本”“政治”“演绎”“政府”“侵略”“劳动”“理性”“想象”“现象”“垄断”“悲观”“乐观”“储蓄”“节约”“自由”“警察”“选举”“民法”“间谍”“交涉”“列车”“理论”“助教”“学士”“硕士”

“博士”“卫生”“封建”“反对”等等是汉语中原有的词(如《三国志·华佗传》:“人体欲得劳动”),日语借去后表达新概念,而汉语又从日语中借回来。又如“哲学”“主观”“共产”“归纳”“观念”“经验”“政党”“方针”“谈判”“战线”“领土”“汽船”“地质”“分子”“原子”“反应”“纤维”“资料”“学位”“体操”“批评”“反动”“支部”等等是日本人民用汉语材料构成的新词,也被汉语借用。这些词语,从构词材料、构词规则甚至语词本身都是汉语所固有的,所以从日语借回来并不感到有外来词的色彩,一般人也不知道它们是从日语借回来的词语。这些词与本族词没有什么区别。中日两国文化上密切交往的历史,使汉语和日语的词汇保存着大量共同的成分。这种情况有利于两国人民的友好往来。

借词是民族关系的一种见证,是研究民族发展史的一项重要材料。借词在语言历史的研究中也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我们关于古代汉语的语音知识,有很大一部分需要求助于借词(参看第九章第一节)。

二、结构规则的借用

借词虽然音义都借自外语,但语音、语法上还得服从本族语言的结构规则。如果碰到本族语言中没有的音,就用相近的音去代替。例如汉语借自俄语的“喀秋莎”中的“莎”,是俄语 катюша 的 ша 的对音,“ш”的音值是[ʃ],汉语中没有这个音,于是就用相近的[ʂ]去代替。汉语的“茶”“菽”两个词自从借入俄语以后,到现在已变成 чай,соя,它们不但在语音上有了俄罗斯风味,语法上也归入一定的性,并且像别的名词一样有格的变化。但是,如果词语的借用数量很大,它们的语音、语法特点也可能渗入借入语言的系统而出现音位、音节构造、构词规则乃至句法规则的借用。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解放前,许多少数民族的经济、文化的发展水平落后于汉族。解放后,在和汉族共同建设社会主义的

过程中，各兄弟民族的经济、政治和文化得到了很大的发展；语言也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们向汉语借用了大量词语，并在此基础上吸收了汉语的一些结构要素和结构规则。有的语言增加了一些新的音位和复元音，有的语言的一些音位变体在汉语的影响下变成了独立的音位。例如侗语[ph][th][kh][tɕh][phj][khw]这些送气音原来只是相应的非送气音的音位变体，现在都已变成独立的音位。裕固语除增加[ʃ][f]这两个辅音外，还增加了[ai][au][ei][ie][uo][ye][ian][iən][uai][əu][ia][io][ua][uə][ue][ya]等16个复元音，其中后七个复元音除了在汉语借词里使用以外，还用于本族语言的语词。民家语等语言在大多数情况下把原来的“主语——宾语——谓语”的结构次序改变为和汉语相同的结构规则：“主语——谓语——宾语”。壮语的构词规则原来是“受定成分＋限定成分”，现在已广泛地使用和汉语相同的规则：“限定成分＋受定成分”。这种新的结构规则开始时可能只能支配借词，但随着民族关系和语言间相互影响的进一步发展，可以逐步扩大自己的运用范围。例如侗语，原来把“我的书”说成“le²jau²”（书我），自从借用了汉语的“的”[tji]之后，在词序上就和汉语一样，说成“jau²tji⁶le²”。这在侗语的北部方言中已经代替旧形式而成为唯一的结构规则。凡此等等，都是语言结构规则的借用，是语言相互影响中的一种重要现象。一般说来，社会之间的关系越密切，这一类的借用现象也就会越常见。

结构规则除了借用以外，也可以仿造。“五四”运动以来，通过翻译，汉语里面增加了一些所谓“欧化句式”。比方汉族读者现在已经习惯了比较长而复杂的修饰语，这是《红楼梦》的语言里所没有的。外来句式的仿造在报纸新闻的翻译中最为活跃，例如“未偿还的债权要求”“取消了他的约见”“他并不排斥会导致裁军的谈判解决”之类的说法已开始在新闻稿里出现。新的句式是否能够用开，取决于它的表达力和语法规则的允许范围。

第二节 语言的融合

一、语言系统的排挤和替代

语言融合是随着不同民族①的接触或融合而产生的一种语言现象，指一种语言排挤和替代其他语言而成为不同民族的共同交际工具。这是不同语言统一为一种语言的基本形式。斯大林指出："在融合的时候，通常是其中某一种语言成为胜利者，保留自己的语法构造和基本词汇，并且按自己发展的内在规律继续发展，另一种语言则逐渐失去自己的本质而逐渐死亡。"② 汉语在历史上曾和不少民族的语言发生过融合，我们可以通过这些事实探讨语言融合的一般规律。

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语言。氏族合并为部落，部落合并为民族，必然伴随着语言的融合。从春秋战国时期开始，我国历史上就有关于东夷、南蛮、西戎、北狄的记载。所谓夷、蛮、戎、狄，都是居住在汉族周围地区的一些兄弟民族，它们各有自己的语言。《左传·襄公十四年》记载戎子驹支的话说："我诸戎饮食衣服，不与华同，贽币不通，言语不达。"据汉刘向《说苑·善说》的记载，楚国子晰泛舟湖上，越人拥楫而歌，表示欢迎，但子晰听不懂，要求随员翻译："吾不知越歌，子试为我楚说之。"③从这些记载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些民族的语言与汉语是不同的，相互之间不能通话。但经过春秋战国时期的会盟、战伐、兼并等，发生了民族的融合和语言的融合，

---

① 为了叙述方便，这里的"民族"一词兼指氏族、部落等社会共同体。

②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20页。

③ 根据写音，越人拥楫歌的歌辞是："滥兮抃草滥予昌枑泽予昌州州鍖州焉乎秦胥胥缦予乎昭澶秦逾渗惿随河湖。"鄂君子晰听不懂，经过翻译，才知道是："今夕何夕兮，搴中洲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顽而不绝兮，知得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

因而后来史书上看不到各族人民往来时要求有翻译的记载。从这里我们可以推知，所谓夷、蛮、戎、狄的语言很多已与汉语融合。春秋战国是我国历史上的一个混乱时期，但在民族关系和语言关系上来说，却是一个大融合时期，汉语在融合中成为胜利者，继续按照自己的发展规律发展。

两汉以后，居住在我国北方的匈奴、鲜卑、羯、氐、羌等民族和汉族发生了密切的关系；隋唐以后，契丹、女真（包括后来的满）等民族也和汉族发生了密切的关系。随着民族关系的发展，汉语和这些民族的语言发生了融合，在融合中继续成为胜利者。这样，汉语在我国的土地上替代了上述民族的语言而成为这些民族人民的共同的交际工具。

从历史上看，语言的融合在巩固国家的统一，民族的团结，促进人民的往来等方面都有积极的作用。春秋战国时期的民族和民族语言的大融合，为秦统一全国、形成一个统一的汉民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两汉以来国家的统一和发展也清楚地说明了融合的历史进步作用。

二、融合的原因

两个或几个民族融合为一个民族，当然需要一种共同的交际工具。究竟哪一种语言能够替代其他语言而成为全社会的交际工具，这是由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阶级社会，各民族在经济、政治、文化等方面的发展是不平衡的，有先进与落后、发达与不发达之分。当两个民族的关系日益密切而逐步发生融合的时候，生产力发展水平比较低、文化比较落后的民族，学习生产力发展水平比较高、文化比较发达的民族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显然有利于自己的发展。政治上是否处于统治地位，并不是决定的因素。例如，汉民族在几千年的历史发展过程中曾数度被一些经济、文化上比较落后的民族所统治，但由于它在经济上、

文化上处于先进的地位，汉语在融合中总是被其他民族所采用而成为胜利者。恩格斯在说明这种规律的时候说："在长时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得不适应征服后存在的比较高的'经济情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大部分甚至还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1]

魏晋以后，原来居住在我国西北、东北的一些少数民族曾经相继入居中原，建立国家，把汉族置于它们的统治之下。当时，这些民族基本上还处于游牧时代，人数也比较少。像匈奴"毋文书，以言语为约束"(《史记·匈奴列传》)，契丹"其俗旧随畜牧，素无邑屋，得燕人所教，乃为城郭宫室之制于漠北……"(《旧五代史》第一三七卷)。女真族到金世宗的时候(相当于南宋孝宗时)还留恋原始社会的遗风，例如金世宗告诫群臣"女直(即女真)旧风最为纯直，虽不知书，然其祭天地，敬亲戚，尊耆老，接宾客，信朋友，礼意款曲，皆出自然，其善与古书所载无异。汝辈当习学之，旧风不可忘也"(《金史·世宗本记》)。这些经济、政治、文化处于落后状态的民族，要建立并巩固其在汉民族地区的统治，都意识到要学习汉民族的先进的经济和文化。正是这种客观的要求促使这些民族学习汉语。这样一种历史发展的趋势是不可抗拒的。列宁说过："本国的哪种语言有利于多数人的商业往来，经济流通的需要自然会作出决定的。"[2] 正是这种"经济流通的需要"和文化学习的要求才使汉语替代其他民族的语言而成为各民族相互间的共同交际工具。一些比较高明的统治者就顺应这种历史潮流，采取相应的措施，促进民族融合和语言融合的过程。北魏孝文帝的汉化政策就是我国历史上这方面的一个有名的例子。

语言融合还需要一个客观条件，这就是各族人民必须生活在同一地区，形成杂居的局面。据《晋书·匈奴传》记载，"前汉末，匈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22页。

② 列宁：《关于民族问题的批评意见》，《列宁全集》第20卷第3页。

奴大乱，五单于争立，而呼韩邪单于失其国，携率部落，入臣于汉。汉……割并州北界以安之。于是匈奴五千余落入居朔方诸郡，与汉人杂处……后复与晋人杂居。由是平阳、西河、太原、新兴、上党、乐平诸郡靡不有焉。”其他如氐、羌等族的情况与此大抵类似，都散居在数量上占优势的汉族人民中间。像少数民族出身的统治者刘渊、苻坚、姚兴等不仅能说汉语，而且都熟读汉语的经史，刘渊还讥笑汉初的名臣名将“隋陆无武，绛灌无文”（见《晋书·载记·刘元海传》）。鲜卑族的拓跋氏以及后来的契丹、女真（包括后来的满）等民族在入主中原以后也与汉族人民杂居，因而也逐步与汉族融合。只有蒙古族在建立政权之后继续保持它相对聚居的局面，而且对于在汉族地区居住和做官的蒙古人，统治者因害怕他们被汉族同化，经常“诏迁其久任者”（见《元史·世祖本纪》、《成宗本纪》等），元顺帝还“遣使尽徙北还”（《元史·顺帝本纪》）。这些措施，加上元蒙王朝的统治时间不长，蒙古族和蒙古语基本上没有与汉族和汉语融合，只有一部分和南方汉族人民杂居而没有北归的蒙古人融于汉族。所以，和数量上占优势的民族的人民杂居也是造成语言融合的一个重要条件。

三、自愿融合和被迫融合

在汉语和其他语言的融合过程中，有些民族顺乎历史发展的规律，自觉地放弃使用自己的语言，选用汉语作为共同的交际工具；有些民族为保持本民族的语言进行了艰苦的斗争，但迫于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也不得不放弃自己的语言，学会汉语，实现语言的融合。我们把前一种情况叫做自愿融合，把后一种情况叫做被迫融合。在我国的历史中，自愿融合和被迫融合都有不少的例子。就总的趋势看，隋唐以前，以自愿融合占优势，而在隋唐以后，被迫融合的比重大一些。

从秦汉到隋唐，和汉民族发生融合关系的主要是所谓“五胡”，

即匈奴、鲜卑、羯、氐、羌等民族。这些民族在取得政权以前，多数已与汉族杂居，受汉民族的文化影响比较深。由于交际的需要，这些民族的人民大多已学会汉语，如氐族“语不与中国同”，但“多知中国语，由与中国错居故也”(《魏略·西戎传》)。所以，这些民族在建立政权以后，把汉语作为相互间共同的交际工具，并没有多大的障碍。鲜卑族的拓跋氏在建立北魏王朝以前虽然没有与汉族杂居，但在中原地区建立政权之后，由于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也学会说汉语。为了加速这一融合过程，魏孝文帝还制订了一系列政策，禁止讲本民族的鲜卑语，提倡说汉语。《魏书·咸阳王禧传》记载了孝文帝对咸阳王禧论述这个问题的一段话：

> 高祖曰：“……今欲断诸北语，一从正音。年三十以上，习性已久，容或不可卒革；三十以下，见在朝廷之人，语音不听仍旧。若有故为，当降爵黜官，各宜深戒，如此渐习，风化可新。若仍旧俗，恐数世之后，伊洛之下复成被发之人。王公卿士，咸以善不？”禧对曰：“实如圣旨，宜应改易。”高祖曰：“朕尝与李冲论此，冲言：‘四方之语，竟知谁是？帝者言之，即为正矣，何必改旧从新。’冲之此言，应合死罪。”

鲜卑族为什么要学习汉语，实行汉化？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避免“数世之后，伊洛之下复成被发之人”，丧失拓跋氏的政权。因此魏孝文帝于太和十九年六月“诏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若有违者，免所居官”(《魏书·高祖孝文帝本纪》)。由于统治者的政策符合历史发展的规律，因而鲜卑族和汉族、鲜卑语和汉语的融合速度是相当快的。据《隋书·经籍志》记载：“后魏初定中原，军容号令，皆以夷语，后染华俗，多不能通。”我们可以从中窥见一斑。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的民族和民族语言融合的一个重要时期。及至隋唐，特别是唐，各民族顺着这一融合的势头融为一体。唐朝的很多王公将相，甚至连唐太宗的皇后长孙氏，都出身于少数

民族。这些情况都可以说明魏晋南北朝以来的民族融合已进入最后泯灭民族界限的时期，而语言的融合自然要早于这个时期。

唐以后与汉族、汉语发生融合关系的主要是契丹、女真（包括后来的满族）以及它们的语言。这些民族和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各个少数民族有所不同：一是在建立王朝以前没有与汉族杂居，二是在建立王朝以后反对学习汉语，总想采取一些相应的措施阻止融合，因而在融合中带有一种被迫的色彩。金世宗屡次告诫群臣，或发出诏谕，要求使用女真语，保持女真旧风。他命歌手唱女真词，以此告诫王子和诸王：

> 朕思先朝所行之事，未尝暂忘，故时听此词，亦欲令汝辈知之。汝辈自幼惟习汉人风俗，不知女直纯实之风，至于文字语言，或不通晓，是忘本也。汝辈当体朕意，至于子孙，亦当遵朕教诫也。（《金史·世宗本纪》）

金世宗还命令"应卫士有不闲女直语者，并勒习学，仍自后不得汉语"（同上）。

这几段话清楚地说明女真族的皇室成员、卫士已对女真的语言文字到了"或不通晓"、或不娴熟的程度，至于普通老百姓，大概多数只会说汉语了。金世宗在这种不可逆转的趋势面前想阻止融合的发展，规定"自后不得汉语"，"诸王小字未尝以女直语命之，今皆当更易"，"禁女直人不得改称汉姓，学南人衣装，犯者抵罪"（均见《金史·世宗本纪》）。他还设法改变女真人与汉人杂居的情况，免被融合："（金）世宗虑种人（指女真人）为民害，乃令明安穆昆自为保聚，其土地与民犬牙相入者，互易之，使种人与汉人各有界址，意至深远也。"① 这个"意至深远"，自然也包含防止被汉人同化的意思。但这些措施只能起一时的作用，无法改变女真族、女真语与

---

① 赵翼：《廿二史札记·金末种人被害之惨》。

汉族、汉语最后融合的结果。

建立中央王朝之后而与汉族融合的最后一个民族是满族。它总结了历代少数民族与汉族融合的教训，竭力避免被融合的结果。入关前，清太宗皇太极就告诫群臣："昔金熙宗循汉俗，服汉衣冠，尽忘本国言语，太祖、太宗之业遂衰……诸王贝勒务转相告诫，使后世无变祖宗之制。"（《清史稿·太宗本纪》）但历史发展的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汉族的先进的经济和文化迫使满族学习汉语，所以入关后情况就发生了很大变化。顺治时已"渐习汉俗，于淳朴旧制，日有更张"（《清史稿·世祖本纪》），而到康、雍、乾三代则不能不进一步走上与汉族、汉语融合的道路。

上述的所谓"自愿融合"和"被迫融合"，只是就统治者所采取的政策而言，而不是说"被迫"中没有客观经济、文化发展的基础，"自愿"中没有斗争。北魏孝文帝的汉化政策是自愿融合的典型，但也曾遭到以太子为代表的贵族保守集团的强烈反对，最后不得不废弃太子，甚至处以极刑。在这些融合中，汉族在政治上处于被统治地位，因而不可能给其他民族的语言施加任何特权。这种不以特权而进行融合的方式，是符合历史的发展规律的。

四、融合的过程

语言融合的过程大体上是先出现双重语言现象，最后导致一种语言排挤、替代另一种语言而完成语言的统一。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不是在几年中就能得出结果的一次性的突击行动。双语现象是指被融合民族的成员一般会讲两种语言：本族语和在融合中占优势的那种语言。双语现象的出现是融合过程中重要的、富有特征性的现象，是两种或几种语言统一为一种语言的必经的过渡阶段。固然，双语现象形成后最后是否导致语言的融合，这决定于社会历史条件：如果两个民族向融合的方向发展，相互间的关系越来越密切，其中某一个民族就会放弃自己的语言，完成语言的融合，例如

前述的鲜卑之与汉的关系；如果两个民族向分离的方向发展，那么它们就继续各说自己的语言，元蒙与汉的关系大体上属于这一种情形。但融合必须经过双语现象的阶段，这一点是没有疑义的。一般说来，当两个民族生活在同一地区的时候，由于交际的需要，都会互相学习对方的语言。这在史书的记载中可以看到不少线索。李冲反对魏孝文帝的"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而主张"帝者言之，即为正矣，何必改旧从新"，可以从反面印证做官的汉人必须会说"帝者"的语言。魏分裂后，北齐的高欢及其继承人虽然想提高鲜卑语的地位，免被汉语融合，但双语现象的存在是很清楚的。例如，《北齐书·高昂传》有这么一段记载："于时，鲜卑共轻中华朝士，唯惮服于昂。高祖每申令三军，常鲜卑语。昂若在列，则为华言。"可见北齐的鲜卑族统治者及其统辖的"三军"都同时掌握汉语和鲜卑语，因而既可以用鲜卑语讲话，也可以用汉语讲话。当时的汉人，也有很多人会说鲜卑语。例如刘昶"呵责童仆，音杂夷夏"（《北史·刘昶传》）；北齐的一个士大夫为了取悦于鲜卑统治者，教儿子说鲜卑语和弹琵琶，"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爱"（《颜氏家训·教子》）。由于汉族在经济、文化方面处于先进地位，汉族人学鲜卑语不是当时的主流，而且被人讥笑为"不得邯郸之步而有匍匐之嗤者，此犹其小者耳"（《抱朴子·讥惑》），而鲜卑等族学习汉语则是当时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

在双语现象阶段，必然会产生语言间的相互影响，即使是被替代的语言，也会在胜利者的语言中留下自己的痕迹。可惜汉字不是拼音文字，历史上的这种痕迹今天已不甚清楚，但《颜氏家训·音辞》篇概述当时的汉语已经"南染吴越，北杂夷虏"，也可见其一斑。很多地名容易留下被替代语言的痕迹，例如东北的"哈尔滨"、"齐齐哈尔"、"富拉尔基"等等是满语的残留，其中"哈尔"是满语"江"的意思，"哈尔滨"就是"江滨"。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工具，双语现象时期语言间的相互影响也可以在文字中找到一些线索。南北朝时期大量创造"说文所无"的

新字（参看第七章第一节），异体字的产生，书写形体的改变，[1] 都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说明这方面的问题。满文源自蒙文，后来随着满汉两族关系的发展，满语与蒙语的关系逐渐疏远，而与汉语的关系日益密切，因而在改进满文的书写形式时就进一步考虑到和汉语的对音，以利于转写汉语的词语（见《清史稿·达海传》）。例如清初的满文，[s][z]不分，只用一个表示[s]的字母，就是说，表示[s]的字母既可以表示[s]，也可以表示[z]，而满语的[z]与汉语的[ts]相似，因而满文中多用[s]转写汉语借词的[ts]："罪"，满文作[sui]，"蝎子"，满文作[xiyese]。后来懂得汉语的满族人越来越多，知道[s]与[ts]不同，于是另造一个新的字母代表[ts]，以转写汉语的借词。这种现象与语言融合的过程是相呼应的。

总之，在语言融合的漫长过程中，双语现象时期语言之间的相互影响会对语言的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甚至在文字中也可以找到这种影响的痕迹。随着一种语言的消亡，这种痕迹就成为两种语言融合的历史见证。

第三节　语言接触的一些特殊形式

一、"洋　泾　浜"

在旧中国，人们往往用"洋泾浜"这种说法来指非正规学会的不登大雅之堂的外语，特别是英语。洋泾浜是上海外滩的一段，位于叫做洋泾浜的河流（早已填没）和黄浦江的会合处。鸦片战争以后，上海辟为商埠，洋泾浜一带成了外国商人聚集的地方。他们和

---

① 顾炎武在《金石文字记·孝文皇帝吊殷比干墓文》中有这样一段话："今观此碑，则知别体之兴，自是当时风气，而孝文之世，即已如此，不待丧乱之余也。江式表云：皇魏承百王之季，世易风移，文字改变，篆形错谬，隶体失真……文字之不同，人心之好异，莫甚于魏齐周隋之世。"这种现象的产生与融合过程中各少数民族学习汉文、汉字有关。

当地的平民接触，就用这种支离破碎的外语通话(官方的通译使用标准语)，于是“洋泾浜”成了破碎外语的中国名称。来自洋泾浜英语的词像“康白渡”(comprador，买办)，“拉司卡”(last car，末班车，转指最后一个)，“何洛山姆”(all same，全部)，“温淘箩”(one dollar，一块大洋)等等，曾经在解放前流行于上海，现在上了年纪的“老上海”大概还有印象。

“洋泾浜”是出现在世界好多通商口岸的一种常见的语言现象，不是中国所特有。可是国外语言学界对中国的“洋泾浜”发生了兴趣，根据中国人发英语 business 这个词的讹音，给这种语言现象起了一个学名，叫 pidgin。

“洋泾浜”是当地人在和外来的商人、水手、传教士等打交道的过程中学来的一种变了形的外语。这种变形首先起因于外来者：他们为了使当地人明白自己的意思，常常在语言上作出让步，简化自己的语言，夹入一些当地语言的成分，于是这种变了形的外语就成了当地人模仿的榜样。另一方面，当地人在掌握这种语言的时候，会受到自己语言中语音、语法规则和表达习惯的干扰，又对它进行相应的改变，而这些改变又被外来者所接受。最后，双方仿佛在语言上达成一种协议，产生了一种大家能够接受的交际工具。所以“洋泾浜”是当地人没有学好的外语，是外语在当地语言的影响下出现的变种。“洋泾浜”的共同特点是：语音经过当地语言音系的适当改造，语法规则减少到最低限度，词汇的项目比较少，往往要借助于迂回曲折的说法指称事物。

“洋泾浜”是一定社会条件下的产物，只有口头形式，用于和外国人交往的特殊场合，没有人把它作为母语或第一语言。中国的洋泾浜英语早在十八世纪中叶就有记载。新中国成立后，中外交往都用标准语进行，洋泾浜英语失去交际工具的作用，不再被人们使用。在过去，这种语言是在中外人民的交往中随处形成的，没有统一的形式和规范，变体很多。我们根据前人的零散记载介绍它的一些特点。

语音方面，往往用 l 代替 r，比方 room 说成 loom，all right 说成 all light。以辅音收尾的词被加上元音，如 make 变成 makee，much 变成 muchee。汉语不少方言没有/r/，只有/l/，汉语的音节很少用辅音收尾，这些发音特点反映了汉语音系的影响。

洋泾浜英语可以说只用词干来造句，英语中数、格、人称、时、体、态等变化都消失了。另一方面，由于汉语有量词，piecee（=piece）这个词的使用很广，比方 two peicee book（=two books）。用 side 和 time（读如 tim）表示空间和时间，例如 top-side（=above），bottom-side（=below），farside（=beyond），allo-side（=around）；what-tim（=when?），nother tim（=again）。belong（或 belongey）的语法作用非常广泛，突出的是代替系词，例如：he belongey China-side now（=he is in China），you belong clever inside（=you are intelligent），买东西问价钱通常说 how much belong?

词汇成分基本来自英语。chin-chin（招呼，邀请，请求，尊重）和 chow chow（吃，食物）是两个常用的中国来源的词。此外还夹杂英国人从印度等地带来的词，如 chit（信，帐单），godown（货栈）。有些动词性词语后面加-lo，可能就是汉语的"啦、啰"，例如 die-lo，buy-lo，say-lo，pay-lo；wailo（走开！）可能是 away 加 lo。常用词中的 numpa one（=number one）表示"呱呱叫"，catchee（=catch）表示"得到、具有"，plopa（=proper）表示"对，好"（you belong plopa? =Are you well?），使用范围都比英语词大得多。由于词汇成分少，不少事物要用比喻或拐弯抹角的办法来指称。现在保存下来的一个典型的例子是把"双烟囱三桅汽船"描绘成 Thlee piecee bamboo，two piecee puff-puff，walk along inside，no can see（三根竹竿，两个吐烟管，走路的家伙在里面，看不见）。

世界上现存最有活力的"洋泾浜"是广泛使用于新几内亚的 Tok Pisin。它经过长期发展，已经成型，有自己的文字、文学、报纸、广播，并且曾经在联合国的大会上用它发言。它的主体是英语，

在大约1500个词汇项目中，80%来自英语，有简单而明确的音位和语法规则。

Tok Pisin 的音位数目比较少，每一音位可有好些变体发音，比方/s/有[tʃ][ʃ][s]三种自由变体，machine 一词中的 ch 可以随便发成这三个音中的一个。实词的形态变化已大大简化，因而词序严格。及物动词须带后缀-m，例如：mi driman long kilim wanpela snek(=I dreamed that I killed a snake；我做梦杀了一条蛇)，其中的及物动词 kili(杀)就带着后缀-m。

和一般的洋泾浜一样，Tok Pisin 的词汇量比较小，不便于表达细微的意义差别，许多词的意义负担很重，要靠上下文来排除歧义。使用拐弯抹角的比喻说法的场合比较多，比方胡子叫 grass belong face(脸上的草)，口渴叫 him belly alla time burn(肚子里直发烧)。过去的材料里还有这样的例子：受惊叫 jump inside，思考叫 inside tell him，伤心叫 inside bad，知道叫 feel inside，改变主意叫 feel another kind inside，失眠叫 he took daylight a long time。有些迂回说法确切生动，反映出创造者的机智和幽默感。

“洋泾浜”这种语言现象的产生与十七世纪以后帝国主义的殖民扩张有联系，是语言接触中的一种畸形的语言现象。它的使用范围比较狭窄，发展的前途不外两个：一个是随着社会制度的改变而消亡，像我国的“洋泾浜”在解放后便停止通行；一个是发展为混合语，成为某一地区人们通用的交际工具。

二、混　合　语

洋泾浜的特点之一在于它是一定场合下使用的特殊语言，没有人把它当作母语来学习使用。但是在一定条件下，它也可能被社会采用为主要的交际工具，由孩子们作为母语来学习。在这种情况下，洋泾浜就变成了混合语，又叫克里奥耳语(Créole，是混血儿的意思)。例如非洲某些地区的种植园，不但欧洲殖民者和非洲劳工

之间没有共同的语言，就是非洲劳工，由于来自不同的部落，彼此也不能通话。在这样的社会共同体里，唯一通用的交际工具只能是经过洋泾浜化的殖民者的语言。随着不同种族、部落的人互相通婚，克里奥耳语就在家庭里扎根，被下一代的孩子作为母语来学习使用。在非洲以外的地区，像海地有以法语为基础的克里奥耳语，牙买加有以英语为基础的克里奥耳语。美国乔治亚、南卡罗来纳州沿海岛屿上非洲人后裔使用的 Gullah 语，也是一种克里奥耳语，它的基础是英语。洋泾浜一旦升格为克里奥耳，在一个社会的全体成员的口头中扎下根，就会扩大词汇，严密语法，迅速地丰富发展起来，最后也可能会变得和其他语言同样完备。

洋泾浜和克里奥耳都是语言接触的一些特殊形式。它们之间有共同的特点：一种语言远渡重洋，立足异域，或者作为特殊语言使用于有限的范围，或者在那里落户生根。在这个过程中，它必定和当地语言发生密切的关系，吸收对方的一些成分，放弃自身的一些特点，结果在基本保持原有素质的条件下使自己增加一种变体。语言接触的这种特殊的类型实际上也是遵照一胜一败的公式进行的，这同基础方言替代其他方言而成为共同语，语言融合中某种语言同化其他语言而形成统一的局面，大体上是同样的过程。所不同的是，方言的统一是民族内部的问题，语言的融合是民族之间的问题，但这两者又有共同点以区别于第三者，即它们都是在一个社会共同体，一片连续的地区里进行的，这过程牵动了整个的社会。洋泾浜和克里奥耳则是语言"远征"的结果，是语言随着殖民者深入异域的产物；使用这种语言的民族只是在老家以其经济、文化、技术上的优势遥为支持，使它在他乡有一立足之地，或者替代当地的语言。

克雷奥耳的特点是被孩子们作为母语来学习使用。其实，凡是操几种语言的人们生活在同一地区，由于交往密切，往往也会自然地采用其中的一种语言作为彼此的共同交际工具，并且使这种语言发生类似洋泾浜的变化。这样的语言虽然还没有成为该地区各

族人民的母语，但在性质上也是一种混合语。我国在一些民族杂居地区流行的“土汉语”，可以算是这种类型的混合语。

我国从宁夏经陇东、青海、川西到云南、贵州，是汉语和各少数民族语言相互接触的一个集中地区，人们称之为“语言走廊”。在这条走廊中有不少土汉语式的混合语。川西北的阿坝藏族自治州是汉、藏、嘉戎、羌、回等民族的杂居地区，各族人民为了相互往来而采用汉语作为共同的交际工具。各族人民由于自己母语的干扰，他们所掌握的汉语与汉语的实际状况有很大的区别，形成一种“似汉非汉”的土汉语；而汉族的干部、工人、教师等为了让兄弟民族居民听懂自己的话，也跟着学习这种土汉语，自编自创，推波助澜，促进了这种土汉语的发展。据调查，阿坝地区的土汉语在语音、语法、词汇等各个方面都有“似汉非汉”的混合语特点。汉语的声调由于受到当地没有声调的藏、嘉戎等语言的干扰而在土汉语中消失了。例如，“老师”可以说成“老四”，也可说成“老死”，“保卫”可以说成“包围”。这种现象在学生的学习中就以大量的错别字的形式反映出来，如“天华(花)板”“高矮不异(一)”。汉语没有浊辅音，也没有复辅音，但当地的少数民族语言既有浊辅音，也有复辅音，因而这些特点也带入土汉语。例如把“成都”说成[tʃʻən ndu]，“担保”说成[t ɐ n mpou]。当地少数民族语言基本上只有单元音，没有复元音，因而汉语韵母中的介音和韵尾在土汉语中不见了。例如“粉条”“扁豆”中的“条”“扁”由于失去介音 i 而说成“粉桃”和“板豆”；“光了”中的“光”因失去介音 u 而说成“钢罗”；“幼儿园”的“园”因失去介音 y 而说成“约日烟(jo rə j ɐn)”。汉语中的辅音韵尾只有-n、-ŋ 两个，当地的民族语言却有丰富的辅音韵尾，因而在土汉语中的词也就出现了本来不应该有的韵尾。例如“萝卜”说成[lo pək]，“桌子”说成[tʃok tsə]，“帕子”说成[pʻ tsət]，“灯盏”说成[tən ntʃ ɐ r]等等。这种音韵上的特点既非汉语，也非本民族的语言，是一种似汉非汉的混合形式。

土汉语的语法结构也出现了混杂的形式。当地少数民族语言

宾语在动词前面，能愿动词在主动词后面(如“能说”说成“说能”)，修饰语在中心语的后面(如“白马”为“马白”)。这些结构特点也渗入土汉语，使当地土汉语的词序和汉语相去甚远。请比较：

头发剃没有。(没有理发。)
牙齿洗没有。(没有刷牙。)
张三同意常委的请举手。(同意张三为常委的请举手。)

在嘉戎语里，这第三句话的“张三”是宾语，出现在动词“同意”的前面，这符合嘉戎语的规则，但“举手”又按汉语的规则组合，把动词“举”放在“手”的前面，两种规则混杂。全句的主语应该是“你们”，这在嘉戎语里由动词的形态变化表示出来，因而省略了；介词“为”的意思也由形态成分表示，这里也去掉了。类似这样的句法特点都是几种语言相互干扰的结果。

如果各族人民全用自己的语法规则来组织汉语的词语，那么土汉语的词序也应该是有规律的。但是使用语言的人往往是“兼收并蓄”不同语言的结构特点，因而使语言现象复杂化。比方说，当地的汉族人迁就兄弟民族的语言习惯，矫枉过正，连主语的位置也加以挪动，如“我饭吃”(我吃饭)，“我他打”(我打他)可能说成“饭吃我”“打我他”。这就把语言规律搞乱了。词汇的差异也会使语言现象复杂化。同样的意思甲语言用这几个词来表达，乙语言用那几个词来表达，结果使那种“似汉非汉”的土汉语又增加了一些混合语的色彩。例如：

我心里不来。(我想不起了)
老乡饭吃一个没有？(老乡吃饭没有？)
尿动身。(想撒尿。)
他(的)耳朵里不去。(他听不进去。)

像这种混杂有不同语言的结构特点的土汉语，汉族人是听不懂的，但在当地却有一定的生命力。少数民族居民乐于接受和使用。和少数民族居民生活在一起的汉族居民，特别是一些教师和干部，也使用这种土汉语。他们不仅用来跟当地的少数民族居民交谈，而且还在会上说，在上课时说，甚至到了大城市见了汉人也说。由于有很多人使用，这种土汉语在日常的交际中有一定的影响。但应该承认，这不是一种正常的现象，而是社会生活发生急剧的变化、各族居民交往日益频繁而产生的一种畸形的语言现象，它虽在学校教学中使用，但效果不好，不利于语言教学和文化科技知识的传播。这种现象会随着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不断发展而逐渐改变，同时领导上也应加以引导，以利于语言的健康发展。

三、国际辅助语

随着航海事业和国际贸易的迅速发展，世界各族人民的交往日益频繁。为了打破语言的隔阂，人们自然地产生一种理想，希望能有一种大家都接受的国际辅助语，作为各族人民友好往来的工具。为了实现这种理想，从十七世纪起，不断有人设计国际辅助语的方案。这样的方案出现过几百种，由于深奥难学，或者矫揉造作，都没有获得成功，多数方案甚至只是设计者抽屉里的东西。

比较成功的是波兰医生柴门霍夫(L. L. Zamenhof)在 1887 年创造的“世界语”(Esperanto)。这种语言的词汇材料主要取自拉丁族语言，也有一部分取自日耳曼族语言和希腊语。语法规则十六条，没有例外。采用拉丁字母书写，一母一音，多音节词的重音一律落在倒数第二个音节。词根可以自由地复合成词；派生词的构成可利用一套丰富的前后缀，方便灵活。实词有划一的形态：名词收-o，动词(不定式)收-i，形容词收-a，副词收-e。名词有单/复数和主/宾格的变化，复数的标志是-j，宾格的标志是-n；形容词必须和所修饰的名词同数同格，保持一致。动词有时的变化(现在时-as 过去

时-is，未来时-os）和主动、被动的变化。整个方案备有词典、语法和范文。

世界语兼采欧洲各种语言的词汇材料和语法格局，加以简化划一，可以说是欧洲各大语言的一个合理化的公分母，也可以说是一种人造的洋泾浜。它模拟自然语言，没有枯燥乏味矫揉造作的味道；它简单易学，懂得欧洲语言的人都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比方下面两个句子，大家不难猜测是什么意思：Ni（我们）estas studentoj de la Pekina universitato. Ni lernas Esperanton。世界语正因为有这些优点，所以问世以后受到广泛的欢迎，各国都有爱好者用它来互相交往，举行国际大会，翻译出版各种译著。现在，各国的爱好者有几百万人。我国也有世界语爱好者的组织，并出版了刊物和读物。

不过，世界语毕竟是一种人造的国际辅助语，它不能代替自然语言作为人们的母语或第一语言。前面谈过，语言一进入使用就会发生演变，演变的结果就会出现分歧而形成方言。世界语作为一种国际辅助语，更需要不时进行规范，统一口径，才能保持其通用性。就语言的基础来讲，世界语的国际性其实只限于印欧系语言区，对其他地区的人来说，它仍然是一种陌生的不易掌握的工具。这也不能不说是一个很大的局限。

第九章　语言系统的发展

第一节　语言的发展

一、何以知道语音的发展

在留声机和录音机发明以前，语音一发即逝，无影无踪，但是我们还是有办法知道语音在变，而且还知道它是怎样变化的。我们的凭借主要有两个，一是方言和亲属语言，一是记录了语言的过去状态的文字。

语言发展的不平衡性使同一语言在不同的地区表现出差异。这些差异往往代表某一语言现象的不同发展阶段，我们正可以从地域的差别中去探索有关现象的发展过程。例如，汉语有些方言的声母分尖、团，有些方言不分，这种歧异的现象为研究语音的发展提供了一条重要的线索。尖音和团音是汉语音韵学、方言学经常运用的两个术语。一般说来，舌面前塞擦音、擦音与齐、撮二呼的组合叫做团音，京剧里的“基”念/tɕi/就是团音。这是中古汉语的舌根音在/i//y/前发生腭化的结果（参看第七章“语言发展的特点”）。舌尖前塞擦音、擦音与齐、撮二呼的组合叫做尖音，京剧里的“祭”念/tsi/就是尖音。如果齐、撮二呼前的舌尖前塞擦音、擦音也因腭化而变成舌面前塞擦音、擦音，那就说明尖、团合流，在语言中不分尖、团。我们只要把方言的有关差别稍加排列，就可以看到这种尖、团合流的轨迹。请看吴方言尖、团分合的一些情况：

例字	苏州	上海	宁波
基	tɕi	tɕi	tɕi
祭	tsi	tɕi	tɕi
旗	dʑi	dʑi	dʑi
齐	zi	zi，ʑi	dʑi，ʑi
权	dʑiø	dʑyø	dʑy
全	ziɪ	zɪ	dʑiʏ，dzø（人数少）

从这个表中可以看到，苏州、上海、宁波三地的尖、团分合各不相同：苏州话不论清浊都分尖、团，说明尖、团没有合流。宁波话不论清浊都不分尖、团，说明尖、团已经合流，但从一些两读的字（如“全”可读[dʑiʏ]，[dzø]）中可以看到，某些/ts/组字还可读它本来的舌尖前音，说明它变成/tɕ/组音，即尖、团合流的时间还不太久远。① 上海话的清音不分尖、团，而浊擦音还分尖、团，说明它还没有完成最后的合流过程。② 这些差别向我们提供了吴方言尖、团合流的一些线索：从地域分布看，从南往北，宁波话先合流，上海话次之，现在还没有完成合流的全过程，而苏州话还分尖、团两套。从合流的时间看，还不太久远。一部分上海人的语音情况还为上海话尖、团合流的发展顺序提供了一个重要的消息：合流的先后与发音方法有关，清音和浊塞擦音先合流，浊擦音晚合流。这些情况说明，一种语言在地域上的差别可以反映它在时间上的发展序列。如果我们把全国方言的差别作一个系统的比较，几乎可以整理出一部活的汉语语音史来。总之，研究方言或亲属语言的差别是探索语言发展史的一条重要的途径。

---

① 根据德国 P. C. Von Möllendorff 编写的 Ningpo Colloquial Handbook（宁波方言手册，1910 年）所提供的材料，上世纪末本世纪初的宁波话还分尖、团。

② 根据《江苏省和上海市方言概况》的材料，上海话一律分尖、团。我们这里举出的是一部分上海人的语音情况，它比较清楚地反映出尖、团合流的过程。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写符号，文字的读音和拼写规则要适应语言的状况。文字具有保守性，语言起了变化，文字往往还是老样子，或者虽然作了调整，但过了一些时候又会落在语言的后面。我们正可以利用文字的保守性去探索过去的语言面貌和它的演变线索。这在一些采用拼音文字的语言中是一种行之有效的方法。英语“fight”“light”“height”等字中的“-gh-”不发音，根据拼法并参照现代方言的读音，我们可以知道它过去念[x]，后来消失了。又如a，e，i这三个字母在现代英语中每一个都至少有两个读音，一长一短，比较拼写法和现代读音，可以发现长元音经历了很大的变化。原来字母a代表低元音[a]，e代表半高元音[e]，i代表前高元音[i]。15—17世纪的时候，[i]的长音变成复合元音[ai]，留下[i]这个空格，吸引[e]高化成[i]，同样，[a]也就高化成[e]。大概到了18世纪的时候，[e]的长音又变成复合元音[ei]。经过这些变化，现代英语里字母a，e，i的长音发成了[ei]，[i：]，[ai]。例如“name”[neim]（名字），“play”[plei]（游戏）；“geese”[gi：s]（鹅，复数），“detail”[di：teil]（详情），“fleet”[fli：t]（舰队），“mediate”[mi：dieit]（调解），“wine”[wain]（酒），“mice”[mais]（小老鼠，复数），“nine”[nain]（九）等。从这种读音和字母的比较中，我们就可以知道英语元音的实际发音已经经历了一个很大的变化。

阅读拼音的古代文献，如果不知道词的古音，就没法读懂。汉字不是拼音文字，阅读用汉字书写的古书不会发生这种问题。比方“人”字的读音已几经变化，但书上的字的书写形体并没有随语音的变化而改变，不管历代读什么音，方音如何分歧，它都代表着汉语中那同一个词。汉字的跨时代、跨地区的特点显然给考察语音的变化带来了困难，因此要探索汉语语音的变化，必须通过别的途径。古人喜欢做诗，做诗讲究押韵，我们可以从诗文的用韵中看到古音的痕迹。《诗经》代表先秦时代的上古音，唐诗代表中古音。我们这里举几首唐诗的例子。如李白的《静夜思》：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
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

“光”“霜”“乡”押韵，今天在多数方言中也还押韵，说明它们从唐代到现代经历了基本相同的变化。崔颢的《长干曲》情况就不同了：

家临九江水，来去九江侧。
同是长干人，生小不相识。

“侧”“识”押韵，而这两个字在今天的普通话里，一个读[ts‘ə]，去声，一个读[ʂʅ]，阳平，二者不押韵，说明“侧”和“识”各自都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如果我们参照“侧”“识”在现代方言中的读音，还可以进一步发现这种变化的痕迹。在上海话里“侧”读[tsɐʔ]，“识”读[sɐʔ]，韵母和声调都相同，仍旧押韵。我们可以顺着这个线索去寻找语音变化的轨迹。

汉字的意音文字体系以形声字为主，声符代表音，形符代表义。在造字的时候，同声符的字读音相同或相近。现在“舅”字的读音与声符“臼”(jiù)相同，“杞”字的读音与声符“已”相近。但很多汉字的声符已经不再代表汉字的实际读音了，例如“通”从“甬”得声，“移”从“多”得声，“橘”从“矞”得声，“潘”从“番”得声，它们现在的读音和声符相去甚远，这是语音演变的结果。按照谐声造字的原则，它们在古代的读音应该是相同或相近的。根据有些语言学家的推测，“甬”“移”“矞”原来也有声母(“甬”“移”丢了一个[*d]，“矞”丢了一个[*g])；“番”原来的声母也是双唇音，和“潘”的声母的发音部位相同，这还可以在广东的地名“番[p‘an]禺”的读音中找到印证。对汉语语音史的研究来说，形声字是一项重要的资料，不过研究中应该以古文字为准。

古音还可以从古代的借词去探索。东汉以后，随着佛教的传

入，翻译了大量经文。很多词语都用当时的汉音去对译梵音。这些译名的读法在汉语里虽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原文是梵语的拼音，我们可以从拼写中知道相应汉字的古代读音。例如佛经中“佛陀”是梵语 buddha 的译音，这就清楚地告诉我们，在当初翻译的时候，“佛”大致念“bud”，“陀”大致念“dha”。其它的字也可以用同样的方法知道它们古代的大致读音。把这些读音和今天的语音进行比较，我们就可以找到音变的线索。这是古汉语从外语借入的词所提供的线索。另一方面，外语从古汉语借去的词同样也能提供音变的线索。隋唐时期，汉民族的文化对日、朝、越等国有很大的影响，它们从汉语借去大量词语，这些词语的读音仍在不同程度上保留着当时汉语的语音特点，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例如“鸡”“饥”两字：

	日译吴音	日译汉音	朝鲜译音	越南译音
鸡	kai	kei	kiei	ke
饥	ki	ki	kɯi	ki

这说明“鸡”“饥”两字在隋唐时韵母不同，不是同音词，它们的声母是[k]，还没有腭化成现在的[tɕ]。

古代借词，不论借入借出，都要考虑到年代和地域的因素。比方日语从汉语借去的“吴音”，在年代上早于汉音；吴音是从东南沿海一带的方言借去的，汉音是从华北借去的，所以同一个汉字，吴音和汉音就不一样。其次，借用的时候，为了迁就自己的音系，对原来的音可能会作不同程度的变更，这就要求我们在使用借音材料的时候要谨慎小心，不能粗枝大叶。总的说来，对音的材料愈丰富，可用来印证和比较分析的价值就愈大，可以为古代某个时代的语音面貌提供可靠的线索。

综上所述，通过对方言或亲属语言、文字、诗词、借词等材料的分析，我们可以知道一种语言的语音发展的轮廓和线索。

二、语音演变的规律性

语音的变化很齐整,可以用“规律”的形式表达出来。

音位是一束区别特征。有共同区别特征的音位构成一个聚合群。辅音音位的聚合一般按照发音部位和发音方法来安排。例如,语言学家推测汉语在隋唐时代的辅音音位系统大致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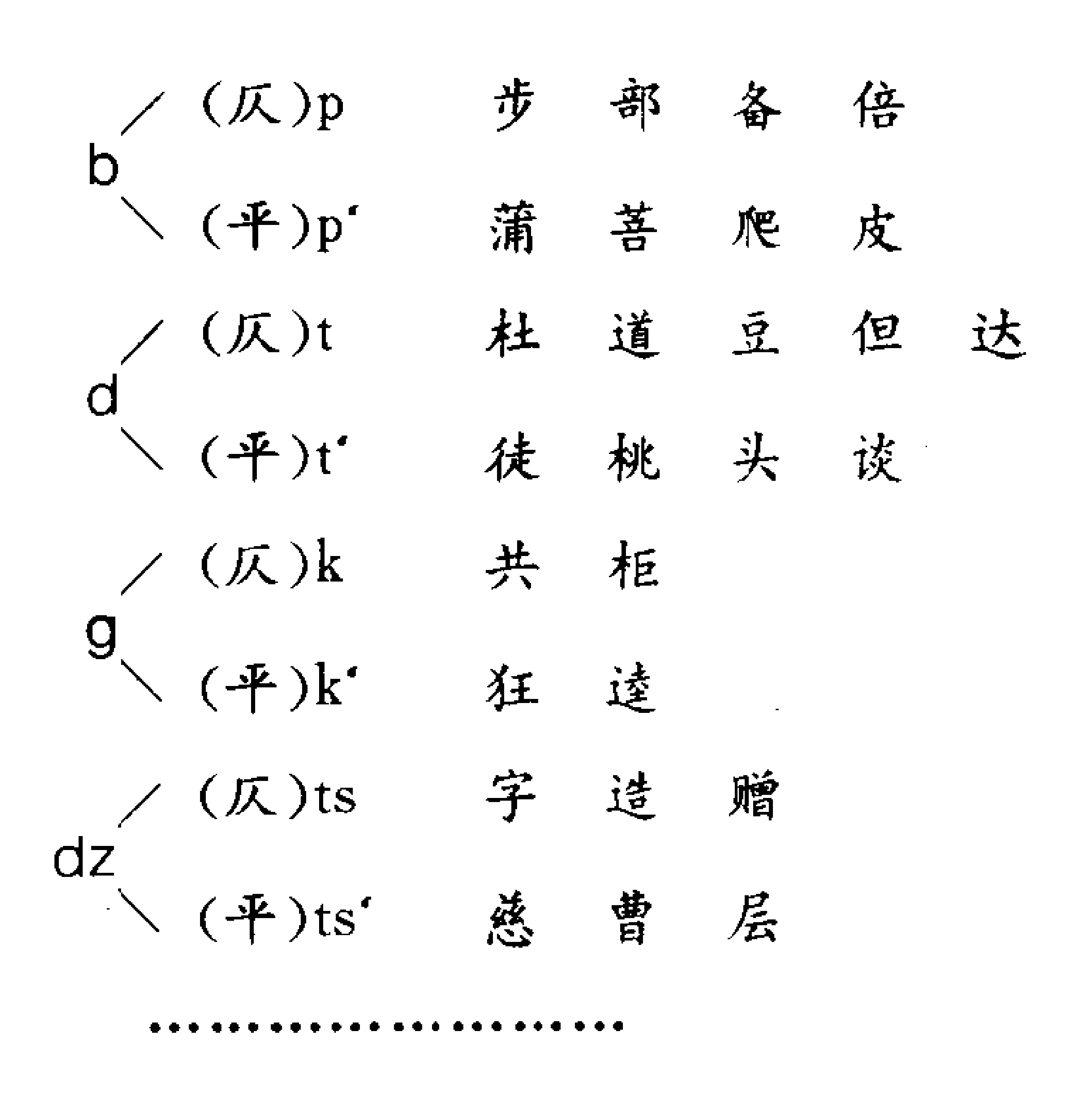
p	pʻ	b	m			
t	tʻ	d	n			i
ȶ	ȶʻ	ȡ				
ts	tsʻ	dz		s	z	
tʂ	tʂʻ	dʐ		ʂ	ʐ	
tɕ	tɕʻ	dʑ	n	ɕ	ʑ	
k	kʻ	g	n	x	ɣ	o

横行的辅音音位发音部位相同,纵行的辅音音位发音方法相同(其中[ts tʂ tɕ]三行的头三个音为塞擦音)。音位的演变以区别特征为单位,某一区别特征的变化不只涉及一个音位,而且会涉及同一聚合群中具备这一区别特征的其他音位。比方说,“清——浊”是中古汉语的一对区别特征,后来浊音这个区别特征在很多方言中消失了,影响所及,涉及全部浊音,上表中划方框的音位全部消失。①

“浊音”这一区别特征的消失使原来的浊音与同部位、同方法的清音合并。清擦音没有送气与否的区别,浊擦音的来归,不发生送气的问题;清的塞音和塞擦音都有送气与不送气两种,浊音来归,从理论上说有:1. 全归送气,2. 全归不送气,3. 仄声归送气、平

① 北京话的声母中还有一个[ʐ],(如“日”“人”的声母),不过它不是隋、唐时的[ʐ]的遗留,而是从上表中的[ȵ]变来的。

声归不送气，4. 平声归送气、仄声归不送气四种可能。汉语北方话选择的是第四种办法，即把原先浊音中的仄声特征同不送气特征结合起来，平声特征同送气的特征结合起来。这样，原来的浊音就发生了如下的分化：



这一演化的规律可表述为：

1. 浊擦音和同部位、同方法的清音合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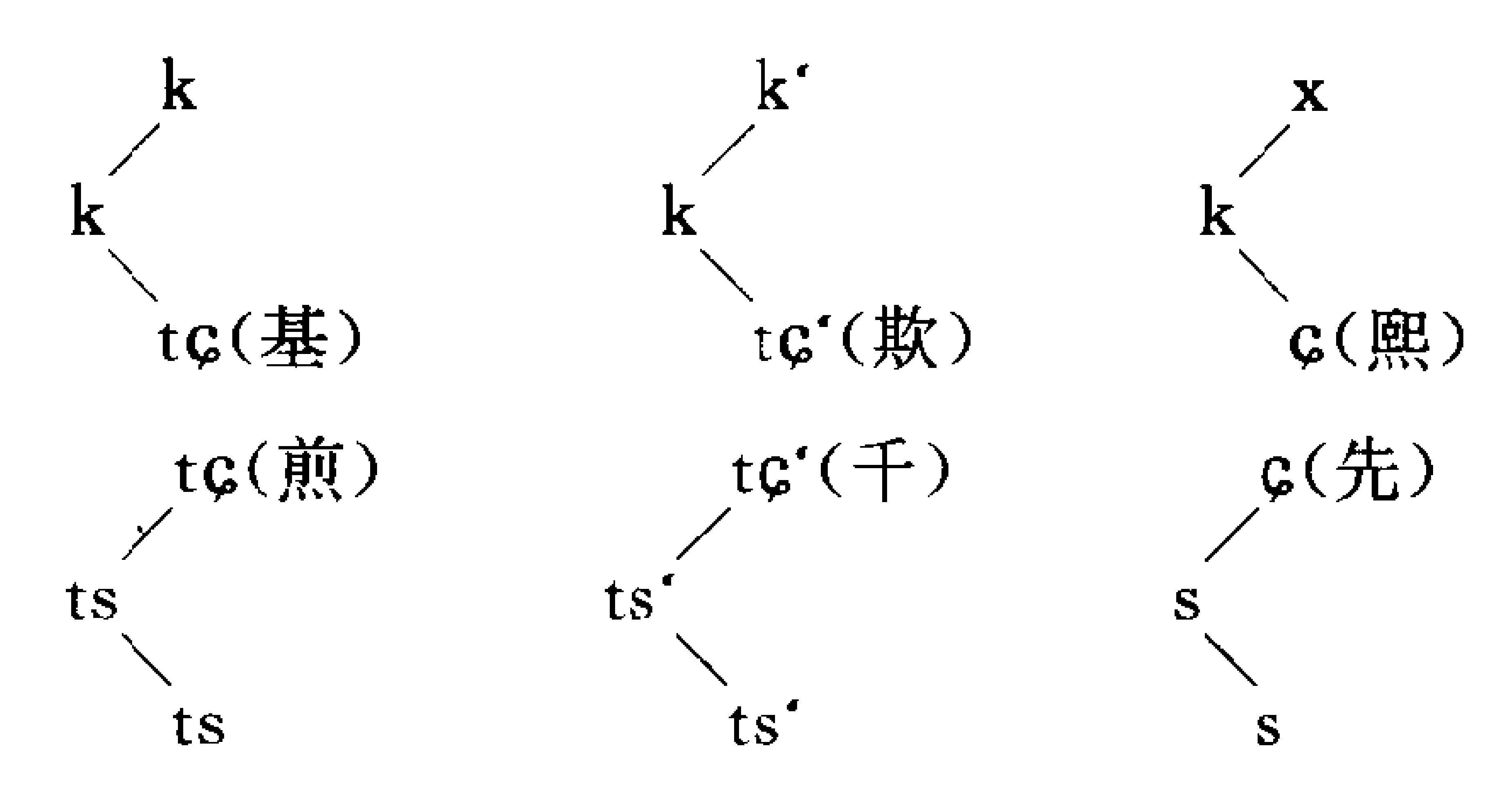
2. 浊塞音和浊塞擦音在与相应的清音合并时又依声调的平仄而分为：

a. 平声的浊塞音、浊塞擦音和相应的送气清音合并；

b. 仄声的浊塞音、浊塞擦音和相应的不送气清音合并。

聚合群中的音位的一个演变过程一般只涉及其中一个区别特征的变化，不会同时影响该音位的其他的区别特征。我们前面讲到过的/i//y/前的/k//ts/在不少方言中都发生了变化，变成/tɕ/，除了由发音部位所构成的区别特征以外，其他特征并没有发生变化。根据某一区别特征的变化必定涉及同一聚合群中所有具备该特征的音位的原理，/i//y/前的/k/由舌面后(舌根)变成舌面前，那么

和/k/处于同一聚合群中的所有舌面后音/k kʻ g x ɣ/[①] 都会发生同样的变化；同理，/i//y/前的/ts/由舌尖前变成舌面前的时候，同样也会涉及同一聚合群中的/ts tsʻdz s z/，结果引起了一系列音位的分化和合并。例如北京话里：



这样，/k/音位系列和/ts/音位系列各分化为两个系列的音位，而/k/ /ts/这两个系列的音位则又在/i/ /y/前这一相同的条件下合并为同一个系列的音位/tɕ/ /tɕʻ/ /ɕ/。这一个变化也改变了音位的组合关系，使/k/ /ts/两组音位只与开、合二呼配合，而/tɕ/组只与齐、撮二呼组合，因而/k/ /ts/ /tɕ/三组声母在与开、齐、合、撮四呼组合时留下了空格：

韵母 / 组合 / 声母	开	齐	合	撮
k	+		+	
ts	+		+	
tɕ		+		+

这种空格对探索语音的历史变化往往有启发作用，能使人去推测变化前的情况。

总之，语音的变化有很强的规律性。这种演变的规律性有几个

① 这里发音部位的变化只涉及口音，鼻音的变化自成一类，所以没有/ŋ/。

明显的特点。第一，变化有一定条件的限制。比方/ts/ /k/两组腭化为/tɕ/组的条件就是在齐、撮二呼的前面。浊音清化的条件限于口音，不涉及鼻音和边音，更与元音无关；其中浊塞音和浊塞擦音清化时还按声调的平仄而有送气与不送气的区别。凡符合条件的一律都变，没有例外。如果出现例外，那也可以找出产生这种例外的原因。比方宁波话，古代的/k/在相当于上述齐、撮二呼的条件下也和北京话一样腭化而成/tɕ/（如"基""鸡"等），所以在语音系统中应该不再有像/ki/ /k'i/这样的音位组合。但是，我们在实际的语言中却发现有/ki/（甘、干、敢），/k'i/（看，"让我看看看"中的头两个"看"）等的音位组合。这些音为什么没有在同样的条件下如同"基"那样也腭化成[tɕ][tɕ']呢？这就涉及语音演变规律的第二个特点：时间性。语音演变规律只在一段时期中起作用，过了这一时期，即使处于同样的条件下也不会遵循原来的规律发生语音变化。现代宁波方言的/ki/ /k'i/等的音位组合是在腭化规律起作用的时期以后产生的语音现象，所以不受这一规律的支配。语音演变规律的第三个特点是地区性。前面讲过，语言的演变是像波浪一样从一个中心向外扩散的，而且扩散有地域的限制，所以音变只在一定的地域中进行。浊音清化的规律在北方话系统中是普遍起作用的，而在吴语区和湘语区则仍保留原来的浊音，并没有发生清化的现象。语音演变的规律性及其所具有的特点，为我们研究语音发展的历史提供了广泛的基础。

三、语音对应关系和历史比较法

从一种语言分化而来的方言或亲属语言，虽然由于语言发展的不平衡性而使各方言或亲属语言的语音呈现出种种差异，但是语音的发展有严整的规律性，这就使得差异之中存在着有规律的对应关系。晚清白话小说《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第三十四回有这样一段叙述。

端甫道："其实广东话我句句都懂，只是说不上来；像你便好，不拘那里话都能说。"我道："学两句话还不容易么。我是凭着一卷《诗韵》① 学说话，倒可以有'举一反三'的效验。"端甫道："奇极了！学说话怎么用起《诗韵》来？"我道："并不奇怪。各省的方音，虽然不同，然而读到有韵之文，却总不能脱韵的。比如此地上海的口音，把歌舞的歌字读成"孤"音，凡五歌韵里的字，都可以类推起来：'搓'字便一定读成'粗'音，'磨'字一定读成'模'音的了。所以我学说话，只要得了一个字音，便这一韵的音都可以贯通起来，学着似乎比别人快点。"端甫道："这个可谓神乎其用了！不知广东话又是怎样？"我道："上海音是五歌韵混了六鱼、七虞，广东音却是六鱼、七虞混了四豪，那'都''刀'两个字是同音的，这就可以类推了。"端甫道："那么'到''妒'也同音了？"我道："自然。"端甫道："'道''度'如何？"我道："也同音。"端甫喜道："我可得了这个学话求音的捷径了。"

这说明不同方言之间存在着对应规律，有些人还自觉地在运用这种对应规律。"豪""歌"两韵在今天的北京、上海、广州三地的对应大体如下页表中所示（"鱼""虞"两韵的对应比较复杂，这里从略）。

汉语方言间的语音对应关系是由语音演变的规律以及它所具有的特点（条件性、时间性和地区性）决定的。这种对应不仅存在于韵母中，也存在于声母和声调中。前面讲到浊音这一区别特征的消失曾引起汉语语音系统的巨大变化，由于这种变化规律是在一定的地区、时间和条件下进行的，因而尽管事过境迁，我们却可以找到浊声母在各地的有规律的对应关系。例如上海话和北京话的双

① 《诗韵》指平水韵，它是供作诗查韵的书。同韵的字选择一个字做代表，叫做韵目，置于部首。这里谈到的"四豪""五歌""六鱼""七虞"中四、五、六、七是韵目的排列次序，豪、歌、鱼、虞是韵目。

韵母	条件	北京	上海	广州	例字
豪		au	ɔ	ou①	操刀袍 毛高遨
歌	双 唇	o	u	ɔ	波 磨
	舌尖	uo			多罗陀 梭 搓
	舌 根 零声母	ɤ			歌和俄②

（表头斜线格：方言、读音；韵母、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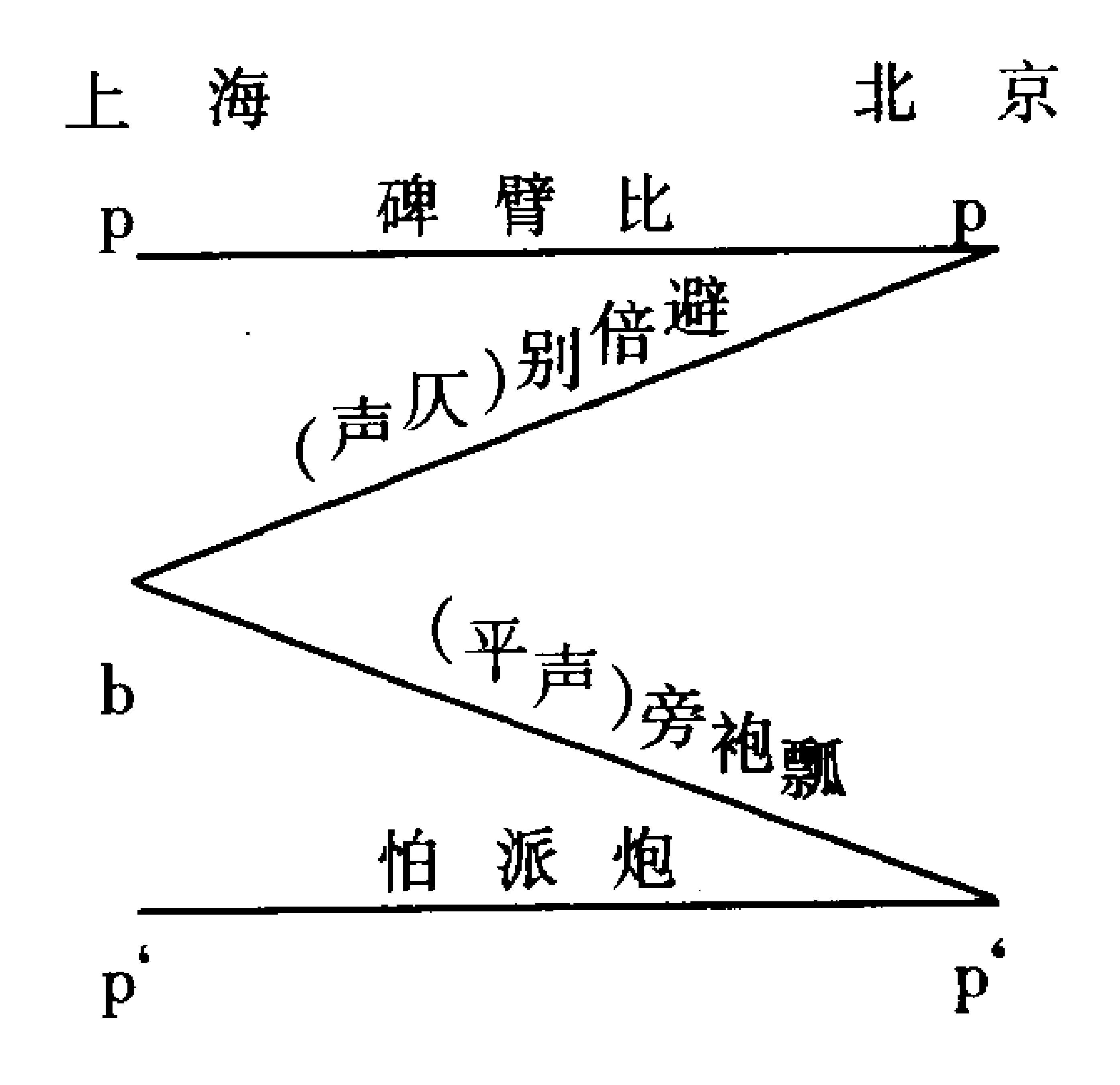
唇塞音有如下对应：

1. 上海话的 p 相当于北京话的 p；

2. 上海话的 p‘相当于北京话的 p‘；

3. 上海话的 b 相当于北京话的 p 或 p‘；条件是：仄声字相当于 p，平声字相当于 p‘。

这种对应规律可用图表示：



---

① 广州话的“补”“捕”“布”“步”“部”等的韵母也读(ou)，所以说“六鱼、七虞混了四豪”。

② 关于诗韵的例字可参看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1981 年第二版)1661 页。

凡是上海的浊塞音和浊塞擦音都可以通过这样的规律去寻找它和北京话的对应关系。掌握了这种对应关系，方言区的人在学习普通话的时候，可以成批地类推，不必一个一个字地死记。语音对应规律是推广普通话中经常使用的有效工具。

有的方言随着社会的分化可以变成亲属语言。亲属语言之间也一定存在着语音对应关系。像法、西、意、葡、罗这些拉丁系语言，英、德这些日耳曼系语言之间，都分别存在着有规律的语音对应关系。我们正是根据这种有规律的语音对应关系来确定语言的亲属关系的。

方言之间或亲属语言之间的语音对应关系为研究语言的历史发展提供了广泛的可能性。我们现在只能看到方言或亲属语言的现状，看不到它们所从出的原始"母语"的面貌。但是，如果把方言或亲属语言的基本词汇里面的词加以比较，从中归纳出语音对应关系，我们也就可以推知原始"母语"的许多事实。根据语音对应关系，比较方言或亲属语言之间的差别来拟测原始"母语"的方法，叫做历史比较法。历史比较法以今证古，推测一群方言或亲属语言的原始面貌。有了这个起点，整群方言或亲属语言的分化、发展的过程也就能得到说明。所以历史比较法是推溯方言或亲属语言的演变过程的有效方法。这种方法曾经系统地应用于印欧系语言的研究，拟测出各个语族乃至整个语系的原始母语，使印欧系语言的演变过程大致得到了说明。这种方法同样也可以用来研究其他语系的语言。应用这种方法研究汉语的中古音系已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我国自从魏晋南北朝以来就有好多韵书记录了不同时代的语音面貌。但是，由于古人缺少有效的标音工具，韵书只能反映音的类，未能指明每类的音值。通过方言的比较，我们就能为古代的音类提供拟测的音值。例如汉语的"纳""擦""百"三字是入声字，它们在下列方言中的读音是：

	纳	擦	百
北　京	na	ts'a	pai

苏州	nɤʔ	tsʻaʔ	paʔ
梅县	nap	tsʻat	pak
广州	na:p	tsʻat	pak
厦门	lap	tsʻat	pɪk,paʔ

比较这些字的韵尾，有的方言有[p][t][k]三种，有的方言只[ʔ]一种，有的方言失去辅音韵尾。这三种共存的状态可以构成历史演变的三个阶段：最早是[p][t][k]，它们后来合并成[ʔ]，这个[ʔ]后来又脱落，变成北京话的开音节。正像根据事故的现场推断肇事的经过一样，按照音理，这是唯一可能的推断。如果说北京话代表最初的状态，就无法说明像苏州话的[ʔ]是怎么来的，广州话的[p][t][k]又是怎么出现的。如果说苏州话代表最初的状态，同样无法解释广州话[p][t][k]的出现条件。上述的这个结论正好和记录中古音系统的韵书的分类一致。我们可以推断，汉语在中古时期存在这三个韵尾，而且还可以说，汉语中有一类辅音韵尾经过了从[p][t][k]合并为[ʔ]到最后脱落的发展过程。显然，这是在材料所及的范围内得出的结论。要是今天的广州话变得和苏州话一样，而古人又没有给我们留下韵书，那么我们就很难知道在[ʔ]之前还有[p][t][k]的阶段；要是既没有古代的韵书，而今天所有的方言又都失去了辅音韵尾，那么我们就压根儿不知道汉语中曾经有过这类韵尾。能够揭示的历史演变情况的详细程度是和用来比较的方言和亲属语言的材料的丰富程度成正比的。

第二节　语法的发展

一、组合规则的发展

语法的发展包括语法的组合规则和聚合规则的演变。语法的组合规则表现为一套结构格式，这些格式可以互相套合，格式中的成分可以由有关聚合中的成员自由替换，这样，无数的句子就在少

数语法规则的支配下造出来。语法规则具有高度的抽象性，因此也具有巨大的稳固性。尽管这样，它们还是在表达的要求、语音的演变、语法的类推等各种因素的作用下，处在逐渐的演变之中；而且组合规则和聚合规则互有联系，一类的演变可能引起另一类的演变。

组合规则的发展主要表现为词序的改变。印欧语最早的词序，从古印度的文献《梨俱吠陀》中可以看出，宾语在动词的前面。“宾一动”的次序是当初句法的主要特点。与此相联系，关系从句在主词之前，修饰语在中心语之前。随着语言的发展，印欧系语言大多由“宾一动”型变成“动一宾”型，与此相联系，关系从句从主词之前移到主词之后，修饰语移到中心语后面。这个变化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到现在，英语修饰语的位置还没有完全变过来，还处在两可之间，例如“学生的书”既可以是“the student's book”，也可以是“the book of the student”。用“of”表示原来属格所表示的意义，使修饰语后置，是后起的格式。据统计，公元 10 世纪的时候，用“of”的结构只占领属结构的 1%，到 14 世纪，增加到 85%，现代英语的百分比还要高。属格意义的前置、后置两种形式同时并存的情况，说明英语还没有完全实现上述词序的改变，而在法语中，这些变化已经完成了。

汉语缺少形态，词序特别重要。从文献材料看，汉语的词序从古到今只有一些小的改变。我们不妨引一段古书来看看古今语法的异同。下面是从《战国策》的“邹忌讽齐王纳谏”中引来的一段文字：

> 邹忌修八尺有余，而形貌昳丽。朝服衣冠，窥镜，谓其妻曰：“我孰与城北徐公美？”其妻曰：“君美甚，徐公何能及君也？”城北徐公，齐国之美丽者也，忌不自信，……旦日，客从外来，与坐谈，问之：“吾与徐公孰美？”客曰：“徐公不若君之美也”。

这段文字里的词序和现代基本相同，重要的差别有：

第一，“我孰与城北徐公美?”“孰”是疑问代词，可以放在介词词组的前面，这是古代特有的句法格式，而下面一句“吾与徐公孰美?”则跟现代的词序一致。

第二，“君美甚”，副词“甚”可以直接跟在形容词之后，而现代汉语必须在形容词之后加“得”，说成“漂亮得很。”

第三，“忌不自信”，代词“自”作宾语放在动词之前，这也是古代汉语特有的句法格式，现代的说法应该是“邹忌不相信自己(比徐公美)”。今天的“自救”“自治”“自杀”“自肥”“自封”“自夸”“自卫”“自问”“自信”等中的“自”既是动作的主体，又是动作的对象，是古代句法结构遗留在现代汉语复合词中的痕迹。

词序在汉语语法中占有特殊的地位。从先秦的古代汉语发展到现代汉语，词序方面有几处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忌不自信”中作宾语的代词放在动词之前变为放在动词之后，是最引人注目的一种变化。参照古代的文献资料还可以看到这种演变的轨迹。例如代词“是”在西周、春秋的金文和该时期的作品如《诗经》中，作宾语的时候都是前置的：陈逆簋的“子孙是保”(“是”指这件簋)，毛公鼎的“是用寿老”，以及“君子是识”(《诗·大雅·瞻卬》)，“是刈是护”(《诗·周南·葛覃》)，“他人是保”(《诗·唐风·山有枢》)。《论语》《左传》大部分是在战国初期或中期编成的，宾语“是”在这些作品中已以后置为常，不过用作“以”和“用”的宾语时仍都前置。《左传》是根据古代史料编成的，因而还保留不少用作宾语的“是”前置的例子，如“寡人是问”(《左传·僖公四年》)、“小国是惧”(《左传·襄公二十八年》)等。疑问代词作宾语或人称代词在否定句中作宾语，应该放在动词之前，这也是先秦时的正常的词序，例如“吾谁欺？欺天乎?”(《论语·子罕》)，“不吾知也”(《论语·先进》)“偻句不余欺也”(《左传·昭公二十五年》)，“莫余毒也已”(《左传·僖公二十八年》)，等等。自汉魏以后，特别是南北朝以后，代词宾语的位置逐步移到动词后面，和“动—宾”的基本格式取得一致。

现代汉语的偏正结构里有一种“小名＋大名”的类型，小名在前，限定后面的大名，例如“桑树”“北京市”，“桑”“北京”为小名，“树”“市”为大名。但是在上古汉语中却有一种与此相反的词序，这可能反映史前汉语的一些特点。在甲骨卜辞里可以找到不少大名冠小名的地名，如“丘商”“丘雷”“𠂤喜”（𠂤，fu，土山）、“𠂤荥”等，联系《左传》中的“丘舆”（成公二年）、“丘获”（昭公四年）、“城颖”（隐公元年）、“城濮”（僖公二十八年）、“城棣”（襄公五年）等地名来看，大概在更早的汉语里表示地名是以大名在前，小名在后的词序为常。清人俞樾在概括这类现象时说：“古人之文，则有举大名而合之于小名，使二字成文者，如《礼记》言‘鱼鲔’，鱼其大名，鲔其小名也。《左传》言‘鸟乌’，鸟其大名，乌其小名也。《孟子》言‘草芥’，草其大名，芥其小名也。《荀子》言‘禽犊’，禽其大名，犊其小名也。”①王引之在《经义述闻》中还令人信服地证明了《礼记·月令》中两见的“蝗虫”实为“虫蝗”之误。这种“正—偏”词序可能是更古的汉语语法规则的遗留，参照和汉语有亲属关系的壮、彝等语言的同类结构，这样的结论大抵可信。例如壮语里：

树 fai⁴	桃树 fai⁴ ta:u²	李树 fai⁴ mən³
	梨树 fai⁴ lai²	枫树 fai⁴ rau¹
果子 ma:k⁷	桃子 ma:k⁷ta:u²	李子 ma:k⁷ mən³
花 wa¹	桃花 wa¹ ta:u²	李花 wa¹ mən³

其他像莲山摆彝语、布依语等都有类似的结构。上述情况可以说明，汉语的偏正结构在完全定型以前，经历了一个“偏正”“正偏”并存的阶段。

“五四”以后，汉语由于受到西方语言的影响，在句法结构方面出现了一些新的特点。例如汉语中的主从复合句一般都是从句在前，主句在后，而在英语等西方语言里，从句前置、后置都可以。“五四”以后，汉语中的从句也出现了后置的情况。例如，“可是我得省

① 俞樾：《古书疑义举例》卷三。

些钱，万一妈妈叫我去……我可以跑，假如我手中有钱。”（老舍：《月牙儿》）在对话中，甚至在复合句的中间还可以用“××说”之类的语句隔开。例如，“‘根据我过去的经验，’他抢口回答道，‘也只有往多处报呵！’”（茅盾：《腐蚀》）。这些所谓的“欧化”格式都是在汉语句法结构许可的范围内作了一些调整，不涉及结构规则本身的改变。

总的看来，汉语的词序从古以来变动不大。

二、聚合规则的发展

语法聚合规则的发展主要表现为形态的改变，语法范畴的消长和词类的发展。

聚合规则在发展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形态的改变，以及由此而引起的语法范畴的变化。原始印欧语富于形态变化，据拟测，名词有三个性、三个数、八个格的变化，因而有性、数、格的语法范畴。这些形态变化在现代英语中基本上消失了，只有一些留存的遗迹。名词的性的范畴已经消失；数的范畴剩下单复数的对立，双数已经消失；格只在表示有生物的名词中还剩下一个属格的形式-'s（如people's，student's）。代词中还保存着三个格（如he，him，his）。至于第三人称单数的性的区别（he，she，it）已和自然性别一致，不起语法作用。俄语的形态变化比较完整，但与古俄语比较，也发生了一些重大的变化。以名词为例，原来有五种类型的变格法，现在已合并为只有第一、第二两种变格法；双数已经消失，只剩下单数、复数两种形式；名词的性已从不稳定状态变为明确的阳、中、阴三个性。

汉语缺少形态，它的语法聚合规则的变化和许多欧洲语言有不同的趋势。拿现代汉语和古代比较，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实词的句法功能比古代确定，词类的界限比古代清楚，特别是在历史发展中出现了特有的量词；一是开始出现构词词缀（-子，-儿，-头

等等)和表示类似体的意义的构形语素(-了,-着,-过)。

量词是汉语中后起的词类。先秦汉语中还很少有这一类词。它们在两汉开始兴起,到南北朝时期就大量使用了。例如:

奋不受药,叩头千下。(《三国志·孙奋传》)

但读千遍,自得其意。(《抱朴子·祛惑篇》)

白雉三只,又集于平阳。(《魏书:世祖记》)

华阳洞亦有五种夜光芒。(《真诰·稽神枢》)

支道林常养数匹马。(《世说新语·言语篇》)

量词分动量词和名量词两种,以上头两例是动量词,其余是名量词。量词产生以后,数词和名词结合,就要通过量词的中介,先秦时那种“一苇”“二矛”“三人”的用法逐步消失了。数量结构是汉语语法的一个特点,也是外国人学习汉语的一个难点。

在汉语语法的发展中还产生了粘附在词末表示语法意义的构形语素:“了”表示行为动作的完成,“着”表示行为动作的持续,“过”表示行为动作的曾经发生。它们粘附在动词或形容词后,成为这两个词类的明显的标志。这种意义的“了”“着”“过”是隋唐以后逐步发展出来的,有人认为这是“近代汉语语法史上划时代的一件大事”。①

如前所述,汉语在发展中为了补偿语音的简化,双音节词逐渐占了优势。双音词的两个语素在意义上往往发生畸轻畸重的变化,其中有些“畸轻”的语素,意义逐渐虚化而成为构词词缀,例如“老__”“阿__”“第__”和“__子”“__儿”“__头”等都是出现得比较早的前缀和后缀。词缀的产生和发展使汉语的构词法除了采用词根复合的办法以外还增加了一种派生构词法,人们可以根据这种派生构词的模式创造新词。鸦片战争以后,为了吸收西方的科

① 王力:《汉语史稿》,中册第311页。

学技术成就，仿译西方语言用派生法构成的术语，汉语中陆续增加了好些能产的构词词缀，比方相当于英语的-ize，-ization 的“化”，相当于英语的-ty，-ness 等等的“性”就参与了好多新词的构成，下面只是一小部分：

Europeanize	欧化	possibility	可能性
generalize	普通化	probability	或然性
standardize	标准化	potentiality	可能性
materialize	物质化	importance	重要性
militarize	军事化	clearness	明显性
mechanize	机械化	exactness	确切性
idealize	理想化	seriousness	严重性

“化”“性”等等的仿译大多经过日语的中介。这些语素一经变成词缀，就不限于仿译外语词，也可以不断地创造本族语的新词。这类构词后缀的产生进一步丰富了汉语的构词手段。

语法中的聚合规则和组合规则有密切的联系，一方面的变化往往引起另一方面的变化。例如拉丁语有丰富的形态变化，词与词的关系可以通过词形变化表现出来，词序不占重要地位。比方“女孩儿爱母亲”这样一句话可以有各种词序（matrem——母亲，宾格；puella——女孩儿，主格；amat——爱）：

1. Matrem puella amat.
2. Matrem amat puella.
3. Amat puella matrem.
4. Amat matrem puella.
5. Puella matrem amat.
6. Puella amat matrem.

由于音变的结果，拉丁语中原来表示格的变化的词尾在法语里由弱化而脱落，原来由聚合规则表示的词与词之间的语法关系改由词序、虚词等组合手段来表示。上面这句话的意思在现代法语中的词序只有一种：

La fille aime la mère.

这是聚合规则的变化引起组合规则变化的一个典型例子。

三、语法发展中的类推作用

前面讲过，语音演变有高度的齐整性，如果处在某种条件下的甲音变成乙音，那么所有处在同样条件下的甲音都会变成乙音。正因为这样，语音的演变可以用规律的形式表述出来。当然，语音规律只是对过去演变事实的概括，受地域、时间和语音所处条件的限制，不像自然科学的规律那样普遍适用。

语法是语言中的一般规则，应该有无上的权威，但是语法规则的效能常常受到限制，不能到处贯彻。西方好多语言里，名词、动词、形容词的变化，几乎没有一条规则没有例外，这就是证明。难怪世界语的设计者首先关心的是语法规则的划一性，他定出十六条规则，任何规则都不能有例外。如果自然语言的语法规则也像世界语那样齐整划一，那么语言的学习、研究都会方便很多。可惜语言是自古沿用下来的交际工具，传统的习惯有很大的权威。语言当初既不是按照设计图纸创造出来的，它的演变也不遵循什么“大修计划”，专向布局中不合理的环节开刀。语言有巨大的保守性，语言中的系词、助动词、强式动词、代词都是些桀骜不驯的“豪强巨室”，使人奈何不得。这是语言必须一刻不停地充当全社会的交际工具的基本职能所决定的。

以上强调了语言中不规则的一面。其实，有规则和条理是主导的方面。要不是这样，每个词有自己的变化，每句话有自己的格式，语言就会复杂到让人无法学习、使用的地步。规则性、条理性更是语言的基本职能所要求的。总之，语言是既有规则、有条理，又到处存在着强式和例外的系统。因此语法中有齐整划一的趋势和抗拒这种趋势的矛盾。前者是语法演变中经常起作用的力量，叫做“类推作用”。类推作用铲平语法中的坎坷，推广新规则的适用范围，起

着调整整顿的作用，给语言带来更大的条理性。很多语法演变的事实可以从类推中得到解释。但是类推作用的效能有一定限度，一则它推不倒根基深厚的旧山头，二则语言中的演变到处都在发生，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所以语言总是达不到井然有条的境界，而类推作用也总是有它的用武之地。

语法演变中类推作用的例子是很多的。古英语的名词原来有三个数：单数，双数，复数。后来双数的形式消失，只分单数和复数，-s 成为复数的标记，单复数的对立就看-s 的有无。这样，有些原来收-s 的名词也被解释为复数，为了取得一致，只能另外创造单数的形式。例如来自古英语 byrgels 的 buriels(埋葬)原来是单数，后来仿照 funeral(丧事)，重新创造了单数形式 burial。这种新形式的创造就是类推作用的结果。

类推作用可以使一些不规则的形式规则化。英语 swell(膨胀)的过去分词原先是 swollen。由于绝大多数过去分词的形式是在词干后加-ed，这就形成了一股力量，把不规则的 swollen 也拉到合规则的行列里来。情况很像数学中的比例式：

fell:felled=shell:shelled=swell:x

x=swelled。类推作用铲除了这个例外，让 swelled 代替了 swollen。

英语形容词比较级的形式是在词干后面加-er，最高级加-est。现在有人运用这条规则去改变一些不规则的强式，比方出现了littler，littlest，以代替原来的 less，least。但是这个类推还没有被大家接受，因为 less，least 使用频繁，抗拒类推的力量比 swollen 强得多。

前面讲过的汉语代词宾语从前置变到后置，也是类推作用的结果。在古汉语中，“动一宾”是占优势的结构格式，“宾一动”只在一定的条件下出现。在发展的过程中，“动一宾”替代了“宾一动”。

我们平时根据语法格式构词、造句，其实也是进行类推。

类推和不规则形式的斗争仿佛一场拔河赛，哪方取胜，要看力

量对比，这个力量表现在使用频率上。印欧系各种语言里的系词（如英 be，法 être，德 sein）和表示完成体的助动词（如英 have，法 avoir，德 haben）都是变化最不规则的词，它们的使用频率极高，类推难以触动。但类推也在把一些抗拒力量不很强的例外形式拉到弱式的方面来。在《新英汉词典》所列的英语 340 个不规则动词中，只有 54 个出现强式和弱式并存的局面，上面说的 swell 就是其中之一。

有时，类推作用和抗拒类推的力量势均力敌，处于胶着状态，英语的 who（whom）就是一个例子。现代英语中只有六个词还保留着主格和宾格的对立：I—me，he—him，she—her，we—us，they—them，who—whom。who（whom）是其中之一，它本身的使用频率很高，跟它同样情况的五个人称代词的使用频率也很高，所以它抗拒类推的力量是相当强大的。另一方面，who（whom）是疑问代词兼关系代词，和它性质、作用相同的 which，what，that 等词，使用频率也很高，但它们都已失去格的变化。who（whom）作为疑问代词，在句法上还跟高频率的疑问副词 where，when，how 有很多的相似之处。这两组词联合起来，形成一股类推的力量，促使 who（whom）向它们看齐，放弃宾格形式。现在在好些人的口头，这种类推已经奏效，例如把“Whom did you see?”说成“Who did you see?”。但是在大多数的书面语和一部分知识界的口头，who 和 whom 的格的差别还继续保持着。这是当前正在进行中的一种类推和反类推的拉锯现象，不少人估计将以 whom 的消失而告终，但是谁也无法预料什么时候会出现这样的结局。

第三节　词汇和词义的发展

一、新词的产生和旧词的消亡

词汇和词义的发展是和社会的发展、人们对现实现象的认识

的变化紧密联系着的。新事物的出现、旧事物的消亡和认识的深化，都必然会在词汇和词义中打上自己的印记。这具体地表现在下列三个方面：新词的产生和旧词的消亡、词语的替换、词义的演变。

新词的产生与现实中出现新的事物有联系。随着工农业生产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新事物层出不穷，语言为表达这些新事物的需要而产生新词。例如“导弹”“核弹”“登月”“污染”“集装箱”“汽垫船”等等都是语言中新出现的词语。构成新词的材料，少数从外语借来(参看第八章第一节)，多数是利用语言中原有的语素按照固有的构词规则构成的。完全新创的词，如英语中的 gas(瓦斯)，kodak(科达，指小型照相机)，bleep(电子仪器的哔卜声)，zap(炮弹的飞过声)等是很少见的，这就保证了新词作为表达新义的工具，容易被社会接受。

旧词的消亡也是语言中经常出现的现象。旧事物的消失是引起旧词消亡的一个原因。例如“马褂”“顶戴”“朝珠”“黄包车”“杠房”等词语都随着旧事物的消失而不用了。词汇系统的变动，认识的变化也可以引起旧词的消亡。在汉语的发展中，先秦是词汇系统发生变动的一个重要时期。在上古，汉族人对某些现实现象的划分很细，同类的事物或现象稍有不同就给以不同的名称。例如马这种牲畜，只要肤色、年龄、公母不同就有不同的称呼：公马叫“骘”(zhì)，母马叫“騇”(shè)，后左脚白的叫“馵”(zhù)，四条腿膝下都白的叫“驓”(zēng)，四只蹄子都白的叫“騚”(qián)，前两脚都白的叫“騱”(xī)，后两脚都白的叫“翑”(qú)，前右脚白的叫“启”，前左脚白的叫“踦”(qī)，后右脚白的叫“驤”，身子黑而胯下白的叫“驈”(yù)，黄白相间的叫“皇”，纯黑色的叫“骊”，红黄色的叫“骍”(xīng)，白毛黑鬃的叫“駱”(luò)……马在词汇系统中作这样的区分不是孤立的，其他牛、羊、猪……也有跟马相应的区分。同样，表示“行走”的意义，只要走的场合和方式稍有不同，也各有不同的说法：在室中慢步走叫“跱”，在堂上小步走叫“行”，堂下举足徐行叫“步”，在门外快走叫“趋”，在中庭快走叫“走”，在大路上疾行叫

“奔”，在草丛、山林中走叫“跋”，在水中走叫“涉”，等等。表示事物性质的词语也是如此，例如表示白的颜色也因所表示的事物的不同而有不同的说法：月白为“皎”，日白为“晓”，人白为“晰”，鸟白为“皠”(hé)，霜雪白为“皑”，草花白为“皅”，玉石白为“皦”，等等。后来这种种不同的名称和说法都消失了，只要是同类的事物或现象就用同一个词语去表达：各种不同的马都是“马”，在各种场合或用各种方式走都是“走”，各种事物的白都是“白”。这样，在语言词汇系统中只留下“马”“走”“白”三个词，其他的词或者消亡了，或者作为构词语素保留在现代汉语的复合词或成语中(例如“奔跑”“跋山涉水”等)。由于词汇系统的这种变动，先秦时期大量的旧词消失了。词汇的这种发展，过去人们都归之于从具体到抽象。如果从语言的交际功能来看，它也符合经济、简易、明确的要求。随着社会生活的变化(例如以畜牧业为主的社会过渡到以农业为主的社会)和认识的发展，舍弃对现实现象的一些不必要的区分，精简词语，这自然会减轻人们记忆的负担，使语言工具更经济、简易，便于运用；如要表达同类事物或现象的不同的小类，可以用词语的组合来实现，如三岁的马不叫“駣”(táo)，可叫“三龄马”。这样，语言这种交际工具既经济、简易，又丝毫不影响表达的明确性。

新词的产生和旧词的消亡是语言词汇发展的两项重要内容。总的看来，基本词汇是稳固的，变动小，一般词汇则处于经常的变动之中。词汇发展的总的趋势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日益丰富。至于那些消亡了的旧词语，在无文字的语言里可能消失得无影无踪，而在有文字的语言里则一直保存在文献里，如有需要还可以随时让它复活。

二、词语的替换

词语的替换也是词汇演变中的一种常见的现象，这种现象的特点只是改变某类现实现象的名称，而现实现象本身并没有发生

变化。引起词语替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社会的因素。例如，我国古代称三十年为一世，唐初时因避唐太宗李世民的讳，用“代”替换“世”。我国封建社会的官吏的“俸禄”，包括“俸米”和“俸银”，随着封建社会的消亡，这些词语就被“薪水”所替换，而“薪水”后来又被“工资”所替换。社会生活的急剧改变在语言中都会出现相当数量的词语的替换。解放以后，汉语中好多反映旧的社会意识的词语都改变了说法，例如：司令官——司令员，百姓——人民，厨子——炊事员，车夫——司机，信差——邮递员，手民——排字员，等等。每种语言都有社会因素所促成的词语替换。比方美国人所说的“O. K.”，其实是“all correct”（行！）这两个词开头的音：美国独立战争时期一个没有受过多少教育的将军把这两个词的开头的音写在看过的文件后面，表示“同意”。后来它被人们模仿、接受，于是就在一切说英语的地区流行。

语言系统内部的原因也可以引起词语的替换。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们在运用语言表达思想、进行交际的时候，用词总是力求经济、明确，避免可能的混淆。语言中同音词过多会给交际带来一些麻烦，例如《现代汉语词典》中读 jiàn 这个音的词（包括语素）有 30 个，读 yì 的竟多达 85 个，光写一个 jiàn，就不知道是“见”还是“建”“剑”“箭”“践”“渐”……为了使语言能有效地表达思想，避免同音混淆带来的歧义，汉语在发展过程中就用复音词来替换单音词，如用“看见”替换“见”，用“践踏”替换“践”，用“宝剑”替换“剑”，用“逐渐”“渐渐”替换“渐”等等。语言表达的精密化也会引起词语的替换：同一个动词“保”，古代可以表达很多意思，不易区分，现在分别说成“保护”“保卫”“保存”“保养”“保持”“担保”等。古汉语中词类的界限没有现代汉语那样明确，单音形容词的使动用法现在大都被双音词所替换，如“高”的使动用法、即“使……高”的意思现在说成“提高”“抬高”“增高”“拔高”“加高”等等。这种由于表达需要而引起的词语的替换可以使语言的表达更明晰、更准确。这种种替换使汉语的词汇系统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使

单音词占优势的语言变成以复音词占优势的语言。

基本词汇里面的词表示生活中最经常碰到的事物，是稳固而不易起变化的，但是有些词也在缓慢地更新。有人甚至算出适用于各种语言的每千年的更新百分比，拿来推算语言的年代。用来替换的新词大多是原先意义相近的词，例如：脚——足，脸——面，眼——目，嘴——口，红——赤，走——行，闻——嗅，房——舍（横线后面的都是被替换的词，下同）；或者是语音上有联系的词，例如：顶——颠，晚——莫（暮），踢——踶；少数是借词，例如：站——驿，等等。被替换下来的成分大都成了构词语素，出现在例如“面目”“颠倒”“口齿”“手足”等词里面。

词语的替换往往不是孤立地发生的，有不少的替换相互之间有紧密的联系。我国古代关于人的某些肢体、器官的名称与其他动物的有关名称是不同的，例如“口”“肤”“肌”只用于人，“嘴”“皮”“肉”只用于兽，“毛”可兼用于人、兽，而“羽”只指鸟毛，区分很严，不能混淆。后来在语言词汇的发展中，“嘴”“皮”“肉”这些词不再专门用于兽类，也可以用于人，“嘴”“皮”“肉”“毛”替换了“口”“肤”“肌”“羽”，被替换下来的成了构词语素。

词语的替换有时在很短的时间内完成，有时却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以“嘴”代替“口”为例，前后差不多经历两千多年，直到不很久以前才最后完成替换的过程。秦以前，“兽虫之口曰喙，鸟曰咮”（见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到了汉代，“嘴”代替了“喙”“咮”，指鸟兽的嘴。人的“口”和禽兽的“嘴”分得很清楚，后来人们在斥骂、挖苦、讽刺的时候，用“嘴”来指人的“口”，就是说，“嘴”指人的口只用于贬义。像《水浒》《西游记》等小说还保持着这种用法。例如：

柴进一来要看林冲本事，二来要林冲赢他，灭那厮嘴。（《水浒》第九回）

武松道：“我却不是说嘴，凭着我胸中本事，平生只是打天下硬汉，不明道德的人。”（同上，第二十九回）

这里的“说嘴”相当于今天的“吹牛”。

宋江便道：“兄弟（指李逵）休要论口，坏了义气。”（同上，第三十八回）

这里的“论口”正好和上例的“说嘴”相对，没有任何的贬义色彩。在《西游记》里，一般人的嘴唇称“口唇”，说到孙悟空、猪八戒则用“嘴”“嘴唇”，还保持“嘴”的本来的意义和用法。请比较：

（大圣）噙着那国王口唇，呼地一口气，吹入咽喉。（第三十九回）

模样与大圣无异：……也是这等毛脸雷公嘴。（第五十八回）

那八戒……正睡着哩，被他照嘴唇上扢揸的一下。（第三十二回）

从这两本小说的用法中，我们还可以看到“口”与“嘴”的分别；“嘴”已开始用于人的“嘴”，但用于贬义。直到《红楼梦》等比较晚近的小说，“嘴”才失去了贬义色彩，完全代替了“口”，连许多金陵裙钗的“口”也都说成“嘴”了。例如“尤氏等用手帕握住嘴，笑得前仰后合。”（第五十四回）可见“嘴”代替“口”的时间还不长。

三、词义的演变

词义的演变是指词的形式不变，而意义发生了变化。引起词义变化的因素很复杂，难以一一列举，不过总的说来，现实现象的变化、人们对现实现象认识的发展、词义之间的相互影响都可以引起词义的发展。

词义是和词的语音形式结合在一起的人们对现实现象的反

映，现实现象的变化自然会引起词义的变化。我国古代人“坐”的姿态和现在不同，是“席地而坐”，两膝着席，跟跪着差不多。后来出现了椅子、凳子之类的坐具，坐的姿态发生了变化，是臀部着地或接触坐具，因而“坐”这个词的意义也就随之改变。古书说伍子胥“坐行蒲服，乞食于吴市”(《战国策》)，“坐行”就是“膝行”(“蒲服”就是“匍匐”)。如果按照“坐”的现在的意义来读古书，这句话就不好理解了。“钟”原来指古代的一种乐器，后来指早晚用来报时的器具(钟鼓)。西洋的时钟传入我国以后，指能打点报时的时钟。现在不打点的报时工具也叫“钟”。“皂”本来是一种树，从前人们把它的荚果捣烂，用来洗濯。现在的肥皂是用油脂和碱制成的，和皂树毫不相干，由于用油脂制成，所以叫“肥皂”。“钟”“肥皂”等词的词义的变化也是由现实现象本身的变化引起的。

人们主观认识的发展引起词义变化的例子是不胜枚举的。例如，古人认为心是思维的器官，“心之官则思”，这从汉字的造字中也可以看出：以“心”为意符的“想、思、念、忖、忆、愁、虑……”好多是与思维活动有关的。现在虽然认识到思维的器官是大脑，还是保存着“我心里想”这样的说法。多义词的产生和发展也与人们对现实现象的认识有关系，只有认识到两类现象之间的联系才能用称呼甲类事物的词去称呼乙类事物。(参看第五章第二节)

词的意义之间是相互联系的。一个词的意义的变化也可以引起和它有联系的词的意义的变化。“快”本来指迅速，后来产生出“(刀、斧、剪等)锋利”的意思，于是和“快”处于反义关系中的“慢”在北方话的一些地区中也逐步产生出和“锋利”对立的“钝”的意思，出现了“刀慢”之类的说法。下面的一些相互对称的意义都是由这种词义之间的相互影响引起的：

{熟(食物)熟——植物成熟——熟习——熟悉
{生(食物)生——植物不成熟——不熟习——陌生

{清(水清)——(声音)清脆——清高——语言学术语“清”
{浊(水混浊)——(声音)重浊——恶浊——语言学术语“浊”

冷(温度)——冷静(较早就有此义)
热(温度)——头脑发热(出现较晚)

另一方面,一个词的意义在反映现实现象的时候都有自己的大致范围,如果词汇中增加了表示同一范围的现实现象的词,那就会引起这个词的意义发生变化。英语的"meat"原指任何种类的菜肴,后来由于"food"(食物)、dish(盘菜)的介入,就缩小了意义范围,只指肉类荤菜。我们在第五章第三节分析过的汉语"吃"的意义与此类似。"吃"的对象原来不限于固体食物,液体饮料、流体食物都可以吃,在《水浒》等小说中,"吃酒"之类的说法比比皆是。后来由于"喝"分担了"吃"的一部分意义,"吃"的对象才限于固体食物。

词义大多是在语义组合中获得自己明确的意义的。组合关系的变化也会引起词义的改变。例如"赴"的古代的基本意义是"奔赴"或"趋向"(凶险之地),如"赴汤蹈火""舍身赴国难"等。后来和"赴"组合的不限于表示凶险之地的词语,因而扩大了"赴"这个词所指的实际意义的范围。到现在,"赴京""赴宴"都可以说了,说明"赴"的意义从古到今由于词义组合关系的改变而发生了变化。"美"表示"美丽"(外表好看)的基本意义古今相同。但在古代,它的组合关系比较宽,既可用于人,也可以用于物,如"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嘉木立,美竹露,奇石显";在用于人的时候,既可用于女性,也可用于男性(参阅本章第二节中所引《邹忌讽齐王纳谏》)。在现代汉语中,用于物,只能说风景美,不大说"很美的池塘"或"很美的竹子";用于人,一般只能说女性美,不能用于男性。"美男子"的说法带有讽刺的口吻。组合关系的这种变化使"美"的意义也随之变化。可见语义的组合关系对词义的发展也有重要的影响。

在某一个意义的基础上通过引申的途径产生新的意义,这是词义发展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在汉语中,词义的引申还往往伴随着词的语音形式的变化和汉字形体的分化。由"张"派生出"帐""账""胀""涨"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典型例子。"张"本来是一个动词,本义是"施弓弦"(《说文》),就是把弓弦张开。在这个意义的基础上产生

"打开""展开"的意思，如"予口张而不能嗋"(《庄子·天运》)。"张"的"打开""展开"的宾语常是营帐帷幕之类需要"张开""打开"之物。在先秦时，凡是可以"打开""张开"之物已以"张"计，如"子产、子大叔相郑伯以会，子产以帷幕九张行，子大叔以四十……"(《左传·昭公十三年》)。大概在汉代已可用"张"来指可张之"帐"，即指帷幕、营帐、蚊帐等："帐，张也，张施于床也。"(刘熙《释名》)，"上尝坐武帐，黯前奏事。"(《汉书·汲黯传》)。记"账"的"账"大概是从"帐"派生来的，但详细情况还有待考查。物体在体积上的扩大也可以说"张"，例如：

将食，张(指腹胀)，如厕，陷而卒。(《左传·成公十年》)

到了汉代，这个"张"改写为"胀"。"张"的"物体体积上的扩大"这个意思后来又派生出"涨"，开始多用于水之弥漫，后来逐渐用于其他事物的充满。由"张"引申出来的几个意义后来在声调上发生变化，字形上发生分化："张"，是平声，"帐""账""胀""涨"是去声(现在"涨"在涨水、涨价中读上声)。这样，一个词就分化成五个词。

声调的改变巩固了词义引申的结果，标志着一个词由于词义的引申衍生而正式分化成几个词。从古文献反映的情况看，这种现象大致始于汉代，六朝时期大量出现。例如：

例字	A	B
间	平声　名词　间隙　田间	去声　动词　间隔
空	平声　形容词　空虚	去声　动词　使空
传	平声　动词　传递	去声　名词　传记
妻	平声　名词　男子的配偶	去声　动词　以女嫁人
好	上声　形容词	去声　动词　爱好

类似的例子很多，有一些和"张"一样，还在字形上作了区分，例如"知"与"智"，"旁"与"傍"等。由于词义的引申、分化而发生声调的变化，这是汉语的特点。类似的现象在印欧系语言里表现为词根元辅音的交替，如英语的 sit(坐)——set(安放)，long(长)——

length(长度),give(给)——gift(礼物)。

多义词是在原有意义的基础上通过隐喻、换喻等方式引申出新的意义,这属于意义的增加和分化的范畴。在词义的发展中也有相反的现象,一些复合词或固定词组,其中一个语素的意义可以吞并其他语素的意义而成为整个语言单位的意义。例如英语的"private (soldier)"(士兵),"daily(paper)"(日报),"人民日报"译成英语,说成"The People's Daily"就可以了,后面不必加"paper"。汉语中也有类似的情况。古代汉语以单音节词占优势,而现代汉语则以复音词占优势,古代经常连用的词到现代往往凝固成复合词,有时其中一个成分(语素)的意义代替了整个词的意义,另一个成分(语素)简直成了不起作用的音节上的陪衬。例如"国家"就是一个例子。在春秋以前,天子统辖天下,诸侯的封地称"国",大夫的封地称"家":"丘也闻:有国有家者,不患贫而患不均……"(《论语·季氏》)"扰乱我同盟,倾覆我国家。"(《左传·成公十三年》)"国家"在这里是一个词组。到汉代,"国家"的组合逐渐凝固化而成为复合词,"国"的意义代替了"国家"的意义。"世界"的意义也经历了类似的变化。"世界"源出佛经,其中"世"指时间,"界"指空间,"世界"的意义包括时间和空间。后来"世"的意义逐渐消失,"界"的意义代替了"世界"的意义。"市井"的"市"是买卖的场所,"井"是"水井","市井"就是买卖的场所,"井"的意义在这里已经消失,如"男女弃其旧业,亟会于道路,歌舞于市井"(《诗·陈风·东门之枌》序)。现代汉语中不少复合词的两个语素的意义也已开始出现一轻一重的变化,例如"治疗""士兵""考试""牙齿""气味""眼睛""皮肤""羽毛""诗歌""顽皮"等,加着重号的语素在整个词的意义中的作用有的已很轻微,有的已近于消失。词义的这种吞并也是词义发展中的一种重要现象。

词义演变的方式和途径大体有如上述,从词义演变的结果看,新义不外是旧义的扩大、缩小和转移三种情况。

一个词的意义,如果演变后所概括反映的现实现象的范围比

原来的大，这是词义的扩大。汉语的“江”“河”，原来只指“长江”和“黄河”，现在泛指一切河流。“菜”原来指蔬菜，后来连肉类也包括进去，到菜市场买菜，或者在饭馆里叫菜，都是荤素全在内，否则得特别声明要“素菜”。“墨水”原来只指作为书写工具的黑色液体，现在则指各种颜色的这种液体，人们可以说“红墨水”“蓝墨水”“蓝黑墨水”等等。英语的“to arrive”原来是“靠岸”的意思，现在泛指“到达”，不管是经由水道、陆路或航空路线的到达。“place”原来只指“大街”“广场”，现在泛指一切“地方”。这些都是词义扩大的一些例子。

如果演变后的词义所反映的现实现象的范围比原来的小，这就是词义的缩小。例如，汉语的“瓦”原来指一切烧过的土器（旧社会称生女儿为“弄瓦”，还保存着这个意思），现在只指屋顶上盖的一种。“丈人”原来是年长的人的通称，现在专指“岳父”。“臭”原指一切气味，包括香味和臭味，因此古人可以说“其臭如兰”（《易经》），现在只指臭味。“谷”原来是谷类的总名，现在北方只指粟（去皮后为小米），南方专指稻谷。俄语的“ружьё”本来是各种武器的总称，现在只指枪这种武器。英语的“meat”原来指“食品”，现在只指“肉”。“deer”最初的意义是动物，现在只指鹿。这些例子说明演变后的词义比演变前狭窄，都是词义的缩小。

如果原来的词义表示某类现实现象，后来改变为表示另一类现实现象，这种演变就是词义的转移。例如汉语中的“步”原来指“行走”，今天的“徒步”“安步当车”中还保存这个意义，后来指“脚步”（原先是跨出一脚再跨出一脚的距离叫“步”，现在指只跨出一脚的距离）。“听”原来指用耳闻声，现在有些方言指用鼻闻味儿。“涕”原指眼泪，如“哭泣无涕，中心不戚。”（《庄子》）西汉已转指鼻涕：“目泪下，鼻涕长一尺。”（王褒：《僮约》）。俄语的 глаз 本来指鹅卵石，后来指发亮的圆珠，现在指眼睛。英语的 book 原来是一种树木的名称，即山毛榉，它的皮在古代曾经用作书写的材料，现在就用来表示写成的书了。英语的 pen，俄语的 перо，法语的 plume，

德语的 Feder 原指“羽毛”,因为人们用它来作为书写工具,因而后来就用来指钢笔。这些都是用指称甲的词来指称乙,都是属于词义演变中转移的例子。

词义发展中的扩大、缩小和转移,基本上可以概括词义演变的各种结果。